

腾讯读书、新浪读书、搜狐读书联合推荐
史上最带劲的科举史
最生动、最真实、最深刻
够风趣、够刺激、够独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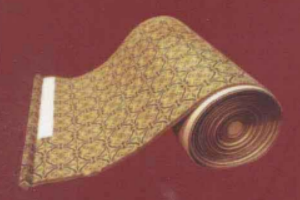
疯狂的科举

亲历科举之人**现身说法**，真实还原**古代高考**

从**拼爹**时代回到**拼搏**社会

潘剑冰 著

凝望历史，展现科举制度的兴衰存废，
揭秘闻所未闻科场舞弊，祭奠千年科考穷途末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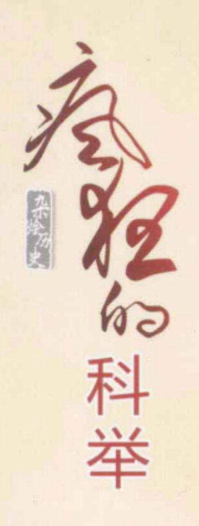


这不是冰冷的制度，它有血有肉，有声有色
这不是乏味的教材，它亦庄亦谐，嬉笑怒骂
我只是讲故事的人，为你讲述悲欢冷暖的古代高考故事
我也不是讲故事的人，是故事里的人自己现身说法
看，清代的书生们，携着“末日疯狂”，开讲了——

广东省出版集团
广东人民出版社

富家不用买良田，书中自有千钟粟。
安居不用架高堂，书中自有黄金屋。
娶妻莫恨无良媒，书中自有颜如玉。
出门莫恨无人随，书中车马多如簇。
男儿欲遂平生志，五经勤向窗前读。

宋真宗（赵恒）《励学篇》



愚以为八股之害，甚于焚书。

顾炎武（明末）

读书毕竟中进士是个了局。

《儒林外史》

这些科举考试构成了国家最重要的事务，因为它事关权位、声望、荣誉及财富。它们是大家关切地注意的目标，是大家关怀备至、魂系梦萦的事物。

曾德昭（葡萄牙）

科举制在1905年废止，从而使这一年成为新旧中国的分水岭；它标志着一个时代的结束和另一个时代的开始，其划时代的重要性甚至超过辛亥革命；就其现实的和象征性的意义而言，科举革废代表着中国已与过去一刀两断。

吉尔伯特·罗兹曼（美国）

科举是古往今来的其他伟大的君主制度所无法相比的。也许这就是他们所创造出来惟一值得保留的制度，而此制度还未被其他国家所采用。或许将来有一天，它会像火药和印刷术一样，在国家制度，甚至是欧洲的国家制度中，引起另一次伟大变革。

格尔斯（英国）

看1300年科举制度，如何从一种完备的人才选拔机制走向没落？
历代王朝是如何运用科举手段实现笼牢英才的政治诉求？
科举舞弊与防弊又是如何在历史的长河中精彩拉锯？

上架建议：历史类·畅销

ISBN 978-7-218-08799-3
定价：35.00元



疯狂的科举

潘剑冰 著

亲历科举之人**现身说法**，真实还原**古代高考**

从**拼爹**时代回到**拼搏**社会

杂烩历史

腾讯读书、新浪读书、搜狐读书联合推荐

史上最带劲的科举史

最生动、最真实、最深刻

够风趣、够刺激、够独特

凝望历史，展现科举制度的兴衰存废，

揭秘闻所未闻科场舞弊，祭奠千年科考穷途末路

这不是冰冷的制度，它有血有肉，有声有色

这不是乏味的教材，它亦庄亦谐，嬉笑怒骂

我只是讲故事的人，为你讲述悲欢冷暖的古代高考故事

我也不是讲故事的人，是故事里的人自己现身说法

看，清代的书生们，携着“末日疯狂”，开讲了——

广东省出版集团

广东人民出版社

·广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疯狂的科举 / 潘剑冰著. -- 广州 ：广东人民出版社，2013.8
ISBN 978-7-218-08799-3

Ⅰ. ①疯… Ⅱ. ①潘… Ⅲ. ①科举制度－研究－中国－清代 Ⅳ. ①D691.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143646号

FengKuang De Ke Ju
疯狂的科举
潘剑冰　著

出 版 人：曾　莹

责任编辑：肖风华　李　敏
　　　　　许春芳　钱飞遥
特约编辑：杨　辉
装帧设计：刘焕文
责任技编：周　杰

出版发行：广东人民出版社（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10号　邮政编码：510102）
电　　话：（020）83798714（总编室）
传　　真：（020）83780199
网　　址：http://www.gdpph.com
印　　刷：广州市穗彩彩印厂
书　　号：ISBN 978-7-218-08799-3
开　　本：787 mm× 1092 mm　1/16
印　　张：16.5　　字　　数：165千
版　　次：2013年8月第1版　2013年8月第1次印刷
定　　价：35.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出版社（020-83795749）联系调换。
售书热线：（020）83791487　83790604　邮购：（020）83781421

序 言

科举不好，没有更坏

钱穆在《国史大纲》序言中说道："任何一国之国民，尤其是自称知识在水平线以上之国民，对其本国以往历史，应该略有所知。否则最多只算一有知识的人，不能算一有知识的国民。"

说到了解"本国以往历史"，科举这两个字又怎能绕得过去！科举被外国人称为"中国第五大发明"，一千多年来，还有哪种制度能如此深刻影响和改变数以亿计人的生活？还有什么事情可以像科举考试这样让举国为之疯狂，能让"全国总动员"起来？

如今科举已经废除一个多世纪了，百年前那场盛事在现代人眼中披上了一层神秘的面纱，今人眼里的科举已经幻化成一个个抽象的名词，比如"八股文"、"举人"、"进士"等。虽有

不少介绍科举的文章著作，但更多是专业人士的布道，一般的读者望而却步，过其门而不入。

更致命的是，时人由于种种原因，对科举充满着偏见，一提起科举，印象就是腐朽、没落、呆板，殊不知就选拔人才的公正性与公信力而言，古人未必就不如今人！

回到故事中去，事实胜于雄辩。

康有为的老乡，晚清名臣张荫桓早年应童子试不第，毅然放弃科举道路，通过捐纳走上仕途，逐步升迁，后来又以通英语、知外务被慈禧太后赏识，代表清廷出使多国，归来后官至总理衙门大臣、户部侍郎，一身兼负外交、财政两大重任，成为清廷中极少数既不是科班出身，又没像左宗棠那样建立特殊功勋而身居高位者。

张荫桓不仅才干没得说，文采也是一流，清人罗惇曧在《宾退随笔》中说其："冠世之才，词章华赡，骈俪文尤佚丽，当时名流并相叹服。"问题是在这后面还有一句："而隶胥佣贩以其非由科名进，至今尚称其不识字也。"这样一个多才多艺、诗书画三者皆佳的名士竟然因为不是科班出身，而被"隶胥佣贩"嘲笑为文盲。

所谓"隶胥佣贩"，其实正是大众的舆论。尽管张荫桓通过自己的努力跻身公卿，但是职位并不能给他带来与之匹配的名誉，由于是捐纳出身，即使满腹经纶，也照样被讽为"不识字"，而名誉的缺失使得他的官位黯然失色。

在此，我并无意替张荫桓喊冤，如果少数人的不公正能够保证大多数人的公正，那么这项制度还是好的。在那样一个时代，如果你不是科举正途出身，而是靠金钱，靠"拼爹"，即使你官当得再大也照样被人瞧不起，甚至连自己都瞧不起自己，总有一种"伪军"的自卑感。

"后科举时代"则正相反，往往是后一种人最趾高气扬，凌驾于前一种人之上，而众人不仅不以为耻，反而一片羡慕和赞叹，世风日下，物欲横流！这在民国初年已是十分突出，而后更是愈演愈烈。于是我们恍然大悟，科举虽然不好，但是没有科举，那个时代肯定更坏！

任何一种考试都会有漏洞，科举也不例外，但我相信大多数人还是通过大门登堂入室的。科举时代官员中学者大儒比比皆是，而这种自上而下的模范作用反过来促进了整个社会文化的繁荣。如果把国家比喻成一只鼎，那么政治、经济、文化就是这只鼎的三只脚，科举时代这三只脚是"鼎足而立"的。而在"后科举时代"，文化这只脚明显成了跛足，在权力与金钱面前变得越来越"无足轻重"，两只脚的鼎当然是很难站得稳的。

本书对科举的解读以清代科举为蓝本，科举制度虽然在中国实行了整整一千三百年，但只有到了清朝才达到了一个最鼎盛最高峰最完备的阶段，并由此盛极而衰。要看科举，哪个朝代也比不上清朝，看了清朝的科举足以洞观整个科举史。清朝离我们时间上近，留下的文字资料很多，史实皆有案可查，不必像现在某些讲史的人为了求新求奇，弄一些没有考证的野史拿来大做文章。本书中，所有引用的资料皆来自前人的记忆，不仅是强调要以事实说话，还要证明最生动的历史就在事实当中。

如果从科举发展史来看，唐代是童年与少年，宋代是青年，元明是中年，而清代则是老年。科举到了清代已是美人迟暮，但其吸引力并未因此而减弱，反而彰显出末日疯狂，“上帝欲使其灭亡，必先使其疯狂”，就连身处中国的洋人也不免为之若痴若狂呢。

《春冰室野乘》和《清代野记》等晚清笔记中都记载了英国人赫德之子在中国参加科举被拒之事。赫德从1863年担任大清海关总税务司，执掌中国海关近半个世纪，成为晚清三个获得代表朝廷最高荣誉——太子太保头衔的人之一，另两个是曾国藩和李鸿章。《春冰室野乘》记载赫德“仕中国五十年，不入国籍，不易章服，且仍食本国男爵之俸，亦创例也”，更难得的是他居然没有被中国官场的酱缸污染，在衰朽的大清帝国制度中创造出唯一廉洁而不贪腐的高效衙门。

赫德虽然不失本色，但是他的儿子赫承先却被中国文化征服了。小赫仰慕中国科名，花钱买了个北京户口，还捐纳了一个监生身份，准备参加科举考试。赫德倒是很开明，不仅对儿子的举动表示支持，还请名师来辅导。这个小赫八股文写得还颇有水平，识者赞其文章“饱满畅达，居然二十年前好墨卷也，试帖楷法，亦端谨不率”，真能上场的话中试概率看来还很高。然而，到了乡试之年，赫承先报请参试的要求却被反驳下来，朝廷坚决不同意他参加乡试。另外一种说法是赫承先在顺天贡院前被中国考生们群起攻之，吓得不敢入场。

这件事让赫德父子都很懊丧和恼火，为了安抚他们，清政府借皇帝万寿庆典之机，赏了赫承先一个三品衔候选道。对此，梁溪坐观老人在《清代野记》中感叹道：“呜呼！彼时若当国诸大臣能通权变者为之奏请，特赐二举人，一体会试，既不占乡试皿号中额，又使外人入我彀中，岂不大妙，乃竟听其攻而去之。”李岳瑞在《春冰室野乘》里也大发感慨：“国权所系，轻以予人，绝不少惜。独此等虚荣所在，乃竭力以争之，可谓不识轻重矣。”据说李鸿章更是气得大喊：“朝中无人，朝中无人！”

我倒觉得，对于这个故事应该辩证地看待，故事背后的深意正是科举荣与枯、成与败、可爱与可悲的关键。科举直接代表的是荣誉，金钱可以给你，官位可以给你，但是荣誉不能随便给你，这种近乎顽固的矜持正是科举能够成功延续一千三百多年的关键！一个时代能够把荣誉放在金钱与权力之上，哪怕是表面上，这个时代整体的道德水准一定不会低到哪里去。

不过，在那样的年代，国内的洋务大佬们已经开始“师夷长技”，反过来却不准夷人师我们，不能“通权变”，这的确又是可笑之极的。不懂得变通，不喜欢变通，其实正是中国的民族性，梁漱溟、蒋梦麟等人都认为，如果不是西方船坚炮利的入侵，中国人恐怕还将一代代地把原来的生活延续下去。或许改朝换代还会出现，但是真正的革命很难发生。中国人走一条路，往往非要走到无路可走才罢休，这一点也是值得我们深思的。

本书的写作是建立在笔者大量阅读和积累的基础上，参阅了众多清代以来的名人自传、回忆录、日记，以及众多清代和近现代学者的笔记、杂谈、文集、奏章、小说等。里面很大比例都是亲身经历过科举生涯的人们现身说法，真实可信、丰满有肉，里面诸多的趣闻逸事既可以揭开我们心中的谜团，也足以令我们解颐。笔者也将以这种讲故事的方式重新解读尘封已久的科举制，化抽象为形象，试图让大家在冰冷的词汇与枯涩的制度中感受到可以触摸的温情与快意。

比通俗的更专业，比专业的更通俗，够风趣、够刺激、够独特，最生动、最真实、最深刻地告诉你影响中国一千三百年来最重要制度的真相，如果能够让读者朋友们有所收获，我所下的功夫也就物有所值了。

也正是出自上述原因，本书把重心放在讲故事上，至于一些制度方面的叙述力求简洁明了、择要而谈。要知道，即使就清代而言，科举的考试方法、录取方式等法规制度既是一套庞大的系统工程，而且在不同时期、不同地域都会存在差异与变化，如果一一道来，势必陷入琐碎的僵局。假如读者朋友们有兴趣了解这方面更详细的知识，不妨参阅一下相关的专业书籍。

不足之处，还请见谅。

目录

CONTENTS 疯狂的科举

FENGKUANG·DE·KEJU

秀才，官方的称呼叫“生员”。生员又分为附生、增生、廪生三个等级，廪生就可以吃上皇粮了。而决定秀才等级的考试为三年两考，第一年岁考，第二年科考。科考不及就丢掉了考举人的资格。很多没中举的秀才常年参加岁科试，以至于患上了考试综合征。

范进中举的故事我们早已耳熟能详，中举的前一刻范进还要抱着老母鸡到集市上去换口粮，后一刻却可呼风唤雨，这样剧烈的反差难怪他要开心得差点失心疯。中举的确是一件需要大庆特庆的事，很多人就是从此开始彻底改变了自己的命运。中了秀才后，别人称他为“相公”，而中了举人后，就要改口叫“老爷”了。

第五章 牛气冲天的进士们

金榜题名时，象征着无上荣耀的午门中门将为鼎甲三人徐徐开启。出宫时，状元、榜眼、探花特例走午门正中，这门平时只有皇帝才能通过，就连皇后也只有大婚那天才能走一遭，其他王子皇孙、文武大臣都没机会从这出入。

第六章 状元是怎样炼成的

科举路上的跌跌撞撞和高中状元的荣光背后，有许多为人津津乐道的幕后故事：有人溜须拍马，有人受赏提携，也有人“三更灯火五更鸡”勤读不辍……状元是怎样炼成的，各种模式可资借鉴。

第七章 翰林院的幸福生活

知道翰林都是些什么人吗？他们是当今天子的近臣，是未来皇帝的老师，七品县令可能一辈子都不知道皇帝长什么样，而翰林却可以直达天听，对皇帝说的每一句话都可能发生杠杆效应，撬动旁人仕途。

第八章 防不胜防的考试舞弊

清朝的考试回避制度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各种名目非常繁琐，一言难尽。除了亲属回避外，尚有籍贯回避制度，所以每到乡试季节，考官与考生都要上演一出跨省大迁徙，堪比现在的春运。



再回首，私塾已百年

难忘的入学第一天

一

尽管这样的入学仪式功利性十足，但精神的力量是无穷的，家长从孩子入学的第一天起就灌输的这种理想主义教育,对孩子将来的影响不容小觑。

童生是科举时代读书人的第一个身份。这个身份并不取决于你的年纪大小，而是取决于你能不能考上生员，也就是俗称的秀才。正如现在打游戏过通关一样，有些比较笨的人永远过不了第一关，那些一直考不上秀才的人到老了也只能保持童子之身，须发皆白的则得到一个尴尬的雅号——“寿童”。梁启超的父亲一辈子连秀才都考不上，而梁启超十几岁就中了举人，从学问的角度来看，梁父在儿子面前只能是个小孩了，儿子反而是长辈。很多人咽不下这口气，拼死也要摆脱童子的称号，所以科考考场上父子同场乃至祖孙同场的现象也就屡见不鲜了。

其实，我们不妨换个角度，不会读书最大的好处就是永远不用长大，以后也就没有陶渊明“误落尘网中”的痛苦。但是，当局者迷，几人



泉州孔庙

能这样达观？

以前有志于让自己的孩子走科举道路的人家，往往早在孩子五六岁时就要让他开始接受启蒙教育了。现在小孩子读书要到学校去，古代也有学校，中央有国子监，地方有府学、州学、县学，不过由于中国是世界上最讲究形式主义的国家，这些所谓的学校名存实亡。明朝前期，由于明太祖的重视，国子监一度办得很正规且隆重，但是从明朝中后期开始直到清朝，基本上就成了一个摆设。

至于地方上的府学、州学、县学更是扯淡了，这些地方学校至今还健在的仍为数不少，但普通民众不知道它们是以前的学校，而冠之以孔庙、文庙的称呼，其实孔子不过是学校里祭祀的至圣先师，但因为这些学校常年关闭，让人产生了一种神秘感，有人还要纳闷："为什么佛寺、道观都打开了门，任人进去，独有孔子庙却门禁森严？"也就是说，在古代佛庙道观让人敬而近之，学校却让人敬而远之。

尽管这些府学、州学、县学只剩下学校的名分，但是要进去，至少也得有生员即秀才的资格。至于小孩子刚开始接受启蒙教育，除了父兄自己教授之外，就得上私塾。私塾常见的有乡里以及宗族集资或者接受捐赠设立来免费教育贫家子弟的，称为村塾、族塾、义塾，也有塾师私人设馆收费教授生徒的，称门馆、教馆、学馆等。当然，有钱人家的子弟是不屑于上这些地方去的，他们会自己聘请老师在家教读子弟，称坐馆或家塾。

办了私塾就要延请老师，在古代当老师并不需要什么教师资格证，只要读了几年书有一点学问的都可以当。不过这些老师的身价大不一样，好比现在的研究生、本科生、大专生毕业后薪酬期望值不一样。一个秀才相当于市级骨干老师，举人是省级骨干老师，而进士则是国家级名师了，越高级的老师越难请，待遇要求也越高。一般人中了举人之后基本上就对当老师没什么兴趣了，一心想着当公仆去了。至于进士，除非是教授王公贵族的公子，否则当老师简直是掉链子。如果进一步点了翰林，除非教授未来的皇帝，或者理论上有可能当皇帝的皇子，否则谁也不乐意进这个行当。

清代的翰林也有出来从事教育事业的，但再不济也是全国几大书院的领导，好比现在那些副部级的名牌大学校长。北大校长蔡元培就是翰林公出身，他早年还是中国民办基础教育的先行者以及一个醉心于研究炸弹的革命党，那时他以翰林之身出来干教育的勇气完全可以媲美于其研究土炸弹。

因此，大多数的私塾老师都是一些老童生以及落第秀才。学生少则一二人，多则可达三四十人，年龄自五六岁至二十岁左右的都有，以十二三岁以下的居多。而这些老师往往一边教书一边自己也在读书，以便再次参加科举考试，所以古代的老师常常又兼具学生的身份，真正做到了教到老学到老。

古人对于文化是十分敬重的，传统中有“敬惜字纸”的理念，那些写有字的废纸不可随意丢弃践踏、糊窗封坛或与其他废物混杂的，而需焚烧成为字灰，专门收集起来。

出于这样的理念，在明清时官员们只有科举出身（主要指进士、举人、贡生）的才被视为正途，那些通过其他途径当上官的则被视为异途。异途出身的人，即使官做得再高也要被人瞧不起，他自己也会觉得矮人三分，跟那些正途出身的人在一起会有一种“伪军”的自卑感。这也正是科举的公正性所在，你官再大、钱再多也买不来这样的荣誉。同时也可以看出在名与利之间，前人似乎更偏爱前者，而今人正好相反。

这样的思想从小孩子第一天上学的情形就可以看出来。在“破蒙”之日，家长要带着小孩子去见老师，并向孔子的牌位三叩首，拜完孔子拜老师。而后家长封上红包贽敬，具酒食、列朱笔，请先生点破童蒙，“先生即以朱笔点读‘子曰：学而时习之，不亦乐乎’四书《论语》首句；先生读，学生随读，读毕，全家谢先生，是为读书儿童一生发轫之始。”（刘成禺《世载堂杂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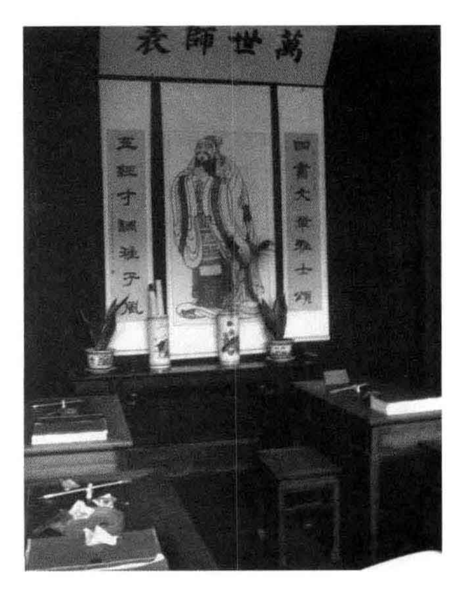
此乃常见的礼仪，而有条件的人家往往在这天要举行独特的入学仪式，这在一些文风较盛的地区尤为流行。

民国著名报人兼言情小说大师包天笑出生于1876年，曾经也一度醉心于科举之

路，考中了秀才，当过几年的私塾先生。1949年，时年七十四岁的包天笑在自传中绘声绘色地描述了自己五岁（实际上还不满四周岁）第一天上学时入学仪式的情景。

按当时苏州风俗，小孩子的拜师仪式由外祖家的人出面负责。这天一大清早，外祖家的佣人便挑了一担东西来到包天笑上学的私塾，担子上一头是一只小书箱，一部四书，一匣方块字，以及文房四宝、笔筒、笔架、墨 、水盂等物。另一头是一盘定胜糕和一盘粽子，送糕粽取其谐音“高中”，而且这一盘粽子中还有一只裹成四方形的粽子，名为“印粽”，两只裹成笔管形的粽子，名为“笔粽”，谐音是“必中”。

过了一会儿，包天笑的舅舅来送学堂了，他坐着轿子，戴着一顶红缨帽，穿着礼服非常隆重地来到包天笑学习的赖家书房。母舅到了之后，包天笑便要行拜师礼了。佣人们在书房正中，点上红烛，母舅拈了香，教包天笑朝上拜了四拜，这表示拜孔子，然后在正中摆上一张椅子，在地上铺红毡单，请先生坐在椅子上，行拜师之礼，这样拜师仪式便完成了。



私塾中供奉的孔子像

拜师仪式虽然结束了，但是这场入学仪式还没有结束，收官工作同样很重要。

这天放学的时候，先生很认真地将包天笑的书包翻转过来，并将他的字版安放在翻转过来的书包里，原来旧时苏州人将一个读书人飞黄腾达称之为“书包翻身”，先生此举大有深意。包天笑很细致地描述了自己人生中的第一个书包：书包是绿绸面子的，桃红细布的夹里，面子上还绣了一位红袍纱帽的状元及第，骑着一匹白马，书包角上还有一条红丝带，系上一个金钱。

临出书房时，先生还把粽子盘里的那颗四方印粽

让包天笑捧了回去，这是先生企望他的学生将来手里能抓着一个印把子的意思。

虽然时隔已近七十载，包天笑对于这场入学仪式仍历历如昨。包天笑的家境只算小康而已，那些比他条件更好的人家的“破蒙”仪式当然会做得更隆重。比如在著名学者，曾任北大教授和新中国首任教育部长的马叙伦“破蒙”这天，父亲就煞费苦心地请来了当年浙江乡试第一名的解元王先生主持（见其回忆录《我在六十岁以前》）。其实这个王先生就是来捧场的，商业走秀，家长少不得要封上一个大大的红包。

尽管这样的入学仪式功利性十足，但精神的力量是无穷的，家长从孩子入学的第一天起就灌输的这种理想主义教育，对孩子将来的影响不容小觑。

大概江苏人在这方面的功课做得最足，所以在清代的科举中一枝独秀，清朝一共进行科考112科，江苏籍贯状元多达49名，而精致到细节的苏州更有“状元之乡”的美誉。总体来说，南方人在这方面做得比北方人要好得多，这或许也是科举场上南方人获得压倒性胜利的一个重要因素。

看来，让孩子赢在起跑线上还是有那么一点道理的。

以前的启蒙教育是这样的（上）

二

奇怪的是，在这种蛮不讲理甚至摧残身心的教育制度下，师生的感情反而更深，学生们以后往往能一辈子铭记和感恩自己的老师，而在如今这种温柔、人性的教育制度下，很多学生却自以为是、目中无师，见了老师连一声招呼都不打，其可怪也欤！冯友兰曾经感叹说“师道尊严”应该换个说法：只有师尊才能道严！

入了学，就要开始上课了。在清代，那些刚入学的蒙童老师往往会让他们先读《三字经》、《百家姓》、《千字文》等启蒙读物，达到识字的目的。由于古人向来是把德育放在智育之上，所以同时也要教《颜氏家训》、《弟子规》、《朱子小学》等。如果只是希望达到识字认数的目的，比如一些父母对他没有太大期望的寒门子弟，这一阶段完成后就可以出师了。

当然，一部分有钱人的子弟也会在这个阶段结束后退学，那时一些江南绅富人家如果家里有两个男孩，往往一个读书，一个习业，这样进取功名与经世致用并重，日后可保家庭“富”“贵”兼得。那么那个将来只求“富”不求“贵”的男孩完成扫盲教育（读完《四书》）就可以了，事实上，比起他的兄弟他要吃亏得

多，因为中国自古至今的现实是贵了再富要远远比富了再贵容易。

那些留下来有志于科举考试的学生们，先生就要开始教他们供科考用的《四书》、《五经》及古文选读等了，当然也要辅学些德育课程如《孝经》、《增广贤文》等。《四书》、《五经》是必修课，其他则是选修课，必修课的内容无从选择，而选修课则由老师自行定夺，有时一些有文化的家长也会参与授课内容的讨论，实行“订单式教育”。不过以后对于考生命运起决定作用的还是《四书》、《五经》，按照钱穆老先生的说法，封建王朝最初把考试范围局限在这几本书初衷是不错的，因为当时书籍很宝贵，如果扩大考试范围，那些穷乡僻壤的考生们怎么跟富贵人家的少爷们竞争？

讲授《四书》时，有的先生先从《大学》、《中庸》教起，有的先从《论语》教起，但不管哪一种，《孟子》都是最后读的。那时读书都是扯着嗓子喊的，琅琅读书声，不仅要读出声来，还要有形体配合语言，摇头晃脑，郁达夫戏称为自鸣钟摆。如果一个班级人数比较多，读起书来很是壮观。

清代私塾的必修课广义上还包括背诵康熙皇帝制定颁布的《圣谕广训》，这属于政治课，类似于民国时背“三民主义”。以后考生参加科举考试时有一道题目是事先大家都知道的，那就是默写《圣谕广训》。不过实际操作起来却不是这么简单，朝廷规定考生默写《圣谕广训》非但不可有



清代私塾上课情景

错，亦不得误写或添改，这绝对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写错了不仅考生要被罚，有关官员也要负责任。在这样的逻辑下事情很快朝着默契的方向发展，让我们来听一下蒋梦麟——这位后来的北大校长1903年在绍兴参加第三场院试时的叙述：“名义上我们还得默写一段《圣谕广训》，但我们每人都可以带一册进考场，而且老实不客气地照抄一遍。”（《西潮·新潮》）注意，这场院试可是由浙江学政（相当于现在的省教育厅长）亲自监考的。

从前开始上学都是只读不讲，往往到了学生十几岁才开讲。学生前几年的主要任务就是背书，一本书必须从头背到尾，冯友兰在《三松堂自序》中说这种读书方法叫做“包本”，五万余字的《四书》要全部会背才算合格，有的地方更要命，不仅要求背正文，还要求背朱熹的注。每天早上到学堂，学生们把自己读过的书拿到先生那儿，背过身子，有时先生问上句，学生答下句，偶尔先生会恶作剧般地从一本书跳到另外一本书，或者随意挑一段让学生背，以测验学生背诵熟记的程度。

纯粹的死记硬背让大多学生苦不堪言，民国时曾任安徽大学校长的杨亮功先生几十年后回忆起这段时光说：“我觉得过去私塾背诵方法自有它的用处，不一定要废除。我现在对于五经四书还有一部分能够记得，是靠着当时背诵之功。不过背死书而不讲解却是一种虐政。”（《早期三十年的教书生活》）

此般感慨在读过私塾的人中相信很普遍，不过我们很容易忽略一点，那就是熬过了这段最艰苦的时光后，以后再读书无论如何都要轻松多了，无形中死记硬背的精神折磨和老师体罚的肉体折磨起到了孟子所说的“苦其心志，劳其筋骨”的作用，从而使得学生之后的读书如吃甘蔗一般由苦入甜。而我们现在的学生缺少这样“创伤教育”的深刻体验，因此在学习的忍耐力与自觉性方面均远不如前人，这正是当今教育最大的隐患。

早期的这种教学方法或者可以叫做“蟒蛇式”教学法，蟒蛇总是把食物整个吞下再慢慢消化，很多食物庞大得看似远远超过它的承受力。但蟒蛇进食之后，有时候可以一年半载不再进食，对于一些要求不高的学生来说，早年背的这些东西也够受用一辈子了，随着年月的增长，他们对于书中的东西渐渐地领悟，越发感觉营养无穷。这种教学法的特点可以说是快于吸收而慢于挥发，我们现在则相反，慢于吸收而快于挥发。一直到民国，这种“蟒蛇式”教学法还很有市场。

背书的日子在起初几年周而复始，犹如一个学武之人刚入少林寺时每天挑水砍柴以练基本功——会背《四书》正是参加科举考试的基本功。如果一个学生背不出，就得准备吃皮肉之苦了。李宗仁回忆自己小时候在私塾读书时，先生准备了一根长竹

竿，可以保证“照顾”到班上每一个学生，读书一走神就要提防头上起爆栗。这样的长竹竿看似比较极端，但是体罚的工具却是每个私塾先生必备的，最常见的专业体罚工具是“戒尺”——“桌上放着一根两指阔的竹板，一想不起来就要挨一下打，半本书背下来，右手掌被打得发肿，有半寸高，偷向灯光中一照，通亮，好像满肚子装着已成熟的丝的蚕身一样，陪在一旁的母亲还要哭着说‘打得好’。”这位旧时代童鞋生动的叙述应该还能让现在许多“后私塾时代”的老人们心有戚戚焉。



私塾先生用的戒尺

奇怪的是，在这种蛮不讲理甚至摧残身心的教育制度下，师生的感情反而更深，学生们以后往往能一辈子铭记和感恩自己的老师，而在如今这种温柔、人性的教育制度下，很多学生却自以为是、目中无师，见了老师连一声招呼都不打，其可怪也欤！冯友兰曾经感叹说“师道尊严”应该换个说法：只有师尊才能道严！

以前的启蒙教育是这样的（下）



学塾生活是很勤苦的，一天之中除了吃饭只有上厕所时可以休息，一些调皮的学生便过早地犯上了“前列腺炎”，总是尿频尿急，很多先生为了对付学生这一套用上了“撒尿签”，学生要上厕所先来领签，人多时还要抽签。

旧时代人们对于塾师的尊敬，不仅体现在态度上，更体现在行动上，很多人招待先生甚至比自家人还好。包天笑就讲，在他们老家，即吴中这个向称文物礼教之邦的地方，对于敬师之礼是非常讲究的：“家堂里还有一块‘天地君亲师’的牌位，以为人生所最当敬重的五个字，师也占了一位。这正是《论语》上所说的‘有酒食，先生馔’，所以人家对于先生的膳食问题，是相当注意而不敢轻忽的。”（《钏影楼回忆录》）

特别是一些大户人家，家里请账房先生（管理田地房屋事宜），称之为东席，而所请的教书先生则称之为西席。东席与西席的待遇是不一样的，吃饭时西席先生要另开一桌，饭菜之优厚可以让东席流口水。一些比较注重礼仪的人家每次待先生吃完饭后，还要让厨子来问：“师爷

明天喜欢吃些什么菜？”生怕先生有一丝的不满意，待先生恭敬到如此地步。

另外，家有读书郎的，大人逢年过节还要给先生拜节，尤其是逢“三节”——端节、中秋、过年，不仅要送上节敬，还要设宴款待老师，称为“馔师”。有个笑话说的是以前一个土财主比较吝啬，三节都没有给先生送上节敬，到了过年的时候，先生忍无可忍，跑到财主面前向他请教“汉初三杰”是谁，财主纳闷，反问先生说：“汉初三杰乃张良、韩信、萧何，连我这种没有文化的人都知道，先生怎么不知道？”先生冷笑道：“您连汉初三杰都记得，怎么今年的三节反而忘记了？”财主一听，顿时无地自容。

这种尊师的风气一直延续到民国时代，那些北洋军阀们，无论平时多么嚣张跋扈，到了孔子诞辰，即以前的“教师节”这一天都要出来挨家挨户地向老师们鞠躬致礼，嘴里还要连声说自己是大老粗不懂礼数得罪勿怪。

在科举时代，那些专门习举业的书生们肩不能扛手不能提，农事更是一窍不通，对于家境不是很优越的人来说，如果不能早日金榜题名，以后当教书先生是最主要的出路，至少可以保证衣食无忧——即使家境优越的人谁也不敢保证会不会有一天家道中落。家长们尊师的举动其实也是给自己的孩子树立了一个良好的榜样，让他们从小就知道当老师是一种光辉崇高的职业，而不至于产生抵触心理。

所以说，科举时代的老师尽管大部分人收入不高，日子过得也比较拮据，但大多数人却是“精神贵族”，有一种自我认可与满足感。反过来，现在的很多老师其实已经在当地算得上高收入者了，却整天抱怨这抱怨那，满肚子牢骚，不是觉得社会地位不高就是认为自己怀才不遇，物质丰富精神却萎靡。两相对比，可以说，以前的老师是寒而不酸，现在的老师却



清代私塾读本

是不寒而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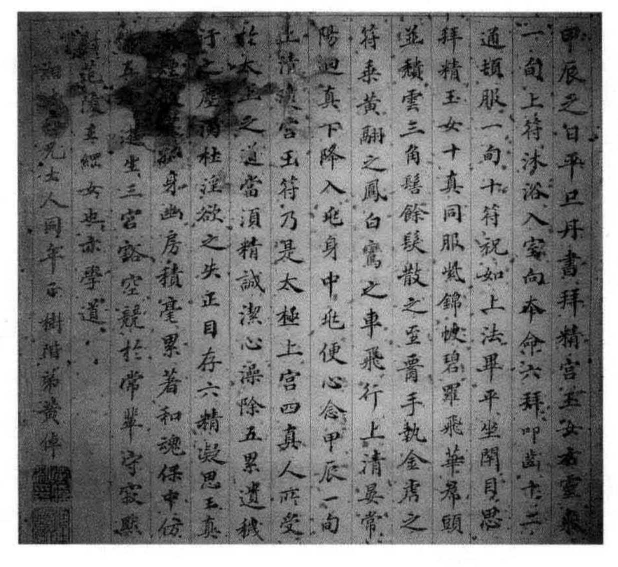
私塾中，学生除了读书、背书之外，每天的另外一项重要任务就是练字。古人非常强调“字如其人”，这一手字要是没练好，即使文章写得再好，恐怕也只能一辈子当童生了。私塾先生教授写字通常分三步走，首先“描红”：由先生用朱红写出字来让学生照着填写；然后“蒙格”：先生用正楷写好格式，学生用纸蒙着字影写；最后是“临帖”：由先生根据学生的特点与兴趣，选择字帖让学生临摹。

中国的书法艺术博大精深，流派纷呈，争奇斗艳，但是一个清代的书生如果想在功名上取得成绩，书法上几乎没有选择的余地，只能练习“馆阁体”。“馆阁体”又称“台阁体”，馆阁是明、清两代翰林院的另外一种称呼，中进士、点翰林是所有走在科举路上的儒生们的最高理想，明清科举时代每一个翰林都是这个国家中的一个明星，爱屋及乌，连翰林们办公所使用的书体也成了这个国家士人们追逐的时尚，“馆阁体”由此而生，进而成为科举市场上的官方标配。现在我们看到的清人写的小楷，大多属于“馆阁体”一类。

“馆阁体”追求“乌、方、光”，要求字体端正整齐、大小一律，突出共性而压抑个性，每一个字都好像从流水线上生产下来一样——用现在的术语得换成“新闻联播体”。由于这个特点，“馆阁体”遭到现在很多人的批判，认为其刻板、拘谨，缺乏艺术美。问题是，这些批判“馆阁体”的人常常是现实中自己连楷书都写不好的人，以前的学生要写好“馆阁体”非得每天不间断下几年苦功不可。我们如若随手拿过一份清代学生的习作或卷子，一眼看上去美观整齐、雍容大方、赏心悦目，忍不住要拍手称叹，而现在的博士们读了一二十年书，一手字看起来令人作呕的还比比皆是，相形之下你会作何感想?

况且科举考试选拔的是未来的官员，而非未来的书法家，如果个个书写起来都像医生开药方一样，岂不误了国家大事。清代的所有考试，试卷都要用恭楷书写，近些年来高考作文规定考生错别字要扣分，而以前一旦你考卷涂改超过两三个字，考官根本连内容都不看，直接给你扔废纸篓里，因此对于书写是谁都不敢掉以轻心的。在练就“馆阁体”的过程中，对自身的耐性与细心是一个巨大的考验，这也会使一个人的人生事业大为受益。

当然了，在芸芸士子中也有人我行我素，坚决抵制“馆阁体”的，甚而有人鸿运高照，遇到了开明的考官，竟然因此一路绿灯，直奔翰林，蔡元培就是其中之一。蔡元培以一手黄庭坚“山谷体”的字中了进士，时人多有不解，连他自己都纳闷，别人问他，他只好含糊说：“大概当时流行山谷体吧。”马叙伦在《石屋续沈》中记载：“其入翰林也、试者得其卷大喜，评其文盛称之，



清代“馆阁体”书法

而于其书法则曰‘牛鬼蛇神’。”不过蔡元培的幸运只是极个别现象，同时也反映了清末思想领域的风吹微澜。

囿于条件，以前的私塾基本上没有办法像现在的学校那样根据年龄段来划分学生，只能实行“混搭”风格的教育，大小不一的学生挤在一堂，老师则根据每个学生的具体情况分头授课，刚启蒙不久的学生学习内容比较固定：上午授书，中午练字，下午诵读，第二天早晨背诵，只有大的学生先生才会进行面授，真正做到了因材施教。

在私塾读书，没有周末，也没有寒暑假，有的地方只在春节放假几天：“腊月二十三，先生放了假，学生出了监”，但一些农村的私塾则会在农忙时节放假让学生回家帮忙，这比现在的制度要灵活得多。至于上下课时间基本上取决于老师的个人兴致，有时看天色，有时看心情。萧公权在自传《问学谏往录》中讲到小时候同学们为了让老师早点放学，趁老师打瞌睡的时候把他放在桌面上的眼镜玻璃用墨水涂成黑色的，然后大家一起高声诵读将老师惊醒。老师醒来，睡眼惺忪地戴上眼镜，说：“今天多睡了一会儿，天黑了，放学吧。”大家便一哄而散。

学塾生活是很勤苦的，一天之中除了吃饭只有上厕所时可以休息，一些调皮的学生便过早地犯上了“前列腺炎”，总是尿频尿急，很多先生为了对付学生这一套用上了“撒尿签”，学生要上厕所先来领签，人多时还要抽签。尽管私塾的学生们没有固定的活动时间，但是死板的教育制度让他们寻找一切可能玩乐的机会，那个时代的孩子身上的那种野性，以及他们亲近自然热爱自然的精神，是现在的人所无法比拟的。

你所不了解的八股文（上）

四

写八股文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但是终极原理只有一个，那就是把简单道理往复杂了说。西方人擅长把复杂道理说简单，所以他们诞生了现代科学，中国人则擅长把简单道理说复杂，所以我们有领先世界的厚黑学。

一个学生念了几年书，书也背好了，字也写好了，这个时候就可以进入更高一级的阶段，即做文章了，也就是我们所熟知的八股文阶段。很多老师在教学生写文章之前会先让学生练习对对子，辨明四声，理清平仄，这对于将来写好八股文是非常有帮助的。

八股文又称“时文”、“制艺”、“制义”、“四书文”、“八比文”等。钱穆说，八股文犹如变相的律诗，是一种律体的经义，在我看来八股文更像是一首吃坏了肚子拉稀的律诗。一首律诗最长不过64个字，而一篇八股文到后来则需要700个字。但二者的道理都是一样的，都是由环环相扣的几部分组成，讲究格律和对仗。八股文的几部分是破题、承题、起讲、入手、起股、中股、后股、束股，其中“八股”指的是后面的“起股、中股、后股、束股”四部分，这四

股每部分都有对偶的两股，合起来就是八股，这是出自中国人凡事讲究圆满，喜欢成双成对的特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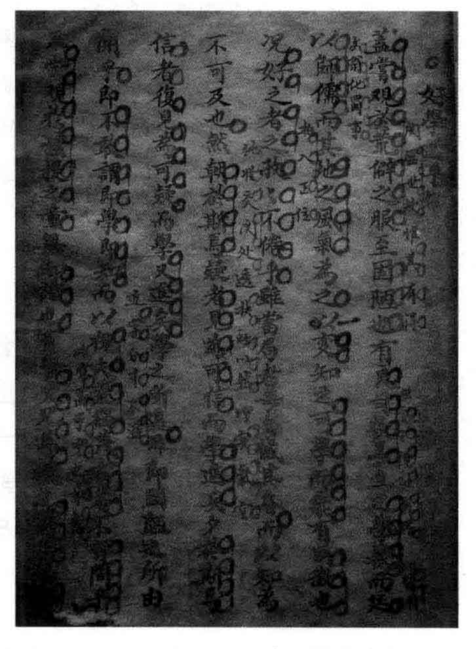
八股文的题目来自《四书》、《五经》中的语句，这就是考生需要把《四书》、《五经》背得滚瓜烂熟的意义，如果你连题目的出处和意思都不知道，直接就可以打道回府了。写八股文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但是终极原理只有一个，那就是把简单道理往复杂了说。西方人擅长把复杂道理说简单，所以他们诞生了现代科学，中国人则擅长把简单道理说复杂，所以我们有领先世界的厚黑学。

八股文并不难理解，如果诸位有兴趣了解一下八股文具体的写作情形，可以看看有关的书籍，比如田启霖编著的《八股文观止》甄选了明清两代许多状元、榜眼、探花、会元、解元的科场之作，是一本明清版的"高考满分作文选"，其中重要的地方均有注释，有助于我们了解前人是怎样写八股文的。如果这还看不懂，语言学家周有光为了帮助青年人理解八股文，曾用白话仿八股文的形式作了一篇白话版的八股文，可以找来一看，至少可以对八股文的结构特点一目了然。

八股文这三个字在现代人眼中已经成了过街老鼠，有事没事要拿来嘲讽批判一番。其实大多骂八股文的人压根连八股文的影子都没见过，只不过人云亦云，国人的从众心理世界罕见。

八股文的确是腐朽、落后、荒唐、无聊、死板，五毒俱全，但绝不是一无是处，它最大的优点是易于选拔，难于作弊。八股文应考试而生，有严格的格式和程序，每一部分都有它的写作标准，有章可循，有法可依，老到的阅卷官很容易据此评判出文章的高下，遴选人才。由于这套标准是大众所承认的，因此也不会引起太大的异议。

在那种文章取士的时代，如果没有这样一套程式，只是凭借主考官个人的喜好，每一次大考完都



清八股文小楷范本

得引发一场士林地震。要知道，以前的主考官虽然看似一个美差，实际上也是压力山大。他们不仅要给考生定等级，还要圈点和写批语，而科举考试后考生的卷子都是可以领回去的，如果一个考官屡屡对考生的评点太出格，那么他的声誉很快就会受到影响，进而影响他的仕途。尤其是乡试发榜后，所有举人得中的卷子都要刻成《新科讳墨》，在社会上公开发行，如果阅卷官的判定得不到社会认可，甚至连解元之作都被认为是平庸之作，那么他要丢掉的不仅是声誉甚至有可能是脑袋。

所以敢出来做主考官的，各个算得上当世大儒，那些阅卷官也都是文章写作九段高手。这和现在的高考作文评卷一比高下立判，现在的中学语文老师中南郭先生泛滥，水分大得可以淹死人。让他们写作文，十个九个都得逃之夭夭。高考作文阅卷都是抽调各地的语文老师上去改，尽管一篇作文至少要经两个不同的人，看似公正，其实一点也不靠谱，两个平庸的人在一起负负绝对不会得正，最多只能纠一点偏而已。

参加过高考阅卷的老师都知道，那些优秀评卷员往往都是一些不负责任的糊涂蛋。高考阅卷员的优劣取决于速度与准确率，而这两者却是矛盾的，当大多数人都糊里糊涂键盘敲得飞快，你却很有责任心分分计较，最终不仅速度慢而且准确率也低，因为高考改卷的准确率取决于你和平均数的距离。因此高考阅卷中聪明的人都会选择当糊涂蛋，还好高考作文不仅不会把原卷还给考生，而且坚决拒绝考生查卷。

八股文的形式至上主义虽然严重束缚了考生的创造力，但也有力地扼杀了考生的作弊心理。考生在文中发挥议论只能根据朱熹《四书集注》等书以古人语气“代圣贤立言”，并且不许在文中提及表明自己身份和涉及本朝事情的内容，使考生很难事先与考官约定好做记号的位置和词句。除此之外，八股文对字数、避讳、辞例、卷面都有很苛刻的要求，清代中后期的八股文甚至要求考生必须在考试中使用考官预先拟定的虚字，这些都使得考生很难有意外的“发挥”。

我们知道，科举时代的大考，很多考生在考试前就和主考官有过来往，互通声气，如果没有超常的防作弊手段，后果是不堪设想的。清末状元张謇早年因为一篇对朝鲜问题的《善后六策》得到主战的清流派大佬翁同龢、潘祖荫等人注意，决定要提拔这位年轻人加入自己的阵营，彼此之间情投意合。但是张謇连续四次参加礼部的会试，全都名落孙山。其实这几次考试时主持大考的一干清流派大佬都在拼命研究和寻找张謇的卷子，只不过每次都误中他人，引以为恨。可见，即使是翁同龢、潘祖荫这样常年主掌国家抡才大典、阅卷无数的超级猎头在八股文面前也不免要徒呼奈何。

你所不了解的八股文（下）



大部分通过八股取得高级功名的士子们都是拥有高智商的，悟性和可塑性都很强，日后这一群体中涌现出了大量能干的官员以及渊博的学者，并非像我们想象的专门制造书呆子。倒是有人经过研究发现，中国废科举以后百年来的官员素质是历代最低的。

现在人对八股文最猛烈的批判，一曰让考生空言误国，极端者甚至把亡国的责任推给八股文。其实这干八股文何事，八股文考试的目标是为国家选拔官员，而会说空话和套话不正是一个官员最重要的素质之一？八股文要写好除了技术层面外，最关键的一点在于“揣摩”，表面上是揣摩圣人的思想，实际上是揣摩主考官的思想。1876年，张謇就在第三次乡试落榜后发出“是则不能揣摩风气迎合主司者”的感慨（见其九月十三日的日记）。而一个官员不擅长揣摩，别说可持续发展，在官场中连基本的生存都是问题。所以说，用八股文来检验未来的官员实在是再合适不过了，而这样的官员那个时代不就占据了主流？



因鲁迅而出名的“三味书屋”

如果官员们都在耍嘴皮子玩弄心术，那么具体的事情交给谁来做？放心吧，当官的不干活，干活的不当官，这个古人早已有解决之道。那些真正办事的人称为胥吏，相当于我们现在的基层公务员，清代各省衙门，无论大小，总有一位刑名师爷，一位钱谷师爷，他们都是各自方面的专家。由于官员们都是书呆子且大多忙于官场的钩心斗角，因此地方政事实际上是操纵在这帮胥吏手里，名虽佐官以治，实则代官而治。

明清官场一个引人注目的现象就是绍兴胥吏帮的兴起，也就是我们常说的绍兴师爷。原来，那时代的基层公务员地位并不高，不仅不能像现在高人一等，更确切说还要低人一等，按照当时法律规定，胥吏不得考进士，而衙役（相当于现在威风八面的警察）连参加科举的资格都没有。所以这些古代的公务员们尽管可能玩弄手段大捞好处，但在心理定位上真是把自己看成百姓的公仆。

由于有志气的读书人不屑学这个，加上胥吏又是一门技术活，于是更多在父子兄弟亲族之间传承，时间一久，遂被绍兴人所垄断，公务员也因为竞争太不激烈而带上了世袭的性质，衙门变成某些人的专有领地。所以古人有“官无封建，吏有封建”的说法，在明清即使你官做得再大，你的子女想当一名有前途的官也必须老老实实走科举这条路，绝无双轨制。

现在人对八股文最猛烈的批判，二曰纯为应试教育，扼杀素质教育。请注意，虽然古今教育都存在此般弊病，但我们以此嘲笑古人绝对不是五十步笑百步，而是百步笑五十步。

对八股文的谩骂自从它诞生以来就不是什么新鲜事了，只不过大部分都是出自“落榜专业户”之口，未免有失客观。《儒林外史》中范进居然连苏东坡是哪朝人都不知道，这实是小说家的笔法，如此无知的人实在不可能考出好的功名。

康熙十二年的状元韩菼谈八股文的写作“必旁而浸淫于古。自晚周、秦、汉以来，如左氏、公羊、谷梁、屈原、庄周、扬雄、司马迁、班固之文章，以迄于韩、柳诸家，皆能往复出入，变化于其行文之所以然，以养吾气，以达吾才。夫然后俛而为科举之文，皆彬彬可观也。”韩菼认为要写好八股文，除了浸淫四书五经之外，还要有深厚的文学和史学功底。这是其作为一个状元的感想，可能与那些落榜专业户相比态度正好相反，有溢美的成分，但绝不是空穴来风。

我们参考明清两代很多乡试会试的考题，就可以发现要答好这样的题目，没有磅礴的知识面和宽广的视野是很难的。这也是科举时代书香门第、文化世家层出不穷的原因，生长在书香门第的家庭，在读书资源上具有了别人难以匹敌的先天优势，而这些人日后的金榜题名，又可以将家族的这种传统继续延伸。

所以说，像《儒林外史》中的范进考中一个秀才尚且不难，毕竟秀才的标准不算很高，难的是考中举人，这才是真正的精英之战。清代很多人中了秀才后还要到专门培养高级科举人才的书院中去进修，进行经学、理学、文学、史学、政治学、经济学、文字学、音韵学等方面的研究，并经过海量的八股文写作训练，这才有机会在未来的乡试中脱颖而出。准举人之间的竞争就像一场激烈的“军备竞赛”，而越早作准备的人自然胜出的概率越大。

反观我们现在所谓的语文教育，即使是名牌大学中文系博士毕业，那点可怜的国学素养在以前的举人进士们面前也只能贻笑大方，至于高中毕业连一段话都写不好的人随便到高考考场上扔一块砖都可以砸死一个，十二年的语文教育比不上以前私塾读三两年，到底谁才是真正的素质教育?

其实，现代语文教育对于私塾教育的败局从一开始就已经注定了。中国传统教育针对儿童时期记忆力强、理解力差的特点，先强调记忆，但在老师带领下抑扬顿挫如弦歌般的诵读声中，中国文字那种独特的节奏感和音乐美与孩子的灵魂悄悄合而为一，潜移默化。儿童时期的感受终身难以磨灭，很多人并不因此而畏惧背诵，反而对背诵对文字充满热爱之情。

我觉得这一阶段可以说是国文教育的“哺乳期”，现在的人则跳过了这一时期，没有品尝过母亲的奶水，自然也就缺乏那种婴儿对母亲味道深深的眷恋。这一切很大程度上都是专家们照搬西方教育理论的恶果，北洋军阀时期辜鸿铭曾经与政要们同坐

一席，人们问他中国如何才能太平，辜答先要把在座的官僚政客们全部拉出去枪毙掉。辜鸿铭如果活在当世，恐怕想枪毙的还有我们的教育专家们。

最后补充一点，八股文结构严谨、法度森严、环环相扣，只要某个环节出了一点差错就会方寸大乱，一着不慎，满盘皆输。因此，要想在考场上写好八股文，除了精湛的学业外，还要有极强的逻辑思维能力，钱基博先生便说："就耳目所睹记，语言文章之工，合于逻辑者，无有逾于八股文者也！"学好一门八股文，还达到了现代大多数人学习数学的最终目的，这一点估计很多人想象不到吧。

可见，大部分通过八股取得高级功名的士子们都是拥有高智商的，悟性和可塑性都很强，日后这一群体中涌现出了大量能干的官员以及渊博的学者，并非像我们想象的专门制造书呆子。倒是有人经过研究发现，中国废科举以后百年来的官员素质是历代最低的。

八股文自从它诞生之日起就争议不断，清代在康熙初年、乾隆初年和乾隆后期都有权臣提出废除八股文，康熙初年甚至一度取消八股取士，改试策论，但是最终不了了之。八股文虽然不好，但当时却找不到比它更好的替代之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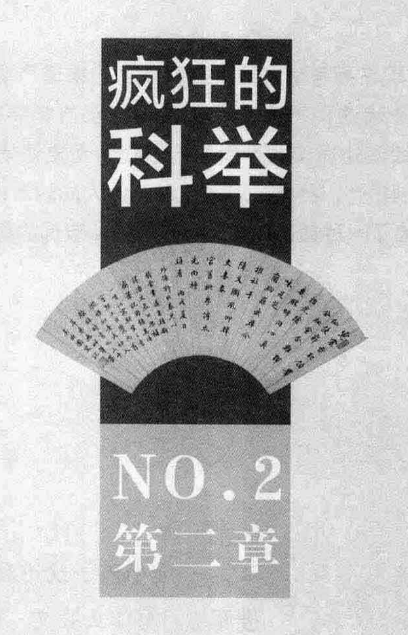
八股秀才出身的陈独秀

八股文统治科举考试的情形直到光绪二十七年，即1901年才宣告结束，其后科举考试又延续了三年，但是不考八股文，改考策论。不过这三年凭借策论出身的秀才、举人、进士在人们的眼中，其含金量却远不如考八股文出身的。蒋梦麟在《西潮·新潮》中讲述了这样一件趣事，说他和陈独秀两个人都是秀才出身，有一次陈独秀问他："唉！你这个秀才是什么秀才？"蒋答："我是策论秀才。"陈独秀听了，说："那你这个秀才不值钱，

我是考八股时进的八股秀才。”蒋梦麟一听，连忙作揖道：“失敬，失敬。你是前辈老先生，你这个八股秀才的确比我这个策论秀才值钱。”

这段逸事尽管带有玩笑的性质，但是也反映了这样的思想的确在民国时还很流行，蒋梦麟、陈独秀都是新思想的领军人物，陈独秀更是以思想上反封建的激进而著称，曾扬言要“毁孔子庙罢其祀”，他尚且心存此念，其他人就更不用说了。

乾隆年间，朝廷在八股文的基础上添加了试帖诗。试帖诗说白了就是八股化的律诗，考举人进士需要加试五言八韵试帖诗，考秀才需要加试五言八韵试帖诗，此后考生们既要写八股文，也要写“八股诗”，既要背《四书》，一本《诗韵》也要滚瓜烂熟。试贴诗出题时往往不注明出处，古今文章诗赋中的句子皆可拿来入题，考生非得博古通今不可，此乃科举不简单的又一明证。



别拿秀才不当干部

“鸡肋”化的县试和府试（上）

一

现在高考请人替考被发现，后果最严重的无非是取消考试资格，而在清代这种行为一旦被发现，双方都要被充军，枪手外加枷号三月。即使处罚如此严厉，枪手代考现象还是层出不穷，到了清后期随着法制松弛，县试、府试这种无关大局的考试中有钱人雇佣枪手代考更是成为了一种普遍现象，就连我们所敬仰的鲁迅先生当年也要作弊呢。

一个小孩子从进私塾读书，识字、背书，进而练习写作八股文，直到可以顺利写一篇完整的八股文——行话称为完篇，便可以出师了。孩子八股能够完篇，父母往往要设宴款待先生，送礼敬，曰“完篇酒”。

一个儒童经过十年寒窗苦读，到十六七岁便有希望考中秀才，聪明的人还可以提前几年。而如果到三十岁还没有考中一个秀才就只好把自己的脸皮练得厚一点了：每次进考场得先经受“后浪”们的嘲笑，这种感觉就像一个大龄剩男参加相亲会跟那些小年轻争夺老婆一样。

当然，那些须发皓白还在跟自己孙子辈同场竞技的老童们个个都已经把脸皮修炼得如铜墙铁壁一般，对于他们屡战屡败、屡败屡战的精神我们唯有肃然起敬了。


清代考篮

一个童生要成为秀才，必须经过三关，即县试、府试、院试，统称为童试，俗称小考。童试三年两考，逢丑、未、辰、戌年叫岁考，寅、申、巳、亥年叫科考。初考的县试多在二月，考期一般会提前一个月张榜公示，主考官是本县县官——以前人不懂得安排十个八个副县官，这个唯一的县官只好啥事都亲力亲为，累得像劳模，出了事也没人背黑锅。

考生到县衙报名参加考试时除了填写本人的姓名、籍贯、年岁外，还要填写自曾祖以来的上三代在世与否、做官与否的履历，同时递上同考五人互保的条约以及本乡廪生作保的证明书等文件，保证不是冒籍、匿丧、顶替、捏造姓名，身世清白，非娼优皂隶的子孙，才能才加考试。按清制，父母去世二十七个月内为守孝之期，不得参加科举考试，违者称为“匿丧”。倡优类似于现在的演员，皂隶类似于现在的警察，别看这两类人现在神气活现，以前却要矮人三分。

这里面最难缠的还是冒籍与顶替两种。

在清朝要考个秀才可比现在考个名牌大学难多了，用百里挑一一点也不夸张，在江浙等发达地区甚至可能是几百里挑一。倒是那些边远地区，虽然朝廷下达的录取定额少，但是读书人少，因此竞争远不如发达地区激烈，这就催生了古代的“高考移民”现象，当时称为“冒籍”。不过清代考生们最喜欢冒籍的地方还不是那些老少边穷地区，而是顺天，也就是北京，这跟现在的情形完全一样，也就不需要解释了。由于冒顺天籍的太多，且多为南方人，每年顺天的院试都要临时派北方人当审音御史专门审查考生的口音，可见说好普通话有多么重要！

顶替就是找枪手替自己参加考试，现在高考请人替考被发现，后果最严重的无非是取消考试资格，而

在清代这种行为一旦被发现，双方都要被充军，枪手外加枷号三月。即使处罚如此严厉，枪手代考现象还是层出不穷，到了清后期随着法制松弛，县试、府试这种无关大局的考试中有钱人雇佣枪手代考更是成为了一种普遍现象，就连我们所敬仰的鲁迅先生当年也要作弊呢。

1898年绍兴府考时鲁迅正在南京读书，家里为了让已经通过县试的他可以保留名字参加考秀才的院试，特地请人代考，“这里鲁迅着实考的不坏……所以一同去考的叔辈竭力怂恿母亲，府试的时候找一个人去顶替一下子，明年可以去院试，还很有希望。”（周作人《知堂回想录》）

替考热使得社会上催生了一批专职枪手，同盟会元老胡汉民就是其中之一，冯自由在其《革命逸史》中写道：“(胡)某岁借卖文得售，获资万金，家道渐以丰裕。”

在那个连照片都没有的时代，要完全通过技术手段制止冒籍与顶替无异于痴人说梦，还好那个年代的知识分子都是读圣贤书长大的，荣辱观要比现在的人强得多，大多数人都能遵循“革命靠自觉”的精神。只是纵然作弊的属于少部分，乘以庞大的基数也是一个骇人的数目。

县试的地点一般是在县衙大堂，按规定考生要穿官衣官帽才能进去，但很多农村来的连像样的衣服都没有，哪来的官衣？所以官衣到后来是谁也不穿，只是官帽是一定要戴的，农村的考生找不到官帽，就用旧式宽边毡帽，顶上糊一层红纸作为帽缨子，戴着这顶假冒伪劣的官帽就混进去考试了，不过谁也不会在意，戴这种帽子的比比皆是。考试用的桌子板凳得自己准备，乡下的路远便到城里借用或者租用，速度慢的借不到干净的桌子，以至于最后连小饭馆的油



科举时代的职业“枪手”胡汉民

桌、厨房的案板、旧棉花店的架子全都派上用场，很多考生出场时都是一身的猪油。齐如山作为亲历者，在他的回忆录中对这番景象有生动的描述。

县考一共五场，其中四场都是写八股文，最后一场试古文或古诗赋，但重要的只是第一场，而且以后规格更高的院试、乡试、会试都一样取决于头一场的发挥，所以这一场被称为正场，后面的场次按现在的流行语可称“打酱油场”。

县试正场须作八股文两篇、五言六韵试帖诗一首。每场都是天未亮点名，考生用长耳考篮装着考试用品进场。食物也要自带，虽然考场里面也可能有卖吃的，但这些能在禁区里做生意的都是些特许加盟商，交了份子钱的，宰你没商量。按周作人回忆泡一壶茶在外面只需要白开水一二文，到了考场中则需要四十文，至少加了二十倍。白开水尚且如此，其他东西就不要说了。

科举时代的考试是很能带动一个城市的GDP的，有点像现在的黄金周。彼时旅店、饭馆、文具店、书店都将迎来一年中最好的赚钱机会，那些不用担心城管来抓的小商贩们也会倾巢出动，在这样的关键时刻考生普遍会比较慷慨。有些从乡下外地赶来住旅店的，如果高中了还得另外再给店主封一笔谢仪——您要住别的地儿还不准能中呢。

“鸡肋”化的县试和府试（下）

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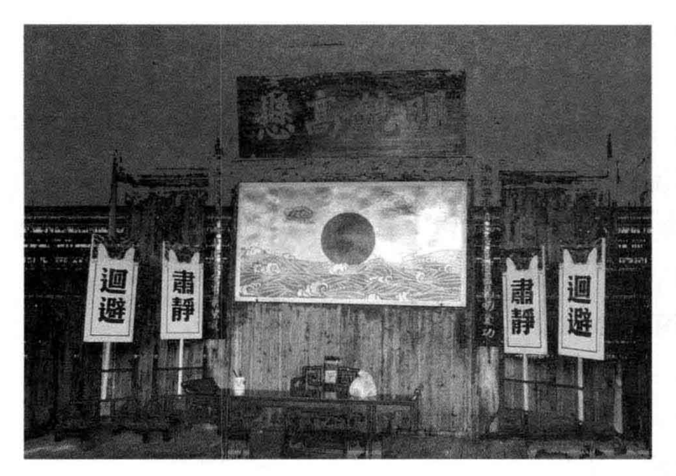
一个书生即使一辈子考不上秀才，如果有了文童资格，身价也要涨一些。比如打官司递呈子，没读过书的只能称“民”、“民人”，而文童可称“童生”，见官可穿官衣官帽，还可以有座，换成商人们再有钱也没得坐，只有干瞪眼。婚丧之事，来宾就座，商人不能跟官员同席，童生则可以。再者，有了童生资格不但脸面有光，连屁股也跟着变得宝贵起来，即使犯了事，除非万不得已，县官轻易不会打他的屁股。

那时考试不像现在有严格的时间限制，只是规定即日交卷，不许点灯续战，叫做“不继烛”。不过早交卷也有好处，每次交卷要凑够十个人开门放行，前十个人叫“出头牌”，后面还有二牌、三牌，这三十个人出场的时候都有吹鼓手吹打欢送，大摇大摆，威风十足，后面再出场就没有这个待遇了。现在我们高考先出来的不仅没有欢送，还要被请进禁闭室静坐直到所有人都考完。

县试的试卷由县衙礼房准备，十几页的红格纸，每页十四行，每行十八字，另附空白草稿纸数页。卷子姓名要弥封，只留下座位号。每场考完后，前场的前十名到了次场就会被叫入单独的一个房间考试，公家供给饮食，名曰“挑堂”，看似开小灶，实则特别监视。而且这前十名，县里的吹鼓手都要来住所吹打贺喜一番，到

时不给赏钱别想安宁。

县考按成绩发榜，形式很特别，名为“轮榜”，依车轮式样每五十个人围成一圈，最后一圈不足五十人的则松动写之，但也要围成圈。第一名在最上方正中，第一圈的第一名称为“案首”，县案首以及接下来的府案首都是院试后必进秀才的，这是潜规则，否则知县和知府就太没面子了。



古时县衙要一职多用，包括做考场

县考由于参试者水平参差不齐，答题时闹了不少笑话，《清稗类钞·讥讽类》中就记载了这一件趣事。在一次考试中，有人引用了《尚书·秦誓》中的“昧昧我思之”，却误写成“妹妹我思之”，考官批道：“哥哥你错了。”又有次考试题目与“鸡”有关，一考生写道：“其为黑鸡耶？其为白鸡耶？其为不黑不白之鸡耶？”考官评语：“芦花鸡。”考生接着又写：“其为公鸡耶？其为母鸡耶？其为不公不母之鸡耶？”考官批道：“阉鸡。”

清代统治者为了表示对人才的重视，曾规定县试时每县至少要录取三名。某县地处偏僻山区，老百姓肚子都填不饱，哪有闲情读书。有一年县试，全县报考的只有三人。考试结束后，县官把试卷收上来一看，不禁瞠目结舌：三人中一个抄了题目，只写了“且去”二字；另一人更懒，只抄了试题，其他什么也没写；第三个考生，干脆连考题也没抄。

县官无可奈何，只好大笔一挥，把抄了题目并写了“且去”二字的考生取为第一，批道：“但观‘且去’二字，必定满腹经纶。”又把抄了试题的那位取为第二，批道：“誊写毫无差错，足见其才可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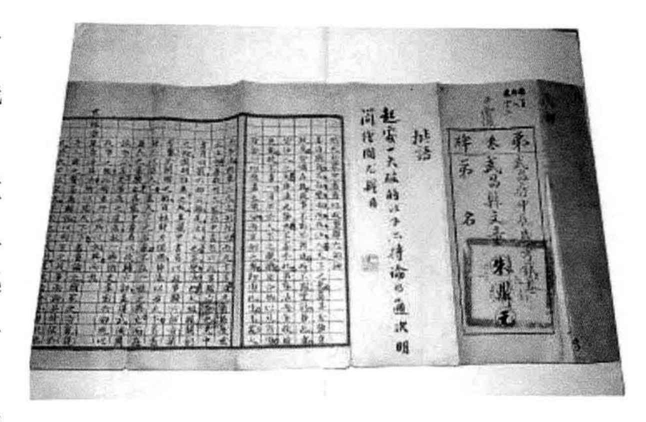
再把交了白卷那位列为第三，批道："不轻易下笔，可见其行事慎重。"

到了清末，即使是发达地区，也没有一个县官认真对待县试的。杭州人骆憬甫先生是在钱塘县参加县试的，小小年纪的他第一次参加考试，一紧张第二篇文章和第二首试帖诗怎么也做不出来，一直到快清场时他的私塾老师进来了，二话不说，飞快地为他做完了一文一诗，让他照抄上交了事。（骆憬甫《浮生手记》）

县考之后接着还要府考，时间一般在四月，地点在府城内，主考官为知府。府考比县考正规多了，每个府城都有专门建筑的考场，考生也不需要再自带桌椅了。府考的具体情形和县考差不多，毋庸赘述。

注意，一个读书人只有参加了县试和府试之后，才算拥有了正式的童生资格，也称"文童"，虽然是走过场，但却非走不可，否则连文童资格都够不上，只能算幼稚园了。

一个书生即使一辈子考不上秀才，如果有了文童资格，身价也要涨一些。比如打官司递呈子，没读过书的只能称"民"、"民人"，而文童可称"童生"，见官可穿官衣官帽，还可以有座，换成商人们再有钱也没得坐，只有干瞪眼。婚丧之事，来宾就座，商人不能跟官员同席，童生则可以。再者，有了童生资格不但脸面有光，连屁股也跟着变得宝贵起来，即使犯了事，除非万不得已，县官轻易不会打他的屁股。



辛亥志士朱峙三先生1904年参加武昌府考的考卷

这样的优越感让一些没有功名的读书人也自命不凡起来，连做见不得

人的事情也要附庸风雅，鲁迅小说中孔乙己那句“窃书不算偷”早已成为了名言。黄炎培在自传中提到自己小时候正在私塾中上课，一个读书人闯进来，很客气地问教师姓名，问完立刻索纸笔作诗一首，巧妙地把教师的名字嵌进诗里，在得到教师的大大称赞后，饱尝一顿酒饭，并拿了轻微的一笔钱离开。（黄炎培《八十年来》）

这种人在黄炎培的老家上海称之为“文丐”，而在历史学家蒋廷黻老家湖南则相对温和一点，称之为“寒生”。蒋廷黻说私塾的老师虽然不耐烦这些寒生，但是对于读过书的却不能动粗，只能用艺术的手法来把他们撵走。有的私塾老师便让学生出面招呼，“学生不必如教师那样拘谨有礼，他们可以在古书中找一句冷僻的句子去考问寒生，或者出一副对联要寒生对下联。如果对方讲不上或对不上，就代表对方饾饤不文，不值敬佩，更谈不上帮忙了。遇此情形，寒生只好羞愤而去。”反之，寒生如果能证明他确实有真才实学，老师就要招待他饭，还可能送他一点钱当程仪。（《蒋廷黻回忆录》）

其实很多寒生和文丐的水平都可以去当私塾老师，只是由于老师的数量供大于求才让他们陷入了困境。不过寒生也好，文丐也好，总算还没有脱离自己所学的专业，学以致用，再不济人家也是凭技术活儿混饭吃。文丐至少来去自由，没有束缚，够江湖，够洒脱。再看我们现在的大学生，不顾一切的疯狂扩招让以前的天之骄子们风光不再，近些年来屡见报道说就业形势不佳，以至于某市很多本科生甚至研究生竟然挤破脑袋争相报考环卫工——因为环卫工是有编制的，有人更是喊出了口号：“死也要死在编制里！”这样的现代知识分子，比起古代的文丐来，又不知可怜多少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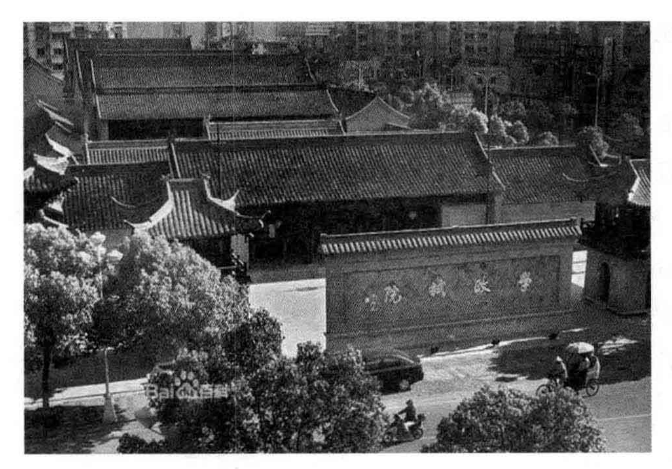
院试：人生第一次大考（上）



很多读书人十年寒窗乃至几十年寒窗就是为了考中一个秀才，谁也不愿意为了这摊事耽误了自己的前途，非大便不可时便脱下自己的袜子，拉在里头，考完后自己带出场，或者扔在场内。只不过大便的时候臭气熏天，旁边的考生都要受累，遇到这种事本可以叫监考官将肇事者押出去，但是没人会这样做，因为谁也不敢保证下一个人不是自己。

对于大部分考生来说，县考和府考只不过是院考前的演习而已，院考才是功名路上第一次真正的考验，直接决定考生是否能成为一个秀才。别的不说，不少地方院考考场的门槛就很高，有的幼童非得大人抱着才能通过。

院考的主考是一省的学政，俗称大宗师。学政多是翰林出身，每逢子、卯、午、酉之乡试年由朝廷钦命派驻各省，任期三年，职务相当于现在的省教育厅长，主要任务是三年之内轮流到省内各府、直隶州督察考试。每当放学政时，翰林们都要争得头破血流，这是个大大的美差，一任学政做完往往一辈子就吃喝不愁了。其收入来源一是在督察考试时收的“棚规”，学政每次进地方考棚督察考试，地方上



修缮一新的泰州学政试院，这里曾是清康熙以后扬州八县童生院试的试场

都要赠送几百到上千两银子的好处费，名曰“棚规”或“棚费”。除了“棚规”，学政还可以通过编写、发卖教学参考书大发横财，一本参考书卖几两银子，瞬间上万两银子就到手了。

不过，那时的官员腐败比现在理直气壮得多，一是薪水太低，靠工资连温饱都是问题；二是没有退休金，不像现在退休的居然拿得比在职的还多。

由于事关个人前途，院考的警戒级别可比县府考高多了。参加院考，除了自己要找一个廪生当担保人外，本县的教官还要再派一位保人，分别为正副保人。在学政悬牌布告的考试之日，考生天不亮就得到考场辕门前的大院集中，等候学政亲自点名。点名时两位保人站在学政座旁，点到某生，该生就要赶紧走上前去，嘴里高喊某人保，保人一看不错，随之喊某人保。如果有人找枪手顶替，保人一看不对，便默不作声，那么考生和枪手就马上要被抓起来治罪了。考生点名完，随之升炮封门，限制出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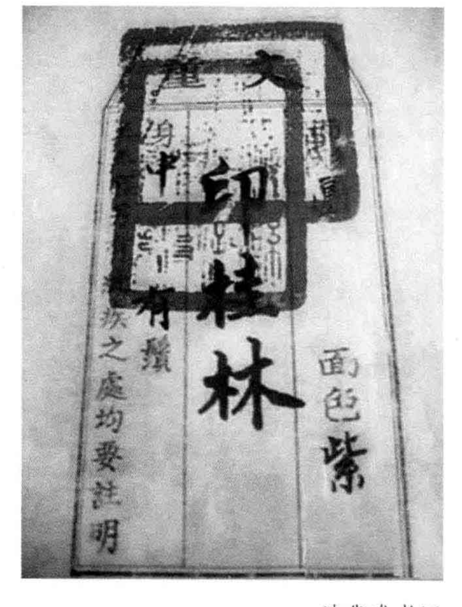
点名通过后，考生便到派卷的地方领卷，试卷背面右角上弥封糊名并盖印其上，卷面贴着写有考生的名字浮签，交卷时自行揭掉。考生在胸前挂一油布纸袋，在场外于卷袋正中写好自己的名字，将考卷平放袋内，防止折叠与污损，然后进入考场。

为了防范考生夹带，县试府试虽然进场前也要搜检，但是流于形式，大多随便看一眼考篮就放行了，后来干脆连检查都免了。到了院考就要严格多了，差役不仅要在你全身范围内摸索，连文具、鞋袜都不放

过，更有甚者还要考生解开头发，脱光衣服“坦诚相见”。按照齐如山老先生的回忆，不仅事先做好的文章不准带，就连书籍如《四书》等也不许带。如果是在上半身搜出《四书》，没收了之后还可入场。如果是在下半身搜出《四书》，不仅不能入场还要打手心，因为你侮辱圣贤，居然把圣贤书跟生殖器相提并论。不过越到后期，这种搜检也就越宽松了。

现在学生参加高考要凭准考证入场，清代科举考试也有准考证，叫做“面貌册”，上面详细地记载着考生的身高、有无胡须、胎痣等身体特征。考生进入考场时，监考官需要一一检查考生本人是否和面貌册上所描述的相符才会放行。当时的“准考证”不像如今这么小巧，比现在的A4纸还要大。

清人钱泳一生不事科举，他那本大名鼎鼎的笔记《履园丛话》却记载了不少跟科举有关的趣事，嬉笑怒骂皆成文章，其中一则就是有关面貌册的。说是有个名叫胡希吕的学政，读《四书》读得走火入魔，且拘泥于朱注，由于朱熹在注《四书》时有“微，无也”的注解，因此他来南京主持科考时，便下令面貌册上凡是填微须的都认定为无须。这一来，考试时那些嘴上胡须不够茂盛填为微须的都不得入场。到了考试那一天，一个长了点胡子的考生就因此被赶出考场，这个考生不服气，跟胡希吕争论。胡怒气冲冲地说：“你个读书人，难道连朱老夫子注中‘微，无也’的注解都不知道吗？”考生笑道：“那么，《论语》说‘孔子微服而过宋’，难道孔老夫子到宋国时也脱得一丝不挂吗，这还成何体统？”胡希吕为之语塞，此后就不再驱逐“微须”者了。



清代准考证

院试的考场就是府试的考场，考场的建筑跟衙门类似，考棚设在大堂的东西两侧，棚中设有长条桌条凳，每距离二尺设一个座位，用千字文编号。座位

之间的间隔其实很窄，最怕的是恰好两个大胖子相邻而坐，身子一动就要发生亲密接触。每个座位下面都有一黑瓦罐当尿壶，这个瓦罐尿壶是循环使用的，众多尿壶集中在一起使得考棚中味道很重，所以考场中不闻墨香，但闻尿骚。对此，许多参加过考试的人颇有怨言，比如张治中将军："考场里最难受的是大家不能出去解手，每人桌下有一个瓦罐子装尿屎，臭的熏人，闷气的厉害，真难过。"（《张治中回忆录》）

张治中只说对了一半，考试时并非不能出去解手，只是解手时自己的前途也要被解掉了。当时一场考试从早到晚，很少有考生不小便的，尿来了便直接在考场上脱下裤子解决，虽然在这么神圣的时刻干这种事很有失雅观，但是生理需要谁也顾不上羞耻。不过这个瓦罐的任务只是负责接尿，大便就不在其使命范围之内了。"如果非大便不可，亦可到厕所，惟事前须把自己之考卷，交于堂上，事后再取回来仍可接作，但在卷面上印上一颗黑图章，这个章名屎戳子，此卷乃另放一处，绝不再评阅，是任你作多好，也断无进秀才之希望了。"（《齐如山回忆录》）

很多读书人十年寒窗乃至几十年寒窗就是为了考中一个秀才，谁也不愿意为了这摊事耽误了自己的前途，非大便不可时便脱下自己的袜子，拉在里头，考完后自己带出场，或者扔在场内。只不过大便的时候臭气熏天，旁边的考生都要受累，遇到这种事本可以叫监考官将肇事者押出去，但是没人会这样做，因为谁也不敢保证下一个人不是自己。

府县试的前十名照例在大堂参加考试，名为提堂，好处是不用忍受那无处不在的味道，坏处是学政就在大堂监考，整日里正襟危坐盯着你，就像你欠了他多少钱一样，让人感觉很不是滋味。当时虽然没有电脑监控，但从众多回忆录中还是可以看出直到清末主考官们都是很敬业的，一整天下来基本上都可以保持标准的坐姿，不像我们现在的高考主考们还能坐在考室里抽烟泡茶侃大山。

院试：人生第一次大考（下）

四

真不知道俞樾当时撞了什么邪，能够想出这三道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考题。还好他活在晚清，这事如果发生在清初的话非砍头抄家不可，光清代因为出题而脑袋搬家的主考官就有好几个。不过也正因为立法如此严峻，大多数考官出的题目还是公认有水平的，尽管带着镣铐跳舞，可是至少跳出了舞步。

考试开始前，学政当众在大堂亲笔写下试题，叫书办用约二尺高一尺宽的纸写成大字，粘于一木牌面上，牌下有长脚，监考人员举着木牌在考场内巡游，考生将题目抄下就可以作文了。也有更人性化一点，将题目贴在灯笼上："灯笼里面点着蜡烛，因此从远远的地方就可以看得很清楚。提灯笼的人将灯笼擎的高高的，在考生座位之间的甬道上来回走好几次，所以大家都不会看漏题目。"（蒋梦麟《西潮》）

院试正场同样是考八股文两篇，五言六韵试帖诗一首。开考后一小时，监考员会下来在考生试卷百字试文之间盖一个小戳，以防请人捉刀或偷换试卷。考试时若有交头接耳、左顾右盼、移席丢纸等违规行为，轻则逐出考场，重则枷示。据说还有严格的学政用一长纸条粘在每个考生的官帽上，使每行士子都连贯起来，一人动头

则纸条就要断掉。这时最怕谁突然放一个响屁，全场大笑，纸条全断。当然这是比较极端的情况。

院试虽然档次不如乡试、会试，但并不意味着题目就要好做得多。反而由于级别较低，主考官不像乡试、会试那样慎重，为了显示自己的水平，喜欢出一些偏题、怪题，其中最令人头疼的就是一些不三不四的截搭题。

要知道明清几百年的考试，差不多把《四书》适合用来考试的句子都出遍了，考官们出题时未免黔驴技穷，逼得后来的考官再出题只能“不走寻常路”。有人开始就四书五经原文的上句与下句各截取几个字搭接起来凑成文题，称为“截搭题”，截是随意截断，搭是胡乱搭配。这种截搭题往往断章取义，将人引入歧途，闹出不少笑话。张恨水曾举一例：《孟子》中有“弥子之妻与子路之妻，兄弟也”之句，有人却出了一个题目——“弥子之妻与子路”，真是题目越短，问题越大，子路无辜被扯上桃色新闻，也太冤枉了，要知道子路可是一个死到临头都要扶正帽子的人啊。

陈独秀参加院试时遇到的就是一个古怪的截搭题，叫“鱼鳖不可胜食也材木”，《孟子》原文是“不违农时，谷不可胜食也；数罟不入洿池，鱼鳖不可胜食也；斧斤以时入山林，材木不可胜用也。”而学政出题时却把“鱼鳖不可胜食也”硬生生的嫁接到“材木”上，让人莫名其妙。可以想象，很多考生在答题时都只能胡扯一番。

当然，虽然出什么样的题目完全由主考官决定，但绝大多数考官出的题目必是经过深思熟虑乃至呕心沥血，出现一些怪题也是求之过工的结果。作为国家的抡才大典，可以说科举无小事，没有一个主考官敢将出题视为儿戏，因为题目出错而倒大霉的主考官也为数不少。俞平伯的祖父俞樾是晚清赫赫有名的大学者，不仅著作等身，弟子中更有章太炎、吴昌硕等众多学术、文化精英。但是大家也许不知道，俞樾走上学术道路就是源于当主考时的一次出题事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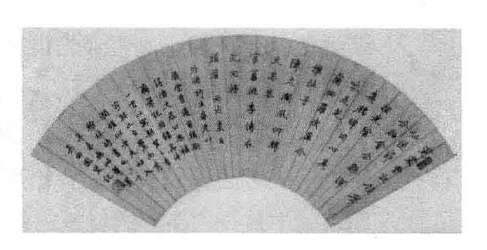
道光三十年(1850)，俞樾殿试中第十九名进士，授翰林院庶吉士，此时他尚不满三十岁，年少成名，前途无量。咸丰五年(1856)，俞樾年仅三十五岁即出任河南学政，结果在任上这位年少轻狂的才子翻着花样出了三道让人大开眼界的“截搭题”，遭到御史弹劾，咸丰皇帝亲自下令将他革职，永不叙用。

到底什么样的题目会造成如此严重的后果呢？原来，三道题其一曰“君夫人阳货欲”，这是截取《论语·季氏》末句“异邦人称之亦曰君夫人”之尾搭在《论语·阳货》首句为“阳货欲见孔子”之头上。最要命的是这样一截一搭，让这个题目色情味十足，考生们看得大眼瞪小眼。

其二曰“王速出令反”，这是将《孟子·梁惠王》“王速出令，反其旄倪，止其重器”中的上一句的尾搭到下一句的头，并截去下句的尾巴，成了“王命令赶快造

反”的意思，这不是在告诉考生“造反有理”吗？

其三曰“二三子何患乎无君我”，截取自《孟子·梁惠王》中的“二三子何患乎无君，我将去之”，但这样一来别人很容易理解为“无君而有我”，简直是胆大包天啊！


俞樾书法扇面

真不知道俞樾当时撞了什么邪，能够想出这三道前无古人后无来者的考题。还好他活在晚清，这事如果发生在清初的话非砍头抄家不可，光清代因为出题而脑袋搬家的主考官就有好几个。不过也正因为立法如此严峻，大多数考官出的题目还是公认有水平的，尽管带着镣铐跳舞，可是至少跳出了舞步。

再怎么不济，科举考试的考题也比现在的高考作文题好多了，科举考试出题的人好歹个个都是博学鸿儒，跟现在那些专家们不可同日而语。2011年广东高考题名为“回到原点”，这个题目干脆改名叫“重新投胎”或者“十八年后老子还是一条好汉”更加通俗易懂；同年江苏题为“拒绝平庸”，把庸俗的观点强加给考生且不说，题目更是火药味十足，要是人人都想拒绝平庸，大家还有安生日子过吗？至于2012年安徽高考作文题“梯子不用时请横着放”，恐怕连孔子看了都得笑喷饭，网友纷纷调侃“不知道这把梯子碍着了谁？”

从前人的经验来看，要让专家们出好高考作文题关键不在于技术，而在于制度。所以请国家赶快立法，以后专家再出这样脑残的高考作文题，一律送号里蹲去，我敢保证这样以后高考作文出题的水准一定会有脱胎换骨的质变。

院试的流程跟县府试相似，都是限当天天黑前交卷，头三牌出来的有吹鼓手欢送。不过院试只有正场和覆试两场，正场考两文一诗，覆试考一文一诗，不同时期内容有所变化。考完三五天内一般就可以发“长案”公布成绩和名次，第一名仍然称为案首。覆试后取中者就可以成为一名秀才，正式名称叫做“生

员”，别称“庠生”，因为凡是被录取者都将送入府州县学。

以前的考官还要兼阅卷官，本来监考就累得要死，阅卷的时候难免疲惫不堪，再加上院试考生众多，阅卷的不过数人，有时一人要在两三天内面对数百上千份考卷，即使心有余也力不足。阅卷的除了学政本人外，还有跟随他的幕客，或者他延请的师爷，这些人可能水平参差不齐，但是比起现在高考大量调大学里的研究生改卷还是有保证得多。

由于时间紧、任务重，阅卷官改卷的时候往往只看前面几段，刚开始可能还比较认真，后面就越来越糊涂了，字写得差的干脆看也不看直接扔掉。在这种情况下，考生给阅卷官的第一印象是非常重要的，你的答卷必须让他一见钟情，因此很多考生在文章开头的遣词造句上费尽心思，以期一鸣惊人，打动阅卷官的芳心。乾嘉以后，受社会上流行的考据之风的影响，不少考生更是故意钻研一些生僻的字眼、刁钻的语句用在答卷上，以此吓唬住阅卷官，从而提高自己得中的几率。

陈独秀在院试时就是这样做的：“我对这样不通的题目（见前述“鱼鳖不可胜食也材木”），也就用不通文章来对会，把《文选》上所有鸟兽草木的难字和《康熙字典》上荒谬的古文，不管三七二十一，牛头不对马嘴上文不接下文的填满了一篇皇皇大文”，回来后他认定自己铁定落榜了，“谁也想不到我那篇不通的文章，竟蒙住了不通的大宗师，把我取了第一名。”（《实庵自传》）

这种事情在今天的高考作文中还时有发生，有用文言文的，有用甲骨文的，其实即使把那些得满分的文言文拿来一看，明显也是现代人写的文言文，里面似乎没有油墨的味道，地沟油的味倒是重一点。只不过现在的阅卷老师实在没什么水平，很多人大学里就是谈恋爱看电影，再加上教了几年书知识忘得差不多，实际水平还比不上高中生，文言文不看翻译基本看不懂。因此，他看到有考生用文言文写作就吓得以为李白、苏轼再生，赶紧给个满分了事。

清朝生员录取有固定的额数，名额根据各地文风高下、钱粮丁口之多寡下放，分成大中小县，大致大县二十一二名，中县十六七名，小县六七名不等，府学与州学的名额，不过在此基础上多十来个。商籍、灶籍、客籍、少数民族、八旗子弟皆有特定的额数，另算。

清朝不同时期秀才定额可能发生变化，但这种变化很小，从明初到清末从未大规模扩招，统治者深谙物以稀为贵的道理。从另一方面，如果秀才这么好当，大家都去考秀才，谁来种田？我们现在扯嘴皮子的大学生过剩，干实事的技术工却短缺，成为了经济发展的一大隐忧。这点新加坡就处理得很好，高中毕业只有小部分可以升入大学，其他大部分上职校学技术去，新加坡的大学生是亚洲最少的，也没看人家闹人才荒啊。

秀才：光荣由此开始（上）



入泮仪式这一天，新进秀才们无疑是全城的明星，连那些平时很少出门的姑娘小姐们这时也要赶过来一睹为快，不少女孩还会在心里默默许愿，嫁人就嫁这样的！姑娘们投射过来的热辣而含情脉脉的眼神不禁令情窦初开的年轻秀才们为之心驰神荡。

由于竞争如此激烈，一个童生考中了秀才已经是很了不起的事情了，虽然离真正的金榜题名还有很遥远的路，但至少已经部分实现“书包翻身”的愿望了。

中秀才之时是一个士子一生中第一次可以亲身体验读书给自己带来荣耀的时候。那时各县各乡都有很多跑报的团体，大多由一些身体强壮腿脚勤快的穷苦农民组成，他们聚集一批人散布在从府城到本乡的路上。府城看榜那人必须是识字的，看到榜上有本乡的人，赶紧抄在红纸上。写完后，撒腿就往回跑，把纸条传递给路上等候的第二人，这人接着传递下去，直到最后一人拿着纸条跑到秀才家门口喊报喜，这大概是中国历史上最早的接力跑。当然，中秀才的人家就是借钱也得给跑腿人一笔丰厚的赏钱。

那些考中秀才的人家接到喜报，即使三更

半夜也得赶紧起来接受大家的祝贺。由于接下来还有一场复试，说不定还会淘汰几个表现不好的人，因此这家人还得等复试之后心中一块石头才能落地。复试结束后，如果没有意外，就会有专门的报差来报喜，报差为两人，一人持报单，一人持小铜锣一面。清代的报单为大红纸，长三尺，宽二尺，上书“捷报贵府少爷某某，蒙钦命某某（官衔）提督某省学政某（姓）取中第多少名”之类的字样。当然，这也是要给赏钱的。接着，就该中秀才的人家挨家挨户到各亲友家去报喜了，有钱的人家自然要大宴宾客，当官的还可以借机捞一笔。

明清考中秀才后第一件事是要换装，清代的秀才服装全套绸制，蓝色，俗称“蓝衫”。 蓝衫里面是“开衩袍”，正中前后开衩，圆领、马蹄袖，束以腰带，外罩套子，对襟、开胸、礼帽为深边中间突起，周围缀以红缨，正中嵌一黄铜制、枣核形的白塔尖，叫做“顶子”，也称“雀顶”，足穿长筒靴。

当然，除非出席重要场合或者仪式，没人会一五一十地把整套服装穿出来，要不然人家该以为你是演戏的。一般来说，平时大家就是在外面罩一件蓝长衫，最多头上再带个方巾罢了。秀才的蓝衫头巾好比我们现在的学士服学士帽，只不过我们现在的学士服学士帽最多毕业的时候租过来拍个照而已，跟游客到某地游玩时在墙壁上涂鸦“某人到此一游”的性质是一样的。而以前秀才服则是常穿，除非你准备转行了，比如明亡时郑成功起兵抗清，就在孔庙前烧掉了自己的儒生服，现在泉州还有“郑成功焚青衣处”。

中了秀才已经是光宗耀祖的事情了，所以每一个新进的秀才都要到祠堂、家庙和祖坟上祭祖，告诉祖宗自己得中的消息。祭祖的时候，新秀才们就一定要隆重地穿上全套的“秀才服”。

在那个知识还能被当作荣耀的时代，秀才服不是每个人都可以穿的。正如现在警察吃香了，一些流氓经常穿着假警服诱骗小姑娘一样，以前很多没中过秀才的人也会偷穿秀才服过把瘾，不过一旦被举报可是很麻烦的。《儒林外史》中两个妓院打杂的“乌龟”也附庸风雅穿了秀才的蓝衫方巾在酒馆喝酒，结果遇到了两个真秀才，被抓起来痛打了一顿。还有更惨的，有个杭州盐业局的稽查员，如果在今天也是个公务员——而且是最有油水的部门，但在当时却只是被人瞧不起的胥吏。这人不是秀才，却是个文学发烧友，一天他也穿了秀才服跟一帮伪名士游西湖，喝酒吟诗。没曾想被上司撞见，大怒：“你这厮竟敢冒充秀才！”命随从上去，扯掉秀才衣帽，一根链条锁回去治罪。

院试录取之后，新进秀才们按照学政通知的日子身着雀顶蓝袍在官署大堂集中，设宴饮酒，举行簪花之礼，好不得意。簪花礼结束后，所有秀才由学政亲自率领，到学宫进明伦堂拜谒孔子。学宫又称泮宫，因为大成殿前面有两个扇形的水池，名为泮

池，泮池中间的小桥叫做泮桥，古代讲究只有中秀才的人才有资格过桥祭拜孔子，向孔子行三跪九叩礼。这一仪式叫做入泮或游泮，拜过了孔子，才算是真正成为孔子门生、儒家弟子。

入泮仪式这一天，新进秀才们无疑是全城的明星，连那些平时很少出门的姑娘小姐们这时也要赶过来一睹为快，不少女孩还会在心里默默许愿，嫁人就嫁这样的！姑娘们投射过来的热辣而含情脉脉的眼神不禁令情窦初开的年轻秀才们为之心驰神荡。清代大才子袁枚有诗为记：“记得垂髫泮水游，一时佳话遍杭州。青衿乍着心虽喜，红粉争看脸尚羞。”（《随园诗话》）一个书生中了秀才后如果能再活六十年，一个甲子后逢其入学之岁，还要重游泮水，袁枚此诗即名为“重游泮宫”。

在学宫明伦堂的入口处，有一块奇怪的石碑，它不是立着的，而是躺着的，称为“卧碑”。 卧碑上刻有七条规定，最重要的是三大禁令，可以归纳为：生员不得言事、立盟结社、刊刻文字。钱穆先生说：“这三条禁令，恰好是近代西方人所要争取的言论自由、结社自由和出版自由，所谓三大自由了。东西双方的现代史，在这上，有一个恰正相反的对比。讲起来，真值得我们内心的惭愧。”（《中国历代政治得失》）

不过既然“秀才是宰相的根苗”，官员最好的品质是听话，最坏的品质是“独立精神，自由思想”，朝廷给作为官员预备队的秀才们立下这三条禁令也就无可非议了。



府学、县学中的明伦堂

孔子这个老师毕竟只是一个符号，一个新进的秀才马上还会增加一个

现实的老师，他就是县学的教谕（府学则为教授）。教谕是学官，即县学的老师兼校长，或者说孔庙里的常驻和尚兼方丈，他下面还有两个助手，叫训导。在清朝，为了防止裙带腐败，别的大小职官都是外省的人来做本省的官，唯有学官是肥水不流外人田。

我想原因可能出自两点：一是读书人最不好伺候，不怕流氓，就怕流氓有文化，所以非得地头蛇才能压得住；二则县学是个清水衙门，教谕其实没啥肥水可捞，想贪污也找不到门路，最多只能眼巴巴地等待考生中了秀才后送上一笔见面礼。最好中秀才的多几个土财主家的，可以趁机敲诈一笔。刘成禺先生在其《世载堂杂忆》中将此称为“印结费”，院试发榜后新秀才们都要先来和教官们谈判印结费多少，费用定了之后，教官才会盖印，第二天方能参加簪花典礼。

前面讲了，所谓的学宫其实只剩下形式，教谕虽然名义上是诸生的老师，实际上啥也不教。因此，没有人乐意送白花花的银子给这个名不副实的老师。比如蒋梦麟，按照他家的经济情况，他应该向县学的教谕送上一百元的贽敬，并拜见老师。后来经过讨价还价，只花了五十元，甚至连老师的面也不用见了。在讨价还价的时候，蒋梦麟的父亲恼怒地说：“孔庙里应该拜财神才是。”旁边一位有经验的老先生赶紧劝他打住。原来这个教谕虽然只是名义上的老师，没有把你教导好的义务，却有对你使坏的权利，你要得罪了他，将来麻烦多着呢。

清末时人曾肇煜曾任教官多年，深知此中三昧。在他的《瓜棚闲谈》中有一则“教官勒新生”，说的是两个新秀才是铁公鸡，没有送上贽敬，结果正在得意洋洋进行簪花的时候，突然两个公差闯进来以履历不合、考试舞弊的罪名将他们押出去，当即革去秀才。原来新生入学填履历时，往往临时更换一二字，教官贪其贽敬也装作糊涂，但你要是不送贽敬他可就马上变成明白人了。

以合法的使坏权利获取利益，这也是一种潜规则。

秀才：光荣由此开始（下）



这些秀才绅士们在处理公共事务的过程中，自然也享受了种种好处，积累了人脉，致富的门路也多了起来，不少人开始从无产阶级发展为地主阶级。事实上，以前的地主和佃户之间的关系大都是比较和谐的，绝不是阶级斗争中讲的那么势不两立。倒是科举废除以后，知书达理的地主减少了，涌现出了大量没有文化的土豪劣绅，激化了社会矛盾，并引发了社会的动荡与变革。

别看秀才这两个字并不起眼，即使当了秀才，离做官也还是八字没一撇。《儒林外史》中范进虽然中了秀才，他那个杀猪的老丈人还是不把他放在眼里，还会羞辱他。范进的屠户丈人看不起他主要是因为他穷，但其实大部分秀才并不穷，至少以后生活水平将大大改善。一则普通人家的婚丧之事都要请秀才主持，红包是少不了的，二则如果进了学成了廪生，每年还可以从官府获得一定的银两津贴。

最重要的是，中了秀才就有可能通过社会地位的提高进而谋求经济地位的提高。在清朝，中了秀才虽然不能一步登天，但身价上至少比平民上了很大的一个台阶，具体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没有功名的老百姓见了地方官要叩头下跪，称呼县官为大老爷（清朝外官只有知府以上的才能称为大人），秀才则可以长揖不拜，口称公祖，自称生员，与知县谈话有座位坐。

第二，前面已经说了，在清朝即使童生的屁股也开始变得宝贵，犯了罪轻易不能打。而一旦有了功名成了秀才，屁股就更动不得，县官连打的权利都没有，最多只可打手心，而且要老师（学官）才能打，不能由衙门里的役吏打，因为秀才比衙役地位高，下等人是不能随便打上等人的。除非犯了重大罪过，由知县禀明藩台革去功名，方可受普通刑罚，好比现在入了党，要先开除党籍一样。

第三，秀才可以不应徭役之征，连自己家的房屋也可以立马升高，比普通人家的房屋高出三寸，因为秀才头上可戴三寸的顶子。在北方一些地区中了秀才还可以免出几亩地的官租，南方则无，这是由于经济、教育水平的不平衡。

秀才能享受这么多的特权，老童生们当然拼了命也要考一个秀才。冯友兰的父亲是进士出身，曾当过县令，在《三松堂自序》中冯父有句话："不希望子孙代代出翰林，只希望子孙代代出一个秀才，能耕读传家，虽然没有官宦之家显赫，却比普通百姓之家风光。"

这还不是全部，中了秀才虽然还当不了官员，但却很容易成为一名绅士。中国的封建王朝虽说是"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实则天高皇帝远，皇帝的势力只到县一级，县官作为皇帝的代表存在于地方，而大多数的老百姓一辈子并不需要见他，官员更替乃至改朝换代对于很多老百姓来说也远非那些上层人士感受的那么明显，"不知有汉，无论魏晋"的情形不仅存在于桃花源，现实中照样存在。对于普通百姓来说，咱吃地沟油的命干吗去操那个喝茅台的心。

梁漱溟认为中国是最不像国家的国家，"其缺少国家应有之功能见之。此即从来中国政治上所表见之消极无为"，"老百姓与官府之间的交涉，亦只有纳粮、涉讼两端。河北省民间谚语，说'交了粮、自在王'，意思是：完过钱粮，官府就再管不到我(亦更无其他管制)。至于讼事，你不诉于官，官是不来问你的。不论民刑事件，通常多半是民间自了。近代以前的西洋社会，多数人没有自由；而昔日之中国人却可说是自由太多——孙中山先生有此语。"（《中国文化要义》）



中式后留影纪念的晚清新秀才

这跟我们现在恰好相反，现在人想盖个楼、开个店乃至生个娃都要跑许多的部门盖章，三天两头还有这个来检查那个来督促，无日不在跟官们打交道。

古代无为而治的社会中，老百姓主要靠些地方绅士、宗族制度来维持秩序，人民内部的矛盾由这些有德望的人出面往往就可以得到令人满意的调解。特别严重

的案子或许要族长开祠堂在祖宗面前进行审判，但大家对于惊动祖宗的神灵很不安，这种事情一般很少发生，更不要说上诉于官了。以前一个县官要包揽公检法等诸多事务，如果像现在一点小事都要法庭上见，得累得吐血身亡。

所以，辜鸿铭讲“真正的中国人是驯化了的生命”（《中国人的精神》），梁漱溟说“中国是散漫而容易和平的社会”（梁漱溟、艾恺《这个世界会好吗？》）。

在此情形下，“读书人与绅士在地方上的权威很大。他们排难解纷，也参加制定村里的规矩，他们还与邻村的士绅成立组织，共同解决纠纷，照顾临近村庄的共同福利。”（蒋梦麟《西潮》）

而在这种士绅自治的体制中，秀才们自然成了绅士们的主力，因为能考上举人的都排队做官去了。绅士除了当不上官的还有当官归来的，或者退休的，或者下岗的，这两种人不是人老了就是心老了，总比不上那些年富力强热心公共事务的秀才们。

这些秀才绅士们在处理公共事务的过程中，自然也享受了种种好处，积累了人脉，致富的门路也多了起来，不少人开始从无产阶级发展为地主阶级。事实上，以前的地主和佃户之间的关系大都是比较和谐的，绝不是阶级斗争中讲的那么势不两立。倒是科举废除以后，知书达理的地主减少了，涌现出了大量没有文化的土豪劣绅，激化了社会矛盾，并引发了社会的动荡与变革。

穷人家的子弟要通过考秀才过上好日子，富人家的子弟也要考秀才，除了光宗耀祖之外，也有实际的目的。对此，中国托派领袖之一的郑超麟说：“（富人）的财产不能超过一定的限度，超过了就保存不住，许多方面的人都要向他伸手，敲诈勒索，他无法保存他的财产。但若他有个儿子，读了书，进了学，即考取了秀才，形势就不同了。他的家一下子跻身于斯文的家庭，同案的秀才，以及一般的秀才，都会来保护他。所以富人必须培养子弟读书，不是为了子弟能知书识礼，主要的是为了保护财产。”（《郑超麟回忆录》）

这又说出了中秀才的一个好处，即“他不是一个人在战斗”。

由于秀才这两个字蕴藏着丰富的可开发资源，许多尚未婚娶的新进秀才成了媒人眼中的香饽饽，而那些官宦人家、富有家庭也喜欢为家里的小姐物色一个秀才做新郎，哪怕对方是穷光蛋也在所不惜。这自然是把秀才看成一个潜力股，虽然现在股价低，但是不排除将来一飞冲天。陈独秀就说自己在中秀才后老家的一些富户竟然看中了他这个没有父亲的穷孩子，争先恐后地托人向他母亲问他有没有定亲。

对于那些已经结了婚的新进秀才，最高兴的人莫过于他的娘子，因为那时“婆婆看待媳妇之厚薄，全以儿子有无功名和功名大小为标准。丈夫有功名的，公婆便捧在头上，没有功名的连佣人的气都得受。”（《实庵自传》）

“去到考场放个屁，也替祖宗争口气”，看看现在的公考热，就理解了当时的科考热。



从秀才到举人的长征路

秀才好做岁考难

一

秀才的职称评聘可要比现在的老师职称评聘公正多了，完全取决于个人的能力，无关年纪、资历和背景，而且如果一个廪生考不好，照样会被降级，这样就保证了每个秀才都能“好好学习，天天向上”。

秀才，官方的称呼叫“生员”。生员又分为附生、增生、廪生三个等级，在清朝凡是刚入学的生员都要先从“附生”做起，附生如果在接下来的岁科两考中名列前茅，则有机会成为一个“廪生”，即廪膳生员。廪生是有固定名额的，一般来说府四十名，直隶州三十名，县二十名，根据地方人口丁粮多寡还有差别，多的可达五六十人，少的只有可怜的一两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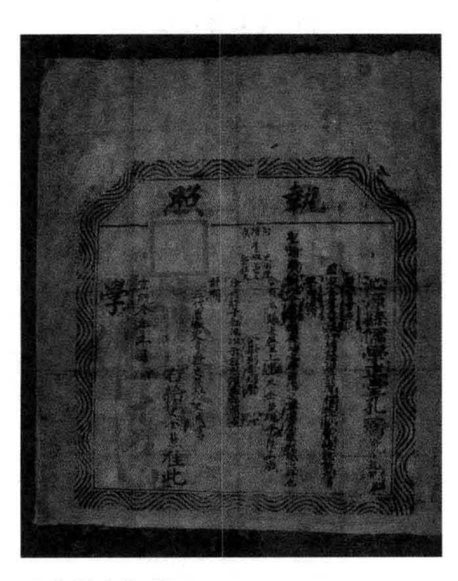
廪生就可以吃上皇粮了，清制廪生每年可以领四两饩银。不过这点银子没有几个廪生会放在眼里，当廪生最大的好处是可以有很多的隐性收入，因为众多应考的童生都要找一个廪生当担保人，称为“廪保”，这个保人肯定不是白干的。如果考生中了秀才，或者家里有钱的，给廪保的红包自然会更丰厚。有些心术不正的廪生还

可以和考生家里勾结共同作弊，从而得到一笔不菲的封口费，当然一旦东窗事发后果也是很严重的。

在廪生的指标之外增录的生员称为“增生”，增生的名额一般和廪生相等，增生没有工资领，不过廪生有缺额可以优先补入，至于那些成绩更差的只能继续当附生了。不想成为廪生的生员肯定不是好生员，因此当上廪生是附生和增生们的第一个目标，不过这既要成绩好，还得有耐心，得等前面的廪生们进了举、入了贡，或者遇到丁忧、病故等不幸。

如果借鉴现在学校老师的职称分级来说，附生相当于初级生员，增生相当于中级生员，廪生则是高级生员，好比学校中的初级、中级、高级教师。

不过现在学校的职称评聘主要决定于论资排辈，其中不乏弄虚作假，而且职称能上不能下，一个老师评上了高级，没有了压力自然不思进取，职称是高级了水平却低级了。所以家长们千万不要因为一所学校宣称其高级教师有多少而以为它有多好，高级教师比例越高只能说明这所学校“老龄化”越严重。相形之下，秀才的职称评聘可要比现在的老师职称评聘公正多了，完全取决于个人的能力，无关年纪、资历和背景，而且如果一个廪生考不好，照样会被降级，这样就保证了每个秀才都能“好好学习，天天向上”。



清代廪生执照

决定秀才等级的考试为三年两考，主考官即学政，学政到任第一年举行岁考，第二年举行科考。岁、科试的内容清初为四书文两篇、经文一篇，经文即从《五经》中出题，体例同为八股。到了乾隆年间改为岁考四书文一篇、经文一篇、五言八韵试帖诗一首，默写一则《圣谕广训》；科考则四书文一篇、策论一道、五言八韵试帖诗一首，默经一段，策论是就当时政治问题加以论说，提出对策的文章。

岁科试考试结果分成六个等级，文理非常通顺的

为一等，一般通顺的为二等，勉强通顺的为三等，狗屁不通的为六等，四五等则是文有瑕疵的，五等比四等更为严重。一等生人数很少，大县一二十个，小县少则几个。一个廪生要保住他吃皇粮的资格，至少要考三等，如果考在四等就停发津贴，五等取消廪生资格，六等则有可能连生员的身份都要丢掉。由于科试在岁试后，那些岁试考不好的连参加科试的机会都没有。科试是选送乡试的考试，科试后学政会将参加乡试的名单造册送布政司衙门，如果不参加科试就意味着丢掉了考举人的资格。

这个制度在清初是严格执行的，因此每次岁科试秀才们都要精神高度紧张起来，很多没中举的秀才常年参加岁科试，以至于患上了考试综合征，一听到考试的消息马上心跳加快，手足无措。常熟有个叫齐升甫的生员是乡试中的“考霸”，不过这个“霸”乃霸占座位的霸，考了半辈子，年近五十都没能中个举人，为了保住自己的廪生“编制”还得腆着个老脸跟后辈们一起参加岁科试，多年来承受的压力可想而知。

有一次，齐升甫正和一群同病相怜的难友们一起在禅院喝酒，突然间传来了学政通知生员们参加岁试的消息。众人顿时慌作一团，唯有齐升甫安坐如雕像般，旁边的人回过神来，见他的架势不由肃然起敬，赞道：“咱哥几个还是老齐定力深啊。”齐升甫听了照样没反应，大家以为他在耍酷，笑着去推他，还是不动，这才发觉不对劲，原来齐升甫竟活活吓死了，想是刚才听到消息后一下子热血上涌，引发脑溢血了。难友们惺惺相惜，在葬礼上集体为他创作了一副挽联：“曲谱阳关，偏弄得三叠声酸，怕听煞尾；魂招禅院，最痛是一生命苦，只剩光头。”

真是“秀才好做岁考难”。岁科考我们也可以将之看作乡试前的模拟考，反过来也有不少考生在岁科考中总是一枝独秀、鹤立鸡群，但是一到乡试场上就蔫了。

清代生员如果因病因事不能参加当年的岁科考，可以在来年补考，但是如果连续三次不参加岁考则要被革掉生员的资格（后来放宽到最多五次），只有三种生员不用参加岁科试——入学三十年以上的老秀才、年过七旬者、身患重病者。

两考中那些名列一等的卷子还要送礼部“磨勘”，即复核，如果发现存在硬伤，比如不避庙讳，抄袭雷同，诗出韵，平仄失调，都要追加严厉的处罚，严重的连学政都要跟着倒霉。所以，每次要送礼部磨勘前，学政都要把这些一等生叫过来让他自己再把卷子修改润色一下，发张卷子重新抄录一遍再送上面。这样结局圆满，皆大欢喜，中国人自古以来就是会办事。

可见，科举时代一个读书人不仅要学到老而且还常常要考到老。即使一个书生将来中了进士入了翰林院，其地位至少也不低于现在的两院院士，可是在翰林院还得考，想要被委任具体的官职也要考，成绩不好的轻则罚俸，重则贬斥。而且想要考别

人的人自己要先被别人考，像乡试这样重要级别的考试，正副主考官的候选人四月份先要在宫殿中先行考试，叫做“考差”，判定其学问品行的高下优劣，然后才由皇帝钦定下派主考官。

虽然时代迥异、事过境迁，但我还是不得不承认古人在某些方面比我们先进得多。我们现在的公务员考试，考过了就可以一劳永逸，问题是三五年之后，这位公务员的脑子里已经被脂肪和蛋白质塞满，哪里有储存知识的空间。因此，向古人学习是很有必要的，公务员即使不能年年考，至少也应该两三年组织一次大考，及时清除那些不合格者，这样才能永葆这个队伍的先进性。在古代即使你是身居高位的部长级京官，也要每天三更半夜爬起来提着灯笼到皇城等待早朝，数九寒天也不例外，在等待皇帝到来的间隙一不小心打个嗝放个屁还有可能被眼尖挑剔的御史们记录下来，以对皇帝不敬之名上章弹劾。与之相比，我们现在的公务员们实在太幸福了！

另外，在清代一切有编制的大小教职都要定期接受官方组织的考试，包括所有府、州、县的教授、学正、教谕、训导等，相当于我们现在的教育局长、校长们，这是为了防止他们滥竽充数。朝廷定期派学臣下去考核这些教官，将他们召集到省城抚院参加统一考试，考核结果同秀才的岁科试一样分成六等，凡是成绩不合格的一律革职学习改造。至于那些民间的私塾老师，既然不吃公粮，官方也管不到他们，但是家长自然会检验他们，一旦水平不行肯定保不住饭碗。

哪像我们现在的教师这么好当，很多公办的教师本学科的知识还不够半桶水，居然靠着和领导的关系以及炮制诸多荣誉证书成了高级教师乃至特级教师。和古人一比，品格高下立判！现在的教师职称评聘制度到了改革的时候了，建议全面废除现有的模式，改成两三年统一考试，优者升级劣者降级。这样做当然也会有弊病，但是与现有模式相比，我们还是愿意两害相权取其轻。我敢保证，不出几年之后，教师队伍的素质必定会突飞猛进，教育兴，民族复兴才有希望。

当然，这样的常规考试制度要真正实行，首先需要人们心中树立考试神圣的虔诚态度。前面我说过，在明清如果不经考试，一个捐班出身的官员哪怕你官做得再大也是被人瞧不起的，包天笑在《钏影楼回忆录》中就亲眼看到一个非“正途”出身的县官连考生们都敢嘲笑戏弄他。现在的人是个官就要顶礼膜拜，哪还分什么正途歪途。如果我们能建立像明清那样考试至上的理念，即使有这种“非常渠道”出来的干部，恐怕他们也只能夹着尾巴做人呢。

贡生："飞机"中的"战斗机"（上）

二

这种功名旗杆现在保留下来的仍然不少，当然旗杆肯定是没了，只剩下一对旗杆石在默默叙述着家族往日的荣光。"文革"时大量的旗杆石都被推倒用作铺路石，很多旗杆石能够保存下来还得感谢乡村里的老太太们，老太太的理由是："这些石头要没了，我晒被子怎么办？"

秀才虽然取得了初步的功名，但是还不够做官的资格，要取得做官的资格，至少得是贡生才行，所谓贡生，就是地方上把一些出类拔萃的生员选出来进贡给中央以备选用。贡生名义上要进入国子监，即中央最高学府读书，实际上则挂个名而已。

由于具备了做官的资格，在官本位的中国成了贡生后，身份马上又要上一个大的台阶。笔者手头上正好有一本道光十三年版木刻线装的家乡县志，里面记录了本县诸多的科举名人，可以看到秀才是没有资格记入县志的，但是贡生就有了，无疑很多族谱、家谱也是以这个标准来执行的。

从秀才被选拔为贡生后，许多人要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在宗祠前竖立旗杆，这个旗杆叫做


残存的清代功名旗杆石夹

“功名旗杆”，是科举功名的象征。功名旗杆由旗杆夹与旗杆两部分构成，旗杆夹又由两块条石竖立组成，条石埋入地下，露出地面上的条石各开两个通孔。两条旗杆石相距约一尺，右边条石上刻有主人获得的具体功名，左边条石上刻有主人得功名的时间。

旗杆选用大口径的杉木，直径略等于旗杆夹之间的距离。旗杆往往高达十几米，下半部凿有两个孔，与旗杆夹的孔高度一致，旗杆与旗杆夹双孔之间用销连接在一起。旗杆底部有磐石垫底，举人、进士无需再垫础石，贡生则需在磐石上加一块圆础石。若是进士出身的，旗杆上半部做两个四方斗，举人做一个四方斗，贡生则无斗。

能在宗祠前竖立旗杆，自然是件光宗耀祖的事情，至少很值得显摆一下。因此稍微有点钱的都要大宴宾客，邀亲朋好友、乡亲父老以及官员嘉宾共同志喜，少不得请乐队大吹大擂，热闹一番。

当时县财政有专项资金，每次乡试会试后给新科举人、进士们用于制作旗杆石的开支，等于说举人、进士们的功名旗杆是官方承认的。至于贡生也竖旗杆，一开始肯定是“僭越”的，但是一件不正常的事做的人多了，它也就变成正常的了。有的穷乡僻壤连普通秀才居然也有竖功名旗杆的，被人见到了未免大骂其厚颜无耻。

这种功名旗杆现在保留下来的仍然不少，当然旗杆肯定是没了，只剩下一对旗杆石在默默叙述着家族往日的荣光。“文革”时大量的旗杆石都被推倒用作铺路石，很多旗杆石能够保存下来还得感谢乡村里的老太太们，老太太的理由是：“这些石头要没了，我晒被子怎么办？”

贡生共有六种，人们比较重视的是岁贡、恩贡、

拔贡、优贡、副贡这五种，这五贡和举人、进士一样被视为正途出身，备受赞誉。

岁贡是由地方定期选送年资长久的廪生入国子监，府学一岁一人，州学三岁两人，县学两岁一人。岁贡的资格完全靠论资排辈，很多廪生还没有轮上就已经作古了。《聊斋志异》的作者蒲松龄十九岁中秀才，并连得县试、府试、院试的第一名，俗称“小三元”是也，闻名遐迩。然而这位少年才子的运气似乎就此用完了，此后他连续参加乡试都名落孙山，直到七十一岁才排队当上了一名岁贡，整整等了半个多世纪。凭着这个岁贡，蒲松龄得了个候补训导的官职，训导是县学二把手，不过候补的意思是还得等，蒲松龄最终没有等到那一天。

恩贡是逢国家重大庆典由皇帝特殊恩赐的贡生，一般来说以本年的岁贡作为恩贡，而以下一轮的岁贡作为本年的岁贡。

拔贡是各省学政对本省生员加以考试，选拔操行和成绩双优的送入京城，竞争拔贡的生员先要在当地经学政考试，被选中者还要到省城参加总督、巡抚、学政的合试，称为“三院会考”。录取的生员到北京后再经过朝考，合格后分等级录用，一等的授予七品小京官或知县，二三等的授予外省知县或本省教谕。拔贡每十二年才一次，逢酉年举行，名额是府学二名，州县学各一名。

优贡是各省学政每三年任期满的时候就本省生员中选择品学兼优的人报送朝廷参加朝考的，名额有限，大省不过六人，中省四人，小省二人。考试程序和选拔贡类似，一等的授予知县，二等的授予教职（教授、教谕），三等的授予训导。

贡生：“飞机”中的“战斗机”（下）



现在中国那些乡村祠堂里所悬挂的进士匾，恐怕很大一部分就是这种伪进士匾演化而来的。子孙们在看到“进士”二字为之得意时，哪里想到翻开族谱或者县志，自己的老祖宗顶多也就是个钱多的资深秀才罢了。

与岁贡和恩贡比起来，拔贡和优贡更强调技术，而前者更强调耐力，相比起来当然是后者更加受到重视。问题是拔贡和优贡的选拔中学政具有相当大的决定权，即使你考试成绩再好，学政给你在报表上弄个品行不端，你也难免要被黜落。好比现在事业单位中实行的绩效工资，初衷是好的，但如果领导是个糊涂蛋或者有私心，故意颠倒黑白，最终效果恰如其反。

《儒林外史》中像匡超人那样为人不齿的小人，居然也被选上了优贡。当然，匡超人的事儿还不能全怪学政，此人刚出场时表现得足以当选“感动中国”人物，谁又想到后面摇身一变而成衣冠禽兽，对于这样的“超人”肉眼是很难辨别的。但是很多学政明明有一双慧眼，却装做瞎子，那又另当别论了。

明朝万历年间孙丕扬任吏部尚书时发明了“掣签法”，所有官员抽签上岗，这个看似最不公平的办法其实又蕴含着最公平的因素。如果不采取抽签法，那么在那样一个请托和裙带之风泛滥的时代，所有的肥缺都要让那些有钱有势有门路的人霸占去。孙丕扬采用这种抽签上岗法至少还能保证部分的公平，而且顺利地摆平了官场上的各种关系，甚至让那些落选的人连发牢骚的理由都没有——谁让你运气不好！我们现在很多机关和事业单位实行了种类繁杂的评定和任用方法，但是如果没有制度保障，还不如论资排辈或者直接抽签决定更加公正呢。

副贡即举人副榜，明清乡试发榜时分成正副榜，正榜的成为举人，另有副榜若干人备选，防止正榜上的举人出问题。这些限于名额只能忝列乡试副榜的人自动获得监生的资格，称为“副贡”，俗称“半个举人”。副贡可以再接再厉考举人，也可以经过礼部铨叙出来各地当官，最好的授予推官，其次知县，再次州佐。

在上面的五贡之外还有一种例贡生，所谓例贡是不经考选而由援例捐纳取得贡生资格的，说白了就是花钱向朝廷买。清朝中后期财政入不敷出，大开捐纳之风，以至于这种非正途的例贡数量远远多于前面正途出身的五贡。

不管怎么说，贡生虽然实质上还是个秀才，地位却要远高于其他秀才，按现在的流行语可叫“飞机中的战斗机”。清代民间，一些人被选为贡生之后，很多亲朋好友干脆称他为“进士”，这是因为中进士是读书人崇高的理想，大家顺势恭维他：“像您这么优秀的人早晚得中进士。”



“岁进士”牌匾

这样叫着叫着，贡生们也纷纷飘飘然起来，有些人当了贡生之后，更是花钱请当地的长官或者名流写了块“进士匾”悬挂在宗祠上面以作炫耀。只不过为了有别于真正的进士，匾中进士二字前面或上面一定还要有前缀表明自己的身份，比如岁贡生写作“岁进士”，恩贡生写作“恩进士”，例贡生写作“例进士”等等。这种事情做的人多了，又形成了一种风气，像竖功名旗杆和挂“进士”牌匾这种事，正途出身的五贡家里没钱的还不一定会去做，至于捐纳出身的例贡那是非做不可了。

有的贡生所做的山寨版“进士匾”上只有进士二字放得很大，表明贡生身份的字眼则小得可怜，挂在宗祠里，站在远处一看，只能看到进士二字，不禁让人肃然起敬，因为进士金贵，有的县多少年也出不了一个进士。但是走近一看，看到上面的小字，识破其秀才的真实身份，有见识的人不免哑然失笑，给人一种“沐猴而冠”的感觉。当然，乡村里没文化的人居多，只听人讲进士二字的分量如何，看到匾额时个个都要顶礼膜拜了。

这些祠堂里面的山寨版“进士匾”由于时间久了或者遭遇意外，或毁或损，后代的子孙重修时新做个匾挂上去，在重做匾额时，后人要么是真的不懂，要么是装作不懂，把上面的小字给去掉，成了真的进士匾，一下子乌鸡变凤凰。现在中国那些乡村祠堂里所悬挂的进士匾，恐怕很大一部分就是这种伪进士匾演化而来的。子孙们在看到“进士”二字为之得意时，哪里想到翻开族谱或者县志，自己的老祖宗顶多也就是个钱多的资深秀才罢了。

其实何止一块匾额，中国自古以来的许多人和事就是这样进化得面目全非。

由于官位僧多粥少，很多捐纳出身的例贡生倒不指望做上官，只不过希图拿着贡生的牌子来欺诈别人。《儒林外史》中的严贡生用一块云片糕敲诈船家几百两银子，堪称中国现代“切糕党”的祖师爷了。倒是他那个弟弟严监生仗义疏财，对亲人有情有义，花大把银子为哥哥摆平官司，老婆死了光葬礼就破费了四五千两银子。这样豪爽的人却因为在临死前作了一个伸出手指头让家人把点着的两个灯草挑去一根的经典动作，以至于被人渲染为世界上最著名的吝啬鬼之一，不知多少人嘲笑、讽刺过他。

严监生只是对自己吝啬，像他这样勤俭持家的人要是活在今天，完全可以作为“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先锋模范人物，号召全国人民向其学习呢。

监生：“母校”只存在于想象中



清代的京官从来不担心被公众要求公开自己的收入情况，光看表面上那点银子个个都是人民的好公仆，我们现在的官员光看工资已经是高收入阶层了，而且连车油费公家都给报销。但在古代，官员们那一点可怜的工资是包括所有开支的，请人雇人、服装出行、礼尚往来等等，一个京官要制备全套的官服、礼服少则几百两银子，多则几千两，光靠那一点工资怎么混？

从广义上讲，贡生都是国子监的学生，简称“监生”。但从狭义上讲，监生特指贡生以外的国子监学生，包括优监、恩监、荫监、例监等。优监是从增生、附生中选优入监。恩监和荫监接近，清朝凡文官京官四品以上、外官三品以上，武官二品以上的，准许送一子入监读书，以及遇到庆典，皇帝特赐入监读书的人，叫做恩荫。凡内外三品以上官，任满三年者，死后一子可以入监读书；地方布政等司长官及州县佐贰殉于国难的，准其嗣子入监读书，叫做难荫。

至于例监，跟例贡一样只要花钱就能买到，一般未入府、州、县学而欲应乡试，或未得科举而欲入仕做官者，都必须先行纳捐取得监生出身，这都是朝廷缺钱惹的祸。

《儒林外史》中的周进就是这样，周进考

到六十多岁还是个童生，时运不济，连当塾师都被人炒鱿鱼，只好跟着姐夫金有余一起去省城做生意，帮忙记账。到省城后，周进闹着要姐夫带他去看贡院，一进天字号门，想起自己的遭遇，痛不欲生，一头撞在号板上，顿时不省人事，被人救醒后，又要寻死觅活。姐夫和一些做生意的朋友们可怜他，又怕出事，于是凑了几百两银子给他捐了一个监生，让他可以参加当年的乡试。周进还真争气，一路绿灯，连中了举人、进士，此后官运亨通。

从这可以看出，以前想当官必须先提高学历，哪怕是花钱买，提高学历成了当官的一条捷径。现在正好相反，当官成了提高学历的捷径。当官前没读书的，当几年官出来后可能就是硕士乃至博士了。

国子监的最高领导叫做祭酒，这是全国最高学府的校长，官居从四品，级别不低，但是比起今天国内三十多所副部级大学的校长来说还是逊色了一点。副部级相当于过去的侍郎衔，在清代官居正二品，比国子监祭酒级别高多了。



国子监内模拟上课情形

清代的京官从来不担心被公众要求公开自己的收入情况，光看表面上那点银子个个都是人民的好公仆，我们现在的官员光看工资已经是高收入阶层了，而且连车油费公家都给报销。但在古代，官员们那一点可怜的工资是包括所有开支的，请人雇人、服装出行、礼尚往来等等，一个京官要制备全套的官服、礼服少则几百

两银子，多则几千两银子，光靠那一点工资怎么混？事实上，大多数京官的主要收入都来自于地方官的孝敬。

但国子监祭酒的权力不过局限于监内那一亩三分地，因此这样的灰色收入他是指望不上的，不过人家也有创收的办法，汪曾祺介绍说："纳监的监生除了要向吏部交一笔钱，领取一张'护照'外，还需向国子监交钱领'监照'——就是大学毕业证书。照例一张监照，交银一两七钱。"（《国子监》）这样下来，国子监一年可得到监照银十几万两，监中上上下下都有分红，分量最重的祭酒可分得五千两银子，一般员工也能得到几百两银子，谁能想到这个号称北京城"首善之地"的国子监竟然也是如此的"君子爱财"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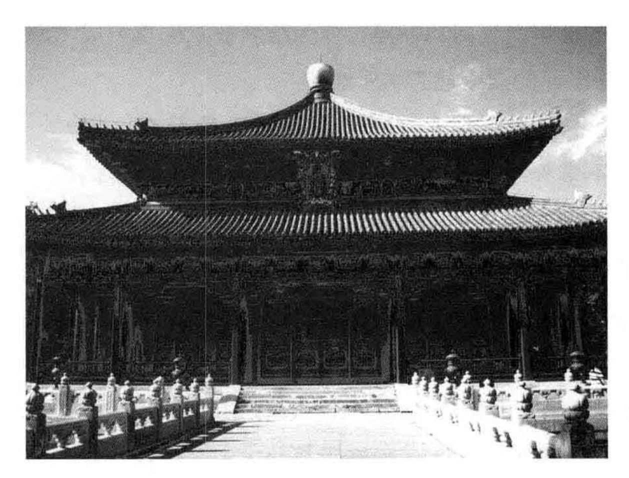
历代国子监办得最好的时期莫过于明太祖朱元璋在位期间，这是因为老朱为人特别较真，国子监学生如果不认真学习，轻则杖责，重则砍头，现在国子监还有朱元璋定下的学规碑刻，上面的处罚条例让人看了触目惊心。在一个朝代开创之初，人才比较紧缺，加上朱元璋的重视，监生们的出路都很好，因此大家的热情都很高。

清初统治者励精图治，国子监也很认真地办了一段时间。按照规定，每一个被选上国子监的生徒都要入监学习一段时间，称为"坐监"。坐监的时间根据各人水平程度而定，像岁贡、恩贡、副贡只需要6—8个月，而最长的例监则需要36个月才能毕业。学生分六堂上课，即率性、修道、诚心、正意、崇志、广业。正意、崇志、广业为初级班，学制一年半；修道、诚心为中级班，学制一年半；率性堂是高级班，学生们学满三年后经过严格的考核才能进入。

国子监学生每个月可以得到膏火银二两多，冬天还有取暖费（煤炭银）。监生们所学的课业，重点是《四书》、《五经》、《性理》、《通鉴》等书，另外还可以自己选修一些经史典籍，兼习晋唐书法，每天要临摹法帖。学习期间，不得随意外出，非出不可须持"出入牌"，连上厕所也要持牌轮流去。

为了表示师道尊严，学生往往要站着听老师讲课，跪着向老师请教问题。并有专门监管教学的机构"绳愆厅"对不尊师长、懒惰浮躁、狂言妄语的学生进行惩罚，乃至动用刑具。坐监者每个月由司业主持进行月考，每季度由祭酒主持进行季考，考试成绩都计入年终的评定，不合格者给予降级、扣膏火银等惩处。监生毕业后经过吏部考试合格，可以授予州佐、县令、教职等官位。当然，大部分监生还是会选择参加科举考试的。

当时老师地位如此之高，连皇帝自己也要过把教授瘾，每年都会亲临国子监辟雍宫讲学，这一仪式名为"天子临雍"。届时，朝中所有王公大臣、进士学子



国子监辟雍宫，为天子临雍讲学之处

跪在辟雍宫前，队伍浩浩荡荡，皇帝每讲一句经书，下面充当扬声器的太监马上一个个接力似的将之传出来，嘹亮的声音回荡在国子监上空，真是让人荡气回肠。

毫无疑问，皇帝临雍讲学带有作秀的性质，其讲稿肯定也是背后的“智囊团”事先拟好。但是，一个皇帝如果愿意在好的方面作秀，这个国家就还有希望。乾隆把临雍讲学的盛典发挥到极致，其后嘉庆、道光只是偶尔来一下，再以后的皇帝根本就不来了。这也正如清朝的国势一样。

皇帝不重视了，监生自然也就不值钱了。到了清代中后期，捐纳之风大行，随便一个人花点钱就可以买到监生的资格，以至于监生数量泛滥，其价值更是贬值得厉害。监生的资格无非是让一些有钱人可以跳过童试直接参加乡试，不过这些不学无术的富家子弟靠捐来的监生去参加乡试中举人的概率并不比中彩票大多少。至于当官，以后连进士出身的都有好多在苦苦等待，哪里还轮得到监生们。

既然这样，大家还有什么必要再装模作样地来到国子监上课呢，朝廷也就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了。因此，清朝绝大部分的时间里国子监就成了一个摆设，而大多数外地的监生们可能一辈子连“母校”是什么样子都不知道。当然，京城里的国子监总还要有几个监生作为“艺术品”存在于那里，偶尔也要应付一下外国友人参观嘛，不过这几个人是不会去研究学问的。

1905年，随着科举制的废除，国子监也结束了

它的历史使命。在国子监“寿终正寝”的七年前，即1898年，作为维新变法的重要成果，京师大学堂的成立取代了国子监一千多年的国家最高学府地位。

问题是，人们很快发现，即使换个马甲，国子监的影响仍然无处不在。据罗家伦回忆，那时的京师大学堂“差不多一个学生要用一个听差，上课的时候，有听差来通知‘老爷上课了！’于是这些学生老爷，才由鸦片床上爬起来，睡眼蒙眬地带着一个听差到课堂去”。这样的情形直到京师大学堂改为北京大学后仍然没有多少变化：“学生在各部挂名兼差的很多，而且逛窑子个个都是健将，所以当时北京窑子里有两院一堂之称（两院者参议院众议院一堂者京师大学堂也）。”（罗家伦《蔡元培时代的北京大学与五四运动》）

蔡元培改造北大最伟大的功绩不在于“兼容并包”，而在于将北大由一个官的学校改造为民的学校。我们现在最值得警惕的，也正是这种历史的逆流。

书院：古代的高等学府（上）



说到控制房价，科举制也是功不可没。因为在科举时代，士子们年少时在乡村读书，到年老时又要回到乡村，只有乡村才是他们的精神归宿，城市不过是暂时的寄居地。这种“乡村—城市—乡村”的流动模式使得城乡差别非常小，不像现在所有的教育、就业资源全部集中在城市，人才纷纷涌向城市，房价怎能不高！

一个童生考中了秀才后，基本上很少会再跟随原来的老师学习了，因为这个老师能教他的都已经教给他了，再教下去未免黔驴技穷。一些秀才会去寻找更高明的老师学习，另外一些人则会寻求进入高等学府深造，书院就是当时的高等学府。

中国书院的历史可以追溯到唐朝，不过唐朝的书院实际上就是个图书馆。真正具有教育功能的书院肇自五代，从宋朝开始兴盛，历经元明两朝的发展，在清代走向了高潮与巅峰。经统计，清代单单新建的书院就有三千多所，甚至超过了以前历代建设的书院数量总和。如果再加上修复、重建的前代书院，总量达到四千所以上，遍布城乡，以县级书院为主体，府、州级书院为骨干，省级书院为龙头，乡镇级书院为辅助，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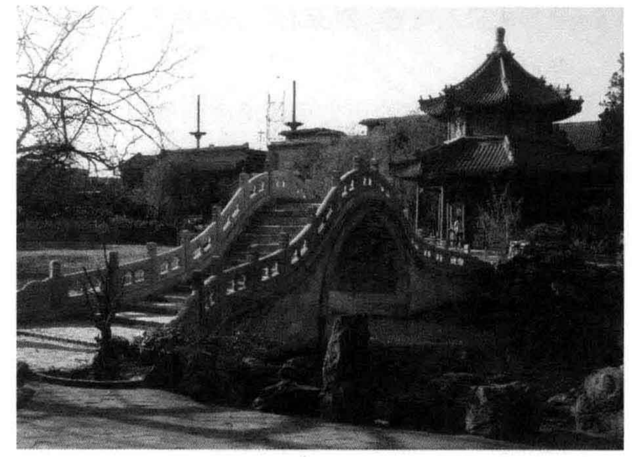
成了一个庞大的教育体系。

“国进民退”是清代书院和前代相比一个显著的特点。官方要对书院实行控制与监督，像明朝东林书院那样士子们指点江山、激扬国政的舆论前沿阵地肯定不会再让其存在。清代尽管仍然有大量的民办书院，但是创办目的主要是为了科考服务，再加上硬件软件都远不如那些大的官办书院，自然也掀不起什么波澜。

如同现在的大学一样，清代的书院也分成三六九等。雍正十一年，朝廷发布上谕在全国创建23所省会书院，这些书院就像新中国成立后的第一批重点大学一样拥有崇高的地位，包括苏州紫阳书院、长沙岳麓书院、福州鳌峰书院等著名学府。这些省级书院由于经费充足、朝廷重视、师资力量雄厚、生源素质杰出，很快成为各省的教育、文化与学术中心。

也同现在的考名牌大学一样，要被这些著名书院录取需经过千军万马过独木桥的惨烈厮杀，像鳌峰书院每年面向福建招收一百多位学生，报考者可多达几千名。大书院招收的学生主要以秀才为主，辅以少部分童生。学生进院后根据年龄和学识分段或分斋以便于教学。

书院的最高领导叫做“山长”，山长是一所书院的总舵手，因此正规书院在聘请山长时十分慎重。省城大书院的山长要由总督、巡抚会同学政三人共同聘请，府、州、县书院的山长则由地方官出面聘请。那些省城著名书院的山长往往要进士出身的人才有资格担任，像福州鳌峰书院的历任三十二位掌门人，除了第一任山长外，其他



保定莲池书院景观

三十一人全部都是进士出身，个个博学鸿儒，德才兼备。个别地方还有专门招收举人的书院；如广州应元书院，专为考进士做准备，其山长非翰林出身不可。

是什么使这些有名望的进士们抛弃了官场的诱惑，跑过来当一个小小的书院山长呢？要知道即使是省级书院的山长们，也是没有任何行政级别的，哪里比得上我们现在动辄副部级、正厅级的重点大学校长们。

事实上，这些大书院的山长们很多正是从官场退下来的，他们熟知官场的内幕并且厌倦了这一切，误落尘网的悔恨使得他们很想做一点有意义的事情来赎罪，山长这个既体面又崇高的职业正好满足了他们的诉求。孟老夫子不是说人生最快乐的事情之一正是“得天下英才而教育之”吗？

这些大书院的山长虽然不是官员，但其待遇却远远超过普通的官员。以福州鳌峰书院为例，山长们每年的工资加补贴收入可达八九百两银子，而当时清朝一品大员的年薪不过一百八十两银子，七品知县的年薪才四五十两银子。在教育系统中，国家最高学府国子监祭酒一年的正薪也才一百二十两银子。知县的年薪换成现在的人民币才万把块，医疗养老全算在内，要养活一大家子，还要上下打点，不腐败真的是活不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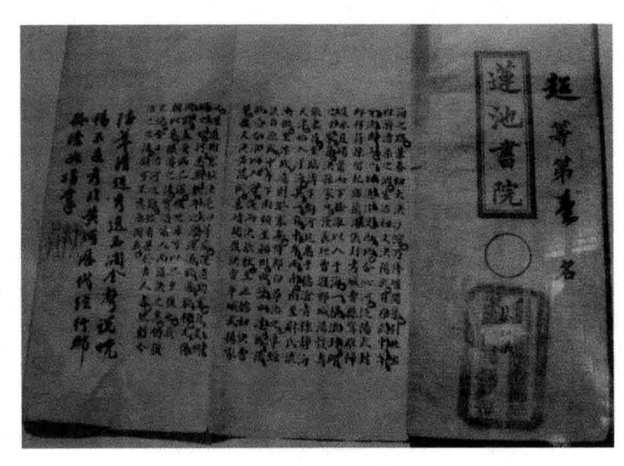
而一个大书院山长的年收入，只要少买奢侈品不养小蜜完全可以过得很优裕。要知道，清朝房价便宜得吓人，一两百两银子可以在北京市中心买下一座十来间房子占地一亩的四合院，折合成现在的人民币不过几万块。这点银子同样可以在北京热闹街区买几间门面房或者到二线城市中心买块大的地皮。那时即使是普通老百姓也从不担心自己成为房奴，而且房子还是永久使用权。

说到控制房价，科举制也是功不可没。因为在科举时代，士子们年少时在乡村读书，到年老时又要回到乡村，只有乡村才是他们的精神归宿，城市不过是暂时的寄居地。这种“乡村—城市—乡村”的流动模式使得城乡差别非常小，不像现在所有的教育、就业资源全部集中在城市，人才纷纷涌向城市，房价怎能不高！

言归正传，当官的主要收入并不靠那一点死工资，这是山长们无法比拟的。不过那是题外话，至少在阳光下古人对于教育的重视精神真是令我们相形见绌啊！

书院的山长虽然统筹全院事物，但是主要职责还在于教学，山长们几乎个个奋斗在教学一线，哪像我们现在的大学校长除了开学和毕业，其他时候想他了只能看照片。清代书院里真正负责日常管理事物的头儿叫做监院，即书院实际上的行政首脑，监院也是官方派驻书院的法定代表，对于山长和教员们负有监督的责任。监院和手下的管理服务人员组成了书院的行政体系，这和我们现在的高校是一致的。不过两者只

是形似，精神内涵可差远了。



莲池书院山长吴汝沦批阅的考生试卷

同样在鳌峰书院，一个监院的年收入只有七八十两银子，还不到山长的十分之一，其他行政管理人员的工资更是低得可怜。行政人员不仅工资低，地位也低，连跟教师们同桌吃饭的资格都没有，更别提像现在高校的处长们连老教授都敢训斥了。再者，当时书院里的行政人员数极少，往往几人就可以负责整个书院，效率极高。哪里像我们现在很多大学动辄数千人的行政人员，甚至要远远超过教师队伍的数量。

1910年，章太炎在一次演讲中批评当时的高校受制于行政，导致学校里“智识高的人，反做智识短浅的人的属员”，赞美书院里的教员“一来不归礼部管辖，二来不是学政和地方官的属员，体统略高一点”。（《留学的目的和方法》）如今一个世纪过去了，章太炎所批评的现象不仅没有得到改观，反而变本加厉。

书院除了工作人员的薪酬外，另外一项重要支出是学生的膏火银和奖学金。以前的书院即使是民办书院也不像我们现在的民办大学以盈利为目的，反过来还要赔本。书院招收的学生普遍都能享受公费，即膏火银，入读鳌峰书院的秀才们一个多月有一两多银子的膏火银，不胡吃海喝的话一个人完全够用了。膏火银也要分级别，主要依照考试成绩而定，另外每次大考小考成绩优异者还能得到一笔奖学金。大书院每年光在学生身上的支出就要达到几千两银子。比起现在因为学费太贵而读不起书的很多大学生们，以前的书院学生实在是太幸福了。

各大书院经费的主要来源包括几个方面：其一是皇帝御赐，数目未必很大，更多是一种精神鼓励；其二是官方拨款拨地，一些省会书院创建时官方一次性拨给上万两银子，更有千亩以上的田地，可以靠此长期收租；其三是民间的捐款，士绅民商都有，队伍大，来源广；最后是经营一些自有产业，比如出租房子给商户经营，将多余的钱款贷与商家生息等。

总体来说，以前的书院主要经费支出都用在了教学上，基建花销、办公开支、行政管理费用只占小头，这与现在的大学刚好相反。现在的很多大学尽管外观建设得富丽堂皇，但实际上是驴粪蛋子——外面光，里面糙。而以前的学生选择某个书院往往只是为了追随某个老师，其他的都是次要。

每个书院都要成立专门的机构，由专人管理书院的资金，或者建立基金会运营，每一笔支出都要公示有无，给政府和公众明确的交代。如果经营不好，书院经费就会陷入入不敷出的境地。到了清后期，由于经济恶化、战争影响、领导堕落等原因，很多中小书院都破产倒闭了。

不过这样的压力也使得各书院必须时刻在财务上保持谨慎，避免了挥霍浪费的不良风气。我们现在很多公办大学花国家的钱不心疼，结果负债累累，却要政府替他擦屁股，比起以前的书院简直是可耻之极！

书院：古代的高等学府（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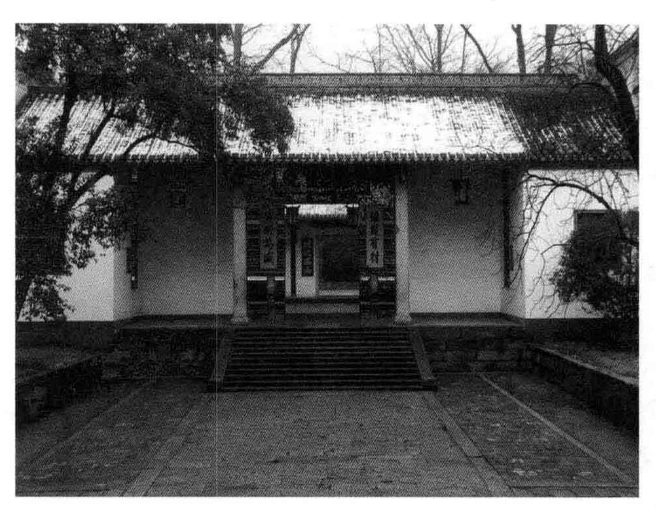


徜徉在这美丽、宁静、高雅而又理性、朴实、统一的书院中，既使人心旷神怡，又让人感受到学问的庄严肃穆，无形中有一股力量牵引着每个学子去思考人生的真谛，热爱美好的生命，追求伟大的理想。

让我们逛一下闻名天下的岳麓书院吧，要了解古代书院，这是一个最好的典型。

书院背靠岳麓山面瞰湘江，倚山望水既是风水学的讲究，也体现了中国“天人合一”的理想。以前诸多有名的书院多选址于风景名胜之地，而且书院内部往往也要有园林相伴。这是古人崇尚自然，认为读书之余要吸收天地灵气，并以山水颐养性情，不像我们现在整天与钢筋水泥为伍，落得一身戾气。

在岳麓书院大门口，一副“惟楚有材，于斯为盛”的对联引人注目，像这样励志清心的对联在院内随处皆是。穿过大门和二门，便看到了书院的心脏——讲堂，这是书院的教学重地和举行重大活动的场所。讲堂正中是一个高约一米的长方形讲坛，这是老师们讲课的地方。上课的时


岳麓书院大门

候，为了表示对老师的尊重，学生不能坐在凳子上，大多自己带蒲团席地而坐。

清代的大书院都采用了讲会制度，讲会亦称“会讲”，有点像现在的学术交流会，不同书院、不同派别的学者们各标其宗旨各申其主张，彼此辩论，互相争鸣。讲会有每年两次的大讲，也有每月一两次的小讲，每次讲会一般为三天。开讲前先由书院发布公告，说明讲会的内容和时间，同时由参加讲会的各书院联合推出一个主讲人。届时这个主讲人在台上先讲一段经文或者其他内容，台下的人可以提问、辩难和反驳。许多著名学者为了发挥本学派的精义以扩大影响，常不远千里而来，所有主讲人无不精心准备，注重效果。

这种讲会又有别于我们现在的学术交流会，学术交流会只是所谓的专家们自己演戏自己当观众，而讲会老师学生都参加，共同争辩问难，现场气氛相当活跃。这种老师流动讲学、学生自由听讲的制度，不仅使得书院的年轻人能够吸收各方养料迅速成长，视野更开阔，认知更深刻，而且在那样一个书院日渐堕落成科考工具的时代还能在很大程度上促进思想与学术血液的流通，火花依旧闪烁，大师仍然辈出。

当然，本院的老师也要定期开讲，有日讲、间日讲、朔望讲等。像岳麓书院这样的一流书院可能还会让学生不时上讲堂讲一通经书，台上台下互相发问辩难，有不明处可以反复推敲讨论，直至求教于山长。如果连山长都无法解答的，便记录在册，以备其他学者来讲会时请教。自由讲学成为了书院历千年而不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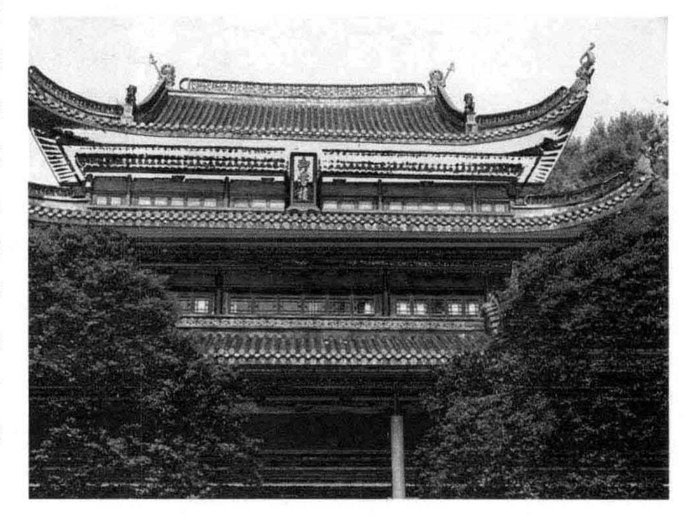
败的重要原因。

遗憾的是，在清代越往后这种讲学越少了，到后期连大书院干脆都停止了讲学，一味地以八股文章和试帖诗作为学习的主要项目，讲学渐废，考课日重，直至完全沦为科考的工具。

讲堂前面两边是众多的师生斋舍，即宿舍。我们现在的教学方式主要是学生坐在教室里听老师讲课，而书院除了老师定期开讲外，大部分时间是学生自己在宿舍里自修。自学并不是随便看书，每个书院都有自己的制度，把每天的时间分成晨起、午前、午后、灯下等不同阶段，分别安排学生自学不同的内容。什么时候该读《四书》，什么时候该读性理，什么时候该习字、作文等，都有明确的规定。

可以说，前人的自学精神是我们这些依赖性极强的现代人所难以比拟的。自学固然要多走弯路，但是这样体会出来的学问也具备了独立性和创造力强、生命力持久的特点。

从岳麓书院穿越讲堂屏风往前就到了御书楼，御书楼即书院的图书馆。书院都有自己的藏书楼，一些大书院的藏书往往能达万卷以上，蔚为大观。藏书的来源一是皇帝御赐，二是官员士绅的捐赠以及其他一些来自民间捐赠，三是书院自己出资购买。另外，大型书院除了大量藏书，还大量刻书，并形成了刻书史上独具一格的书院刻本。一般书院都配备有专职人员管理藏书，负责书籍的购买、抄录、分类 、登记、借阅、清理、修补等工作。这



岳麓书院御书楼

些专职人员的水平都是相当高的，图书馆管理员中藏龙卧虎，自古皆然。

在御书楼旁边有一个百泉轩，因为地处岳麓山清风峡谷口溪泉荟萃处而得名，宋代朱熹在岳麓讲学时就住在这里。百泉轩前面有一个优美的园林，这里有书院八景其二，即“碧沼观鱼”、“花墩坐月”，再放大来看，整个书院都是一个优美的园林。放在现在的大学中，这样美丽的景色不知道要催生多少浪漫的爱情，制造出多少痴男怨女。可惜以前的书院学生只有一种性别，大家只有当清教徒的命。一些严格的书院甚至连男人之间的交往也要控制，严禁结群结党，这大概是因为中国人的秉性三人就要“斗地主”，四人就要打麻将，这样还怎么读好书。

像岳麓这样高级别的书院往往建有独立的孔庙，位于书院左方，形成“左庙右学”的格局。每月朔望山长要引领师生们进大成殿朝拜孔子，每年春秋还要举行两次大的祭典活动，地方长官也得参加，场面极为壮观。祭祀是书院最重要的职能之一，岳麓书院除了孔庙外，尚且有周敦颐、二程、朱熹、张栻、王夫之等人的专祠，其他书院也各有许多祭祀的名儒先贤，不少书院还要祭祀对书院发展作出贡献的前辈们。当然，一些小的书院限于条件只能建个祭祀的殿堂而已。

大门、二门、讲堂、御书楼这一路构成了书院的中轴线，两侧是斋舍和祭祀用的祠堂等建筑，讲堂位于最中央，这种布局体现儒家思想中尊卑有序、等级有别、主次鲜明的伦理关系。主要建筑清水白墙，灰白相间，简洁、素雅、大方。

徜徉在这美丽、宁静、高雅而又理性、朴实、统一的书院中，既使人心旷神怡，又让人感受到学问的庄严肃穆，无形中有一股力量牵引着每个学子去思考人生的真谛，热爱美好的生命，追求伟大的理想。

大书院全都实行封闭式管理，严禁闲杂人员出入，学生如果有事非出不可，一定要写下请假条交付管理人员以备稽查。书院没有暑假，只有寒假一个月。既然书院最重要的任务是为科举服务，每个学生自然都必须面对严格的考试奖罚制度。

书院的考试有两种：一种是由地方官员主持的“官课”，省级书院每年由总督、巡抚亲临院中测试；另一种是山长主持的“馆课”，每个月朔望两次。考课内容自然都是八股文与试帖诗，优异者有奖金花红，劣等者要降级以及扣减膏火银，无故不参加的可能会被开除。学生参加考试时要穿戴整齐、仪态端庄，那些衣冠不整、举止轻佻的考生即使成绩再好，也不能被评为优等。为了保证学生成绩的真实，各大书院在抓考风考纪时都不遗余力，发现作弊后的处罚措施也是非常严厉的。

此外，书院中每天还有专人巡视，一旦发现学生有赌博、游戏等不端品行，立即上报予以处分。我相信，如果今日中国的大学有这样雷厉风行的学规，学生成材率将

如坐火箭般上升。现在的大学对学生如此包容乃至放纵，可是却没有多少学生领情。倒是以前书院的学生，看似过着苦行僧的生活，可是个个毕业后叨念起书院来言中笔下都充满深情，书院带给他们的那份纯真、烂漫与感动，现在的大学生还有几人能体会？

清代的书院把为科举服务当作第一大任务来抓，并且确实也收到了奇效。以岳麓书院为例，道光五年(1825)乡试时，岳麓书院的考生占据了该科湖南乡试录取正榜和副榜共计145名中的三分之一强。道光十五年(1835)，岳麓书院考生28人中举，占全省举人的40%，陶澍、曾国藩、左宗棠、胡林翼等诸多名流都是从岳麓书院走出来的，实现了金榜题名的梦想。可以说，岳麓书院的存在大大振兴了原本相对落后的湖南教育。

再看福州鳌峰书院，以《鳌峰书院志》所载的科考名录来看，单单从1707年到1838年这131年，将近半个清代鳌峰就出了250名进士，而整个清代福建所出的进士才1700多人。林则徐、梁章矩、陈化成、蔡世远等名人都曾就读于鳌峰书院。

毫不夸张地说，在有名无实的官学和散兵游勇的私学之外，独树一帜的书院成了清代教育最亮丽的风景线。



我是举人我怕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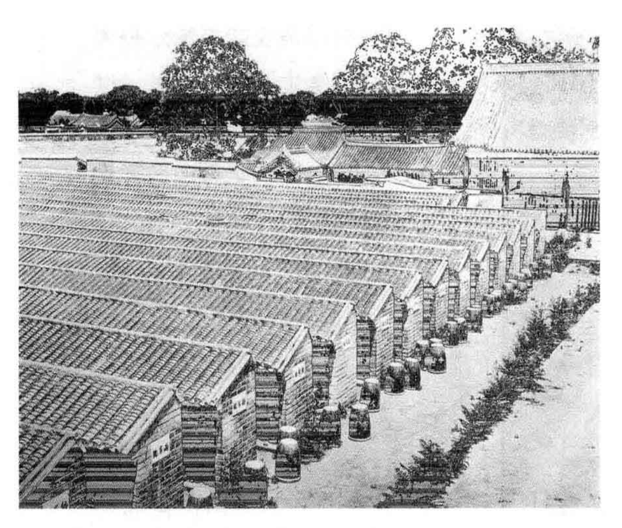
让人爱恨交加的贡院

一

这些年，在高考的两天为了体现人文关怀，常有交警送考生到考场的事件报道，这事儿如果发生在清代根本不是什么新闻。那时考生们常常三五成群，张扬者更是扯出一面“奉旨乡试”的旗子，引得路人注目观看，姑娘们纷纷抛来媚眼，真是无比拉风。

每逢子、午、卯、酉年八月，三年一度的乡试又将让千千万万的士子为之紧张和忙碌起来。子、午、卯、酉年举行的乡试称为“正科”，除了正科之外，若遇皇帝登极或万寿加试者谓之“恩科”。清代260多年中，正科和恩科加在一起一共举行了112科乡试，一些地方由于特殊原因没有开全，比如江南就因太平天国运动停开4科，只举行了108科。

由于在八月开考，乡试俗称“秋试”、“秋闱”（闱即考场），这一年称“大比之年”。乡试之年，每当桂花飘香的季节，成千上万的秀才、监生、荫生们就从四面八方聚集在省城，为自己的命运作奋力一搏。顺天（北京）的乡试则不分籍贯，各省的士子都可以来考，想想两三百年前古人在北京就已经开始实行“异地高


1900年，北京贡院明远楼后的考棚

考”了，真可令还在为这个问题纠缠不清争论不休的今人自惭形秽！

在那个安土重迁和交通不便的时代，乡试是不少读书人一生中第一次做长途旅行，很多路远的考生提前好几天就要带着干粮从家里出发了。这些年，在高考的两天为了体现人文关怀，常有交警送考生到考场的事件报道，这事儿如果发生在清代根本不是什么新闻。那时考生们常常三五成群，张扬者更是扯出一面“奉旨乡试”的旗子，引得路人注目观看，姑娘们纷纷抛来媚眼，真是无比拉风。

更有一些胆大之徒还能趁机发点小财。陈独秀的老家安徽属于江南考区，他要和江苏的考生一起到南京参加乡试。当时已经有小轮船，比民船快得多，为了节省时间，陈独秀和同行的人选择了从安庆坐轮船到南京。但陈独秀讲：“那时到南京乡试的人，很多愿意坐民船，这并非保存国粹，而是因为坐民船可以发一笔财，船头上扯起一条写着‘奉旨江南乡试’几个大字的黄布旗，一路上的关卡，虽然明明知道船上装满着私货，也不敢前来查问，比现在日本人走私或者还威风凛凛。我们一批人，居然不想发这笔横财，可算得是正人君子了！”（《实庵自传》）

对于那些心术不正的考生来说，这可是一个表现的大好时机。有勾搭房东老婆的，有到商店买东西揩油顺一点藏进袖子里的，面对这样的情形房东与店主都不敢声张，否则这些考生会说：“我们是奉旨来考试的，你们污蔑我们，就是污蔑皇上！”这个罪名谁担当得起，况且这个时候官府都是向着考生的。这都是陈独秀亲眼所见到的乡试怪现状。

陈独秀身处清末乱世，读书人的品格未免走向低下。这种奸淫诲盗的事情想必大部分读书人还是不齿的，不过这也从一个侧面反映了参加乡试的考生们那种不可一世的神气与霸气。在这样关键的时刻，一切都要为考试让路。

而对于绝大部分房东与店主来说，成千上万的考生随之而来的高消费为他们带来了巨大的商机与利润，即使受一点气也是非常开心的。不讲理的读书人毕竟是少数，倒是有很多不法商人利用书生们的不谙世事大发其财。《实庵自传》中就讲到一些很有心计的房东利用美人计引诱考生住店，当考生们寻找房子的时候看到一个花枝招展的女孩坐在窗口绣针线，受此诱惑，即使价格比别的店高也认了。没想到，等人一搬进来那位美女就消失得无影无踪了，众人才大呼上当。这是南京房东招揽考生的惯技，屡试不爽。

老陈笑称这些考生们只有到钓鱼巷嫖妓时，才不再趾高气扬，口口声声自称寒士，跟妓家讨价还价。陈独秀大概想用这样的例子来说明当时读书人的假道学面孔，但我觉得食色性也，连孔子都无法免俗，又怎能因此责怪考生们?

以前的住宿条件跟我们现在真不能比，包天笑《钏影楼回忆录》中讲出门四样东西必备：一是铺盖，旅馆不设，所以“卷起铺盖走人”还真有其事；二是皮箱，装衣服和贵重物品；三是网篮，放杂物，考生还可放书和文具；四是便桶，那时旅馆没有马桶，得自己准备。显然最后一项很多人为了方便省略了，所以陈独秀讲考生租住的房子外空地上往往堆起了一堆堆的“小金字塔”，想来不是虚言。人在内急的时候是无法顾及那么多的仁义道德的。

乡试的地点在省城的贡院，这里是像周进这样连秀才都考不上的老童生们梦寐以求的地方，但大部分有机会来贡院考试的士子们对它则是既爱又恨。对于秀才们来说，贡院是梦想的起飞点，苦读三年不就为了来到这里吗? 但是等你真正来到这里，关上九天七夜冥思苦想、绞尽脑汁，往往出来后蓬头垢面、形销骨立，“三场辛苦磨成鬼”，让人不寒而栗，那些一次又一次来参加乡试的老秀才们尤其深味这种非人的折磨。

各省贡院大多数坐落在城东或东南，取东方文明之意，建筑群坐北朝南。除了北京的贡院规模比不上皇城外，其他贡院都当仁不让地位居省城最大的建筑群。

一走进贡院，先要穿过“三重门”，最后一道门名为“龙门”，蕴含“鲤鱼跳龙门”之意。从龙门进去后为一条宽阔的大通道，又称甬道。甬道中央建有一座全贡院最高的建筑——明远楼，它可以用来监视考生，也是为考生提供考卷外帮助的服务中心。



1910年，江南贡院明远楼

据亲自参加过清末乡试的骆憬甫老先生回忆，相传从前明远楼上除了打更起鼓报告时间外，还要在楼上吹起凄凄惨惨的号角，同时有人高叫："有冤报冤！有仇报仇！"若考生平时干过伤天害理、谋财害命的事儿，这时准要吓得五脏六腑俱裂，据说有疯掉的，有在考场自杀的。类似的说法在笔记中还记载不少，这并不完全是传说，其实是有些地方为了防范考生作乱作弊想出的"诡计"。

甬道两边是整齐排列的号舍，又称号屋、号子等，是考生考试和住宿之所，也是贡院建筑的主体。每一座贡院都有成千上万间号舍，全国最大的贡院为南京的江南贡院，这里是江苏（包括现在的上海）、安徽两省学子参加乡试的地方，其鼎盛时期仅考试的号舍就有20644间，加上官房、膳房、库房、杂役兵房等数百间，占地超过30万平方米。

号舍一律朝南，每排号舍都用千字文编号，以便考生能识别。当时没有提前熟悉考场，入场时为使考生尽快找到自己所在的号舍位置，贡院会给每人发一份座号便览，上面标明各字号号舍所在的方位。每排号舍的尽头处会空出一间号舍，下面挖个坑，这就是天然的厕所。与厕所相邻的号舍名为"底号"，人们戏称为"屎号"，如果哪个考生倒霉透顶，不幸被安排到"屎号"那可就有罪受了，每天与恶臭为伍，抵抗力差的人要吐得昏天暗地。因此凡是住进"屎号"的考生出来后都要检讨一下自己有无做过亏心事，然后烧香拜佛，祈求原谅。清末文人钟毓龙在第一次参加乡试时就是抽中"屎号"，被熏得忍无可忍，只好中途退场。

号舍的特点是既窄又矮，三面是砖墙，南面敞

开，考生可以自己挂一个油布帘以挡风雨，前为过道。每间号舍宽三尺，深四尺，总面积才一平方出头，连举手投足都很困难，高度不过六尺，俗称“矮屋”，好比囚笼，在这样的地方待几天几夜的滋味可想而知。

在号舍两边砖墙上离地一尺五寸高和二尺五寸高的地方分别留有一道砖托，用于搁号板用。号板是由两块木板组成，每块一寸八分厚。考生白天考试的时候把两块木板分别放在上下的砖托上，一块在上在前，一块在下在后，这就组成了一付桌椅可以答题了。到了晚上，把前面那块板放到下面的砖托，刚好与后面的并在一起组成一张床，铺盖打开就可以睡觉了。不过在这么狭小的地方，无法全身舒展，只能屈膝而卧，大个子更不好受，小个子则庆幸原来长得矮也有好处。后墙上有一个仿佛神龛一般凹进去的地方，供考生放油灯、书箱等物品。

明远楼和号舍位于贡院的南边，往北是贡院的外帘部分。乡试时主考官和阅卷官称为“内帘官”，负责受卷、弥封、誊录、对读等工作的称为“外帘官”， 外帘部分除了受卷所、弥封所、誊录所、对读所等建筑外，还设有提调室、监视室、厨房、内库、巡捕所等职能部门。当然最重要的是一进外帘那一所庄严肃穆的建筑——至公堂，这是监临、外帘官办公的处所，也是整个贡院建筑群的中心。

外帘部分再往北就是内帘部分，这是整个贡院最核心最神秘的地方，也是决定考生命运的地方。内帘和外帘之间由外帘门和内帘门两道门隔开，不得随便出入，门禁森严。内帘的中央建筑称聚奎堂、衡鉴堂、衡文堂、抡才堂等，这是主考官和同考官评阅试卷的场所。聚奎堂与内帘门、外帘门、至公堂、明远楼、龙门、贡院大门同在一条中轴线上，以一条中轴线贯穿最重要的建筑，两边对称，并以“复道重门”区分内外，正是儒家礼教尊卑有别、秩序井然的精神体现。贡院各职能部门相互衔接，提供一站式服务，设计是煞费苦心，不过效率也是相当高。

最早的贡院是木制的，但是木制结构存在太大的安全隐患，曾经发生火灾，烧死了不少考生，后来才改为砖石结构。贡院只有在乡试的时候才派上用场，其他绝大部分时间都是锁着的，成了蛇鼠虫蚁的乐园。因此每逢乡试，官府提前两个月就要派人打扫清理，雇叫花子捉蛇。考生进号舍所做的第一件事就是先把舍里的蜘蛛网和灰尘打扫干净。贡院四周是两座遍布荆棘的围墙，地方派兵负责安保，关上门插翅难飞。四面都有瞭望楼，可以防止考场内外的考生传递。

贡院的规模与气势往往使初来乍到的老外们目瞪口呆。1850年，美国传教士丁韪良在福州看到了福建贡院之后，发出由衷的赞叹：“俯瞰全城，并没有什么特别值得称道的建筑，但目光所及之处倒是有一座建筑反映了中国文明中最好的一面，这就是举行科举考试的贡院。”（丁韪良《花甲记忆：一位美国传教士眼中的晚清帝国》）

你所意想不到的乡试（上）

二

这一进去就得两三天，吃喝拉撒都在里面，很多东西都要提前准备。所以参加乡试的考生普遍像货郎一样挑着一担东西进场，包括睡觉的被褥、添换的衣服、烧饭的锅炉，以及文具、食粮、油灯、草纸、茶叶、煤炭等物品，人人可以开一个杂货店。

乡试的主考官负责命题和确定录取名单，任务神圣、责任重大，一律由进士出身的在京大员出任，每省任命主考官两人，一正一副，只有顺天乡试副主考要多一两个。为了保证主考官的水准，先要在紫禁城内对主考官候选人举行差额的水平测试，称为“考差”，然后再由皇帝根据考试的情况亲自任命主考官。

每省除了正副两个主考之外，还有协同主考官阅卷的同考官，因同考官在贡院内各居一房阅卷，又称“房考官”、“房官”、“房考”。各省乡试同考官多由巡抚选派进士、举人出身的知州、知县担任。顺天乡试的同考官要求要高一些，由皇帝钦定，最初定为二十人，后定为十八人，称为“十八房”。其他各省同考官人数不等，主要以考生人数而定，最多的江南考区也是

十八人，最少的广西、云南、贵州、甘肃只有八名。

除了考官之外，还有一些闱官。每省一个监临，以纠察关防总摄考场事务，一般由巡抚担任，个别省份由总督担任，并以布政使担任提调官，以按察使担任监试官。总管全局的“知贡举”一名，常由知府兼任。受卷、弥封、誊录、对读官若干人，从进士、举人、贡生中选拔。

在乡试前三天，即八月初六，所有的考官们要举行“入帘”仪式，即进入考场。这一天主考官要和各考官先到巡抚衙门参加“入帘上马宴”，主考官独乘一顶特别的八抬大轿，为了便于众人瞻仰，轿子没有围障，名为“亮轿”，轿夫们抬着主考官仿佛赛会迎神一这个赴宴完全是象征性的，坐一坐就走，等考官们屁股一般。离开座位，外面围观的老百姓就会蜂拥而入，将桌上的杯盘果蔬一抢而光，并掀翻桌椅，名为“抢宴”。这大概是当时唯一合法的抢劫活动，很多参加抢宴的人都是想为自己或者亲朋图个好彩头。

考官们出了抚台衙门后，一行人浩浩荡荡地开赴贡院，每个人都是全套官服，在鼓乐仪仗的衬托下更加气势非凡。这时那些参加乡试的考生们都会赶过来围观，如当年刘邦项羽围观秦始皇一样，有的人羡慕得留下满嘴哈喇子而不知，有的人在心中暗暗发誓“大丈夫当如是”。

众考官进场之后就要实行严厉的隔离制度，不能自由进出，连内帘官和外帘官有公事相商也只能站在彼此地盘的交界处门口问答授受，不得越雷池一步，直到发榜之日。

八月初九是乡试正式考试的日子，在前一天即初八主考官出第一场的试题（第二、第三场题目分别在十一、十四日出），并在严密的监视下刊刻印刷，


卷票

順天府府丞堂　為給發卷票事照得本年庚午
科順天鄉試九科試諸生側廳投納試卷今據
保定　清苑　附生霍汝淮赴
府投到試卷叁本合行票給該生收執以憑赴
龍門聽候查驗

同治九年　月　日給

號

乡试准考证

刊刻室印刷室都在内帘以内。初八也是考生点名入场之日，点名时间是“寅正”，差不多我们现在的凌晨四点，所以考生一大早就要起床赶往考场。监临点中门，提调、监试点东西门，由于考生人数众多，往往需要从早点到晚。

乡试一共三场，每场考三天，初九日为第一场正场，十二日为第二场正场，十五日为第三场正场。先一日（初八、十一、十四）点名发卷入场，后一日（初十、十三、十六）交卷出场。每一场结束后可以回住处休息一晚，养足精神再回来继续考。

这一进去就得两三天，吃喝拉撒都在里面，很多东西都要提前准备。所以参加乡试的考生普遍像货郎一样挑着一担东西进场，包括睡觉的被褥、添换的衣服、烧饭的锅炉，以及文具、食粮、油灯、草纸、茶叶、煤炭等物品，人人可以开一个杂货店。大概由于乡试这样的考法，没有人可以做到不“埋汰”自己，因此乡试时考生们穿戴反而不必像院试那么正规，院试要穿长衫带官帽，而据骆憬甫先生回忆清末时乡试大家都是短打秃头，跟小工一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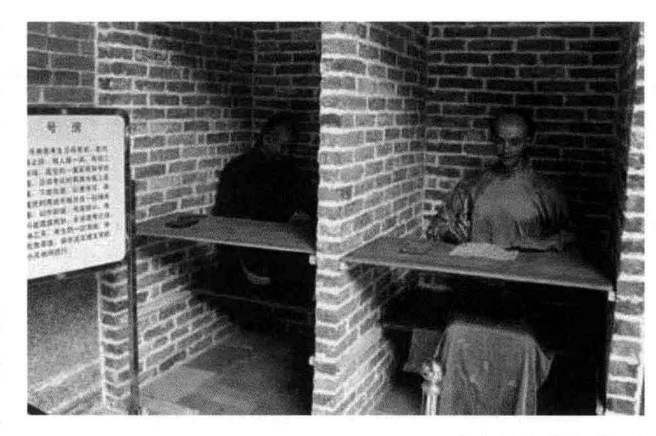
考生点完名，就可以领卷入场了，所有考生入场后，外帘官升炮封门锁院。试卷上并没有题目，题目要第二天子时才会送来号舍，相当于我们现在的半夜12点，很多考生都是睡得迷迷糊糊被叫醒接题，叫醒后赶紧点燃蜡烛看题，最怕的是一不小心把题纸烧着了，那就玩完了，因为所有的题纸都是按人数印的，不可多出一张。

在入场时，考生要敞开衣襟，接受两名军士“上穷发际、下至膝 、倮腹赤裸”的搜查。怀夹舞弊者一旦被发现，就要面临先在贡院前枷号一个月，再问罪发落的严酷刑罚。

这样的搜检制度在乾隆年间实行的最到位，考场风气为之一振。但是嘉庆、道光以后渐渐宽松，到了同治、光绪年间几乎是掩耳盗铃了。最令人诧异的是，像陈独秀、骆憬甫他们在清末参加乡试的时候竟然可以携带书本入场，很多人都提了一篮子书进去，看似比童试还不如。不过从另外一方面来想，能够竞争举人的哪个四书五经不是背得滚瓜烂熟，真正水平不行的让你带书去看也是白搭，干脆敞开了让你看。

清朝中后期考试制度宽松的另外一个令人吃惊的表现是考生竟然可以在考场内随意走动，乃至串门、侃大山。很多新参加乡试的考生一开始进去都非常紧张与拘谨，一看那些老油条们都那么随意，于是也跟着随便起来了。骆憬甫当年就是这样做的：“时间还早，看见别人都出号去溜达了，我怦然心动，也想出去玩玩。我是一只关在笼子里的鸟，关了十七年了，从来没有独个儿自由向天空里飞过，这次独个儿出号溜达溜达，也是生平破天荒的第一次。”（骆憬甫《浮生手记》）

如此宽松的风气也使得各位考生有机会近距离观察考场百态，彼此成为他人眼中的风景。最经典的记述莫过于陈独秀在《实庵自传》中为我们刻画的那位“今科必中”先生：



号舍模拟答题情形

考头场时，看见一位徐州的大胖子，一条大辫子盘在头顶上，全身一丝不挂，脚踏一双破鞋，手里捧着试卷，在如火的长巷中走来走去，走着走着，上下大小脑袋左右摇晃着，拖长着怪声念他那得意的文章，念到最得意处，用力把大腿一拍，跷起大拇指叫道：“好！今科必中！”

陈独秀说，这位“今科必中”的先生，让他呆看了一两个钟头，并由此决定了他个人往后十几年的行动，也就是走上反封建的道路。现在也有不少人引用这个例子以证明科举制度的荒谬，人云亦云。

老实说，我并不觉得“今科必中”先生有多可笑，倒觉得他很可爱。他在考前懂得运用自我暗示与激励的方法，这是值得肯定与提倡的，而“今科必中”也表现了一个考生志在必得的信心，比起那些畏考试如虎的人，“今科必中”先生算得上勇气可嘉了。

我们现在凡有重要的考试，监考员都要在台上再三郑重地交代：“不得在考室内随意走动、不得交头接耳、不得大声喧哗”，可以说，这样的乡试情景实在是太超乎我们的认知范畴了。

陈独秀所谓“如火的长巷”是指考生们煮饭做菜都靠着号门对面的号墙，也就是在那条只能容一两个人勉强通过的窄巷，以至于整条长巷烟雾缭绕，成了“火巷”。有些人自己没有带锅，

只能泡开水煮挂面吃，闻到别人锅里传来的香味，不禁垂涎三尺。

最好笑的是国学大师、曾任北大教授的黄侃先生的经历。黄侃的贪吃是闻名遐迩的，看见美食跟不要命似的。到了考场上，黄侃看到一个“战友”架了口锅，弄只鸭子在巷子里煮起来，香味扑鼻，把黄侃引诱得口水直流。大概是过去“分杯羹”的请求遭到了拒绝，这让后来在学术界以脾气古怪而出名的黄侃异常恼怒，等到鸭子煮熟了即将起锅的时候，他突然间跑过去，飞起一脚把鸭子连锅给踹翻了，汤水撒了一地。那人急红了眼，揪住黄侃痛打。黄侃挨了揍，却很开心，笑道：“甭管你怎么样，反正今儿这鸭子您是吃不成了。”

其实煮饭不一定要自己动手，可以拿出食粮叫“号军”带到厨房去煮熟后再带回来，每个贡院里都有少则数百多则上千个专门为考生服务的杂役，称为“号军”。不过这样煮出来的食物估计难以下咽，所以很多人还是选择自己动手。

要看乡试的怪状，最可以看的是第三场，尤以顺天乡试的第三场最具代表性。因为乡试考中与否关键取决于第一场，第三场相对不是那么重要，监考也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而且三场的策论比较容易，很多人早早就了事，不免要发泄一下几天来坐牢般的压抑；而一些花钱纳捐入场的监生以及拼爹照顾进场的荫生之类的知道自己考中的希望渺茫，为了留下某某到此一游的纪念，不免要闹出一些动静来。顺天考场是监生和荫生们的集中营，所以动静也就最大。

清代旗人震钧在《天咫偶闻》中说顺天乡试第三场的晚上，也就是中秋之夜，考生们“或且弦歌竟夜”，某年乡试，竟然“至群轰饮于明远楼”。清代教官高照煦的《闲谈笔记》对此描述更具体，他说考到第三场时，很多人进场时把一些“丝竹金革”之类的乐器，乃至“大锣大鼓”都带进去。

到了这一天晚上考场比戏场还热闹，“月明之下，登屋高呼”，其他号舍的考友们纷纷响应，爬上号顶，在上面开起音乐会，“各携所带来的乐器，群分类聚，西班南班，分然开场”，更有不少嗓子好唱腔佳的票友们趁机一展歌喉，博得下面阵阵喝彩，“齐声呼喝，屋瓦皆震”。一些认真的考生也只好收拾卷子明日再做，出来观看演唱会。顺天乡试三场的乱象虽经几次整顿，都收效甚微，相沿成为一种风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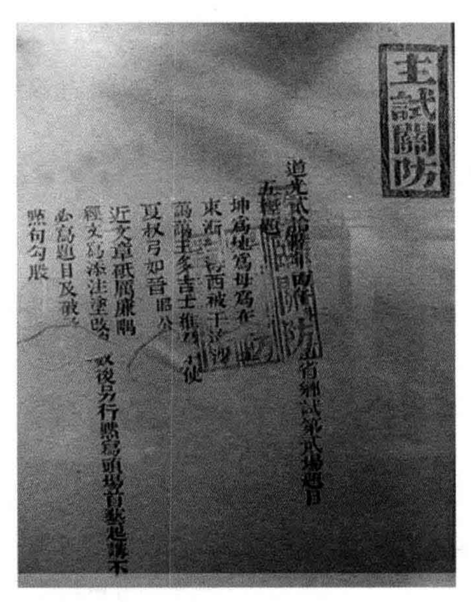
你所意想不到的乡试（下）



古人在国家抡才大典时的严肃性实在值得我们学习，别的不说，就说我们现在高校在各省录取时往往先是计划多少个，很快又以该省成绩考太好加以增录，以此显示自己的恩惠。如此权术怎么适合用在如此严肃的场合，至于改卷时误人子弟，考生如何“死”的都不知道，这样的事情就讲也讲不完了。

乡试的考法，清初第一场考《四书》三题，这是必答题，《五经》每经各四题，这是选做题，考生可以任选一经作答，共要写七篇八股文，这是考察应试者对经典的理解水平与写作能力。第二场考《孝经》论一篇，诏、表、诰各一篇，判词五条，这是考察应试者的政务水平与公文写作能力。第三场考经史时务策论五道，这是考察应试者对历史的掌握水平与应用于时务的能力。

其后康熙、雍正、乾隆三朝考试内容屡次变化，直到乾隆五十三年才形成定制，第一场考《四书》文三题，五言八韵试帖诗一首，《四书》中《论语》、《孟子》必出，《大学》、《中庸》选出。第二场考经文五篇，《周易》、《尚书》、《诗经》、《礼记》、



道光二十六年丙午科江南乡试题目

《春秋》各出一题。第三场考策问五道，内容为经史、时务、政治。

别看命题范围这么清晰，居然也有主考官犯蒙出问题的。据清人吴振 《养吉斋丛录》载，道光年间山西庚子科乡试，竟然出了一题《大学》，一题《中庸》，违背了规定，出题者遭到了革职留任的处分，你说冤不冤？还有不少主考官因为大意写错别字的，有出策论题连自己都不清楚答案的，最后都遭到了弹劾和处分，充分印证了抡才大典无小事的道理。

另据清代满人英和的《恩福堂笔记》记载，乡试不宜出《大学》题，否则考场容易闹火灾。嘉庆年间广东戊午科乡试，主考官从《大学》中出了道“此之谓絜矩之道”，结果誊录所被烧。如果主考官非要出《大学》，一定要先祭拜火神才行，否则出了问题吃不了兜着走。

陈独秀于光绪二十三年（1897）所参加的乡试还在考八股文，到了骆憬甫1903年参加浙江癸卯科乡试时清廷已经废除八股文改试策论了。当时举国上下日益认识到“师夷长技”的重要性，为了跟国际接轨，一个考官出题时把法国的拿破仑与我国的项羽拿来对比，出了一道中外比较试题“项羽拿破轮论”——早年拿破仑译成拿破轮。

诸考生虽皆熟读四书五经，却没有几个知道“拿破仑”为何物。有一考生的文章一开头即破题云：“夫项羽力能拔山，岂一破轮而不能拿夫？”接着又论证道：“夫车轮已破，其量必轻，一凡夫即能拿之，安用项羽？以项羽而拿破轮是大材小用，英雄无用武之地，其力难施，其效不著，岂非知人善用之举哉……”

真是令人笑掉大牙，不过那个年代不认识拿破仑

很正常。在今天的高考中，这种“拿破轮”式的笑话仍然比比皆是，这就不是时代的局限，而是民族素质降低了。

乡试的试卷为长一尺宽四寸的红格纸，每页十二行，每行二十五字。考生在答题的时候也有许多注意事项，如果你不小心犯了圣讳，也就是用了皇帝名中的字，或者写诗押错了韵、不符合格式等等，这样的细节一旦触犯简直是致命的，当场考完之后你的名字马上会先见榜，名字贴在贡院大门外，接下来也不用再考了。

考生的命运主要还是决定于第一场，这一场发挥好了被取中的概率很大，在那么紧张的时间内很少有阅卷官会认真地去看考生二三场的卷子，除非你第一场就耗尽元气，后面两场实在太不像样。正、副主考官在八月十五赏月时会确定乡试第一场的头名，称之为“草元”。但这条“草鱼”要变“金鱼”还得经过后面的经验，如果草元的第二场、第三场实在不行的话，就要降低名次录取。

据袁枚《随园诗话》记载，道光年间江南癸卯科乡试，苏州考生徐朗斋第一场的表现惊艳绝伦，主考谢金圃为之倾倒，意下已经定他为解元的不二人选了。没想到徐朗斋第三场策问因故未到，不仅痛失冠军，连中举的资格都被取消。又据清末陈康祺所撰《朗潜纪闻二笔》，原来考完第二场后小徐跑到秦淮河上吃花酒去了，以至于大醉不醒未能参加考试。后来该科的考试试卷流传开来的时候，他的名字竟然被放在第一名解元之前，“不刊名而刊红号”，俗称“丽六”。

对此，徐朗斋写诗自嘲道：“虚名丽六流传遍，下第江南第一人。”不过我觉得此人还好没有被取中，以他的风格就是当了官不出几天也要被“双规”掉。

乡试每场交卷出场之日，集有几百或上千人于午前开贡院大门放第一牌，午后放第二牌，傍晚放第三牌，戌时（晚上七点到九点）清场。第三场提前到十五日放牌，当日交卷的考生还来得及回去赏中秋月，没有做完的可以继续到十六日清场。

乡试的卷子送阅卷官前要实行“糊名易书”。受卷官每场收完卷子要送到弥封处，由弥封官把考卷上写有考生姓名、籍贯等个人信息的那一页折叠掩盖起来，用空白纸弥封后，再加盖骑缝章。

弥封结束后马上安排待命的誊录手将试卷如实地重抄一遍，这个程序叫“易书”，以便防止阅卷官辨认字迹。所以阅卷官最后看到的都不是考生本人的字迹，只不过被取中之人以后要复查原卷，如果书法不行或者有错别字照样可能落榜。誊录手从各衙门的书吏中挑选，按照各省考生人数而定，多则上千，少则数百。清代规定，每人每天只能誊写三份试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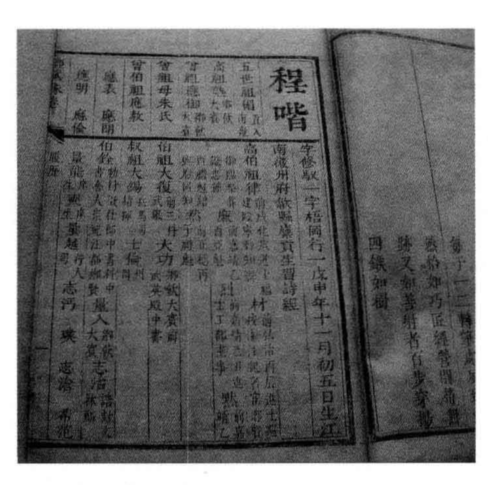
为了防范工作人员舞弊，清代严格规定科场相关人员的用笔颜色，明确责任，便

于事后追查。内帘中，主考官用墨色笔，同考官用蓝色笔，内监试官用紫笔，内收掌官及书吏用蓝笔。外帘中，誊录手用朱笔；将墨卷与朱卷进行对读的人员用赭黄笔；如果对读官查出朱卷内有与墨卷不符、应行改正之处，则用赭黄笔；其他外帘相关官员与工作人员均用紫色笔。这就是所谓的“五色笔”，以上人员如有误用者，照例议处。

由于誊录手只能带朱砂红笔入场，因此我们现在看到很多以前的科场试卷都是一片红色，考生的原卷因用黑墨书写，称为“墨卷”，而誊录后的卷子，变成红笔写的，称为“朱卷”。

誊录完成后，还要对读以防止出错，也就是校对。对读官将墨卷、朱卷一起交给各位对读生校对，校对无误后，由对读官在试卷上盖关防章。对读生往往抽调各地字写得又好又快的穷秀才来担任，每届乡试约需两三百人。誊录手、对读生的姓名、籍贯都要标注在墨卷的末尾以备查验，相关负责人也要签字盖印，每道程序都有专人监督。

考试的程序如此繁杂，动用的人力物力如此之多，但从没听说科举考试向考生收取参试费用的，不像我们现在很多考试已成为某些部门敛财的工具，一些可有可无的考试始终无法撤销，原因是一堆人靠此养活呢。


乡试朱卷履历页

外帘处理完试卷后，将试卷交给内收掌官，随后由主考官和内监试官共同将卷子分成若干份，同考官抽签决定所阅试卷，每位考生的卷子分到哪一房都是天意。

同考官接到卷子后就要开始工作了，那些他认为写得恶劣的卷子不等阅完就会被扔到一边，成了“落卷”。他认为好的卷子则会在上面圈圈点点，粘上一张批语纸，盖上自己的名

章送给主考官复审，这类试卷叫“荐卷”。主考官的任务是批阅荐卷，同时随机搜查落卷，如有发现误判，进行纠正和复评，并最终确定录取名单。有时候房考的荐卷不被主考接受，被打下来，但房考认为卷子确实不错，再次往上推荐，又被打下，起起伏伏，人称“抬轿”。

一个考生的卷子成了荐卷，即使后面落榜了，也值得阿Q一下，可以以“五十步笑百步”的精神在其他落榜的考生面前显摆：“咱的卷子好歹被房官推荐过，只是由于名额不足主考才忍痛割爱。”人在不如意的时候往往需要找一个比自己更不如的人作为参照物才能快乐起来。

清代乡试阅卷时间非常紧，大省九月中旬，小省九月初就要发榜，之前弥封、誊录、对读又占去不少时间。因此阅卷官普遍养成了偏重头场的风气，对于那些慢热型的考生来说不免大大吃亏，一场马拉松加十项全能似的考试如果只能由百米跑的速度决定胜负，无疑是十分不公平的。

据钱泳《履园丛话》记载，乾隆年间浙江乡试，各位房官都已经结束了手头的工作，相邀饮酒庆祝，只有一位房官还躲在自己的房里没有出来。众人去邀请他，只见他手持一份试卷，愁眉苦脸地说：“按这人水平，给他解元都不过分，可惜他首场的卷子已被我用蓝笔涂抹过了，怎么办啊？”大家拿来一看，果不其然，纷纷摇头叹息，一位叫顾梅坡的房官突然说：“还有救，我有办法。”于是他用白纸衬住试卷，以毛笔沾上净水反复揩洗，最后只余微痕，又加上密密的圈点掩盖痕迹，这才呈荐给主考，果然顺利录取。这位幸运的考生名叫潘庭筠，后赴鹿鸣宴时拜见房师，房师指顾梅坡对他说：“这才是你的恩师啊。”潘庭筠得知缘由，十分感动，尊顾梅坡为师。

其实，顾梅坡固然灵活，但这事最关键还得感谢那位房官的责任心。不过，阅卷官有时候维护了考生的权益实际上也是维护了自己的权益。阅卷工作全部结束后，录取的朱卷和墨卷要重新套合，送到礼部磨勘，即复查。而那些落榜的考生在发榜几天后可以查看自己的卷子，落卷上有阅卷官的批语，可以让考生“死”得瞑目。但如果该考生认为自己是被“误杀”的，搞不好会“上访”，相关责任人也可能被治罪。

何刚德《春明梦录》中记载一个故事，说是很多房官在阅卷时迫于时间“不过如走马看花，择其悦目者取而荐之。其余落卷，则预拟一空泛批语，如欠警策、未见出色之类贴之，并于文内补点数语，此卷便算毕命”。有些懒惰的房考，甚至将贴落卷批语的任务交给随场的家丁去完成。

某科有一举子落第，取落卷一看，内批“火腿一支”四字。后来一查，该

房考竟是熟人，于是找上门去理论。房考一看卷子，脱口而出：“大错了！这是向供给所取物的条子，他们怎么误贴在卷上？”举子于是大闹说：“好，好，你们作房考，只知道吃火腿，却将我的卷子交给家丁贴批。我三年辛苦就让你糟蹋了，你怎么补偿我？”房考只好哀求道：“若打官司，按我们的交情，你也不忍心；若论赔偿，此事如何赔得起！我是穷翰林，你知道的。我厩中只有一只骡子，你要的话就牵走吧。”举子想了想，这事已经是板上钉钉了，损人未必利己，叹道：“罢了。”遂牵骡而去。

所以说，以前的主考官是很不好当的，而且不仅少录了人家不答应，就是多录了也不行。据清人梅英杰等撰的《湘军人物年谱》记载，道光二十年，胡林翼担任江南乡试副主考，由于主考官病倒，他只好一人独担重任，“竭三十余昼夜之力，独阅一万四千余卷”，“备极劳瘁”，但还是忙中出错，致使安徽多取了一名举人，只好“自请处分，因降三级”，本来是劳模之选，一不小心却成了戴罪之身。

古人在国家抡才大典时的严肃性实在值得我们学习，别的不说，就说我们现在高校在各省录取时往往先是计划多少个，很快又以该省成绩考太好加以增录，以此显示自己的恩惠。如此权术怎么适合用在如此严肃的场合，至于改卷时误人子弟，考生如何“死”的都不知道，这样的事情就讲也讲不完了。

乡试考官的压力如此之大，以至于考官们出来都要好好放纵一番以示庆祝。据清人高照煦的《闲谈笔记》，南京贡院接连秦淮河，每次江南乡试结束后考官们便一起从院内的便门溜到秦淮河的妓女家寻欢作乐，前面一刻还在高谈道德文章，后面一刻已经转为食色性也了。

发榜后的悲喜剧（上）

四

在榜前，不计其数的考生们伸长脖子，一遍又一遍地寻找自己的名字。确定得中者欢呼雀跃、飘飘欲仙，但更多的是叹息、哭泣乃至昏倒，这一路走来太不容易了，三年苦读加上九天的煎熬，得中的开心过度，落榜的又伤心过度，以至于很多人发榜后都内分泌失调，大病一场。

乡试的发榜日期自康熙五十年以后形成定例，大省在九月十五以内，中省在九月初十以内，小省在九月初五以内。发榜日子多选择寅、辰两天，以寅属龙，辰属虎，取“龙虎榜”之意。又因时值桂花盛开季节，故称“桂榜”。

发榜前一天的午后开始填榜，大小考官汇集在聚奎堂或至公堂，将考生的朱卷与拆封后的墨卷当场比对，无误后，正主考将朱卷上的名次写到墨卷上，副主考同时将墨卷上的名字写到朱卷上，随后将考生的姓名籍贯填在一张预先写有名数红号的草榜之上。写完，一旁有书吏高唱第几名某府某县某生，唱毕填正榜。正榜从第六名开始填起，写到最后一名再提上来写前五名，从第五名倒写到第一名，名为“五经魁”或“五魁首”，现在人们猜拳时所喊的“五魁首”就是这

样来的。

到写前五名的时候已经夜深了，公堂上下燃起巨红花烛，每出一名“经魁”，下面就有人捧出一对红烛放在选出该“经魁”的房官案前，以表荣誉。唱名之人这个时候也要喊得格外卖力，等填榜结束，下面打杂的吏役们都要争夺这些红烛以求利市，抢得头破血流。

乡试的第一名称为“解元”，顺天乡试虽然各省人都可以参加，但是出于地方保护主义，第一名解元一定属于直隶省，南方人最多能考到第二名，称为“南元”。现在每年高考结束后媒体都要炒作各省的“高考状元”，这简直是对“状元”二字的侮辱。一省的第一名最多就是解元，况且解元也才两三年出一个，现在有的省同一年能制造七八个“状元”，最好笑的是还有什么原始分“状元”、录取分“状元”，其含金量比起解元来都远远不如。

正榜填完之后还要填副榜，副榜就是成绩仅次于正榜，但是限于名额不能录取，列榜出来以示表彰的。副榜自动成为贡生，也可以进入仕途，但比起正榜档次差得远了。中国人最怕前面加一个“副”字，一字之差却天差地别，正如奥运比赛，最伤心的往往不是那些没有得名次的，而是那些亚军们，其他国家的选手很少这样，但中国人几乎逃不出这个规律。

填榜这一天，很多士子都是彻夜不眠地等待消息，贡院那边有不少探报人，每听到几名就写成一张纸沿街叫卖，更有知道中举考生住处的报子直接登门报喜，以求得赏银，这个时候谁都不会吝啬的。

放榜之日，自然是全城轰动，万人空巷，黎明时分主考亲自捧着榜文，正襟危坐在八抬大轿之上，前面是鼓乐和仪仗开道，后面有兵丁护送，一路朝着巡抚衙门（顺天为府尹衙门）出发，这张榜将要贴在衙门前面供人瞻仰。一路上全城男女老少争相观看，不少家长更是趁机对孩子施加远大的理想主义教育。

在榜前，不计其数的考生们伸长脖子，一遍又一遍地寻找自己的名字。确定得中者欢呼雀跃、飘飘欲仙，但更多的是叹息、哭泣乃至昏倒，这一路走来太不容易了，三年苦读加上九天的煎熬，得中的开心过度，落榜的又伤心过度，以至于很多人发榜后都内分泌失调，大病一场。

发榜后第二天的“鹿鸣宴”是一系列庆祝活动的高潮。“鹿鸣宴”是在巡抚衙门（或布政司衙门）举行的新科举人庆祝宴会，这天除了新进举人外，自主考、监临、学政及内外帘官都要出席，济济一堂。宴会开始前，先由主考、监临、学政等行谢恩礼，然后是新科举人拜见主考、监临、学政及大小帘官。接下来是颁给主

考、监临等官金银花、杯盘、绸缎等物，发给新科举人衣帽顶戴等物。

然后大家入座，鹿鸣宴正式开始：歌者唱响《诗经·小雅》中的《鹿鸣》之诗，舞者跳起“魁星舞”，预祝举人们会试高中。不过这顿饭是吃不好的，歌舞一结束，抢宴者一哄而上，以期争得一杯一盘沾沾新举人的好运，宴会的气氛也在此达到了高潮。

新举人们乡试高中之后，如果能够高寿，满六十年周甲仍健在者，将会受邀重赴该科乡试鹿鸣宴。这是一种巨大的荣耀，在那样一个平均寿命很短的时代，没有几个人能有这样的福气。届时大小官员都要向他敬酒祝寿，新举人们更是顶礼膜拜，连皇帝都要予以各种赏赐。

但像《儒林外史》中范进这样的穷书生，哪里负担得起多日的房租，一考完就早早回家了，对他们来说，没有消息就是坏消息。至于鹿鸣宴，即使中了也来不及去了。

中举的确是一件需要大庆特庆的事情，很多人就是从此开始彻底改变了自己的命运。范进中举的故事我们早已耳熟能详，中举的前一刻范进还要抱着老母鸡到集市上去卖以换得几天的口粮，后一刻却要啥有啥，认识的、不认识的都跑来奉承、巴结他，这样剧烈的反差难怪他要开心得差点失心疯。

让我们来看看举人这两个字究竟可以让一个人发生多大的改变：

首先随之而来的是巨大的荣誉，新科举人们将会得到省财政专项拨给的牌坊银二十两，有的地方则是做好了送给举人，牌坊上第一



“文魁”匾额

名写解元，第二名写亚元，三、四、五名写经魁，其他则写文魁。家门口立着这样的一个牌坊，不仅是个人的威风，也是家族的荣耀。

另外，每届乡会试官方都要刊印该科中式者的题名录，又名登科录，记录中式者的姓名、籍贯、出身、名次等，以便送呈皇帝御览以及分送各衙门。坊间常有翻刻仿制，考生们多买来赠送亲朋好友，这是一种儒家“立名”的荣耀。官方刻印的还有乡试录（会试录），刊刻中式者的个人信息与文章，与题名录相似。除了题名录与乡试录外，举人的名字当然也会堂而皇之地登上种种地方志以及族谱家谱，世代相传。

其次是崇高的社会地位和声望。中了秀才后，别人称他为“相公”，而中了举人后，就要改口叫“老爷”了。一般人刻印，只能用“某某印”，而举人可以刻“臣某印”，俨然以国家干部自居了。举人见知县可以平起平坐，相互之间称兄道弟。举人与进士的差距是，进士的儿子可以叫少爷，举人则不行。

中国人大概是最会攀关系的，一人中举之后马上会增加一批社会资源。首先，同科中举的人会形成一种特定关系，就是“同年”，将来互相之间可以帮扶与照应。同年之间会编一本“同年录”用于叙同年之谊，同年录与题名录相似，只不过动机比较不纯。还有一种“序齿录”，连中式者的父母兄弟配偶的信息都记述在内。

此外，中式者与主考以及取中他的房官之间也会形成一种速成的师生关系，入考官门下成为其门生。这对于双方都是有利的，当一两次主考，门生满天下，这是迅速扩充自己势力与影响力的好办法，将来门生当官了也容易为己所用，因此尽管主考既累压力又大，大家还是抢着去干。

而对于中式者来说，有这样当官的老师，即使是名义上的也有利用价值，至少跟人掐架的时候拿出来吓唬人很管用：“你小心点，某某是我的老师！”一些善于逢迎的人，竟然把监临、知贡举、提调、监试之类的考官都认作老师，一次考试回来老师多了一堆，至于真正教过自己的老师反而忘记了。

再次是远大的前程。且不说继续参加会试考取进士，即使不考进士也可以就此进入仕途。清初官好当，举人出身的多被授予推官、知州、知县、通判等职。到了清后期僧多粥少，举人要当一个县令可能要等到老，很多人只好去担任各种学官，或者大小书院的山长，但不管怎么样，也算是进入了上层阶级。

从乾隆年间开始，一个举人如果连续三次参加会试不中，还可以参加朝廷组织的“大挑”，每六年由皇帝委派王公大臣进行一次挑选。大挑的过程很简单，不考试、不作文，不比内在，只比外在，举人们每十个人分成一组，像模特走步一样从充当评

委的王公大臣们面前鱼贯而过，各王公大臣商议之后，每组选出脸型最好气质最佳者一等二人，二等三人，一等的授予知县，二等的授予学官。名为选官，实则选美。

最后是由此带来的财富增长。当时社会上流行“穷秀才，富举人”的说法，这话很像秀才他爸编出来的，秀才不一定穷，而举人肯定更富。一个人考中了举人，即使从此把考具扔掉，哪怕不喜欢当官，他也可以凭此身份在族中乡里安心做一个高级绅士，这种大绅士秀才是不够格的，但举人就足够了。因为举人在很多地方都是珍稀品种，有的整个县也没几个。

清代的官员都是外省籍的，没有本地这些头面绅士的合作，不出几天就得灰溜溜地滚蛋，因此一个举人绅士，不仅老百姓敬重他，连当官的都要来交结他，官绅合作，相互利用。老百姓看到举人和官员们称兄道弟，更要敬他三分，别的不说，一个举人搞点“融资”啥的就比别人容易得多。有个故事说一个书生去参加乡试时，跟亲友借路费都没人搭理，等他中举后大家抢着要把钱借给他。你说这样下去举人能不富吗?

史学家黎东方回忆小时候老家只有一个举人，后来黎东方的父亲也中举了，这可把乡亲们乐坏了，大家合伙为这位新举人盖了一所大房子。为了使房子的光线更好，以便这位新举人“研究高深学问”，乡亲们还特地委派了代表从河南骑驴到汉口买玻璃若干片。（参见黎东方《平凡的我》）

范进中举时毕竟年过五十，已经是半个老头子了，那些年纪轻轻就考中举人的青年才俊们无疑更加成为社会的宠儿。天才少年梁启超11岁中秀才，16岁高中广东乡试第8名举人，主持这次乡试的正副主考是贵州人李端和福建人王仁堪。

王仁堪想把女儿许配给梁启超，没想到李端先开口要把妹妹嫁给梁，王仁堪只好把愿望藏在心里，转而向主考道贺，这就是梁启超知书达礼才貌双全的发妻李惠仙。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此言不虚矣！

发榜后的悲喜剧（下）



关键不在于考试，而在于官位，官位不够，考试录取率再高也没用。唯一的治本方法就是把公务员变成一种毫不吃香的职业，这样大家就不会趋之若骛去赶考，也就没有落榜引发的社会问题了，否则麻烦迟早会出现，这也是清朝灭亡给我们敲响的一个警钟。

说完了中举的喜剧，该来说说不中举的悲剧了，因为一场乡试发榜后也许只有十分之一是喜剧，另外十之八九都是悲剧。

清初每个省乡试都有固定的录取名额，依文风之高下、人口之多寡、丁赋之轻重而定。例如，顺治初年乡试的录取名额分布为：顺天、江南160多名，江西、浙江、湖广、福建都是100出头，其他省份递减，最少的是贵州，乡试录取名额为40名。副榜则为顺天20，江南12，江西11，浙江、湖广、福建各10，其他递减，贵州4人最少。

其后不同时期各省乡试的录取额根据实际情况略有增减，直到乾隆年间才逐渐稳定下来：直隶102最多，其次浙江与江西各94，福建85排第四，江南分为江苏与安徽，江苏69，安徽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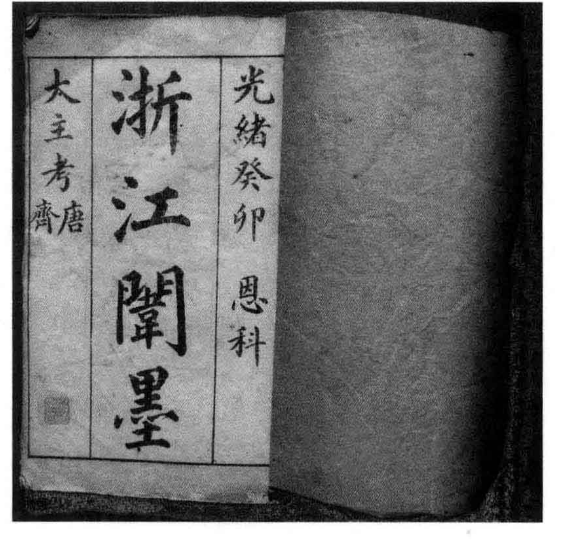
最少的贵州还是40。

乾隆年间比清初名额反而更少的原因是乾隆九年顺天乡试闹出了轰动全国的“作弊门”事件，乾隆皇帝一怒之下不仅处治学政和祭酒滥送之罪，而且“诏减各直省中额十之一”。

另外，雍正四年因“查嗣庭试题案”下诏停开浙江乡、会试三年，浙江士子三年的苦读白费了。可见，这点可怜巴巴的名额还得看领导人的心情而定。

乾隆九年曾规定直隶、江南等六个大省每一名举人的录取额，地方送80名考生，广东、山东等六个中省则每举一人，录送60名，广西、云南、贵州三个小省，每举一人，录送50名。但在实际操作时，出于各种原因，各地方所送的考生都远远超过规定，以至于录取比例还要远低于官方的设想。我们可以看到举人竞争之激烈，录取率多则几十分之一，少则不到百分之一，万人竞争百个名额是普遍现象。

还要注意大部分秀才由于各种原因不能去参加乡试，如果连这些人都算在内的话录取率就更可怜了。有人统计过乾隆朝全国的生员数在50多万，而每届乡试录取的举人只有1000来名，比例只有五百分之一。清代全国州县1600多个，平均下来，一个县四年才出一个举人，可见举人有多珍贵了。



乡试闱墨

笔者纵向比较了一下，以湖广（湖北+湖南）为例，每年北大清华两大名校在两省招生的计划数加自主招生和扩招应该在300左右，而在清代两个省合起来举人名额才93（湖北48，湖南45），三年平均下来一年31个，才两大名校的十分之一。难怪北大出来的还有卖猪肉

的，而举人却可以青云直上。

现在高考录取一提北京就要引起公愤，外地上大专的分数到北京可以读重点大学。可在清朝，甭管你北京人在天子脚下，一点照顾也没有。别看顺天乡试录取名额最多，也就比第二的多几个，而且顺天乡试是整个直隶省的，包括河北在内，并且各省都可以考，外省人又要占据很大一块。这样一算，真正的北京人丝毫没有优越性。时代前进了，怎么我们的观念反而落伍了呢？

竞争如此惨烈，所以乡试中高龄考生比比皆是也就不奇怪了。考秀才的每以年纪大为耻，而考举人的反以年纪大为荣。

清代最后一位探花商衍鎏所撰的《清代科举考试述录》中讲述了一件趣事。康熙三十八年(1699) 己卯科顺天乡试，在京的广东贡生黄章参加考试，引起了轰动，原来黄章已是百岁高龄，估计是从明朝一路考过来的。进入考场时，让他的曾孙提了个灯笼在前开道，灯笼上书“百岁观场”四个大字，一时传为佳话。

为了体现尊老精神，从乾隆元年开始对老年落第士子实行特别恩赏，最早针对会试，乾隆三十五年又推广到乡试，当年顺天乡试有两个考生，一个80岁，一个85岁，虽然名落孙山，但乾隆皇帝听说后认为此乃国朝一大盛事，特赐举人。这一年江西乡试又出了一个名叫李炜的99岁考生，也一并御赐他举人身份，第二年李炜又以百岁高龄参加了在北京举行的会试。

恩赏制度的推行刺激了老年士子继续参试的愿望，以至于科考中的“钉子户”越来越多，并且这里面确实很多人圆了自己的梦想，终于不虚此生。在乾隆六十年的一次乡试中，就有136个老人因此受益，获得举人身份，另有111人名列副榜。整个清代总共有几千个落第的高龄士子在乡试中获得了恩赐举人（含副榜）的殊荣，着实不少。而要获得这样的殊荣也不容易，一般来说，要获得举人头衔需要活到80岁以上，要名列副榜需要70岁以上。活到这个岁数再去考试已经不为做官，完全是为了荣誉而战。

高龄选手参赛创造了很多记录，年龄最大的考生是道光二十年(1840)庚子科乡试，湖南长沙县监生余会来104岁，道光皇帝听说后非常震惊，落榜后钦赐他举人身份。光余会来这个名字就很有意思，这人估计每科考完都像动画片中的灰太狼那样说句“我会回来的”，所以次次落榜。104岁的考生还有道光六年会试的广东举人陆云从，落榜后道光皇帝钦赐他为国子监司业。

这样的情况直到清末仍然没有丝毫变化，在1899年北京《邸报》披露的乡试材料中，福建乡试有9位超过80岁和2位超过90岁的考生，安徽更多，那里有35位考生超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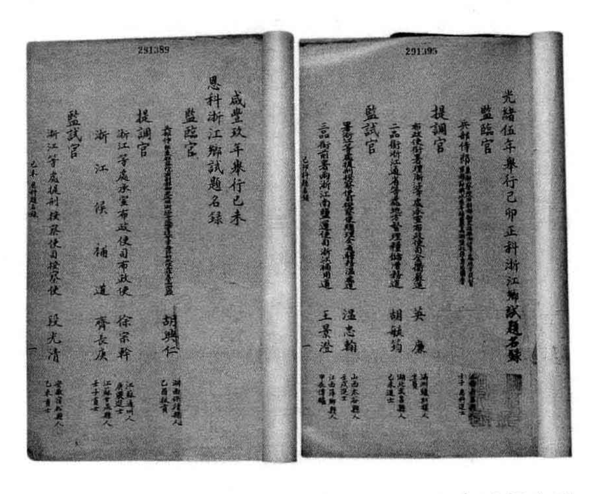
80岁，18位超过90岁。

而且据有关官员汇报，这些考生全部“通过为期9天的严格考试，文章精练，并没有表现出暮年的痕迹”。这充分说明这些人不是来“打酱油”的，是真正的廉颇未老、烈士壮心。

不过恩赏的推行也导致造假之风的盛行，虚报年龄是科举中常见现象，考秀才时喜欢往小报，因为年纪太大会被考官认为无能，有时遇到较真的学政要查年龄，一些考生只好临时拔胡子装嫩。而考举人时反过来喜欢扮老，说不定可以浑水摸鱼捞个举人当当，朝廷对此也是十分头疼。

反之也有很多人不屑于恩赏的名誉，认为这种“嗟来之食”有损自己的尊严，非要真刀真枪地拼来不可。

据陈康祺《郎潜纪闻初笔》记载，乾隆间，粤东秀才谢启祚九十多还在参加乡试。官员们多次列名要为他求得恩赏，都被他坚决拒绝，说：“科名定分也，老手未颓，安见此生不为耆儒一吐气？”乾隆五十一年（1786）丙午科乡试，98岁的谢启祚终于考中举人，他戏作《老女出嫁诗》云：“行年九十八，出嫁不胜羞。照镜花生靥，持梳雪满头。自知真处子，人号老风流。寄语青春女，休夸早好逑。”时同榜有12岁童子，广东巡抚为此赋诗纪盛“老人南极天边见，童子春风座上来”。第二年谢应会试，特恩授司业衔。


291389

咸豐玖年舉行己未
恩科浙江鄉試題名録
監臨官
胡興仁
提調官
徐宗幹
齊長庆
監試官
段光清

291395

光緒伍年舉行己卯正科浙江鄉試題名録
監臨官
提調官
英康
胡毓筠
監試官
溫忠翰
王景澄

乡试题名录

最尴尬的就是那些不老不少的

人，既没有年轻人的朝气蓬勃，也还未到倚老卖老的时候。而这些人往往上有老、下有小，家庭和举业两副重担同时挑，未免不堪重负。一次又一次地踏入那令人不堪回首的号舍，却又一次次地失望而归，这样的身心摧残都使得这些中年男人过早地显露出老态。

蒲松龄少年即中秀才，却到老都考不中举人，像他这样遭遇的士子比比皆是。其中的艰辛与痛苦，蒲松龄深有体会，并作了一个描述科考过程的“七似”说：

他说一个秀才刚入考场时，赤着脚提着考篮，跟乞丐一样；唱名时官呵隶骂，好像囚犯；入号舍后，时值中秋，屋内生冷，纷纷从号内探头出来，好像“秋末之冷蜂”（商衍鎏认为这是济南，广东则为“热锅上的蚂蚁”）；考完出场时，摇摇晃晃，几乎油尽灯枯，仿佛“出笼之病鸟”；回家等候消息，每天坐立不安，犹如被关起来的猴子；等到发榜，忽闻被黜，顿时面如死灰，弄之不觉，犹如吃了毒药的苍蝇；回过神来大骂考官有眼无珠，发誓从此远离科场，谁再提八股文章就提起菜刀追着他拼命，只是时间一久，伤疤已平，不禁技痒，又重操旧业起来了，“遂似破卵鸠（破壳的鸟儿），只得衔木营巢，从新另抱矣”。

这一“七似”说生动地再现了一个士子在科场轮回中的心路历程。蒲松龄是大才子却一辈子都中不了举人，但我们无须诧异，同样是著名的才子，大诗人沈德潜也足足参加了十七次乡试，不过他比蒲松龄幸运，终于在66岁那年中举，次年进士及第。此后他成为乾隆的御用枪手，乾隆的很多诗都是由其代笔，红极一时。

文章写得再好，不入考官法眼又如何。难怪清人王应奎在其笔记《柳南随笔》中感叹虽然自己八次参加乡试，但是比起有人陈祖范二十四次乡试，已经不足一提了。

正是这个陈祖范，在雍正元年参加完第二十四次乡试后，以极尽戏谑的笔法写下了一篇著名的《别号舍文》，痛定思痛，准备金盆洗手彻底与号舍说再见了。没想到，这一次他却考中了。第二年陈祖范再接再厉，会试连捷，然而就在要参加殿试的当口，他却犯了“足疾”，只好回家养病，只成贡士未成进士。到下一次殿试的时候，陈祖范按例可以补殿试，但他居然耍起酷来不去了，放弃了唾手可得的进士，成为了科举史上的一个“奇葩”。

陈祖范是大彻大悟了，但更多的考生还在迷局中挣扎。最可悲的是那些精神上被科考绑架的士子，头脑时刻围绕着八股文章运转，一刻也不得轻松，如果不能考中解脱，唯有耗尽自己的元气，正如卓别林《摩登时代》中的那个钳工以及茨威格《象棋的故事》中的那个国际象棋天才。

钱泳《履园丛话》记载，乾隆年间，宁波有一个叫金法的考生，多次落榜，以致

得了疯病，被家人锁禁起来多年。乾隆己酉科乡试前，他忽然病愈，得以进场考试，竟然还考中了举人。等到赴鹿鸣宴的时候，他突然想起策问内第三个问题忘了回答，深恐在礼部磨勘时被发现从而取消自己参加会试的资格，越想越紧张，于是疯病复发，再次被家人禁锁起来，几年后不治而亡。

“两字功名误煞人”，但话又说回来，凡是有考试则必有落榜，现在很多人的情况也不比古人好到哪去，我们又有什么资格苛求古人呢！若以此来否定科举的功用，无异于因噎废食。

最后还要指出一点，有研究者认为清朝灭亡的一个原因就是科举的录取率太低，以至于知识分子心生怨望，乃至铤而走险，最典型的莫过于太平天国的老大洪秀全，他就是一个在乡试中屡屡名落孙山的秀才。

而我要说，关键不在于考试，而在于官位，官位不够，考试录取率再高也没用。唯一的治本方法就是把公务员变成一种毫不吃香的职业，这样大家就不会趋之若鹜去赶考，也就没有落榜引发的社会问题了，否则麻烦迟早会出现，这也是清朝灭亡给我们敲响的一个警钟。



牛气冲天的进士们

会试背后的较量（上）

一

秀才们到省城参加乡试已经是自命不凡，而举人们进京参加会试那就更是目空一切。举人们在没有高中进士前就已经提前领略到“三公消费”的妙处了：公费旅游、公车使用、公款接待。

新进举人们经过磨勘和复试后，便取得了次年参加京城会试的资格。所谓磨勘，是由地方将新举人们的乡试朱、墨卷送到礼部，由礼部组织数十名磨勘官专门对试卷各个环节详加检查，一旦发现朱墨不符、雷同抄袭、格式违规、书体不正、不避庙讳等大小问题，重则革掉举人，轻则罚停会试一到三科。考官也会视情节轻重受到罚俸乃至革职提问等处分。磨勘的工作一般在当年内完成。

清代举人复试始于顺治十六年（1658），因为前两年发生了顺天、江南乡试舞弊案，这一年顺治皇帝开始亲自对两个考场的举人进行复试。复试最早于乡试后在各省贡院举行，道光年间变成举人们在会试之年的二月初十前到京，十五在北京贡院复试，由皇帝任命阅卷大

臣主持，内容为一文一诗，当日出场。复试未通过者，不准参加会试。

秀才们到省城参加乡试已经是自命不凡，而举人们进京参加会试那就更是目空一切。举人们在没有高中进士前就已经提前领略到“三公消费”的妙处了。首先是“公费旅游”，各省举人可以根据路途的远近到州县衙门领一笔路费，少则数两，多则一二十两；其次是“公车使用”，举人们从老家到京师，沿路都有公家的车船供应，叫做“公车”，举人赴会试称“上公车”。那些边远省份的举人还准许驰驿，由驿站供给驿马，途中高挑一面黄旗，上书“礼部会试”或者“奉旨会试”四个大字，这面旗帜比现在警车上的警报器还管用，沿途人马纷纷回避让道。

据齐如山先生在《中国的科名》一书中说讲，进京赴试的举人们神气犹如钦差一般，路上无论经过什么关卡水闸等，都不许留难。像山东临清关水闸这样重要的闸口，非有运官粮之官船经过不能随便开闸，即使是官员经过，也得督抚钦差这样的级别或本地直属上司才能随便叫闸，稍低级之官便不能叫，就是叫了他也不会开。可是若有会试的举子叫闸，那是非开不可的。

书中提到的一段故事更是说明了会试考生惹不起。说是清代的税关吏役往往凶横蛮狠，北京卢沟桥税关更是个中翘楚，这里的差役个个都是和尚打伞——无法无天，连当朝大员都不放在眼里。乾隆年间，一次有一旗人由外省作总督回京，所有行李在卢沟桥被税关勒索了几天还不算，东西也毁坏了不少。该大员恼怒之极，上折奏明乾隆。没想到乾隆却说，你们作外官发财回来，分给他们几文花花，也没什么大关系。该大员无可奈何，此事只好不了了之。

这些税务人员有了皇帝撑腰，更加嚣张跋扈。第二年春天有几个会试的举子，路过卢沟桥，税关人员又是一顿强横勒索，乃至于把举子打伤，将书籍行李毁坏。举子们进京告知同乡御史，参了一本。乾隆大怒，下了一道上谕说，税关凶横朕早有所闻，但没曾想连几个穷书生都不放过！于是抓了几个差役就地正法，相关官员也都担了处分。

此后，进京会试的举子就更受优待了，不论路过何种关卡，都受特别招呼，穷的关卡送点土特产，阔一点的还要设宴款待，临别时再赠点川资，这就是“公款接待”。

齐老先生笑称，这些举子们一路走来，不仅官吏们要礼让三分，就连那些拦路打劫的强盗们都要退避三舍。平常衙门的办案效率极低，一般抢劫案难得破案，“但是若抢夺了举子的东西，则不能这样简单：若金钱被抢，则县官可以自己赔出来了事；若书籍等等被抢，那是非找回来不可，否则举子可以坐在该管县

衙门等候催问，倘该县稍不尽力，则举子不但当面可以申斥他，而且进京后可以嘱御史参他，所以非破案不可。”（《中国的科名》）

众多的举子涌向京师，如同给京城打了一剂鸡血，顿时热闹起来，商人们更是欢呼雀跃。《天咫偶闻》中说：“每春秋二试之年，去棘闱（贡院）最近诸巷。西则观音寺、水磨胡同、福建寺营、顶银胡同，南则裱背胡同、东则牌坊胡同，北则总捕胡同，家家出赁考寓，谓之状元吉寓，每房三五金或十金，辄遣妻子归宁以避之。”商人们趁机抬价，大赚一笔，“其直则昂于平日十之三，负戴往来者，至夜不息”。“或有终年冷落，藉此数日补苴者”，好比我们现在春运中的司机。

《旧京琐记》也说京城的客店市肆“值科举之年，莫不利市三倍”，当然最热闹的恐怕还是八大胡同，后来废科举之后“市面遂呈萧索之象”，再也无法繁荣“娼”盛了。

清初会试在二月举行，雍正五年（1727）改在三月，到了乾隆年间形成定制：共试三场，第一场在三月初九，第二场在十二日，第三场在十五日，跟乡试一样，也是先一日入场，后一日出场。由于会试在春天举行，又叫“春闱”、“春试”，又因其为礼部主办，故称“礼闱”。

会试主考官称为总裁，清初会试总裁由内阁大员担任，二至七人不等，咸丰后定为四人，一正三副，四人的次序按正、大、光、明排列，由进士、翰林出身的大学士及一二品大员担任。能够当一回会试主考官是一件非常光荣的事情，李鸿章就



中国最后一位会元，后任南京国民政府主席的谭延闿

因为各种原因一辈子未能一掌文衡，引为终身憾事。

会试同考官初用20人，自康熙三年后用18人，称为十八房官。同考官早年偶有举人出身的，但遭到举人没有资格选进士的抗议，所以自雍正元年以后非进士出身的不可，乾隆七年壬戌科会试更是十八人全部出身翰林院，堪称气场不凡。

乾隆四十三年戊戌科会试，三个总裁中于敏中为乾隆二年状元，王杰为乾隆二十六年恩科状元；十八同考官中秦大成为乾隆二十八年状元，黄轩为乾隆三十六年恩科状元，金榜为乾隆三十七年状元。这次会试聚集了全部在京的五大状元，星光闪耀，真是一场实实在在的“五星级”考试。

另外，钦派会试知贡举二人，一满一汉，以当朝一二品大员充之，又以礼部司官二员充正副提调，其他大小考官的选用与顺天乡试相似。

会试考官经过考察与选拔后于三月六日由皇帝钦命简放，这天早上，乾清门侍卫领旨至午门交大学士拆封，同稽查御史宣旨唱名。所有被列名的内外帘官都必须以现在消防队员接到火情时的准备速度穿好朝服带上行李前往听宣。接到任命后，考官们连家都不能回，必须马上进入顺天贡院。考官入场后，大书“回避”二字贴于考场门外，自此考官们要过上一段与世隔绝的生活，连家书都不得送入。

会试的点名、入场程序也与乡试略同，连三场的考法也与乡试一样（可参考前章，不再赘述）。不过有一点很不一样的地方，就是从顺治十五年开始，第一场四书三题由皇帝亲自命题，也就是钦命，意味着由天子亲自来考未来的进士们。

光绪二十年（1894）甲午恩科会试，晚清名臣张荫恒时任礼部右侍郎，作为将试题由紫禁城移送贡院的负责人，他在日记中详细地录下了这一过程。三月初八，也就是考前一天，张荫桓于寅时赶到乾清门恭迎皇帝钦命的会试题目。会试题目装在一个封固加锁的楠木匣内，锁钥匙在初六由军机处交正主考保管。张荫桓亲自捧着装有试题的匣子在兵丁护送下来到贡院，在都察院的帐篷里休息。都察院派稽查大臣验收题匣，验完后击鼓五通，击至三响，贡院龙门徐徐开启。鼓声中，另有考官于考场内跪迎题匣，张荫桓写道：“余立闱外，举题匣付之，龙门徐闭，余差已毕。”（《张荫桓日记》）

另据曾担任过光绪十八年（1892）壬辰科会试正总裁的翁同龢在日记中记载，三月八日这天卯正（现在凌晨五点）主考率同仁们开门恭接钦命题，“门闭，集余室用钥启匣，请房官五人上堂写题，封穿堂门”，写完马上交付内帘印刷。其他的考题则由四个总裁商量出题，仍请五个房官写题。（《翁同龢日记》）

会试背后的较量（下）

二

应该说，级别越高的考试越容易刺激人产生越轨的欲望，正所谓风险越大收益越大。最公正的考试往往是那些不高不低的考试，像会试这样高级别的考试容易成为有力者逐鹿的舞台，所以“暗战”不仅发生在考生之间，甚至也发生在考官之间。

会试是精英之间的较量，没有几个人有绝对的把握会在较量中胜出，紧张的气氛在考前已经弥漫，考生们纷纷利用各种手段为自己打气和增加信心。

放生是常见的一种祈愿方式，中国人想要达成某种愿望的时候往往会变成动物的好朋友乃至恩人，愿望达成之后又要大开杀戒、大宴宾客。美国传教士丁韪良在鸦片战争后的几年来到中国，就亲眼看到了那些即将参加会试的士子们演出的大规模“放生秀”，他写道：“随着会试日期的临近，那些怀疑自己智力资质的考生对自己的行为举止尤为谨慎。然而他们所关注的并非诸如是否触犯法律等重要的方面，取而代之的是那些诸如拯救在烂泥中挣扎的蚂蚁、放走被夹住的老鼠，以及从市场上买回活鱼放生等微不足道

的慈善行为。”（《花甲记忆：一位美国传教士眼中的晚清帝国》）

至于祖先托梦、神灵托梦的记载在各种史传、笔记中比比皆是，这些要么是借此给自己撑胆，要么是紧张得产生了幻觉，而那些后来应验的则很可能是中式者自己或者亲朋好友编出来证明自家风水好、福运大的。最好笑的是晚清掌故大家况周颐所撰《眉庐丛话》中记载的这么一件事，说是咸丰年间，顺天考场出现了一个大头鬼，头大无比，小的门他都进不来，同考官竟有被他吓死的。到了同治、光绪年间，这个大头鬼偶尔还会来考场逛逛，不过却是人见人爱了，“相传其面闪闪作金光，团团如富翁，见者试官必升迁，士子必中式，咸谓为势利鬼装绝大面孔者”。其实势利的不是鬼，是人。

会试作为规格最高的考试，在世人眼中一定是戒备森严，气氛紧张得让人窒息。清初的确是这样，但是越到中后期越颓废，再好的制度没有人实行也是一纸空文。

徐凌霄、徐一士兄弟是民国有名的掌故大家，并称“晚近掌故史料之巨擘”，家族中举人、进士一堆，得以多聆科场见闻，在兄弟合著的《凌霄一士随笔》中记载了光绪三十年（1904）甲辰科会试（1903年、1904年最后两科会试由于北京贡院毁于八国联军战火，借闱开封贡院）的一些趣事。其兄徐穌佛正参加该科会试，考到第二场时，听到同号的两位考生居然讨论起了头一场的题目，一位在考场内为考生服务的号军也是科场常客，听他们谈得上瘾，也参与了进来，还说得头头是道。

更令人惊奇的是，突然有人连声大喊“了不得”，原来一个哥们是瘾君子，却忘了带烟膏。号里的“战友”们都很热心，两三个和他有共同嗜好的考生把自己带的烟膏匀出来一点接济他，但他们自己带的也不多，只够自给自足，分出来的一点只能缓解一时之急。

最后这事惊动了管理这一号的号官，号官知道后不仅没有把该考生扭送出去，反过来自告奋勇替该生到外面搞了二两烟膏进来。考官替考生买毒品，真是千古奇闻！该生自然是千恩万谢，号官也趁机套近乎：“您要是今科高中了，将来别忘了照应兄弟啊。”

徐一士和徐凌霄的二伯父即人称“戊戌第七君子”的徐致靖，原来当年慈禧太后发动戊戌政变，囚禁光绪皇帝，大肆逮捕维新派官员，拟定的死亡名单上排在第一个的就是官居礼部右侍郎、保荐过康梁的徐致靖，他的砍头次序甚至在谭嗣同之前。因刀下仅存，徐致靖晚年在杭州别字“仅叟”。

徐致靖之所以大难不死，原因在于李鸿章托慈禧的亲信荣禄说情，荣禄以光绪

在宣布维新后的三个月内一次也没有召见过徐致靖来说明他并不是维新运动的核心人物，希望慈禧免其一死。慈溪派太监查明属实后，居然恩准了。

事实上，光绪没有召见徐致靖的原因是因为他双耳重听，跟他说话不提高声音就听不清楚，为了保密起见干脆不见他。看来当官耳背真是有很多好处，平时可以免去许多不必要的麻烦，关键时刻甚至可以保命，难怪许多听力绝佳的官员都要时不时装聋作哑。

话又说回来，李鸿章为何会在这样的非常时刻竭力援救徐致靖呢？原因就在于李鸿章与徐致靖之父徐家杰是同科进士，而且还是关系很不一般的一对“同年”。据徐致靖的外孙、著名的戏剧家许姬传先生回忆，道光二十七年（1847），徐家杰和李鸿章一起参加当年的会试，而且还分在相邻的号舍里。徐家杰做完卷子之后，到隔壁串门，看到李鸿章在唉声叹气：“今科无望，完了。”徐问：“你做了几篇？”李答：“只誊清了一篇，还有两篇是草稿，来不及修改就病了。现在拿起笔来手哆嗦，不能完篇。”

徐家杰深知士子的辛苦，不忍心看他功败垂成的懊丧样子，就说：“你把稿子交给我，我代你整理抄写，递上去试试。”没想到，李鸿章在徐家杰的帮助下居然中了丁未科进士，以后位极人臣、权倾朝野。而帮他抄卷子的徐家杰只不过当了一辈子的小县令，所以李鸿章救徐家杰之子也算是知恩图报。此事由李鸿章的侄孙女口述。（参见《许姬传七十年见闻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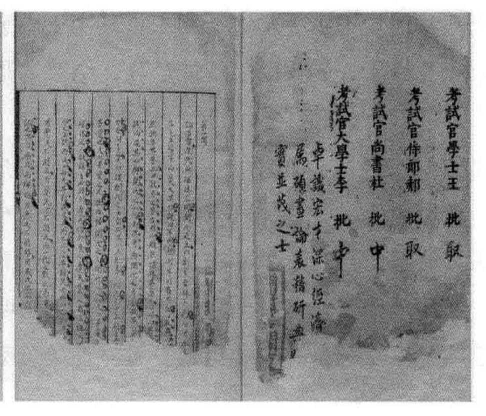
同考场之间可以互相串门，还可以代人抄卷子，如果属实的话，简直是骇人听闻的事情。当然了，要当一回徐家杰也不是那么简单，既要有比别人更快完卷的能力，还要有大海一般广阔的心胸，毕竟在那样激烈的竞争中，他人都是潜在的竞争对手，这样的度量配得上好人有好报。

考场上能力有余帮人答卷最怕的是闹出“乌龙”，把别人的卷子答得比自己的还好。

清人王伯恭的《蜷庐随笔》中有这样一则故事，说的是光绪丙戌会试，其友人刘丹庭入场后，邻号有一个名叫刘培的考生用巨资请其捉刀，刘丹庭欣然允诺。等到发榜后，刘培居然高居第一名“会元”，而刘丹庭尽管也高中了，但是名次反在其下。这个刘丹庭真是堪称史上最敬业的“枪手”。

这件事后来传得沸沸扬扬，殿试时刘培被单独安排在后殿考试，而且居然没有一个王公大臣愿意为他传递卷子。殿试后刘培自然名列榜尾，以会试第一而殿试最后，恐怕只此一人，后来他花费了近二十万金才将事情摆平。还好是





康熙三年（1664）甲辰科会元沈珩之朱卷

清末，要是嘉庆以前必定严查，两人都得掉脑袋。

应该说，级别越高的考试越容易刺激人产生越轨的欲望，正所谓风险越大收益越大。最公正的考试往往是那些不高不低的考试，像会试这样高级别的考试容易成为有力者逐鹿的舞台，所以“暗战”不仅发生在考生之间，甚至也发生在考官之间。

晚清署名梁溪坐观老人所撰的《清代野记》一书中有“眉寿鼎进士”一则，讲的是光绪年间会试主考官潘祖荫向老乡“通关节”的故事。潘祖荫和翁同龢都属于后清流派，清流大佬们常年主掌文衡，往往通过这种方式来提拔一些青年才俊加入自己的阵营增强己方的实力，以便和李鸿章为首的主和派抗衡，因为清流派是主战的。由于中国人的地域观念强，老乡自然是最受欢迎的。

光绪己丑科会试之前，潘祖荫为同乡设送场宴，席间他突然对众人说：“我新得一鼎，考其款识，乃鲁眉寿鼎也，特刊为图说，以就正博雅君子焉。”说完，每人各赠一拓片。大家刚开始也没放心上，等到会试考官一宣布，潘祖荫被任命为总裁，二场经文题为《眉寿保鲁》。“得图者咸大悟，撇去常解，以鼎话题”，发榜后，苏州有八人榜上有名，其中七人为当日赴宴者，后人戏称为“眉寿七进士”。

唯一一个没有赴宴而中式的苏州人是王同愈，且中亚元，令人意外。原来当时赴宴的还有吴清卿等在京为官的苏州人，他也带回了一张拓片。这个王同

愈到吴清卿家拜访，看到拓片后爱不释手，讨了回去。其实王同愈所拿到的拓片原本属于苏州才子许鹤巢的，只是当天许鹤巢因疾不能赴宴，结果名落孙山，让潘祖荫为之叹息不已。

不过，对于这件事的真实性还需心存疑问，毕竟是野史，多少有臆想的成分。潘祖荫如果能够一手遮天，就不会多次会试想录取南通的张謇而功亏一篑了。笔者查了一下翁同龢日记，发现当年潘祖荫只是三个副主裁之一，上面还有正总裁李鸿藻，李是直隶人，为北派领袖，而潘是南派大佬，两派取士时一直都是明争暗斗的。即使潘祖荫能摆平其他的正副总裁，这些老乡的卷子也极有可能在送总裁审阅前就被某个房官黜落了。

再说，会试最重要看第一场，等到二场再通关节也来不及了，不过主考官利用抡才的权力为自己和自己所属的集团谋利确是会试中常见的景象。

清初会试二月考，三月发榜，到了乾隆十年放榜的日期定为四月十五。发榜前一天由钦命的钤印大臣率领满汉司官各一人护印入场，填榜的礼节跟乡试一样，榜上盖礼部大印，张挂于礼部门外。由于此时正是杏花盛开的季节，所以会试之榜名为“杏榜”，第一名名曰“会元”，列名杏榜者就成了一名贡士。

贡士离进士只剩下一层一捅即破的窗户纸，但也不是万事大吉。新贡士的朱墨卷还须经过皇帝选派的大臣磨勘、检查，贡士本人还要到礼部填写履历表，在殿廷参加复试。只有磨勘、复试顺利通过者才能参加殿试，不过除非缺德事干太多了，一般不会栽在这种地方。

真实的殿试



和会试一样，殿试的较量早在考前已经展开，这几天京城中放生的、施舍乞丐的、扶老奶奶过马路的好人好事一下子多了很多。不过这些都是没有背景、没有门路的人，有路子的人哪有闲情干这些，都私底下活动去了。

会试之后紧接着是殿试。清初殿试的日期或为四月上旬，或为五月上旬，乾隆二十六年（1761）定四月二十一日殿试，二十五日传胪，遂为永制。殿试的地点最早是在天安门外，顺治年间改在太和殿，乾隆五十四年（1789）开始在保和殿，后沿为例。

殿试没有主考官，因为皇帝就是名义上的主考官，所有考生都是天子门生。乾隆以前皇帝比较勤政，殿试都是亲临，到了道光以后一个比一个懒，几乎不来了，全是派王公代表。

由于名义上皇帝亲阅考生试卷，真正的主考官连阅卷官都不能叫，要叫做“读卷官”。清初读卷官为十余人，乾隆二十五年（1760）减为八人，其中翰林院大学士二人，进士出身的部院大臣六人，八位读卷大臣按官阶区分上

下次序。监试官由王公大臣担任，另有御史四人随同监试，礼部尚书提调。其他的受卷、弥封、收掌、印卷、填榜若干人，殿外由皇家侍卫巡逻警戒。

和会试一样，殿试的较量早在考前已经展开，这几天京城中放生的、施舍乞丐的、扶老奶奶过马路的好人好事一下子多了很多。不过这些都是没有背景、没有门路的人，有路子的人哪有闲情干这些，都私底下活动去了。

清代著名的文学家、史学家赵翼是乾隆二十六年殿试的探花，在他所著的《檐曝杂记》中有“殿试送头卷”一则，说的是殿试前，那些准进士们都要先探听一下哪几个人可能被派为读卷大臣，然后自己模拟写一个对策的开头，约三十余行送给对方看，谓之“送卷头”。虽然无法知道殿试出什么题目，但这里面一些诸如称颂皇帝之类的话却是各题都可通用的，同时也将自己的笔迹示之于该大臣，因为殿试虽糊名而不易书。如果读卷官有心要提拔这个考生，他便会默记在心里，以便读卷时甄别。

“送卷头”的行为不止殿试有，乡会试也有不少，只是不如殿试这么普遍，成功率也差距悬殊。因为乡会试人数多，阅卷官没改多久就要头昏脑涨，即使想辨认你也有心无力。况且那么多房官，卷子也未必分到某人头上，不像殿试每个读卷官都要轮到。再者能够参加殿试的都是未来的进士们，将来大有可为，考官也乐意援引一下使之以后为己所用。而乡会试竞争那么激烈，八字还没一撇呢。



举行殿试的保和殿

四月二十一日一大早，考生就要背着考箱到皇城等待点名入场，清代最后的探花商衍鎏回忆自己殿试情景时写道："余于光绪三十年（1904）甲辰科应殿试，当日于卯初刻（凌晨五点）服常朝服，入东华门至中左门，侯点名领卷，送场者至此为止。"（《清代科举考试述录》）

殿试里面有准备好的考桌，形状好像现在的茶几，高仅尺许，考生只能盘膝而坐答题。对此，大多数人都感到不习惯，往往自制考桌带进去，在一块薄板上蒙上光面细布当桌面，用铁条做成可以活动的四条腿，纳于板背，支起来就是一张桌子。又用藤筐盛布箱，里面装考具和其他用品，这个筐背进去放下来之后就是一块椅子。也有人会买一块可以折叠的桌子，进去后把原来的矮桌子当椅子用。这些准进士们个个穿的冠冕堂皇，背上却背了一块不伦不类的桌子，看起来确是滑稽得很。

考生们从童试到会试考的都是八股文，到了殿试终于不再继续八股了，只考时务策，即所谓"金殿射策"，限当日完成，不准继烛。策题短则一两百，长则千字，乾隆二十六年(1761) 定由读卷大臣依时局的变化和朝政之需密议八条，然后钦定圈出四道为题。

四月二十一日，殿试临轩发策。新贡士们袍服冠靴，按照会试的名次，单名东、双名西排列在大殿两策，和王公大臣们一起迎接皇帝驾临。而后皇帝升殿，作乐鸣鞭，众人行三跪九叩礼，之后礼部官员散发题纸，贡士们跪受。后来皇帝不来了，大家也乐得把这一套繁文缛节免了。考生进保和殿后自己找位置坐，先进去的占据前排，后排昏暗难以辨字，后到者多迁到殿前廊下，万一遇到风雨则堪虞了。殿前有茶水供应，但是干粮要自备。

冯友兰在燕京大学工作时，校长吴震春乃翰林出身，和冯友兰的父亲恰是戊戌科会试的同年。吴震春闲暇告诉冯友兰很多关于殿试的趣事，从中我们可以略窥清末时殿试的一些状况。

首先是公然抄书，当时石印书已经很流行，携带也很方便，入场考试的贡士们个个从商人那里买一些殿试专用的书，上面密密麻麻地印有一些常见的策论问答题，"应试的人只要把这些陈词滥调拼凑成篇，就可以了。"那些监试的王公大臣虽为监试，实际上不过在殿上走来走去消耗时间，对贡士们抄书视而不见。

其次是随地大小便，"进去要用一天工夫，可是连个小便的地方都没有，如果要小便，就走下台阶，在殿基旁边小便。"（《三松堂自序》）

冯友兰感叹说"这些都说明到了清朝末年，科举制度腐朽到什么地步"。老实

说，这一点我不敢苟同。近些年来，高中理科政治会考实行了开放式答卷，学生可以带书本进去，被认为是一种进步，我看文科高考也应该推行。像殿试这种最高级别的考试，考的已经不是记忆而是素质，如果自己不懂得整合分析思考，书抄得再多也白搭。所以我觉得允许考生带书进去貌似腐朽，实则顺势而为。至于小便，拉在殿外总比拉在殿内好吧？总不能在保和殿放几百个尿壶！

殿试的试卷是用白宣纸裱几层精制而成的册子，长一尺余，宽三四寸，两面一开，共十余开，每开十余行。册首写姓名、年龄、籍贯、履历及三代状况。对策起收有固定格式，开头用“臣对臣闻”，结尾用“臣末学新进，罔识忌讳，干冒宸严，不胜战栗，陨越之至。臣谨对”，中间部分为立论和答辩。策论没有字数限制，但是没有写满一千字阅卷官看都不看，要得到好名次至少需要写满一两千字。

亲历殿试的吴震春告诉冯友兰，对策时写到皇上或有关皇上的字眼，都得抬头，抬头的前一行要写到底，不能写到中间就抬头。所以抄卷子以前，得先排好款式，如果抬头前一行不能写到底，“就需要加上一些可有可无的废话，或者减去一些可有可无的废话”。

如果款式没有安排好，任你内容再好也是要被落到三甲去。因此，每个人正式交卷之前都要重抄一遍，为此大家事先都要到琉璃厂买一本专门编排款式用的纸，大小与试卷一样，只是每一竖格都裁开，而留上面一部分不裁，好像一件蓑衣，称为“蓑衣格”。策论作完后，先抄在蓑衣格上，把格式安排好，再仔细校对几遍，确保无误后才抄在卷子上，“抄的时候，把蓑衣格铺在正式卷子的那一行的左边，然后不管文意，只是一个字对一个字地往正式卷子上抄，抄完一行，就把蓑衣格上的这一行撕掉，把下一行铺在卷子上，照着机械地抄写，这样就可以保证没有错误。”（《三松堂自序》）

殿试答策问时光书写及纠缠于这些款式细节就得花去大半天，根本没有多少时间认真构思，非思维敏捷者不能争胜。而那些思维迟钝者则很可能当日不能完卷，到时成绩只能列入三甲末。但最令人称奇的是，竟然有人因比别人笨一点慢一点而夺得状元的，这就是康熙年间丁丑科的状元李蟠。

李蟠身材高大，食量如牛，殿试时揣了三十六个饽饽进去充饥。到了天黑的时候，大家都已经交卷了，只有他一人还在冥思苦想，监考官过来催他交卷，他声泪俱下地央求人家：“毕生事业，在此一朝，幸勿相促，以成鄙人功名。”监考官哭笑不得，看他样子可怜，只好勉为其难，还发给他几根蜡烛。

李蟠一直写到深更半夜才交卷，这时饽饽也吃完了。本来铁定是三甲末的人选，没想到康熙皇帝知道这件事后，感叹此人是个难得的苦学之士，竟破例钦点他为头名状元。为此，与他同榜的探花姜宸英写诗嘲笑他：“望重彭城郡，名高进士科。仪容好绛勃，刀笔似萧何。木下还生子，虫边还出番。一般难学处，三十六饽饽。”自此，李蟠“饽饽状元”之名不胫而走。

四 鼎甲产生的内幕（上）

说是八个人共同商议，实际上还是官大一级压死人，决定权在于官阶最大的一两个人，一般来说你被官阶越高的读卷大臣取中，排名靠前的概率就越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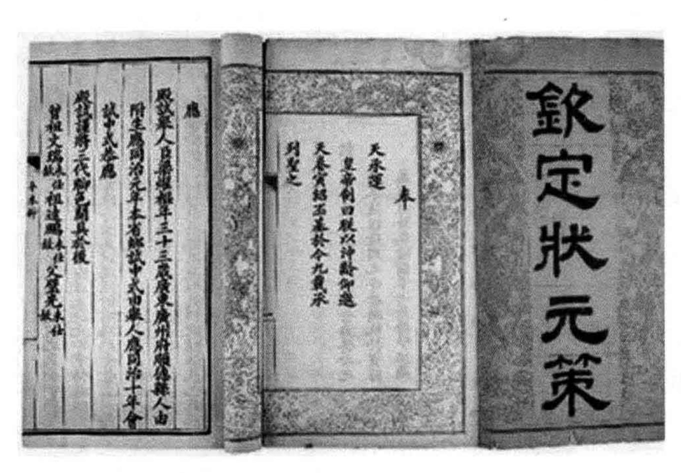
让这些捧着书本长大的贡士们讨论治国方略，说得再好也是纸上谈兵。而且能够参加殿试的，基本上都已经在一次次考试中把自己训练成说套话空话的专家了，乍看起来个个理直气壮、忧国忧民，即使是老资格的读卷大臣们，要一下子判断出这些策论的高下，也是不大可能的。因此大臣们在阅卷的时候往往是鸡蛋里挑骨头，一是看看考生格式上有没什么错误或者漏洞，二是比较书法的优劣，而且往往到了书法的好坏直接关系到个人的最终排名，内容反而退居其次。书法的优劣关键看是不是符合馆阁体“黑、大、光、圆”的标准，那些独具一格者先要枪毙掉，这种人以后当官最有可能不听话。

商衍鎏说清代殿试重书法“道光启其端，咸、同、光绪更成风气”，其实这种风气早在

清代前期就存在了，只是不像后来那么严重而已。按王士禛《分甘馀话》所述“本朝状元必选书法之优者”：顺治皇帝喜欢欧阳询书，所以壬辰状元邹忠倚、戊戌状元孙承恩皆法欧书；康熙皇帝喜欢二王之书，所以己未状元归允肃、壬戌状元蔡升元、庚辰状元汪绎皆法二王。

殿试崇尚书法的风气直到清朝末年，要废除科举的当口仍然没有丝毫改变。

光绪二十九年（1903）的状元王寿彭于1902年在山东参加乡试时，卷子落到了房官余际春的手上。这时废除科举的呼声四起，所以朝廷在举办考试时也不再那么认真了，最后两科的乡会试都只糊名而不易书，直接可以看到考生的原卷。余际春觉得王寿彭的卷子并不出色，原拟不予推荐，但是正好其他房官来串门，看了王的卷子后，劝他说：“王寿彭虽然文章不是太高明，但他的书法却是一流的馆阁体。如果你把他推荐上去，取中举人，阁下就可预收了一个翰林门生了。”余际春一听，觉得很有道理，就把王寿彭推荐给主考，这个王寿彭居然真的乡会试连捷，并在殿试中凭借一手标准的馆阁体独占鳌头。



同治年间状元策

正因书法如此重要，那些有机会参加殿试而书法不佳的贡士们在试前都要狂练书法，竟有人真因此大功告成，最典型的莫过于乾隆癸未科状元秦大成。

秦大成会试时在所有中式的贡士中排最后一名，按他的正常水平到了殿试最多也就是三甲。会试后秦大成去拜见房师戴第元，戴指导他说：“你

字不行，但如果这几天抓紧练练，说不定还有进二甲的希望。”秦大成回去后，昼夜临帖，书写水平突飞猛进，殿试时排所有贡士第十一名，如愿进入二甲。更巧的是，由于有人造谣说前十名考生均是行贿之人，他们的试卷全被撤下，秦大成的第十一名又变成了第一名，竟然一举夺魁。

殿试结束后，由弥封官将卷前写有姓名、履历的首页折叠成筒，密封后加盖礼部关防印。第二天，各位读卷大臣及监试等人在文华殿集中，收掌官取出试卷，按照读卷大臣的官阶品级依次分发试卷，直到所有试卷都分完，卷子的多少取决于参加殿试的人数，一般来说每人可分三十来本。

读卷大臣每人一桌，轮流传阅，评完自己手上的卷子再评他人的，名为“转桌”。每份试卷的背后都列有各位读卷大臣之姓，阅完在卷后自己姓后加“○”、“△”、“、”、“|”、“×”（即圈、尖、点、直、叉）五种记号，得“○”最多者为佳卷。

最后总核时多推首席，也就是官位资历最高者任之，其他人随同参加意见。一般来说，圈越多的越靠前，乃至八人皆圈，其中若有尖、点者甲第必后。然而，说是八个人共同商议，实际上还是官大一级压死人，决定权在于官阶最大的一两个人，一般来说你被官阶越高的读卷大臣取中，排名靠前的概率就越大。不过鼎甲，也就是前三名事关各种利益与荣誉，读卷大臣往往要争得面红耳赤，以图鼎甲乃至状元人选属于自己的意中人。

《春明梦录》作者何刚德为光绪三年（1877）丁丑进士，曾任京官多年，熟知各种朝廷内幕。在书中他提到某科殿试，读卷官有吏户两尚书，户部尚书得一卷，取第一，要作状元。虽然碍于习惯，须让吏部尚书所取之人为首选，然而心里毕竟不服气，于是推出公议，要联合其他读卷大臣将自己所选之人推上状元之位。吏部尚书其实早就知道户部尚书所要推之人，怒道：“论此卷之字，不必为状元；即论此人，亦不必为状元。”

赌气了一阵，大家调停，最终以户部尚书所取者居首。然而名次黄笺已贴，难以更改。又有一最好事之某尚书，说道：“若要改名次，我却带有刮刀。”于是从袖里掏出刮刀改之。

原来当时殿试重视书法，字须工楷，不能添改，许多考生都带了刮刀进去，技巧地运用薄刀将错字轻轻刮去，再在空白处刮取纸上绒头用水润湿粘上，干后重写。技术差一点的考生可能下手过重，导致穿纸成洞，称为“开天窗”，但高明的考生几乎可以做到天衣无缝。（参见《旧京琐记》卷六）但读卷官也有经验，总是先对着日光

翁同龢书法作品

检查有无补缀痕迹，跟我们现在看假币一样，发现了就不置前列。不过考生带刮刀究竟情有可原，考官带刮刀就令人瞠目结舌了。

何刚德还讲到，又一次殿试阅卷，榜眼已取定矣，但其卷中“闾阎”二字误作“闾面”。福锟是光绪朝声名显赫的大学士，人称“福中堂”，是科也担任读卷大臣。福中堂眼尖，挑出榜眼卷中“闾面”二字，然而有“素著文名之某尚书”却说：“闾面对檐牙，古人诗句，记曾有之。”大家随声附和，不再改动。榜发后，士论哗然。

其实何刚德所说的这次殿试正是光绪十六年（1890）恩科殿试，所谓的“素著文名之某尚书”即光绪的老师翁同龢。该科榜眼为江西萍乡人文廷式，为近代著名词人和学者，后为维新派的骨干之一。考前文廷式拜见翁同龢，给翁留下了非常好的印象，在其日记中赞文“气宇不凡，才堪大用”，决定相机提拔。

文廷式本有机会争状元，不料忙中出错，将“闾阎”漏写了一字。文廷式知道一旦涂改必定掉入三甲，于是在后面的“而”字上添笔称“面”字，宁愿出现“闾面”这样的生造词语，也不愿涂改重写“阎”字。幸好有翁同龢为他圆场，否则三甲是逃不掉的。

该科状元为福建晋江人吴鲁，出身军机章京，同样是翁同龢赏识之人，并亲自取中。而殿试读卷

大臣排名第一的徐桐因为是守旧派为光绪不喜，并为翁派所抵制，他所取中之人竟然连前十名都进不了。徐桐对此怀恨在心，说吴鲁书法不行怎能当上状元。（据《清稗类钞》载，吴鲁之卷其中重写一“而”字，唯适当翻页之处，一在前页末，一在后页首，后来在琉璃厂懿文斋书肆将原卷张于壁间以示人，全幅了然，其误乃见。不知道阅卷者是“未及觉察”，还是装作没看见？）

守旧派也乘机宣扬说文廷式中进士是翁派幕后操作。这些流言传到了新进士们的耳中，引起他们的不满，导致了鼎甲三人在恩荣宴上和礼部官员抬杠，不愿意行跪拜礼。礼部堂官只好匆忙请翁同龢前来救场，新进士们方才入席。

鼎甲产生的内幕（下）



按照清代可供稽查的状元身世，出身于仕宦人家，或者说“官阶级”的约占半数；出身于平民家庭，或者说“非官阶级”的，也约略占半数。前者虽然拥有物质与文化资源上的先天优势，但后者通过后天努力同样可以脱颖而出。在状元这样一个为所有人眼红，争斗得你死我活的位置上还能出现这么多的平民子弟，充分可见科举制度不拘门第、均等竞争、优胜劣汰的公平与公正。

鼎甲之争不仅关系到个人私心和党派目的，很多时候也事关地方利益。如徐珂《清稗类钞》记载“光绪己丑，阅卷大臣为李鸿藻、翁同龢。翁得费念慈卷，欲以状元畀之。商诸李，李已得张孝谦卷，坚持不可易，翁争不已。乃两置之，改为张建勋、李盛铎是也”。翁同龢乃江苏常熟人，这翁、李二人一是南派领袖，一是北派领袖，自然争得不可开交。

梁章矩为福建长乐人氏，嘉庆七年二甲进士，官至两江总督，晚年退居林下，以著述自娱。他在《归田琐记》中慨叹整个明代福建共出状元十一人，而“本朝百有余年，未有状元而屡得榜眼”。不过梁章矩有幸在有生之年看到福建出状元，道光十六年（1836）丙申科殿试状元林鸿年、榜眼何冠英均为福州人，梁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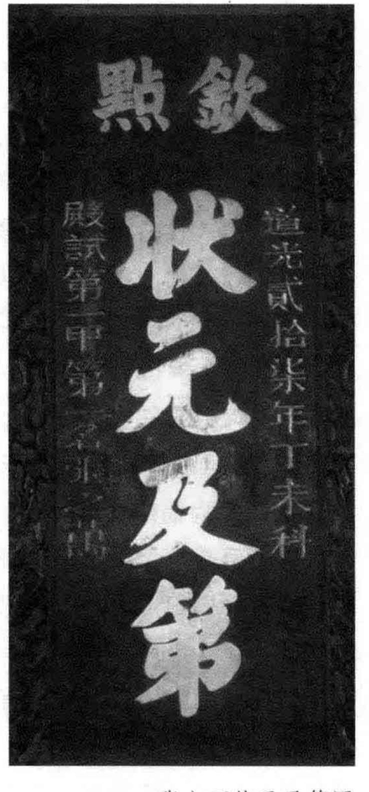
矩兴奋地说："殆省运由此转机欤？"

梁章矩未免乐观了一点，林鸿年本来读卷大臣送上去才第三，只是道光帝喜欢他的书法，才提为第一，所以他中状元后常干的事情就是奉旨写御用折扇。整个清代福建才出三个状元，除了吴鲁与林鸿年外，还有就是前面想把女儿嫁给梁启超而未成的福州人王仁堪。三个状元都不太受重用，清代福建状元数量比之明代大幅下降，除了文运转衰，跟朝中无人也不无关系。

明代的状元分布显现出江苏、浙江、江西、福建四强领先的格局，浙江以20人排第一，其他三省也都有十余个状元，东南四强加起来状元60多个，占据全国总共89个状元的七成多。到了清代变成江苏一枝独秀，112科状元中江苏独占49人，占整个清代状元的43.75%，浙江仍然是20人，江南双雄加起来共占全国的61.61%，其他省最多也才个位数。三鼎甲的336人中，江、浙二省有193人，占57%，超过半数。其中苏州一府在清代就出了二十几个状元，而边远的山西省则一个都没有。

最令人惊叹的是，江苏参加会试的举人数量并不是最多的，甚至只排在第六位。清末的封疆大吏陈夔龙认为这出于两个原因，一是江南文教风尚胜于其他省区，二是该地区家族有重视功名的传统。

话说回来，林鸿年中状元也说明了皇帝不答应，大臣内斗再厉害也是白搭。四月二十四日，读卷大臣将选定出来的前十名的本子进呈皇帝，皇帝最后钦定名次。一般来说，后几名无关紧要，皇帝也懒得去管，但是鼎甲特别是状元却常常因为皇帝个人的喜好甚至当天的情绪而发生改变，这也给最终的结果增加了很多戏剧性因素。



张之万状元及第匾

或因书法、或因文章、或因名字、或因长相，状元都可能在最后关头变易。传说清代最后两位王寿彭和刘春霖都是因为名字好才得中状元，王寿彭名字寓意“寿齐彭祖”，他殿试之时正值慈禧太后在准备明年的七十大寿，主考官们为了讨得主子的欢心，特地把王寿彭的试卷拔为第一，让老佛爷亲点。刘春霖据说是殿试时恰逢京郊大旱，最盼甘霖，而原拟状元是广东人朱汝珍名字中有个珍字，慈禧最恨光绪帝的珍妃，因此就把朱汝珍一笔勾掉，换上本是第五名的刘春霖。

这样的说法作为茶余饭后的消遣还不错，如果认真了就要贻笑大方。钦点状元这活儿一定是由皇帝来干，他人要代劳了天下得炸锅，慈禧再霸道也不敢公然这样吧。再说慈禧对于打牌的兴趣一定超过看文章，那个时候她十有八九正在跟宫女们玩牌呢。

不过因为名字、长相的好坏得失状元的例子在明代的确发生过好几起。如洪武四年（1371），明朝开国后第一次科举考试，本拟郭冲为状元，可是朱元璋觉得此人貌不惊人，不足以显示大明帝国的新兴气象，于是换成气宇轩昂、相貌堂堂的吴伯宗，“以壮国威”。又永乐二十二年（1424）殿试，原拟第一名孙曰恭，问题是“曰恭”二字直排竖写怎么看都像“暴”字。永乐皇帝朱棣是以武力篡位的，对这个字特别敏感，力图在晚年树立一个宽厚仁慈的形象，于是将第三名邢宽拔为状元——“刑政宽和”，这个名字好！

清朝虽然不一定有因为名字而失去状元的实例，但因为名字被更换名次则确有其事。据《世载堂杂忆》所述，道光年间考生范鸣琼在殿试后进入了前十名，然而在唱名时由于他的名字听起来很像“万民穷”，道光皇帝听了大皱眉头，说：“四海困穷，天禄允终。”于是下谕将此卷移到三甲，翰林院也进不了，只当了一个内阁中书的小官。事后范鸣琼改名为范鸣和——万民和谐，终于打开了局面，同治元年和二年两次担任会试房官，张之洞就是他取中的。他第一年取中张之洞的时候，推荐上去被主考否定，跟主考争得泪流满面，也算是难得的一个好考官。第二年他再次取中张之洞，赋诗庆祝，诗中有“再到居然为此人”之句，张之洞也写诗以谢感遇之恩，是科张中探花，一时传为科场佳话。

不仅大臣要顾及各种利益，有时候皇帝也要作出某种平衡。乾隆二十六年（1761）癸巳恩科殿试，原定状元为江苏赵翼，榜眼为浙江胡高望，探花为陕西王杰。正常情况下卷子要皇帝钦点完再拆封，这科因御史奏改，遂先拆封。乾隆皇帝看到名次后，问读卷大臣：“本朝陕西有无状元？”答曰无，乾隆于是将赵翼与王杰的名次互调，使得王杰成为清代陕西唯一一个状元，而赵翼的魁首则被平衡掉

了。此事赵翼在其笔记《檐曝杂记》中有详细的记载。

清人龚炜《巢林笔谈》记："国朝会试，顺治中，满汉分二榜；康熙庚戌以后，始合满进士，名贤日起，而殿试鼎甲，则属汉人。"殿试鼎甲归汉人，这也是出于平衡考虑，因为旗人占尽便宜，如果再在汉人视为至重的科名上来争夺，未免引起汉人公愤。当然，一般来说也几乎没有旗人有争夺鼎甲的实力。

没想到，同治四年(1865)乙丑科，蒙古正蓝旗人崇绮居然力压汉人夺魁，这让同治皇帝陷入两难。于是他将鼎甲三名的名字放入筒中，进行抓阄，没想到三次抓阄的结果竟然都是崇绮，看来此乃天意！由此，崇绮成为清朝唯一一个非汉人的状元，《清史稿》写道："立国二百数十年，满、蒙人试汉文获授修撰者，止崇绮一人，士论荣之。"

如果一个考生乡试、会试、殿试都第一，连得解元、会元、状元，称为"连中三元"，这是了不得的事情。因为科举一千三百年的历史，"连中三元"者不过十四人而已，其中唐代二人、宋代六人、金代一人、元代一人，而科举制度最完备、竞争最激烈、含金量最高的明清才各两人，明朝为黄观、商辂，清朝为钱棨、陈继昌。

清代第一位"三元"为苏州长洲县的钱棨，于乾隆四十六年（1781）辛丑科会试夺得会元，但在殿试后只是被作为第四名送上去，后被乾隆提到第一。有人认为这是乾隆预先知道钱棨是解元兼会元，好大喜功的皇帝认为大清朝开国近一百四十年没有出过"三元"是一种遗憾，于是临时将钱棨点为状元以衬托盛世气象。

钱棨的事情毕竟只是臆测，但清代另一位"三元"陈继昌则的确是为了应景而生。

陈继昌为广西临桂县人，在嘉庆二十五年(1820) 庚辰科会试夺得会元，他殿试前感染风寒，挣扎着上考场勉强完卷。读卷大臣以第二名将之推荐给嘉庆皇帝，但大学士曹振镛劝嘉庆"本朝百余年来，三元只一人，无以彰文明之化"，所以"改置首列，遂以三元及第"。（《清稗类钞》）

连中"三元"很多人都知道，但还有一种"千年老二"可能就很少人知道了。乾隆进士、曾官至刑部右侍郎的江苏人阮葵生著有笔记《茶余客话》，其中有一则"三试第二"，讲到雍正元年进士南京人戴瀚乡试、会试、殿试都是老二，他为此刻了一枚印章自嘲："让人出一头地。"

最后说一下，按照清代那些可供稽查的状元身世，出身于仕宦人家，或者说"官阶级"的，也就是父辈拥有举人以上功名或者曾充任知县以上官职者，这类

状元约占半数；出身于平民家庭，或者说“非官阶级”的，也约略占半数，一些人甚至家里穷困潦倒，如乾隆二十六年状元王杰早年丧父，靠抄写收入养母，艰苦备尝。

前者虽然拥有物质与文化资源上的先天优势，但后者通过后天努力同样可以脱颖而出。在状元这样一个为所有人眼红，争斗得你死我活的位置上还能出现这么多的平民子弟，充分可见科举制度不拘门第、均等竞争、优胜劣汰的公平与公正。

人生至乐：金榜题名时（上）



三鼎甲联马而行，一路上人山人海，除了身在京城之人，尚有很多外地来的游客，个个如鸭子般伸长脖子为了一睹状元风姿。小孩子欢呼雀跃："状元郎来了！"那些不好意思抛头露面的姑娘们或者躲在门帘后面，或者倚楼凭栏而望，多情的还要从楼上抛些花瓣下来。

古人描述人生四大乐事："久旱逢甘霖，他乡遇故知。洞房花烛夜，金榜题名时。"相比较其他三项，金榜题名更称得上人生至乐，"洞房花烛夜"大多数人都会走这么一遭，而金榜题名时则只有极少数人有机会体验这一过程。现在所谓的"金榜"也泛滥了，正如高考后的"状元"二字一样贬值了。其实，真正的金榜只有进士才可以列名其中，就连会试高中的贡士们也还差那么一步呢。

金榜的珍贵源于进士的珍贵，前面我们讲过考中一个举人已经十分难得，而要考中进士自然是难上加难。会试的中额与乡试比要不稳定得多，最多一科是雍正庚戌科共406名，最少一科为乾隆己酉科96名。由于边远省份往往竞争不过文化发达的地方，导致全军覆没。康熙五十一年



“小传胪”情形

开始实行分省取中，每省多则分配二三十个名额，少则只有十余名乃至几名。

清代科举共开112科，诞生了26848名进士，平均每科差不多中240名进士，也就是说在清朝260年的历史中每年也就制造百来个进士。如果参考一下翁同龢日记，我们会发现在他那个时期每次参加会试的考生都在6000名以上，其他时期估计也不会太悬殊。由于路途遥远、疾病、家庭变故等诸多因素，很大一部分举人没有机会来到北京。虽然竞争没有乡试那么惨烈，但是最终能够脱颖而出的也只是很小的一部分。

新进士的荣耀从皇帝钦点完前十名的名次那一刻开始。读卷官拆开密封，于御前用朱笔填写一甲三名次序，二甲七名也按照次序书之。

二十四日凌晨，参加完殿试而且对自己期望比较高的考生们都要穿着朝服一大早到乾清门外等待听宣，前十名将会被引见给皇帝，称为“小传胪”，传胪就是依次唱名传呼，进殿晋见皇帝。这一天最怕的是早上起来拉稀，因为万一传呼不到马上由前十名降到三甲末了。

按商衍鎏的亲身经历，前十名名单出来后，大主裁会拿着黄纸名单，出乾清门立御阶上，从状元的名字开始高唱，和者以次传唱，唱到名字的自然心头狂喜，上前等待，亲友帮忙佩上忠孝带。十人唱毕，按次序排班，由礼部官员带领进养心殿参见皇帝。到了殿中，引班官引十人跪丹墀下，每人背奏自己的履历：臣某名、某地人、年若干岁。别看这么简单，还

是有人因为紧张而出错，闹出笑话。所有人背完后，引班官再引出而退。

引见完，十人到本省会馆接受祝贺，会馆要张灯结彩，送上一笔银子当贺礼。很快有人来报喜，鼎甲三人所在的会馆马上各自贴上对联“禹门三级浪，平地一声雷”，状元还会有专人送上“状元及第”的牌匾。

十名以外的卷子读卷官随后到内阁拆封，照阅卷时所排定名次，于卷面书第二甲、第三甲第几名字样，据以填榜。榜用表里二层的黄纸，就是我们俗称的“金榜”。金榜又分大小金榜，用内阁中书四人写大金榜，四人写小金榜，小金榜供御览，存在大内，大金榜请用“皇帝之宝”玉玺，于传胪日张挂。

二十五日在太和殿举行隆重的传胪大典。清晨銮仪卫设卤簿法驾于太和殿前，乐部和声署设中和韶乐于太和殿檐下两旁，设丹陛大乐于太和门内两旁。

王公大臣们按品级排列在丹墀内，诸位准进士们身穿朝服，戴三枝九叶顶冠，按名次排立在文武各官东西班次之后。礼部鸿胪寺官设一黄案于太和殿内东旁，由内阁学士捧黄榜置于黄案之上。

一切准备就绪之后，礼部官员到乾清宫奏请皇帝具礼服乘舆出宫入太和殿升座，执事官、读卷官行三跪九叩礼，奏韶乐，司礼官鸣鞭三次。随后，大学士将置于太和殿内的黄榜捧出，放在丹陛正中的黄案上，奏大乐。

乐止之后，鸿胪寺官开始宣《制》：“奉天承运，皇帝制曰：某年月日，策试天下贡士，第一甲赐进士及第，第二甲赐进士出身，第三甲赐同进士出身。”

宣《制》毕，唱第一甲第一名姓名，鸿胪寺官引状元出班就御道左跪；接着唱第一甲第二名姓名，鸿胪寺官引榜眼出班，就御道右稍后跪；又接着唱第一甲第三名姓名，鸿胪寺官引探花出班，就御道左又后跪。一甲三人姓名，各传唱三次。一甲三人唱完后接着唱二甲若干人，三甲若干名，都只唱一次，不引出班。唱毕，丹陛大乐奏《庆平之章》，各官员和新进士行三跪九叩礼。

那个年代没有扩音器，都是靠人声一个个往下传，一旦遇到刮风下雨的天气可能影响效果，加上心情紧张，个别新进士难免出现失仪的状况。

苏州吴县的缪彤是康熙六年（1667）丁未科状元，他根据自己的亲身经历，给后人留下了一篇《胪传纪事》，详细地描述了传胪大典的情形。从他的叙述中，我们可以了解到那个年代还没有“小传胪”，在传胪大典时缪彤甚至还不知道自己是状元，而他对此也不抱任何奢望。唱名开始后，每唱一遍，鼓乐齐奏，加上那天又下着雨，缪彤隐约听到自己的名字，却不敢当真，没有出班。礼部官员急得跑过来把他拉出，但为时已晚，传胪官已经唱起了第二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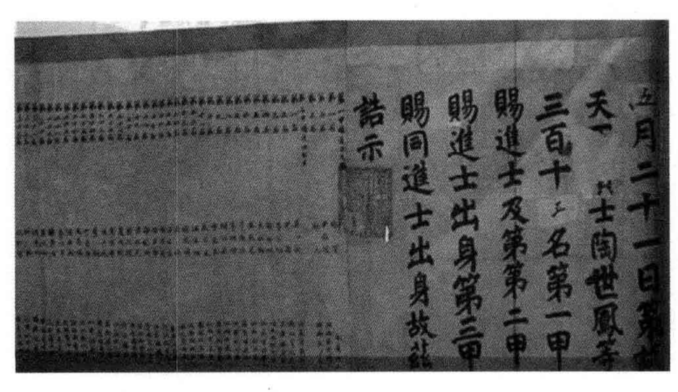
为这事，传胪官遭到了罚俸三月的处分。

还有比缪彤更出洋相的状元，他就是缪彤的吴县老乡吴廷琛，嘉庆七年状元。据清人姚元之所撰《竹叶亭杂记》，进士们行三跪九叩礼时，先要由鸿胪寺鸣赞官赞礼，喊跪则跪，喊起则起，鸣赞官喊的是满语，“尼雅枯 ”即“跪”，“亨奇那”即“叩首”，“伊哩”即“起立”，这些细节都要预先告诉新进士们并演习一番。然而，吴廷琛那天心情格外紧张，鸿胪寺官开始宣《制》，他误以为是在赞礼，赶紧行礼，“读声不已，乃起跪叩首无算”，搞得旁边的人个个笑得喷饭。为此，鸿胪官以“教演不善”遭到了弹劾处分。

胪传毕，赞礼官引诸进士迎接黄榜，前趋至殿陛下，抵陛，状元稍前，站在中陛石上，石正中刻有升龙及巨鳌。只有状元可以站在刻有巨鳌和升龙的石头上，我们所谓“独占鳌头”即源于此，同样也有“龙头”之说。

随后皇帝还宫，礼部官员捧榜，用云盘承托，黄伞鼓吹前导，出太和门至东长安门外张挂于长安街，张挂三日后恭缴内阁。

出宫时，状元、榜眼、探花特例走午门正中，这门平时只有皇帝才能通过，就连皇后也只有大婚那天才能走一遭，其他王子皇孙、文武大臣都没机会从这出入。但这一天象征着无上荣耀的午门中门将为鼎甲三人徐徐开启，当三人招摇而过时，想必彼此心中都有不虚此生的感觉吧。



清代大金榜

其他文武百官和进士们则从昭德门、贞度门出宫，前

往长安街观榜。长安街两旁早已经被看热闹的人群挤满，康熙四十二年（1703）进士何焯有诗纪盛："鸿胪三唱名姓香，一龙骧首群龙翔。金吾仗引从天下，长安门外人如堵。"

这天，顺天府尹（相当于现北京市长）要在东长安门黄榜之左搭彩棚、设红案陈列礼部颁赐的金花绸缎表里，迎接一甲三人。三人到来之后，府尹敬每人一杯酒，为他们簪花披红，备马三匹请三人上马，以鼓乐、彩旗、牌仗等引路前导，由东北行经东四牌楼，至新街口顺天府尹衙门下马宴饮。宴后三人再上马，经地安门外，由西城出正阳门至南门，称为"骑马游金街"。

三鼎甲联马而行，一路上人山人海，除了身在京城之人，尚有很多外地来的游客，个个如鸭子般伸长脖子为了一睹状元风姿。小孩子欢呼雀跃："状元郎来了！"那些不好意思抛头露面的姑娘们或者躲在门帘后面，或者倚楼凭栏而望，多情的还要从楼上抛些花瓣下来。如此荣光，难怪早在北宋就有人说："状元登第，虽将兵数十万，恢复幽蓟，凯歌荣旋，献捷太庙，其荣不可及也。"

人生至乐：金榜题名时（下）



与其盛极而衰，不如循序渐进，这也是当今时代无数房哥房嫂房叔房婶们应该警惕的。人生最大的快乐是在于追求当中，得到了往往反而不那么快乐，我们千万不要以可怜的眼光看待功名路上的士子们，至少他们还有追求。真正的可怜是一个时代连追求的机会都不给你。

古人选官和选材很注意外表，这是有道理的，状元代表着一个国家的形象，如果长得太丑不仅会让众人失望，甚至可能让那些疯狂的粉丝们伤心自杀。

乾隆三十一年状元张书勋长得五大三粗、黑如包公、胡子拉碴，与戏台上英俊潇洒、唇红齿白的状元简直是天壤之别。据《扬州画舫录》记载，张书勋大魁天下后从京城返回老家吴县，途中经过扬州，上岸游玩。扬州城里那些“追星”的女孩们听说新科状元驾到，如潮水一般涌上街头去看他。结果却是“见光死”，看到他的尊容后个个逃之夭夭，后来朋友开玩笑说：“你这是被戏剧中的状元拖累啊！”张书勋听了哈哈大笑。

张书勋的粉丝们不过是失望而归，更严重

的还有因此闹出人命的。

袁枚《随园诗话》记载，康熙五十七年（1718）戊戌科汪度龄中状元时，年已四十余，“面麻身长，腰腹十围”，长得实在谦虚。中状元后，他准备在京师买个小妾，许多年轻女孩听说后踊跃报名，能够嫁给状元郎做小妾也值了。有个陆姓女子，“以为状元皆美少年，欣然愿嫁”，她凭借着才貌双全终于在激烈的竞争中胜出。等到洞房花烛夜，陆女在烛光下看清了新郎的样子，发现不过是个其貌不扬的半老头子，顿时大失所望、郁郁寡欢。加上汪状元这晚过于开心，喝得醉醺醺，进屋后“不顾新人，和衣酣寝，已而呕吐，将新制枕衾尽污腥秽”， 陆女悲愤交集，不到五更，上吊死了。有人写诗嘲笑此事：“国色太娇难作婿，状元虽好却非郎。”

当然了，骑马游金街的时候，状元只要有五分的容貌，在那种气氛下大家看起来也会有十分的人才，只要不长得太夸张就行了。对于这一点，皇帝大臣们在选状元的时候往往也会考虑在内。

按目前确切可查的66个清代状元夺魁时的年龄计算，平均为35岁，并不算老，不过那个年代普遍结婚早，基本上在这个年纪都是孩子他爸了。因此很多人以为中状元后不是被招为驸马，就是入赘相府，这都是看戏看太多的结果。

三甲游完街后即归第，实际上是回本省之会馆。榜眼、探花先送状元回会馆，然后探花送榜眼回会馆，最后探花自己回会馆，同乡的官员往往都要出来迎送。这时会馆中人早已召集名伶演剧，张罗盛宴，招待宾客，历科鼎甲在京者毕至。

传胪后的第三日，也就是四月二十六日礼部为新进士赐宴，官方的叫法是恩荣宴，民间则习惯性称之为琼林宴，这一说法源自宋代进士赐宴于琼林苑。

这天新科进士、大小考官以及礼部、鸿胪寺的相关官员们齐集宴会，皇帝指派大臣一人为主席。官大的每人一桌，官小的两人一桌，状元、榜眼、探花每人一桌，其他进士四人一桌。进士们拜见各官员之后，各自按照司官安排入座，乐队奏“启天门”乐章，宴会正式开始。

缪彤《胪传纪事》记述，那天不仅大小官员无一缺席，而且康熙还特地“遣内大臣佟国舅陪宴”。上菜的盘子用银盘，“果品、食物四十余品，皆奇珍异味，极天厨之馔”，鼎甲三人用金碗喝酒，“随其量尽醉无算”。进士各赏宫花一枝，小绢牌一面，上有“恩荣宴”三字，状元则用银牌。

但到了商衍鎏参加最后一次恩荣宴时，“果肴皆出装饰，粗瓷竹箸，十余席罗列堂下东西，形式极为简陋，读卷大臣、执事各官亦无至者，除一甲三名外，其余二三甲进士寥寥无几……”两相对比简直是天渊之别，而各自的场景也正是当时清朝国运

的写照。恩荣宴的尾声依然是“抢宴”，这是大家要沾沾新进士的好运。

新进士如果能够再活六十年，一甲子后将会作为特邀嘉宾同一个纪年重赴恩荣宴，这是非常了不得的事情，据朱彭寿《旧典备征》载，整个清代有机会重赴恩荣宴者总共才三十四人。其中最著名的莫过于乾隆五十八年（1793）癸丑科状元潘世恩，他于咸丰三年（1853）重赴恩荣宴，时年八十五。这一科会试的副主考之一正是潘世恩之子、道光辛丑进士潘曾莹，他还跟儿子开玩笑，呼其为“新师座”，宴会气氛异常热闹，连咸丰皇帝都御书“琼林人瑞”匾额相送。

潘世恩是历事乾隆、嘉庆、道光、咸丰四朝的“四朝元老”，其堂兄潘世璜、其孙潘祖荫均为探花，合称“苏州三杰”。《郎潜纪闻》著者陈康祺推潘世恩为三百年中第一福气人，举其生平异数云：“本朝耆臣，生加太傅者五人，重宴琼林者八人，状元作宰相者八人，唯潘文恭公兼之。又大拜不阶协办，枢廷不始学习，皆数异也。富贵寿考，子孙继武，公之福祉，三百年一人而已。”

二十八日在午门前赐予状元六品朝冠、金质簪花一枝，及朝服、补服、带靴；所有进士赐予彩花，牌坊银。二十九日状元要代表新科进士上谢恩表，按照惯例，这个谢恩表要花钱请前科状元代作。

五月一日，状元要率新科进士们到国子监进行“释褐簪花”仪式，所谓“释褐”即从此脱下百姓的布衣，穿上官服。全体进士先换上朝服，到孔庙祭孔，再到国子监“彝伦堂”向祭酒和司业行跪拜恩师之礼，以此章明尊师重道之风。

最好笑的是，有说法祭酒在受新进士们跪拜礼的时候身子不能动，如果头动则对状元不利，左右手动则对榜眼探花不利，因此每位祭酒只好如和尚坐禅一般端坐，以免事后被人骂。嘉庆十六年（1811）辛未科殿试状元为湖北天门蒋立镛，而国子监祭酒正是他的父亲蒋祥墀，蒋祥墀为了自己的儿子更是安坐如泥塑，有人写诗调侃他：“回忆趋庭学礼时，国恩家庆喜难支。阿翁不敢掀髯笑，怪底郎君拜起迟。”（参见徐锡麟、钱泳辑《熙朝新语》）

随后为状元、榜眼、探花行簪花礼，鼎甲三人北面而立，由祭酒、司业向每人进酒一爵，并在其头上插上金花一枝。金花由礼部准备，共四枝，备用的一枝事后总理执事者可以带回家。

新科进士除了跟新科举人一样建立题名录、同年录等档案外，还要树立题名碑。现在北京国子监孔庙的外院内树立着198方元、明、清三代进士题名刻石，其中元代3方，明代77方，清代118方，包括112方正科进士碑，以及顺治年间两科满洲进士碑，乾隆年间四科翻译进士碑。全碑分为碑座、碑身、碑帽三部分，总高约360厘米，碑身

宽约80厘米，材质一般为青白石，碑石上镌刻有每科所有进士的甲第、姓名及籍贯。

题名碑由朝廷出钱，交国子监树立，只有到了商衍鎏的最后一科，朝廷穷得连碑石的经费都拿不出，进士们只好自己集资给自己立了一块题名碑。

有人统计清代士子中举人的平均年龄在31岁左右，进士则在34岁左右，这个年纪正当壮年，但具体到个人身上则相距悬殊。张爱玲曾说“出名要趁早呀！来得太晚的话，快乐也不那么痛快”，少年登第无疑是人生最快乐的事情。按清人王之春《椒生随笔》记载，福州侯官人林廷禧在道光癸巳科中进士时，年纪才十六，这还是虚岁，如果按照我们现在的算法，可能十五周岁都不到，很多人初中都还没毕业。房官特地赠联：“九岁游庠，驹齿有神童之目；五年食饩，鳌峰兼都讲之名。”这样的年纪基本上创造了最年轻进士的纪录，“为二百年来科名盛事”。

我们熟知的林则徐在嘉庆十六年（1811）中进士时才二十七岁，已经是非常年轻有为了，但比起这位侯官老乡兼鳌峰书院的校友来，还是要相形逊色！

纵观整个清代，士子们创造的科举佳话不胜枚举，光父子鼎甲就有五对，如江苏吴县缪彤（康熙丁未状元）、子曰藻（康熙乙



北京孔庙里的进士题名碑

未榜眼）；湖北天门蒋立镛（嘉庆辛未状元）、子元溥（道光癸巳探花）。有祖孙鼎甲的，最传奇的是苏州长洲县的彭定求和彭启丰爷孙俩先后于康熙十五年（1676）和雍正五年（1727）双双连中会元、状元。彭启丰中状元后，彭定求责怪儿子彭正乾没出息，彭正乾说："状元生我，我生状元，何愧之有？"又道："父之父，不如儿之父；父之子，不如儿之子。"引得老头子哈哈大笑。

兄弟鼎甲则有一二十人，最有名的是江苏昆山徐氏兄弟同胞三兄弟皆鼎甲：兄徐乾学（康熙庚戌探花）、弟秉义（康熙癸丑探花）、弟元文（顺治己亥状元）。王士禛《池北偶谈》中赞道："同胞三及第，前明三百年所未有也。"其实，不仅明朝没有，清朝也只此一例。

更令人称奇的是徐乾学有五个儿子，后来全部考中进士，人送"五子登科"匾额，这也是清朝独一无二的。"五子登科"不一定全要中进士，中举人也算，这样的例子在朱彭寿《旧典备征》中还有二十余例，甚至还有四例六子登科、两例七子登科的。

不过话又说回来，老杜有诗："但见新人笑，那闻旧人哭。"其实后者才是主流的，清人顾公燮在《丹午笔记》中记载了苏州人王岩考了一辈子，终于在嘉庆元年（1796）丙戌科会试中式，时年八十六岁。然而，不知是兴奋过度引起了脑溢血还是油尽灯枯了，过几天就要殿试，老王却没能等到那一刻，在这当口去世了，



道光五子登科铜镜，多子多福是中国人最美好的愿望

实在是比窦娥还冤。

然而，比起千千万万至死连举人都考不中的士子们，王岩已经算是幸运的。

最后提一下，雍正八年（1730），徐乾学幼子徐骏因“清风不识字，何必乱翻书”、“明月有情还顾我，清风无意不留人”等句触犯文字狱被杀，昆山徐氏科甲繁华瞬间败落，此时距离徐元文考中状元仅仅70年，令人唏嘘不已。

与其盛极而衰，不如循序渐进，这也是当今时代无数房哥房嫂房叔房婶们应该警惕的。人生最大的快乐是在于追求当中，得到了往往反而不那么快乐，我们千万不要以可怜的眼光看待功名路上的士子们，至少他们还有追求。真正的可怜是一个时代连追求的机会都不给你。



状元是怎样炼成的

毕沅：从秘书到状元是条捷径

一

在明清之时，上层社会之人流行一种狎优的畸形风气，士大夫往往到戏班中找个长相俊美、一般为演旦角的年轻“相公”作为自己的相好，说白了就是搞同性恋，古代称为断袖之恋。清代官场，京师重地禁官吏嫖娼而不禁狎优伶，前者为人不齿，而后者反被视为风雅，因此梨园界男色大兴，找“相公”成了北京上流人士的时尚。

高中状元的荣光背后，有许多为人津津乐道的幕后趣事。

毕沅早年丧父，家境贫寒，由母亲抚养成人。毕母张藻可不是普通人，乃顺治、康熙年间杭州西陵桥边“西泠诗社”著名的女诗人，小毕自幼深受其母熏陶。长大后，毕沅曾到苏州灵岩山拜大名士、大诗人沈德潜为师，甚得沈德潜赏识。沈氏经常称赞毕沅写的诗有“独往独来之概”，当众吹捧自己的学生。二十三岁的时候，毕沅肄业于保定莲池书院，在这所直隶最高学府中，他得以跟随很多名师治学，学业大进。

乾隆十八年（1853），二十四岁的毕沅在顺天乡试考中举人，但是接下来的两次会试他都落榜了，为维持生计，他参加了举人的挑选

制度，谋得了一个内阁中书的职位。内阁中书官阶为从七品，掌撰拟、缮写诏令以及记载、翻译等事。不久，他又被调到军机处，担任军机章京，负责撰写谕旨、记载档案、收发文件、查核奏议等事情，另外还要与同事轮流在军机处值班。

在军机处工作的毕沅始终没有忘记母亲的教诲，他工作之余不忘苦读，时刻在为下一次的会试作准备。军机处的工作使得他有机会大量阅读国库藏书以及学习朝廷的典章制度，知识储备和工作能力都有了很大的提升。

乾隆二十五年，毕沅第三次参加会试，他和军机处的两个同事僚诸重光、童凤三都幸运地列名杏榜。殿试前夜，三人按照安排一同在军机处值班，但是诸、童二人屁股还没坐热就要走人了，还笑着对毕沅说："秋帆兄，今晚这班得由你代劳了。"毕沅问为何，二人说："殿试看重书法你是知道的，我俩书法好，回去好好准备一下还有机会争取鼎甲。你那手字不行，也不用作这非分之想了。"

毕沅是个实诚人，一听这话，也就毫无怨言地在军机处值班了。当夜，陕甘总督黄廷桂关于新疆屯田事宜的奏折转到军机处，毕沅闲着没事，便拿来详加研读。没想到第二天殿试考时务策，四条策问中的最后一道题目正是关于屯田之法。原来当时新疆叛乱刚刚平定，乾隆皇帝满脑子想的都是屯田戍

毕沅书法

边的事宜，并亲自出了这道题目。

这些书生们大多数一辈子都在跟笔墨打交道，哪懂什么屯田之法，对新疆的形势也只是道听途说，基本上只能胡诌一番。只有毕沅对这道题胸有成竹，挥笔立就。

毕沅虽然答得最好，但是书法欠佳，在阅卷后被评为第四，诸重光和童凤三则凭借书法分列一二名。到了乾隆皇帝钦点状元的时候，他对于这道自己亲自出的题目格外重视，看了一下，感觉前三名的卷子都不满意，往下翻阅，看到毕沅之卷时，发现虽然此人书法一般，但是条对详赅，见解独到，乾隆非常高兴，马上钦定其为状元。诸重光名列榜眼，童凤三则掉到二甲，后来二人知道此事始末，都嗟叹不已。

与毕沅遭遇类似的还有光绪二十一年（1895）状元，四川资中人骆成骧。按清人福格的《听雨丛谈》所记，当时适逢“甲午战后，丧师割地，朝野同愤”，该科殿试中骆成骧在策论“文首引‘主忧臣辱，主辱臣死’而归结于‘殷忧启圣’，语极沉痛”，光绪皇帝为之动容，将这本在进呈时因为书法不佳只名列第九的卷子提拔到第一，福格感叹说：“自嘉道后廷试偏重楷法，骆不工书，乃膺此选，亦破格之举矣。”

《清稗类钞》则说骆成骧进呈时排第四，即传胪，状元原拟萧荣爵。但光绪看到骆卷开头“臣闻殷忧所以启圣，多难所以兴邦”之句，“大感动，乃以骆魁天下，改萧为第四。”两者叙述虽然略有出入，但大体的精神则是一样的。

毕沅也好，骆成骧也好，他们最终凭借文章在殿试中胜出，这本应再正常不过的事情却由于当时殿试偏重书法的不良风气，使得他们在后人眼中成了幸运儿。

清代鼎甲三人的产生有一个显著的现象，那就是像内阁中书及军机章京这样类似于我们现在的“中央办公厅秘书”、“国务院办公厅秘书”之类的小京官登顶的比率很高。

对此，曾在内阁做官十八年的朱彭寿在笔记《安乐康平室随笔》解释说：一是因为这类人多挑选书法写得又快又好的举人任职，“膺是选者，大都工于书法，或当时知名之士，既登朝籍，遇事更得风气之先”；二则还有“近水楼台先得月”的优势，殿试上的读卷大臣们，“或为旧时座师，或为本署长官，或为同乡老辈，赏识有素，故此中遇合，亦非偶然”。

况周颐在《眉庐丛话》中则从另外的角度给出了解释，他说这些在内阁和军机处工作的准进士们殿试时可以把卷子带回自己办公的地方即直房填写，“书籍文具先存直房，不必临时携带，一便也；几案视席地为适，二便也；馔茗有厨役候伺，三便也；刮补托能手代劳，四便也；傍晚得随意列烛，五便也。唯地属中秘，外人未便阑

入，刮补等事，必同僚相切者为之。即试策中条对排比，亦可相助为理。俾得专力精写，不至限于晷刻，有此种种使宜。”占尽这些好处，比起那些在大殿上昏暗的光线下冥思苦想，连大小便都要像做贼一样的其他考生，显然更加游刃有余，更有利于自己的发挥。

由军机章京出身的状元，按照清人继昌《行素斋杂记》所记，除了毕沅外，还有乾隆戊辰科梁国治、乾隆甲戌科庄培因、光绪庚寅科吴鲁等九人，加上毕沅共十人。另外像乾隆二十六年（1761）原定的状元、后来成为探花的赵翼也是军机处出身。

赵翼参加殿试的时候，因为上届状元榜眼都是军机章京，舆论风传历科鼎甲皆为军机所占，纷纷指责，以至于军机处两位参加改卷的大臣压力很大，为了避嫌，决定这次军机处出去的考生答得再好也不能再让他进入鼎甲了。但赵翼志在必得，于是变换字体，两位大臣居然看不出来，仍然以其为第一，但最后还是被皇帝出于地域平衡的因素牺牲掉了。与赵翼一对比，毕沅就显得更加幸运了。

毕沅中状元后，他的老婆自然也就是状元夫人了，可是毕沅生命中最有名的“状元夫人”却不是他的老婆，而是一个男人。

原来，在明清之时，上层社会之人流行一种狎优的畸形风气，士大夫往往到戏班中找个长相俊美、一般为演旦角的年轻“相公”作为自己的相好，说白了就是搞同性恋，古代称为断袖之恋。清代官场，京师重地禁官吏嫖娼而不禁狎优伶，前者为人不齿，而后者反被视为风雅，因此梨园界男色大兴，找“相公”成了北京上流人士的时尚。《燕京杂记》里面说：“京师娼妓虽多，较之吴门白下，邈然莫逮”，以至于“豪商富官多蛊惑于优童”，也就是说北京妓女的质素比起毕沅的老家苏州差远了，竟然成了富商官员们狎优的一个重要原因。这也没办法，谁让北京那地儿风沙太大，再娇嫩的女孩子到那边几年也得变成黄脸婆。

我们的毕沅先生就是这样一位赶时髦的人物，他的这位相好名为李桂官，据说是当时北京城有名的角儿。追求李桂官的大人物多了去了，他之所以能看上那时还是个穷秘书的毕沅，一来是因为毕沅有才，二来毕沅也是个帅哥，同治年间李元度编撰的清朝人物传记《国朝先正事略》就说乾隆在钦点毕沅为状元前特地召见了他，见其“仪观秀伟，进止有度”，又帅又有风度，赞叹不已，立即擢为第一。

从各种记载来看，这个李桂官对毕沅的感情很深。毕沅的好友袁枚在其《随园诗话》中说：“李桂官与毕秋帆尚书交好。毕未第时，李服事最殷，病则秤药量水，出则授辔随车。毕中庚辰进士，李为购素册，界乌丝，劝习殿试卷子，果大魁天下。”所以后来袁枚写诗打趣道：“若教内助论勋伐，合使夫人让诰封。”看来，李桂官对

毕沅是相当上心的，照顾他比照顾自己还周到，还凡事为他着想在先。据说当时毕沅生活拮据，全靠这个相好资助。



岳麓山爱晚亭，其名为时任湖广总督的毕沅根据杜牧名句所改

新科进士们除了参加官方组织的琼林宴外，还要自发组织一场宴会来庆祝，由于这个时节正是樱桃成熟的季节，所以称为“樱桃宴”，其历史源于唐朝，比琼林宴还要早几百年。毕沅在出席樱桃宴时还带上了李桂官，时任内阁大学士的史贻直受邀重赴樱桃宴，见到了毕沅和他的同志爱人，这位老头子还风趣地说：“我揩老眼，要一见状元夫人。”（《随园诗话》）这说明当时“状元夫人”的名声早已经是京城皆知了。

由于毕沅的状元身份，他的狎优之举更是在社会上起了推波助澜的作用。据钱泳的《履园丛话》记载，毕沅后来在任陕西巡抚的时候，幕中宾客大半有断袖之癖，大概幕僚们觉得应该努力向领导看齐吧。这些男宠们仗着主人的势力，恃宠而骄，胡作非为，连毕沅也深受其扰。一天，毕巡抚召集幕僚们饮酒作乐，席间突然说：“快传中军参将，要鸟枪兵、弓箭手各五百名进署伺候。”有人问为何，毕沅说：“将署中所有兔子，俱打出去。”在座的幕僚有的大笑，有的却不敢笑，因为男色有“兔儿爷”的别号，大家都知道大人口中的“兔子”就是指那些男宠。此后，抚衙里的狎优之风才有所收敛。

后来毕沅转任河南巡抚，时间一久，众人又蠢

蠢欲动，“幕客之好如故”。毕秋帆故伎重施，在一次宴会上又大喊打兔子，这时钱泳正好也在座中，故作严肃说：“不能打啊！”毕沅惊问何因，钱泳笑道：“此处本来就是汉代梁孝王专门营建以供打猎的‘兔园’，把兔子们都打了出去，怎么还能称为‘兔园’呢？”话音刚落，满座宾客包括毕沅在内都哈哈大笑。其实上梁不正下梁歪，毕沅自己都其身不正，要纠正属下自然是不可能的事情了。

毕沅仕途之路还算显达，夺魁后从翰林院修撰一路攀升，官至督抚，历任陕西巡抚、河南巡抚、湖广总督、山东巡抚，在政绩上也可圈可点，尤其是其抚陕半生，通过发展水利建设、兴建“西安碑林”等举措大大促进了陕西经济和文化事业的繁荣，成为了乾隆朝有名的封疆大吏。

毕沅从政之暇，辛勤笔耕，“虽官至极品，铅椠未曾去手”，终成学问大家、一代宗师，尤其是他积二十余年之力编撰而成的《续资治通鉴》堪称史学一大成就，梁启超赞叹说：“有毕《鉴》，则各家续《鉴》皆可废也。”

除了精通经史外，毕沅也是文字学、金石学、地理学方面的专家，并且擅长诗文，著作等身。

嘉庆二年（1797）毕沅因参与镇压苗民反叛和白莲教起义而受封二等轻车都尉，七月病死于湖南辰州军营中，享年六十八岁。嘉庆四年，和珅被赐死，调查发现毕沅曾巴结过和珅，被嘉庆下诏剥夺世职，籍没家产，也有说是朝廷追究其镇压白莲教不力，滥用军需。

尽管毕沅在私生活和私德上有污，达不到立德的境界，但儒家“三不朽”——立德、立功、立言，他总算占据了三分之二。

钱棨：大清“六元”，唯我一人

二

日有所思，夜有所梦。人们之所以喜欢把自己的成就与神灵、祖先托梦联系起来，无非是想以此表明：你看我有今日的成就，一切都是命中注定的啊！

乾隆四十六年（1781）辛丑科会试后，来自苏州长洲县的钱棨名列榜首，殿试中他发挥出色再次夺魁，而两年前他已经在竞争最激烈的江南乡试中夺得解元，从而成为大清立朝将近一百四十年来第一个连中“三元”的人，一时轰动朝野，成为当时全国年度重大新闻的头条。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在考秀才的县试、府试、院试中，钱棨已经连得三个“案首”，名为“小三元”，“小三元”加“大三元”，总共是“六元”。清朝连中“三元”的有两人，除了钱棨外，还有嘉庆年间的陈继昌，而包揽“六元”的，只此一家，别无分号。

钱的曾祖父钱中谐是顺治年间的进士，担任过翰林院编修，祖父、父亲虽未显达，倒也满腹学问，可以算是一个书香门第。但钱棨并不是



钱棨塑像

那种天才早慧的类型，他直到乾隆三十一年（1766）才考中一个秀才，这时他已经25岁了，这个年纪在新进的秀才中算是老大不小，比起那些十几岁就中秀才的已经算落后分子了。

成书于道光年间的清代苏州地方志《元和唯亭志》记载了钱棨的生平，说他“专志举子业，夜读率至五更。应童子试，辄不利”，看来钱棨更像是一个勤奋型的选手。“后六试棘闱不售，志益锐，文益纯，而境益困。至四十四年，始举乡试第一”，所谓“棘闱”即贡院，因为贡院围墙四周遍植荆棘，钱棨从中秀才到中举人中间又经历了六次失败的乡试，前后花费了十余年，这又是一个耐力型的选手。到钱棨考中举人那一年，他已经38岁，中状元则为40岁，都不算年轻了。

乾隆三十九年奉敕修撰的《钦定日下旧闻考》这样描述钱棨中状元的缘由：“读卷官例于佳卷中取画写端楷者拟置前列，钱棨此卷列于第四，因其条对较诸卷谨切，特拔第一。既而开弥封视之，乃知其为会元也。”可见钱棨原本在读卷大臣送到乾隆手中钦点的前十名中是排名第四的，按照这个名次只能排二甲第一，也称作“传胪”。不过乾隆认为钱棨的对策比其他人的答卷更加严谨切题，于是提拔为第一。

钱棨夺得大清近一百四十年来第一个“三元”，连年过古稀的乾隆皇帝都为之兴奋不已，热爱写诗的他在传胪大典这一天亲自作《御制三元诗》庆贺纪念，其诗云：

龙虎传胪唱，太和晓日暾。国朝经百载，春榜

得三元。

文运风云壮，清时礼乐蕃。载咨申四义，敷奏近千言。

讵止求端楷，所期进谠论。王曾如何继，违弼我心存。

皇帝的御诗一出，大小官员赶紧跟风写诗迎合，民间诗人也纷纷作诗纪盛，一时间钱棨中三元之事迅速成为一种全国性的大狂欢。钱棨的老家苏州更是亢奋不已，苏州知府及长洲、元和、吴县的地方官联合在苏州府学东面专门为钱棨建造了一座高大的牌楼“三元坊”。地方长官没有让这个拍马屁的机会白白溜掉，将乾隆的御诗刻碑树立于府学中，并奏请乾隆皇帝亲自为之作跋。可惜现在牌坊已经荡然无存，诗碑也在“文革”中被砸掉，但是三元坊这个地名仍然在见证着往日的荣耀。

与此同时，在官方有意的炒作以及民间添油加醋的口口相传中，各种关于钱棨中“三元”的神话也很快流传开来。在中国，凡是大能人的诞生往往伴随着天降异象的传说。

《元和唯亭志》记载的这个神话应该是当时流传最广的。钱棨所参加的乾隆己亥科江南乡试正主考为当时的吏部侍郎谢墉，乡试阅卷任务极重，谢墉忙到深夜，不知不觉伏案而睡，还做了一个梦。梦中有神人授给他一支巨笔，笔用孔雀毛装饰，光彩夺目，美丽异常，笔杆上面写着“经天纬地”四个大字。谢墉一觉醒来，正好改到钱的卷子，一看果然不同凡响，心想莫非这是神的指示，于是就把此卷定为第一，让钱中了解元。

其实，神人授笔的故事早在《晋书·王珣传》中就有记载：“梦人以大笔如椽与之。既觉，语人曰：‘此当有大手笔事。’俄而帝崩，哀册、谥议，皆珣所草。”后人所谓的“大手笔”、“如椽巨笔”就来源于此。宋代李昉等人所编纂的《太平广记》中也有“江淹梦笔”的故事：“宣城太守济阳江淹少时，尝梦人授以五色笔，故文彩俊发。”南朝大文人江淹还有一个“江郎才尽”的故事，与之对应的是“郭璞索笔”的梦，《南史·江淹传》里面有述及。据此可以肯定，钱棨的梦笔之说是根据前人的故事加工出来的“山寨版”。

《熙朝新语》所记录的这个故事则把钱棨的曾祖父也牵扯进来了，说的是钱棨在去参加会试北上的途中也做了一个梦，梦到五色云自空飞下，云中有一条苍龙飞到他面前蟠然起舞，于是他左手按住龙角，右手取笔，在龙头上大书“奎壁凝晖”四个字，苍龙随即腾空而去。不久，钱棨就连中会元、状元。原来，这四个字竟然是早年江苏巡抚写在他曾祖钱中谐的匾额上的。

其实，这样的梦未必都是虚构，因为日有所思，夜有所梦。人们之所以喜

欢把自己的成就与神灵、祖先托梦联系起来，无非是想以此表明：你看我有今日的成就，一切都是命中注定的啊！

道光年间成书的《明斋小识》则叙述了一次奇特的天象景观，说是在钱棨参加乡试第二场的那天晚上，考场上空突然间出现了魁星，魁星从东到西绕着考场转了三四圈，发出的亮光将夜晚照耀得如同白天一样明亮。考场的监临赶紧摆上香案，焚香向北磕头祈祷。

不管怎么说，钱棨"连中三元"是一件普天同庆的大事，不仅他的亲朋好友欢呼雀跃，就连取中他的座师们也个个脸面有光、得意非凡。在《郎潜纪闻初笔》等诸多清代笔记中都有这样一则故事，说的是新进士中式后到国子监行释褐簪花仪式的时候，三鼎甲皆簪金花，另有备用一枝，为总理监事者所携归。钱棨这一科释褐簪花的总理监事者为吏部尚书、福建漳浦人蔡世远，新上任的国子监司业则是著名学者、大学士翁方纲。

在为鼎甲们簪花的时候，蔡世远认为翁方纲乃己亥科江南乡试主考官之一，钱"为翁公上年所得士，此花应归翁公"。翁方纲也不推辞，真的把金花带回家，造了一个精美的匣子来收藏它，镌铭其上，又撰著了《三元考》、《三元喜燕》等四首诗以示纪念。京师士大夫及四方诗人和者数百家，翁方纲将之编为《三元诗集》，付梓传世。


钱棨书法扇面

钱棨中状元后，入翰林院为修撰，掌修国史。几年后，他又奉命进入上书房充当皇子皇孙们的老师，这是一个很有前途的职业，因为未来的皇帝将在他的学生中产

生，也充分说明了乾隆对他的重视与信任。

遗憾的是，钱棨在上书房才当了两年的授读师傅，到乾隆五十四年三月就摊上大事了。

这月初六，乾隆突然来到上书房，检查师傅和阿哥们的教学情况。已经将近八十岁的乾隆由于保养得当，仍然耳不聋、眼不花，他走进上书房一看，里面竟然空无一人，叫人拿来登记册一看，发现整整七天，授读师傅、皇子、皇孙竟无一人到过上书房。

向来重视子女教育的乾隆皇帝震怒了，钱棨和其他老师均被革职留任，下旨训斥。直到四年后，钱棨才重新被起复任命为东宫右春坊赞善，掌规谏过失，赞相礼仪，后又提升为乾隆的侍读。

有人说，这件事钱棨其实是被和珅暗算了，原来钱棨刚正不阿，不愿意和权势熏天的和珅同流合污，《清稗类钞》里面讲“时和坤方柄用，欲招致之，决意不往。”

嘉庆三年（1798）三月，钱棨升任侍讲学士，很快转侍读学士，五月充任云南乡试正主考，七月奉命提督云南学政，只身一人离京南下赴任。第二年三月，钱棨被擢为内阁学士兼礼部侍郎，但他未回北京任职，仍以新的身份提督云南学政。

钱棨在云南学政任上干得很不错，以公正严明为人悦服，然而由于水土不服身染疟疾，于这年的八月病情加重，不治而死，年仅五十八岁，死后朝廷下令哀悼。其生前著有《湘舲诗稿》。

这一年正月，钱棨的冤家和珅以“二十大罪”被嘉庆赐白绫一条在狱中自尽而死。《清稗类钞》说钱棨“及和败，一岁间擢内阁学士”，只是这幸福来得太晚了。清朝只出了钱棨这样一位包揽“六元”的状元，同样明朝也只有一位，为安徽贵池人黄观。明洪武二十四年（1391），二十八岁的黄观中状元，年少有成，可惜年仅三十九岁即在朱棣起兵夺位的“靖难之役”中投江自尽，死后亲朋还遭到朱棣清算。比起黄观来，钱棨的命运已经算好的了。

出生于清末的章克标在他晚年的回忆录《世纪挥手》中说，在自己的老家浙江，小孩子破蒙这一天，家乡的妇女们往往别出心裁地将三个粽子串在一起送给孩子们，寄寓着“连中三元”的美好祝福。

钱棨虽然由于各种因素未能在他的“后状元”时期有较大的功业或建树，但“连中三元”的传奇经历已经足以让他在青史留名，成为无数后来学子心中的偶像，激励着他们在学业之路上向着最高峰攀登。人生百年，倏忽而过，有这样的成就已经足以不朽了。

龙汝言：拍马状元的诡谲人生



即使当上了高官，也未必能名留青史。事实上，清朝的多数状元最后连上《清史稿》列传的机会都没有，因为《清史稿》的标准是要做过让人记住的事情，哪怕是坏事，而多数状元人生最辉煌的时刻永远定格在中状元那几天了。正如我们现在，大部分所谓的“高考状元”也终将“泯然众人矣”。

嘉庆十九年（1814），安徽安庆府桐城县人龙汝言以第一甲第一名及第，这也让人文名县桐城实现了清代状元零的突破。对此桐城人欢欣鼓舞，嘉庆十年进士、官至礼部侍郎的姚元之在《竹叶亭笔记》中写道：“吾邑科甲仕宦，在江北称盛，然科第中独缺状元、探花。嘉庆甲戌，龙汝言始得状头。乡人向有‘沙塞三江口，桐城状元有’之谚。此三江口在枞阳，为桐邑地。十余年来江口果长沙滩，验矣。”

然而，姚元之后面还有一句话就令人难以捉摸了：“然有之不能留，岂其地仍有不宜耶？”而徐珂在《清稗类钞》中说的更玄乎：“状元遭际之奇，莫过于龙汝言。”要解开这个谜，还得从龙汝言发迹的经过谈起。

龙汝言家庭贫困，能考上秀才，还得感谢老丈人的资助。不过龙汝言人穷志不短，面对着家乡美丽的龙山凤水，他发下誓言一定要出人头地，成为真正的人中之龙！现在安庆巨石山景区有两棵柏树，人称“寒门秀柏”，传说就是当年龙汝言发誓的地方。

由于经济来源主要依靠老丈人，经济地位决定了社会地位，龙汝言在家里只能唯妻首是瞻，老婆对他颐指气使。大概是受不了妻子的河东狮吼，龙秀才一怒之下跑到京城当起了“北漂”，在一个八旗都统家做家庭教师。

龙汝言书法

清朝的“都统”是驻防各地的八旗组织的最高军政长官，满语叫做“固山额真”，级别很高，为“从一品”，相当于现在中国某军区司令。都统除了军事职务外，还兼管一旗的户籍、田宅、教养、选官序爵等事情，肥水多得淹死人。

这样一位都统，让他骑马打仗是行家里手，要他舞文弄墨可真是张飞穿针——大眼瞪小眼。不过话又说回来，当了大领导之后，即使文笔再好也懒得自己动手，要不然秘书都得下岗，而这无形中也给龙汝言的飞黄腾达提供了机遇。

按照当时朝廷的惯例，每遇皇帝的生日及重要节日，一二品大臣及翰林都有“小贡”，也就是写一些祝贺性的诗、词、序、颂之类，缮写成小册子进献给皇帝作为节日礼物。

这一年，眼看嘉庆皇帝的生日又要到了，都统就把这个光荣的任务交给了龙汝言，龙汝言受宠若

惊，拍着胸脯保证一定会让领导满意。

其实这种歌功颂德的文章是最容易写的，按现在的话来说，只要加一些“皇上英明神武、功盖三皇、德迈五帝”、“小人有幸恭逢亘古未有之盛世”、“亿万人民眼含热泪祈祷您万寿无疆”之类的话，总之越肉麻越好，声调格律都是次要的，只要让皇帝看得心花怒放就好，大多皇帝的欣赏水平和品味也不会高到哪去。如果想省力气的话，干脆把前人写过的册子拿过来，改正一下内容，调整一下顺序，更换几个词汇，没人会追究这个东西是不是原创的，因为说白了都是抄来抄去，这皇帝也是清楚的，大家图个乐呵罢了。

然而，机会往往是给有心人准备的。怎样才能打动皇帝的心呢？龙汝言关起门来一阵冥思苦想，掉了好几斤肉，终于想出了一个绝妙的点子。他找来康熙和乾隆两位皇帝的御制诗集，没日没夜地查看，终于从中集出了一首百韵长诗，由都统进献给了嘉庆。

要知道，集别人诗作中的句子组合成一首诗的作法叫“集句”，难度本身就比自己创作要大得多，而从康熙和乾隆的诗中集句，其难度就更大了。因为康熙和乾隆加起来当了一百二十多年的皇帝，而且两人都喜欢作诗，乾隆更是此中发烧友，一辈子所作的诗多达四万多首，几乎与《全唐诗》的数量相当，堪称古今“第一诗人”，不过这个“第一”是数量，而不是质量。是故，没有哪个读书人会把两位皇帝创作的诗当一回事，更不要说认真读一遍。

对此，嘉庆皇帝心里自然心知肚明，当他看到都统进献的集句诗后先是大出意外，继而非常开心，特召都统给予奖励。都统不敢隐瞒，将真相禀告皇帝。嘉庆没有责怪都统，反而高兴地说：“南方士子往往不屑读先皇诗，此人熟读如此，具见其爱君之诚。”当即赏龙汝言举人出身，让他第二年随其他举人一起参加会试。一届平民龙汝言居然因此跳过了竞争最为惨烈的乡试。

第二年春季会试，龙汝言落榜了，这个结果并不出人意料。出人意料的是皇帝的反应，该科会试正总裁内阁大学士董诰考试结束后偕三个副总裁向皇帝回奏，在召见时却受到嘉庆的训斥，说今科闱墨不佳。主考们诚惶诚恐、磕头如捣，知道事出有因，出来后私下找嘉庆身边的近侍太监贿赂打听：“皇上说这科没有好文章，这到底是什么原因？”

近侍太监告诉他们：“还不是因为那个龙汝言落第，不便明言罢了。”几个主考官恍然大悟：原来如此！三年后到了下一科会试，即嘉庆十九年甲戌会试，该科正总裁为吏部尚书章煦。

章煦当然不会让自己的主子失望，他顺利地让龙汝言的名字出现在了杏榜之中。不知道在那样一种糊名易书的制度下，章煦是如何找到龙汝言的卷子的，但其中一定大有文章。

不管怎么样，嘉庆看到会试录取的题名录非常高兴。殿试上，读卷大臣们再接再厉，龙汝言的名字被定为第一名，连同其他九份考卷进呈皇帝最后定夺。嘉庆私自拆开第一名试卷的弥封，见是龙汝言，二话不说，仍旧密封好装作没看见。

在拆封唱名时，嘉庆帝为了表示自己跟龙汝言中状元的事情没有瓜葛，特地意味深长地对着众位大臣说："朕所赏果不谬也。"——这个龙汝言的确有才，我没看错人啊！随后龙汝言被授予南书房行走、实录馆纂修等清要之职。

龙汝言被钦定为状元时，嘉庆皇帝特允龙家雕刻四个石鼓安放在"龙氏宗祠"门前，一方面以示荣耀，一方面鼓励村中学子好学上进。今天这四个石鼓依然保存完好，当地人自豪地称之为"状元鼓"。

有皇帝当靠山，龙汝言的人生已经插上了腾飞的翅膀，然而，就在他准备大展宏图之际，一件意外的事情却让他突然铩羽折翼，瞬时从天堂堕入地狱。



龙氏祠堂前的四个状元石鼓

龙汝言中状元之后，他那个凶悍的老婆担心他被招为驸马，赶紧千里迢迢地从老家赶过来。人的名气与脾气是成正比的，龙状元已

不是以前那个动辄被罚跪搓衣板的“妻管严”了。他现在一吵架就往外跑，让老婆有气也没处撒。

一天，龙汝言跟老婆吵完又跑出去了，不巧这天正好实录馆的馆吏把一份《高宗实录》的校样送到他家让他校对。龙汝言的老婆文化水平不高，不知道这份材料的重要性，收了材料后随手扔在一边。第二天，馆吏又来到龙汝言家，把那份没有校对过的文件取走了。自始至终龙汝言都不知道这件事，最后酿成大祸。

原来，在送龙汝言校对的《高宗实录》上面，由于书吏一时疏忽，初稿上面竟然把“高宗纯皇帝”误写成“高宗绝皇帝”，而这个“高宗”正是嘉庆皇帝的老爹乾隆皇帝！尽管龙汝言确实是无辜的，但是呈送到宫中的《高宗实录》上，依例所贴的黄签上仍然是“臣龙汝言恭校”，他就是跳到黄河里也洗不清了。

龙汝言受到的过度优待早已经让许多人感到不平和眼红，一直想找机会整他。很快，弹劾龙汝言的奏章就送到了嘉庆皇帝的手上。嘉庆知道这个消息后也是非常震惊，这可是够得上满门抄斩的罪名啊！

嘉庆犹豫了很久，最终还是没有将龙汝言法办，对于这个“爱卿”，皇帝下不了狠手。嘉庆下旨：“龙汝言精神不周，办事疏忽，着革职永不叙用。”这几乎是龙汝言可以得到的最轻的处罚了，虽然丢掉了前途，但是性命总算保住了。

此后终嘉庆一朝，龙汝言再也没有得到任用。后来嘉庆驾崩，龙汝言以内廷故旧大员的身份，例准进宫拜灵致哀。在吊唁中，不知道是真的有感于先皇对自己的恩情，还是借机发挥自己“影帝”级别的表演才能，龙汝言在灵堂上哭得死去活来，几度昏厥，这样“哀痛异常”的表现连刚刚即位的道光皇帝都被感动了，于是赏给了他一个“内阁中书”的职位。

在道光戊戌科，龙汝言还担任过会试同考官。不过，他的官场事迹也仅限于此，名利这东西，来得快，去得也快，龙汝言对此应该最有发言权了吧。

一般来说，殿试之后，状元例授从六品的翰林院编撰，起点高不说，前途也是一片光明：先在翰詹科道等清贵要职升转，其间派任几次考差，收一群门生，夯实一下朝中的根基人脉，接着要么到地方历练一番，或者留在中央，只要身体健康，政治上不出大问题，一般四十来岁到五十岁左右就有希望升至封疆大吏或六部侍郎、尚书，最后入阁拜相。而像龙汝言这样极得皇帝宠信的人，还有可能省略掉很多中间环节，一步到位。

然而，这只是一种理想的设计，实际上很多状元都偏离了这个轨道，大概人生的福气是有限的，谁让他们提前透支了！个人的命运不同，境遇也是迥异，有运的不一

定有命，王士禛在《池北偶谈》中感叹清初“国朝状元，多不永年”，像顺治六年刘子壮、顺治九年邹忠倚、顺治十五年孙承恩、顺治十八年马世俊都是中状元后“数年而殁”。其中孙承恩极得顺治赏识，经常指着他对大臣说：“这是朕亲自选拔的状元啊！”还为他刚出生的儿子赐名“相”，意为未来的宰相。没想到，恩宠无两前途无量的孙承恩状元总共当了不到一年就病逝了，真是泰极否来。

反过来，有命的也不一定有运，如《郎潜纪闻初笔》所记“康熙丁丑状元李蟠，以科场事流徙”，“康熙癸未状元王式丹，以江南科场事牵涉，卒于非所”，这两科的榜眼和探花下场也都不妙，不知道是不是风水的问题。

即使当上了高官，也未必能名留青史。事实上，清朝的多数状元最后连上《清史稿》列传的机会都没有，因为《清史稿》的标准是要做过让人记住的事情，哪怕是坏事，而多数状元人生最辉煌的时刻永远定格在中状元那几天了。正如我们现在，大部分所谓的“高考状元”也终将“泯然众人矣”。

张謇：从军归来夺魁首

四

为了防止出现冒名顶替等情况，所有参试的学生都是需要担保人的，只不过对于那些官宦人家、书香门第来说，功名像是日用品，而对于“政治面貌清白”的寒门子弟来说，功名则是奢侈品。

光绪二十年（1894）甲午科殿试，江苏通州海门人张謇以第一甲第一名及第，在进入不惑之年后的第三个年头，张謇的人生终于豁然开朗，而在他中状元的军功章背后至少有当朝清流派大佬们的一半功劳。

张謇属于“小时了了”、长大亦佳的典型，他五岁就可以熟背千字文，才智远出于其他兄弟。启蒙不久，有一天老师见门外有人骑白马走过，出了个上联“人骑白马门前过”让学生对，张謇应声而答：“我踏金鳌海上来。”张父听说后大喜，认定口吐吉言的儿子冥冥之中是个状元之材。

张父是个开杂货店的小商人，自己没读过几天书，把所有的希望都寄托在儿子身上。到了张謇十五岁这年，他的才学已经足以进入科

举考场，但是一场“冒籍”风波却差点毁了他今后的人生。

张謇的“冒籍”有点特别，他并不是跑到那些容易考试的地区去揩人家的油，而是从自己的家乡海门跑到了如皋参加考试，也就是从通州的一个县跑到了另外一个县，这不是脱裤子放屁——多此一举吗？

原来，按照当时的规定，家族中如果祖上三代没有人做过官，或者未曾得过秀才以上的功名，那么这个家族的子弟就会被打入“冷籍”，连应考的资格都没有。为此很多冷籍门第在编宗谱的时候，与同姓大族联宗套近乎，所以很多清代宗谱都是不太靠谱的。

冷籍子弟如果要参加考试，必须有同县的廪生或者族中有资格的人去承认，这叫“认保”，或者由同县廪生连环出保，这叫“派保”，县府试只需“认保”，院试则需要再加一个“派保”。

当然了，为了防止出现冒名顶替等情况，所有参试的学生都是需要担保人的，只不过对于那些官宦人家、书香门第来说，功名像是日用品，而对于“政治面貌清白”的寒门子弟来说，功名则是奢侈品。因此，担保人对于两者的要价是不一样的，后者的价格要远高于前者。有些廪生为了长期享受此中好处，连晋升为贡生的资格都放弃了，尽管贡生可以免去三年一次的岁试，名义上还具备了做官的资格，但那只是在天上飘着的，很多人宁愿继续当廪生，虽然目光短浅却财源滚滚。更有些心术不正的担保人利用这种机会，对于所担保的人家大敲竹杠，让那些原本就不甚宽裕的人家苦不堪言。



张謇像

张父是个小本生意人，算盘打得精，他认为这样的方式很不合算，于是经张謇的老师宋琛安排，采取了“冒籍”这种在他看来更加简捷合算的方式，没想到此举虽然让他暂时节省了一个“鹌鹑蛋”，却最终让他损失了一个“鸵鸟蛋”。

在中间人的搭桥牵线下，张父认识了如皋人张駉，在付给张駉一定的好处费后，张謇得以冒充张駉的孙子，化名张育才在如皋参加考试。之后，张謇顺利地通过了县试和州试，并在这年十月的院试中名列第二十六名，成为了一名秀才。

张謇进学已经是实现了张家有史以来巨大的突破，深信儿子是状元之材的张父仿佛看到了家族兴旺的远景。然而，很快现实中的一地鸡毛淹没了一家人的兴奋。

那位被张謇冒认为爷爷的如皋人张駉并非善类，此人不仅是个流氓，而且是个有文化的流氓，他懂得将自己的“剩余价值”发挥到极致。这个抽大烟的破落户抓住了张家的把柄，大肆勒索，其他知道真相的地痞无赖也趁机揩油，几年之间，张家为此事穷于应付，负债累累，本来一个小康的家庭瞬间潦倒。

比起金钱上的损失，精神上的折磨更让张謇忍无可忍，他在家书中自陈：“十八岁后，受通如伧父之辱，故在青年未尝一日高兴。”有一次，张謇听说如皋县里派人来缉拿他，连忙半夜遁出家门，这天晚上风雨交加，张謇出门不久灯笼即遭风雨打灭，漆黑不见前路，在一片迷茫中误入护城河中深达二三尺的污泥地中，挣扎许久才摆脱困境，凄风苦雨，污泥满身，可谓狼狈之极。这个时候张謇心中悲愤交加，一时冲动想找一把利刃将仇人之头砍下，幸而很快他又“念父母在，此身事大，不值与鼠头并碎”，才慢慢平静下来。回到家中的时候，张謇已经成了落汤鸡，脚底满是血泡。

同治九年（1870），十八岁的张謇在通州州试中获得了一等第十名的佳绩。面对仇家无休无止的纠缠，张謇忍无可忍，他向有关方面提出申述，要求革除自己的秀才身份，让他回到南通重新考试。总算张謇是个很有福气的人，命中有许多贵人帮忙，他的举动得到了不少欣赏其才华的有识之士和地方官吏的帮助，特别是南通知州孙云锦为之求助于江苏学政彭九余，终于使得礼部核准于同治十二年（1873）将张謇重新划归通州本籍秀才，一场让张家人痛不欲生的“冒籍”噩运至此才落下帷幕。

尽管“冒籍”问题圆满解决，但是张家为此事奔走几年，不仅彻底破产而且负债累累，张謇不得不过早地走上社会，开始了赚钱还债的生活。同治十二年（1873）八月，张謇第一次参加乡试，但没有考中，次年南通知州孙云锦调往江宁发审局，张謇应邀出任江宁发审局书记，这是他的第一次客幕生涯。1875年，张謇

再次参加当年的恩科乡试，仍未中，年底孙云锦调离江宁，由于张謇想留在江宁继续攻读没有追随他而去，这段历时两年有余的客幕生涯就此结束。1876年闰五月，张謇进入孙云锦的知交、庆军首领吴长庆的军幕，任机要秘书，开始了又一段长达八年的重要客幕生涯，直到1884年吴长庆病逝于朝鲜。

这十年中，张謇虽然过着寄人篱下的生活，但他的主要时间精力还是放在读书与应试的准备上。孙云锦、吴长庆都是识才爱才的明主，他们不仅给张謇以优厚的待遇，还尽自己所能为张謇创造了最好的读书条件，跟随孙云锦时，张謇名为书记，实际上主要任务是给孙云锦的两个儿子当伴读。在江宁，这座江苏的省府，精英荟萃的地方，张謇有机会领受那些当代那些著名的大学者兼科考专家的教益，使得自己的学术水平和应试能力都有了突飞猛进。这其中，桐城派大家张廉卿对张謇的影响最大，在他的指导下，张謇终于领悟了将义理、考据、辞章融为一体的治学方法。

而吴长庆虽然是赳赳武夫，却是一个有名的儒将，他特意在军营旁为张謇盖了五间房屋，供他专心读书。吴长庆欣赏张謇的才气，甚至有意为他捐一个部郎的官职，但是被张謇谢绝了，此时的张謇仍然一心向往科举，他对朋友说："且安知我二人今后之必不以科举进，徒留此迹无谓。"为了自尊和荣誉，张謇坚决要通过正途出身。

在吴长庆帐下，张謇因为戎马倥偬，有五年的时间没有参加科举考试。不过，几年军旅生涯的历练也使得张謇比那些埋首苦读的书生们更加成熟，对于世事更加洞明。特别是在光绪八年（1882），三十岁的张謇随吴长庆进入朝鲜平叛发生在朝的“壬午兵变”。在这次的远征朝鲜中，张謇担任吴长庆的首席幕僚，参与了许多重大军事决策，为吴长庆起草了《条陈朝鲜事宜疏》，并撰写了《朝鲜善后六策》等报告，主张对朝鲜采取强硬的政策。对于同时派兵入朝靖乱的日军，张謇也主张强硬对待。《善后六策》传到京城后，一时论者纷纷，张謇也因此引起了朝中清流派大佬的注意。

从19世纪80年代末到光绪二十年(1894)中日战争前夕，以日本侵略朝鲜为背景，一部分坚决主张抵抗日本侵略并反对当时弊政的言官和名士，纷纷投靠户部尚书翁同龢门下，形成后清流派。后清流派属于“帝党”的一部分，对内主张敢于揭露弊政，对外主张强硬，和李鸿章为首倾向妥协的“后党”针锋相对。

以翁同龢、潘祖荫为首的清流大佬们决定提拔张謇这位青年才俊加入自己的阵营，作为储备干部，这也给张謇以后的人生带来了重大的机遇。



张謇故居

1885年，从朝鲜回来后的第二年，三十四岁的张謇在顺天第六次参加乡试，在评卷中，张謇的考卷本定第六，但经过主考官翁同龢、潘祖荫的努力，最终被评为第二，从而夺得“南元”。

顺天乡试前，身为主考官的翁同龢竟然亲自登门拜访张謇，从此二人结下了一辈子的师生情。翁同龢是咸丰六年状元，先后为同治、光绪两代帝师，历任户部、工部尚书，两次入值军机大臣，并且常年担任朝廷重要考试的主考官，门生故旧遍布朝野。

张謇得到老翁做后盾，又挟顺天乡试“南元”之余威，本拟一鼓作气攻下科举之最高堡垒，然而，事实却并非他自己想象的那么顺利。1886、1889、1890、1892年，张謇连续四次参加礼部的会试，全都名落孙山，第四次会试后，他甚至一怒之下把考试用品全部扔掉，想要从此远离考场。这一年他刚好到不惑之年。他心灰意冷地说：“计余乡试六度，会试四度，凡九十日；县州考、岁科试、优行、考到、录科等试十余度，凡三十日；综凡四月，不可不谓久。年又四十矣，父母必怜之，其不可已乎？”

当时朝廷的文衡大权掌握在一干清流派大佬的手中，难道他们没有尽力吗？非也，事实恰恰相反。

由于当时乡试、会试这样重要的科举考试都要

实行严格的糊名易书制度，翁同龢、潘祖荫即使有心要提拔张謇，最多也只能根据自己对张謇文风的了解去揣摩哪篇试卷属于他的。而在会试中参加考试的个个都是考场高手，八股文翻过来覆过去就那么一点玩意儿，想明确分辨出卷子出自哪个考生之手比区分出两个孪生兄弟还难。这里面还不排除一些投机倒把之徒，探听了张謇与清流派的这层关系，故意学他的文风。

1889年的会试，潘祖荫担任副主考，为了取中张謇苦苦搜寻各种卷子，却误中无锡的孙叔和，潘祖荫气得在事后拒绝让孙叔和拜见自己。

1890年，张謇卷土重来，舆论界普遍看好他，据清人继昌《行素斋杂记》载，张謇与同省的曾之撰以及江西文廷式、山东王懿荣被大家合称为“四大公车”。阅卷时，担任房考的清流干将高蔚光将张謇的卷子推荐了上去，但是场中闹了误会，“误以陶世凤卷为余，中会元”。（《张謇年谱》）

1892年，张謇第三次参加会试，翁同龢这次亲自担任正总裁，对张謇中式志在必得。阅卷时，所有的阅卷官都根据老翁的要求拼命搜寻张謇的卷子，在几份卷子被否定后，终于有人送来一份卷子，里面大谈关于朝鲜的事情，老翁觉得此人必是张謇无疑，当即评定此卷为第一。没想到考后拆卷一看，常州的刘可毅再一次代替张謇高中“会元”，而真正的张謇之卷又被斥落了。不过，刘可毅的大名在会试题名录里被误写成“刘可杀”（繁体“杀”为“殺”，与“毅”形近），以至于后来同年们都戏呼之“可杀”，不幸一语成谶，在庚子拳乱中被义和团处死。

时间到了1894年，为了迎接慈禧太后六十大寿，朝廷特开恩科会试。屡试屡败，成了落榜专业户的张謇本无意再去应试，但是架不住已经年满76岁的老父的苦苦劝说，最终决定勉为其难最后一次出征。会试时，张謇甚至连参加考试的用品都是向朋友借的。事情往往就是这样，有心栽花花不开，无意插柳柳成荫，四月十二日，他在日记中写道：“丑刻闻报中六十名贡士。”尽管报喜的人半夜三更就迫不及待地传来喜讯，但张謇似乎并未有太大的惊喜，当天的日记之中除了这句话之外再无任何感慨。

殿试时，翁同龢为了防止再次认错考卷，干脆让收卷官直接坐着等张謇交卷，然后马上送到自己的手里。老翁看完张謇的试卷之后，装模作样地在上面写上评语：“文气甚老，字甚雅，非常手也。”这两句话几乎无懈可击，因为年过不惑的张謇的确称得上“文气甚老”，而翁同龢是当代数一数二的书法家，他说张謇的字好，谁敢提出异议！

王伯恭曾经和张謇同在吴长庆幕府共事，据其《蜷庐随笔》中“抚掌一笑”

一则记载，当时在殿试上负责收张謇之卷的收卷官正是光绪六年（1880）状元、翰林院修撰黄思永，他和张謇的关系是“旧识”，也就是老朋友，现在叫哥们。黄思永将张謇的卷子拿起来一看，发现里面有一处空白的，原来是张謇写错了字，挖掉了原字却忘了补上去，黄思永一见，连忙从怀中取出笔墨替张謇补了上去。王伯恭说：“收卷诸公，例携笔墨，以备成全修改者，由来久矣。”

张謇的卷子还有一个硬伤，即抬头错误，卷中有一句中有“恩”字，按规定要另起一行抬两格，张謇只抬了一格，黄思永在“恩”字上面加了个“圣”字，补成后送翁同龢评阅，“盖知张为翁所极赏之门生也，张遂大魁天下”。王伯恭认为：“使此卷不遇黄君成全，则置三甲末矣。”

殿试官替考生改卷子，听起来的确耸人听闻。但是按照当时殿试的情况，完全有这个可能。光绪十二年进士，杭州人吴庆坻在其《蕉廊脞录》中有“接场轶事”一则，里面讲道：“旧例，殿试收卷官在保和殿左门外收卷。试日，京朝官有朋好与试者，得衣冠入，于收卷官案头请观试卷，名曰接场，相沿久矣。”名士陈冕最受当时的国子监祭酒盛昱推崇，“以大魁相期许，陈亦自负不作第二人想”。到了接场之日，盛昱和陈冕的亲友团一同前往保和殿“观陈卷”，“众皆称赏”，盛昱却突然说：“麻烦了，策中‘诏’字怎么只单抬啊？”原来，这个陈冕犯的正是跟前述张謇一样的错误。

陈冕的老丈人廖侍郎一看，吓了一跳，赶紧派人找陈冕，人已经走远了。还是祭酒盛昱见过大场面，“乃奋笔于‘诏’上添‘特’字，侍郎揖之而出。”等到传胪时，陈卷果然第一，有惊无险地当上光绪九年（1883）的状元。事后舆论哗然，等到吴庆坻参加下一科殿试时，“即在殿上交卷，见监试王、大臣于卷尾画押，始退出，自是接场之风息矣。”

亲友团尚且能钻这个空子，殿试官要作弊自然并非什么难事了。

王伯恭又讲，翁同龢在该科殿试读卷大臣中官阶才排第四，一般谁的座次靠前，他推荐的人也排在前面，所以翁同龢想让张謇之卷排第一的想法遭到了首席读卷大臣张之万的反对。然而，当时翁同龢极受光绪的信任和恩宠，八位阅卷大臣亦多有为翁同龢助阵者，张之万势单力薄，只好退让，其所选之人最后连榜眼都捞不到，只得到探花。

度尽劫波，终于大魁天下，但是中状元这一天，张謇的心情并没有多么兴奋，相反，在四月二十四日晚上的日记中，他写下了这样的话：“栖门海鸟，本无钟鼓之心。伏枥辕驹，久倦风尘之想。”言语中，充满了沧桑与厌倦之意。自中秀才以

来，张謇已经在科举的道路上跌跌撞撞地走了二十六个年头，先后十次进入那令人闻风丧胆的贡院，此中痛苦与荒诞只有他自己最清楚。

翁同龢在向光绪帝介绍张謇时说："张謇，江南名士，且孝子也。"光绪听了也十分高兴。可惜在张謇中状元这年的九月，他的父亲不幸与世长辞。但张父无疑是幸运的，他终于在生命的最后关头实现了望子成龙的愿望，至少比起张母他要幸运得多，十五年前张母即将断气那一刻，张謇在她面前痛哭流涕地呼告："儿子在，母不能少待诰命耶？"这样的遗憾没有继续落在张父身上，这个固执的老头子，终于能够含笑九泉。

而对于张謇来说却是不幸的，除了子欲养而亲不待的痛楚外，按照规矩，他必须回家守制三年，这使得登上清流战车的他事业刚刚起步就被迫中途急刹车。

1898年张謇丁忧期满，到北京销假。当时维新变法表面渐入佳境，内则暗流涌动，随着恩师翁同龢被罢官回籍，心知仕途险恶难测的张謇决心从此远离官场，以实业救国，"三十年科举之幻梦，于此了结"。

光绪二十二年（1896），张謇在家乡南通创办了大生纱厂，以状元身份从商，开创了历史的先河，这在中国一直以来重农抑商，士大夫热衷做官而耻于经商的传统中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

大生纱厂早期的棉纱产品使用"魁星"商标，商标的主要部分就是魁星点斗，独占鳌头的形象。由于状元的广告效应，纱厂的名气不胫而走，很快获利丰厚，张謇也成为了中国首屈一指的民族资本家。此后，张謇不断扩大规模和投资办厂，建立了自己的商业帝国，成为一代实业巨子。张謇创办实业的重要目的是"教育救国"，他一生创办了370多学校，为我国教育事业的发展作出了巨大的贡献。

不过，骨子里还是传统士大夫的张謇始终无法真正忘怀政治，他一直在与政治共舞。在辛亥革命之前，张謇是帝党成员，拥护君主立宪。辛亥革命之后，他又转向共和，剪掉辫子，日记也换成阳历，并且受孙中山邀请担任实业总长。1913年袁世凯成为正式总统，任命张謇为农商总长，但在两年后袁世凯大搞复辟的时候，张謇愤然辞职。

晚年的张謇不仅政治上不如意，在生意上也陷入了危局。由于摊子铺得太大，战线拉得太长，以及国内外的恶劣环境，大生纱厂在二十年代初陷入了破产的困境。

1926年，张謇辞世，结束了一个"状元实业家"的传奇人生。尽管在他临死之前仍未看到大生危局的转机，但他可歌可泣的一生已经足以让后人传唱。

刘春霖：第一人中最后人

五

1944年刘春霖因心脏病突发与世长辞，时年72岁，这也是活着的状元中最后一个离去的。此后中国再无状元，如果有，那也是“伪状元”。

光绪三十年（1904）甲辰科殿试，直隶肃宁人刘春霖以第一甲第一名及第，第二年清廷即停科举，他也因此成为中国历史上最后一个状元，可以自豪地说：从我之后，再无状元！

刘春霖1872年出生于肃宁北石宝村，祖上世代务农，到了他父亲这一代才放下了锄头。刘父名魁书，意即书生之魁，这个超前的愿望后来由儿子实现了。刘魁书读过两年私塾，虽然没有得过功名，但也通晓文墨、知书达理，后来迫于生计在亲戚的介绍下先后到济南府衙和保定府衙当了衙役，刘春霖的母亲则为人浆洗衣服，其家也由肃宁迁到了保定。

刘春霖自幼聪慧，据说两三岁就能背《三字经》，写字尤其有天赋，四岁开始临字帖，到了七八岁他的字已经写得非常出众了。

刘春霖有两个姐姐，一个早亡；还有一个


刘春霖

哥哥刘春堂，比他大两岁。眼看儿子们一天天长大，转眼就到了参加科考的年龄，刘父心里不禁着急起来，因为按照规定，凡是娼优皂隶的子孙为身家不清，是不能参加考试的。刘魁书怕耽误两个儿子的前程，就把他们送回肃宁老家，寄养在北石宝村的堂兄家里，又让他们入其伯父户籍，跟本村一个叫刘春熙的老秀才在私塾读书。

在刘春熙的悉心教导下，刘春霖进步神速，十来岁时，头扎红头绳小辫子的小刘春霖，就在庙会上卖自己写的对联和诗文了，乡里人呼为"神童"。刘春霖家境贫寒，非常珍惜这来之不易的读书机会，勤读不辍，用"三更灯火五更鸡"来形容他的苦读生活一点都不为过，他曾刻制印章"平生志不在温饱"以自励。

光绪十六年(1890)二月刘春霖考中秀才，其后进入中国最古老书院之一的保定莲池书院就读，师从桐城古文大家吴汝纶先生。刘春霖在莲池书院度过了十载光阴，写的文章深得吴汝纶赏识，吴氏常给他"开小灶"单独授课。此外，刘春霖的书法水平也日益精进，渐成大家。当代书法家吴占良所在的吴家与刘氏为姻亲，家藏刘氏书作有数十种之多，吴占良因得以窥刘氏书法真谛，赞叹说："刘氏书法，清丽喜人，初学钟绍京《灵飞经》、褚遂良《圣教序》、王羲之《黄庭经》，终年不辍，打下了扎实的基础，以至在殿试中倾倒朝野，能书数千小楷一字不落。"

刘春霖的小楷尤为人称道，有"楷法冠当世，后学宗之"之誉，他的楷书取法欧阳询、赵孟頫，字体端庄温雅，苍楚秀润、刚柔并济，代表了"馆阁体"的顶尖水平，至今书法界仍有"大楷学颜（真卿）、小楷学刘（春霖）"之说。

光绪二十八年(1902)，刘春霖在历经几度乡试后，终于考中举人，时年三十一岁。1903年他和哥哥刘春堂一同到开封参加会试——最后两科会试由于北京贡院在八国联军的战火中毁损，借闱河南开封贡院。这一次会试刘春霖落榜了，而他的胞兄刘春堂则有幸列名杏榜，并在最后的殿试中成为三甲进士。不管怎么样，草根阶层的刘家现在有了一个进士和一个举人，这已经是非常了不起的事情了。

第一次的会试落榜后，刘春霖没有回老家，而是到北京边工作边备考。因为这一次会试是补1901年八国联军战乱而停掉的辛丑科会试，下一科甲辰科会试明年就要举行。那个时候交通不方便，来回要耗去大量时间，且一路颠簸身体也很难吃得消，如果加开恩科的话，也许明年就是正科，路远的人回家便不合算，所以很多会试没有

考中的举人就留在了京城。而最后两科虽然在开封考，很多落榜的考生却没有留在开封，仍旧去了北京，这是由于京城一直以来作为会试的地点，能够为备考的落第举子提供众多适合他们的短期工作岗位，开封却不具备这样的条件。

留在京城备考的举人们主要有两种维持生计的方式，一是当临时教书先生，比如最后一科的探花商衍鎏，这也是最多人做的；二是当枪手，如《清代野记》所说："凡旅京应试士子工于楷法者，每逢誊录供事等试，必为人代考，或数十金、或百金，视其人之名望分贵贱，寒士恃此为旅费，以免借货，此风由来久矣。"

刘春霖所做的应该是两者的混合体，据说他在后来驻德的钦差大臣陶世筠家里做家庭教师，其间陶给慈禧的禀帖多为刘春霖代写，并为慈禧所喜。加上这个时候刘春霖的书法已经远近闻名，当代的大书法家，位居户部尚书的翁同龢看到他的字后，甚至预言此人将来必定大魁大下。刘春霖因此得到了慈禧的青睐，多次应召为慈禧抄写《文昌帝君阴骘文》等经文，这大概是后来流传的慈禧亲点刘春霖为状元之传说的源头。

最后一科会试仍然在开封举行，该科会试是甲辰正科跟慈禧七十大寿加开的恩科两科合考。"会试"的主考官四大总裁分别为裕德、张百熙、陆润庠、戴鸿慈。第一场三月初八点名入场，初九开考，考中国政治史论五篇；第二场考外国政治艺学策五篇；第三场考"四书"文二篇，"五经"文二篇。在刘春霖参加的最后两科的会试中，由于科举改革，原本最关键的首场已经不考八股文，而改成策论了，就连第三场的四书五经文也不准再用八股文体来写。

有一点很关键的是，据末科探花商衍鎏回忆，最后的两科都没有誊录，而是以原卷直接弥封送考官评阅，不知道是朝廷缺钱呢，还是在科举的末日时节，中央已经无心认真实行考试，只是马虎应付，给考生一个交代。但是如此变动无疑给刘春霖这样的书法高手带来了绝好的机遇。

四月初十会试发榜，榜上有名者共计273名，刘春霖列第十七名。该科会试的"会元"是后来曾任南京国民政府主席的谭延闿。

殿试的日期原本是在四月二十一，但是最后两科朝廷担心士子从开封赶不到北京，改在了五月二十一。这次殿试由恭亲王溥伟代表皇帝监场，八位读卷官为大学士王文韶，尚书鹿传霖、葛宝华、陆润庠，侍郎张英麟、陈璧、李殿林、绵文。该科殿试共产生273名进士，其中一甲3名，二甲120名，三甲150名。还有十余个因为各种原因没有殿试的贡士，本来按照规矩可以参加以后的殿试补考，不过这些人却永远也没有机会了，成为一生的遗憾。

关于最后一科殿试定名次出现了很多有趣的传闻，其中最大的主角就是慈禧太后。据说，当时八位读卷大臣把拟定的前十名卷子及名次呈请慈禧太后“钦定”，第一名即朱汝珍，结果慈禧一看这个名字勃然大怒，原来一见“珍”字慈禧便条件反射地想起了光绪的珍妃；还有人说朱汝珍是广东人，而广东是维新派领袖康有为、梁启超以及革命党头子孙文的老巢，所以慈禧一看到广东人就咬牙切齿；第三种说法更邪乎，直接穿越到明朝，说朱姓乃明朝的国姓，所以姓朱的人绝对不能当状元！

相反，原本排名第二的刘春霖则得益于自己的好名字，“春霖”二字含春风化雨、甘霖普降之意，这一年又逢京畿大旱，急盼一场春雨。而慈禧太后正好这年做七十大寿，也需要一点吉兆。因此，她马上拍板，将朱汝珍和刘春霖的位置调换了一下，刘春霖得以大魁天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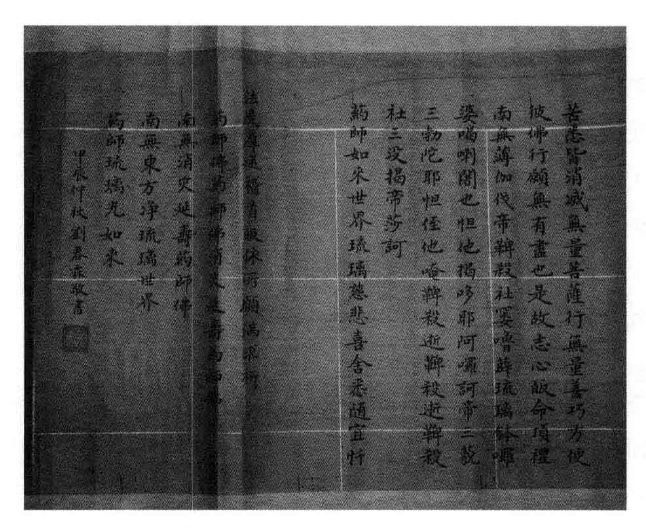
以上种种传言也不过是后人的揣测，真实性有待考究。慈禧的人品是不好，但也不用把所有的屎盆子都扣人家头上吧。按照清朝殿试的制度，首先只有皇帝才有资格钦定最后的名次，以慈禧的身份，即使拥有皇帝的实权，也未必敢随便僭越皇帝的名分，因为中国人往往把“名”看得比“实”更重要；其次，读卷官送呈的是贴有浮签的弥封卷，钦定名次后才拆除弥封，即使是皇帝也要到唱名时才知道结果，当然皇帝要作弊谁也阻止不了，不过一旦事情泄露将会带来一连串的麻烦，为了避免麻烦，这种事几乎很少发生。再说，慈禧太后既然那么讨厌朱汝珍这个名字，应该让他直接掉到三甲末，怎么还那么大度让他高居榜眼，这不是她的风格啊！

作为该科的探花，商衍鎏是事件的亲历者，他后来写了一篇《我中探花的经过》，其中对于刘春霖中状元经过的解读应该是很有说服力的。

按照商衍鎏的说法，二十四日读卷大臣进呈给皇帝的名次中，前四名依次为朱汝珍、刘春霖、张启后、商衍鎏。关于这个名次的排定还有故事，原来朱汝珍分在王文韶手上，王为内阁大学士，官阶最高，所以朱卷名次也最高；刘春霖的卷子分在葛宝华手，葛官阶第三，所以刘卷也排第三，不过众人公阅的时候大家一致认为刘卷书法特佳，鹿传霖更是赞不绝口。葛宝华见此，情愿让出这份卷子归鹿传霖，因鹿官阶排第二，所以刘春霖的卷子也提到了第二。光绪帝在钦定名次的时候，又将第一和第二，第三和第四互调，成了最终的结果。

这件事是身为八位读卷大臣之一的陆润庠亲口告诉商衍鎏的，所以刘春霖能够中状元靠的是书法而不是慈禧。当然，刘春霖殿试的卷子今天我们依然可以看到，他不仅书法好，策论也写得很漂亮，但书法比策论要更容易评判高下。

最可笑的是，由于流言的散播，一些原本殿试名次靠后的人也借机上位、炒作自



刘春霖小楷经书

己。满洲正白旗的金梁列三甲139名，几乎倒数，但是在他的《瓜圃述异》中也信誓旦旦地说原本自己的卷子是被读卷大臣作为第三送上去的，又说慈禧太后观字“喜疏淡而恶乌方”，第一卷朱汝珍用笔太重，不中她意，第二卷刘春霖为细笔，看到第三卷“尤瘦硬”，很是欣赏，准备将之调到第一，“即余卷也”。没想到，拿起这卷子一看，策首即有痛哭流涕之句，正准备七十大寿的慈禧认为不祥，一怒之下竟扔到地上，这样金梁一下子由状元掉到三甲末去了。

刘春霖中状元之后被授予翰林院修撰之职。之后，赶上了“筹备立宪”，作为“先行筹备”的组成部分，他于1907年被派往日本政法大学留学，同行的还有谭延闿、沈钧儒、商衍鎏等同科进士。在出国前，刘春霖的原配去世，一时给他提亲的人几乎踏破门槛，其中他的老师，曾任直隶总督的杨士骧为他介绍的对象更是大有来头，为皇族贵胄，曾任清政府驻日本、法国大使多年的裕庚之次女裕容龄。

裕容龄随父在法国时曾进入法兰西国立歌剧院和巴黎音乐舞蹈学校学习芭蕾舞，后成中国跳芭蕾舞的第一人。1903年，容龄和姐姐德龄随父回国后，受到慈禧太后召见，慈禧对这两个通晓外文和西方礼仪而又美丽聪慧的名门之后很是喜欢，将她们留在宫中做女官，陪伴自己左右。姐妹俩成了慈禧身边的大红人，对于这一段日子德龄在《清宫二年记》中有详细的描述。

然而，刘春霖以“我本寒家，齐大非偶”为由谢绝了老师的一番美意，而选择了沧州张姓之女，婚后夫妻生活美满。

刘春霖回国后，历任清政府资政院议员、福建提学使、直隶高等学堂监督（校长）等职。民国成立后，又先后在总统府任职十年，但他自比“执戟郎”，认为自己不过是总统府应景的摆设而已。袁氏当国时，刘春霖受聘为总统府内史，实际上只是个秘书，每天为袁抄写一段历代帝王言行的“君日览”，对于帝制怀有深厚感情的刘春霖还一度加入“劝进”袁世凯称帝的队伍当中。

徐世昌、曹锟当大总统期间，刘春霖被授予总统府秘书帮办兼代秘书厅厅长，后又任直隶省教育厅厅长、直隶自治筹备处处长等职。1920、1921年他作为前代状元两次代表总统徐世昌到山东曲阜，担当“大成节”祭孔典礼主祭，名噪一时。

厌倦了“城头变幻大王旗”，看遍了官场尔虞我诈、翻云覆雨的无情，刘春霖最终在1928年选择了急流勇退，辞官归隐。

刘春霖归隐山林后，主要在京津靠鬻字画为生，他不仅字写得好，画也很有名气，加上状元的光环，来寻字求画的人络绎不绝。偶尔，刘春霖还会走穴赚点外快，其中1931年6月到上海为犹太籍地产大王哈同亡灵“点主”一事成为新闻媒体竞相报道的事件。

所谓“点主”，是在死者出殡时，丧家把逝者的“神主”牌位事先用墨笔写好，但在“神主”的“主”字上面一点的位置空成“王”字，等有身份之人前来用朱笔“点”上。此红笔一“点”的仪式，就叫“点主”。能够为人“点主”的人原则上要有功名，多为文官和文人，普通人家的请个秀才，大户人家可能请来举人乃至进士，如果能请到鼎甲出身的就更不得了。那些非科举正途出身的，哪怕是一二品大员，有见识的人家也不会请他来“点主”的。有的大户人家、大官或大财阀出殡的仪式场面宏大，要请三人来点主，“点主官”一位，称“鸿题大人”；“副点主官”二位，称“襄题大人”。

民国二十年(1931)上海犹太富商哈同去世后，由于其富可敌国，夫人罗迦陵又是清朝皇族，出殡场面宏大，不仅请来了刘春霖当主点官，还请光绪二十四年戊戌科榜眼夏寿田、光绪二十年甲午恩科探花郑沅为襄点官，三人合称为灵牌点主“三鼎甲”，成为一时盛事。事后，刘春霖作为主点官得到酬谢礼银元一万元，两位副点主官银元各五千元。

日本人侵占北平后想找些名人出来撑台，1931年“九一八”事变到1937年“七七事变”期间，多次派人拉拢刘春霖出任“满洲国教育部长”、“北平市市长”等伪职，都遭到了他严词拒绝。刘春霖坚守民族气节、威武不能屈的精神也为后人称道。面对国家危难，时局艰辛，1931年刘春霖在自己的六十大寿时写了《六十自述诗》以表心志，其中“第一人中最后人，只今四海剩孤身”两句传诵一时。

1944年刘春霖因心脏病突发与世长辞，时年72岁，这也是活着的状元中最后一个离去的。此后中国再无状元，如果有，那也是“伪状元”。



翰林院的幸福生活

翰林院那些事儿（上）

一

翰林被人视为“储相”，是高级官员的储备人才，其实和我们现在的研究生是一个道理，主要是高级官员人数有限，而限制过于严格又会使人失望而增加离心力，所以弄个庶吉士忽悠他们再磨蹭三年，以缓解就业难的矛盾。

一个士子从童生考到进士，对大部分人来说已经可以光荣毕业了。然而，对于科举制度中的精英来说，学习和考试仍将继续。

传胪后不久，鼎甲三名就会接到上谕，授予状元翰林院修撰，榜眼、探花授予翰林院编修，这就是科举时代读书人视为最高荣誉的“点翰林”。而二三甲出身的进士想进入翰林院还得经过传胪三日后的朝考。

朝考的地点和殿试一样在保和殿，考试的内容不同时期有所变化，雍正五年定为诏、论、奏议各一篇，乾隆十六年为论、奏议、诗、赋各一篇，到嘉庆二十年后只剩论、赋、诗三项。

朝考派亲王监场，御史弥封，钦派读卷大臣评定试卷。早年朝考结果只分为取与不取，从

道光年间开始分三等，一等第一名称为朝元。殿试鼎甲三人虽然已经被授予翰林院官职，但是还得参加朝考，只不过这三人的考卷另外封存，读卷官随意将它们放在一等的考卷里面。

朝考前列者将进入翰林院，名为“馆选”。进入翰林院的进士名为“庶吉士”，亦称“庶常”。录取标准除了文章要优等外，还要由王公大臣观场比较各人的仪容仪态，任你答卷再好，但是长成歪脑袋斗鸡眼，也是没有机会入选的。气质猥琐的，譬如当众挖鼻屎的，自然也要被淘汰。同时还要核查各人的年齿，越年轻越有入选的希望，所以朝考前刮胡子扮嫩是项必要工作。那些年过半百的老头子已经没有培养前景了，也等不起了，还是赶紧外放个知县啥的更实惠。所以，《恩福堂笔记》笔记中称考卷答得漂亮入选的为“文入选”，人长得漂亮入选的为“人入选”，最有前途的当然是“人文俱入选”。

与殿试一样，书法优劣在朝考中也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龚自珍就因为楷法略逊未入翰林院，一怒之下发出了“我劝天公重抖擞，不拘一格降人才”的呼号。



位于东城区的翰林院遗址。1900年间的翰林院大火，不仅将辉煌建筑焚毁，而且数千万卷古籍善本也在大火中烧毁，其中包括当时仅存副本的《永乐大典》

庶吉士的入选并不仅仅看朝考，而是会试后殿试前的礼部复试，加上殿试、朝考，三考的综合，三考的等级加起来越低越靠前，如考四数者（殿试二甲、复试、朝考皆一等）必得馆选。各等第中又以朝考的等

第为最重。

清代的馆选和明代一个显著的不同就是实行分省录取，每科朝考前先确定各省录取名额，这是为了照顾那些文风较弱的落后地区，免得其全军覆没。所以朝考的标准实际上是因省而异的，发达的省份出来的考生要进入翰林院的难度自然要远远高于那些落后省份出来的考生。

馆选的人数因时而异，并无定额，取决于皇帝的圣裁，清代112科朝考，馆选人数最多的是光绪十八年的99人，最少的为顺治十八年10人，平均大约51人，所以四分之三以上的进士是没有机会进入翰林院的。

虽然朝考是公平竞争，但实际上三甲的还是会比二甲的更受歧视，三甲出身的除非发挥特别出色，否则很难入选，而且二甲是“进士出身”，三甲是“同进士出身”，这个“同”字有点被施舍的味道，感觉像吃了苍蝇一样。

以曾国藩一生的丰功伟业，已经达到了儒家立德、立功、立言之“三不朽”的境界，清代任何一个状元在成就上都远不如他。但是曾国藩殿试是三甲出身，到老都看不破这个“同”字。据清人葛虚存所撰的《清代名人轶事》载，“国藩终以不登二甲为恨。至督师两江时，偶与宾客语及‘如夫人’三字无对，李元度应声曰：‘同进士。’曾色变，李亦惭悔，久之乃解。”

这个故事在其他诸多清代笔记中也有记载，曾国藩以修身养性而闻名后世，他这样的修养尚且看不破，其他人就可想而知了。

殿试一甲三人已经在朝考前被授予翰林院官职，而二甲一名传胪和朝元也可能在朝考后被授予编修、检讨之类的翰林官职，成为一个真正的翰林。由于以前重“元”的风气，二甲第一名的传胪朝考后的声望甚至要比一甲二三名的榜眼、探花要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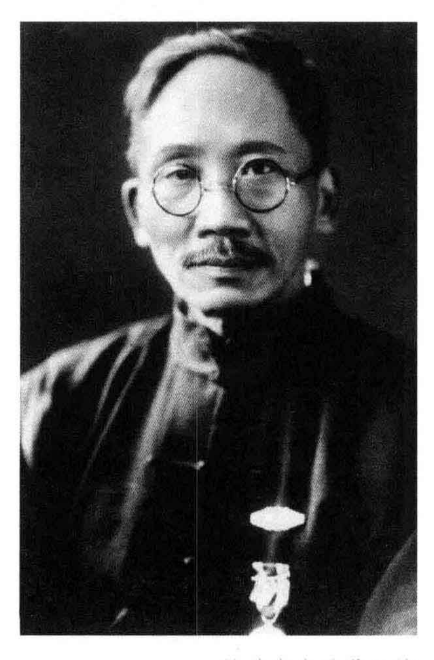
庶吉士其实还算不得官，并无官品，在前三年入馆学习期间只能算“半个翰林”，或者说“准翰林”。其余进不了翰林院的进士则根据成绩授予主事、中书、知县等职务。因为一般都是由皇帝在名单上圈点成绩优异者进入翰林院，所以俗称“点翰林”。

翰林院在清初并无固定的办公场所，直到雍正年间才拨官房建置，下设庶常馆、起居注馆和国史馆。庶常馆即教习馆，是新进士深造的地方；起居注馆是掌侍皇帝政务之起居、记录皇帝言行的机构；国史馆是编撰国史的机构。清代翰林院设掌院学士二人，一满一汉，其下有侍读学士、侍讲学士、修撰、编修、检讨、典簿、待诏等职官。其中修撰是状元的专利，专为殿试后授予状元而设，所以状元又称

“殿撰”。

根据乾隆年间成书的《日下旧闻考》记述，我们可以略窥翰林院的布局：大门朝北，共有“三重门”，最后一重门叫登瀛门，意思是入翰林好似登瀛洲，到了仙境。由于汉代侍诏于玉堂殿，所以翰林院也叫玉堂署。穿过登瀛门，进入七开间的厅堂，也就是署堂，堂中有大学士、侍读学士、侍讲学士分座。东边五间厅堂为编检厅，西边五间厅堂为读讲厅。再进去是七开间的穿堂，东边是五开间的典簿厅，西边是五开间的待诏厅。再往里是五开间的后堂，南向，中间有专门为皇帝到来而设的御座。后堂两边是藏书用的书库，明朝的皇皇巨著《永乐大典》和清代《四库全书》底本就存放在这里。

清代与翰林院关系最密切的是詹事府，这里原本是辅导太子的机构，后来成为翰林们迁转之地，所以清人常翰、詹并称。翰林院编修、检讨升一级即为詹事府的中允、赞善等官。詹事府所属左、右春坊有左右庶子、左右中允、左右赞善等官，为翰林官迁围之阶，因其属左右春坊，故称“开坊”。其上为翰林侍读学士、侍讲学士，是升任高级京职的阶梯。


翰林出身的蔡元培

翰林被人视为“储相”，是高级官员的储备人才，其实和我们现在的研究生是一个道理，主要是高级官员人数有限，而限制过于严格又会使人失望而增加离心力，所以弄个庶吉士忽悠他们再磨蹭三年，以缓解就业难的矛盾。

翰林院庶吉士每月可以得到户部提供的四两多银子的生活费，这个待遇已经相当于知县了。当然，进了翰林院应酬太多，逢年过节又要给大官们送礼，这点银子显然入不敷出，庶吉士又没有像县令一样贪污的机会，生活自然十分清苦。即使升到编修、检讨每季最多也就四五十两银子，以至于在京官中有“穷

翰林”的说法。所以到了康熙年间，又规定由盐政每年补助翰林院一千四百两银子，按人数分发。不过进入翰林院前途远大，大家都抢着去吃苦。

庶常馆由大学士、尚书等充任大教习，资深翰林官六人为小教习，定期开课讲读。清初对庶吉士的管理是相当严格的，庶吉士们每天早上就得到馆学习，申时（下午三点后）才能离开，不得迟到早退，既要按时交作业，还要定期考试，学习和考察的主要内容为诗赋和经史。由于清朝是满人统治，所以还要分派一些汉人庶吉士去学满文，同时也有一些满蒙庶吉士学汉文，只是到后来连很多满人都不会说满语，这个翻译科成了鸡肋，学的人也就越来越少了。

到了清朝中后期，庶吉士在馆肄业制度也成了虚文，庶吉士们只是在开馆前两三天到馆里露个脸，随后个个身染重病，只好请假，这个病要到三年后散馆考试那一天才能好。像我们尊敬的蔡元培先生，他进入庶常馆学习的时候，倒有一大半时间是在广东度过的。

庶吉士修业三年后举行散馆考试，也就是毕业考试。只有散馆考试合格者才能继续留在翰林院，名曰“留馆”，成为一个真正的翰林。如遇恩科，则散馆只好提前，这也是庶吉士们最期待的事情。原则为上一批庶吉士散馆，新一批庶吉士入馆。

散馆考试内容各个时期多有变化，但不外乎在诗赋、时文、策论这几样中选择性出题，翻译庶吉士考诏令公文一类的翻译题，钦派阅卷大臣评定一、二、三等。留馆的庶吉士按照殿试时的成绩，二甲出身的授予翰林院编修，三甲出身的授予翰林院检讨。那些成绩较差不能留馆的人要么留在庶常馆“复读”一期，要么“归班”，即回归进士原班等待国家分配工作。

翰林院那些事儿（下）

二

如果像现在这样都是论资排辈来提拔官员，那些年轻有为的青年才俊们恐怕只有到老才有出头的机会。虽说以考试来提拔官员不够全面，但是至今还看不出有任何一种方法比客观的考试更加公平，以偏概全总比黑白颠倒好。要是我们现在的领导者能够学习古人将考试进行到底，相信公务员的素质一定更上一层楼。

清代前期对于散馆十分重视，由皇帝亲自来抓这件事。不少庶吉士在毕业考中因为学业荒废遭到“归班”的处罚，或改为部属，或外放知县。这时不少人都要痛哭流涕，因为一个编修、检讨按部就班，十年后很有可能升到侍郎级别的副部级高官，乃至入阁拜相，位极人臣。如果外放为知县，恐怕一辈子也当不到这么大的官了。

大才子袁枚在被选为庶吉士时，沾沾自喜，特地写了《入翰林》一诗庆贺，志得意满之情跃然纸上：“弱水蓬山路九重，今朝身到蕊珠宫。尚无秘省书教读，已见文笺字不同。斑管润生红药雨，锦袍香散玉堂风。国恩岂是文章报？况复文章未必工。”三年后，袁枚在散馆考试时因满文不及格而落选，外放为江苏溧水知县，他又写了《改官白下留别诸同年》：“三年春梦玉

堂空，珂马萧萧落叶中。生平粗材甘外吏，去犹忍泪为诸公。”三年前的春风得意，三年后的潸然泪下，这样的对比实在是太鲜明了。

甚至还有好些一甲三人已经授予修撰或编修的职务，到了散馆名列次等而被调出翰林院改任部属的，比如嘉庆十年状元彭浚散馆后改任户部员外郎，康熙六十年榜眼吴文焕改任刑部员外郎，真是丢人丢大发了。道光二年郑秉恬改任山西曲沃知县，更是奇耻大辱。

但是到了清朝中后期，尤其是光绪年间，官职僧多粥少，一个进士要等个知县可能需要二三十年。同样，没有背景的翰林要升上部级高官也是一辈子无望。好在进了翰林院要当官比起一般的进士来容易多了，进士没有考中庶吉士的，也可以做主事、知县等官。所不同的是：庶吉士做知县，可以带缺出京，名为“老虎班”；非庶吉士的进士任为知县，叫做“榜下即用”，分发各省补用，不像庶吉士那样有优先权。而且，庶吉士为主事，分部行走，可以随时补缺；非庶吉士的进士只能做额外主事，学习三年期满，才有真正的资格。

所以继昌《行素斋杂记》里面讲到清末散馆，很多庶吉士为了外放一个知县，在答卷时故意弄错平仄，或者涂抹多字，比赛谁水平更差，“意惟恐不得知县”，以至于一科散馆用为知县的竟然达到三十余人，占据了该科庶吉士的半数以上。

据《郎潜纪闻三笔》等书记载，清朝最为年轻的两个翰林，一是康熙己未科的合肥人李孚青，其父为大学士李天馥，馆选时才十六岁，这一纪录直到废除科举都无人打破。沈德潜《清诗别裁集》说时人“以黑头公目之”，所谓“黑头目”指一个人头发还是黑的，便已位列三公，形容极其年少有为。可惜早慧者往往不寿，这个李孚青不到四十就因病去世了，未有大成。另外，顺治乙未科满人伊桑阿，馆选时也是十六岁，不过伊桑阿属于满榜进士，含金量根本没得比。

在清代还有以特科进入翰林院的，但这些人被科举正途出身的翰林所歧视，戏称为“野翰林”。制科征士是清廷为了拉拢士人、巩固统治实施的非常之举，只是昙花一现，包括康熙十七年和乾隆元年的两次博学鸿词科。对于这两次考试，很多真正有才略的人都拒绝合作，不愿应征，包括我们熟知的大学问家黄宗羲和顾炎武。

清代设立大考之法来甄别翰林官的才品。大考创始于顺治年间，成熟于乾隆年间。以乾隆当政时为例，共进行了十次大考，平均每六年就对翰林们大考一次，考试内容为一首诗和一篇赋，外加论或疏一篇，考试结果分为四等，一等三人，二三等不固定，但是三等必须多于二等，而那些文理荒谬不通或文中有硬伤的则被贬为四等乃至不入等。无故不考的必须加以处分，实在有病的病愈后仍需参加补考。后来在嘉



著名的徽州古牌坊“同胞翰林牌坊”是清康熙年间，徽州唐模村许承宣、许承家昆仲分别于康熙十五年和康熙二十四年中进士、点翰林，康熙皇帝为表彰许氏兄弟而恩准修建的，牌坊为三间三楼四柱式，规格比较高

庆、道光、咸丰年间都是平均五年对翰林们大考一次。

在大考一等特别是一等一名中，基层的编修检讨占据了极大的比例，这是因为编检们年富力强、才思敏捷、精力充沛，自然在考试中占据了更大的优势。

大考一等以及二等前列的都会得到破格提拔。据《清代名人轶事》记载，曾国藩在殿试名列三甲后，自认为入翰林无望，羞怒之下马上打点行装要回老家，幸亏他的朋友、时任翰林院编修的劳崇光极力挽留，并为之四处奔走打点，还找了好些书法高手辅导他。曾国藩这才勉强留下来，终于在散馆中名列高等，成为一名庶吉士。后来曾国藩又在翰林大考中考出了二等第一名的佳绩，被超擢为五品的侍讲。几乎与翰林擦肩而过的曾国藩，却抓住了散馆与大考的机会，在政坛上崭露头角，这正是考试的公平性与魅力所在。

如果像现在这样都是按照论资排辈来提拔官员，那些年轻有为的青年才俊们恐怕只有到老才有出头的机会。虽说以考试来提拔官员不够全面，但是至今还看不出有任何一种方法比客观的考试更加公平，以偏概全总比黑白颠倒好。要是我们现在的领导者能够学习古人将考试进行到底，相信公务员的素质一定更上一层楼。

编修、检讨考一等者，最高可升为侍读学士或侍

讲学士，从七品官一下子提升到四品官，连升几级。《郎潜纪闻初笔》中记载："京曹沉滞员外郎内用九阶，方得四品，故有'九转丹成'之号，谓员外、郎中、御史、掌道、给事中、掌科、鸿少、光少、通参也。比年京曹沉滞，竟有遍历九阶者。"在官员过剩的年代，一个五品的部属员外郎要升到四品竟然如此坎坷，有的人把五品的官做遍了也难以如愿，而翰林却另有捷径，难怪别人要眼红了。也正因此，不能留馆的才要痛哭流涕了。

不过那些成绩差的就日子难过了，三等末以下的非降职即改官，轻则罚俸，重则踢出翰林队伍，因此每到大考季节，翰林们都紧张得要命。清末四大谴责小说之一的《孽海花》就曾写到一班老翰林听说要大考"个个急得屁滚尿流"，赶紧临阵磨枪，"玻璃厂墨浆都涨了价了"。所以，"翰林怕大考"这是连民间都知道的俗语。

不要以为翰林们个个都是才高八斗、写篇文章作首诗根本不在话下，正如现在北大清华不时仍有学生考试作弊被开除一样，翰林大考也有不少作弊被揪出的。如《清稗类钞》所记，乾隆癸未年五月大考时，有翰林编修汪某被搜出夹带，处罚的结果是把"这人加等治罪，札发顺天府，定驿充徒"，一下子由翰林变成驿站的工作人员，真是天壤之别，实在太严厉了。



翰林编修出身的徐世昌

自明代中期以来，已经形成了非进士不入翰林，非翰林不入内阁的传统。在清代，像国子监祭酒、司业、内阁学士等官职的汉缺原则上是非翰林不能授的，极少例外。因此，入选翰林就被称之为"清华之选"，出路优越，前程远大。整个清代内阁大学士中汉人总共119人，其中翰林出身的101人，进士出身的17人，举人出身的只有一个左宗

棠。这足以说明作为百官统率的内阁大臣几乎被翰林们所垄断了。

不过也不是每个翰林都会飞黄腾达，关键时刻还得看个人本事。清末著名的封疆大吏陈夔龙是光绪十二年（1886）年的进士，可惜由于在殿试中写错了一个字竟贬到三甲，入不了翰林，被分到六部中最苦最没前途的兵部去当主事，那时真有人生无望的感觉。没想到，不到十年他竟然已经补缺，“又五年，遂升京兆，持节漕河”，“京兆”实际上是顺天府尹，为正三品，“持节漕河”指担当漕运总督，为一二品大员。陈夔龙十五年期间从六品兵部主事升到一二品大员，这在光绪年间也算是坐上了直升飞机的速度啊。而他那些进入翰林院的进士好友们，却反而要远远落后于他，这应该是天算不如人算了。（参见陈夔龙《梦蕉亭杂记》）

清人戴璐的《藤阴杂记》也记载康熙三年（1664）进士田雯以未入翰林为憾，其弟田需馆选后他寄诗感叹：“此事亦寻常，于我独无分。”田雯随后当上中书舍人，上班时遭到同年翰林某侮辱，尝叹云：“北门草制，始自乾符，内翰宣麻，号称供奉。笑彼纷纷乳臭，标胜气于眉棱；亦且截截谝言，夸清班于颊舌。”未曾想之后田雯竟仕途显达：“不十年，官大鸿胪，巡抚江南，晋户部侍郎。”而他的弟弟田需却一辈子都留在了翰林院。不过，陈夔龙、田雯的事例毕竟是异数。

翰林很像是一个通向高官的见习期，在这个时期内翰林们身处国家权力中枢，有机会不断熟悉朝廷仪制和国家要政，并经常和当朝政要们接触，从中学习为官从政的知识与经验，因此从翰林院源源不断地走出了很多大名鼎鼎的政治人物。

钱穆先生在《中国历代政治得失》里说：“明清两代许多的有名人，都出在翰林院。因为考取进士后，留在中央这几年，对政府一切实际政事，积渐都了解。政府又给他一个好出身，将来定获做大官，他可以安心努力。他在进士留馆时期及翰林院时期，一面读书修学，一面获得许多政治知识，静待政府之大用。进士与翰林成为政府一个储才养望之阶梯。科举本只能物色人才，并不能培植人才的。而在明清两代进士翰林制度下，却可培植些人才。这种人才，无形中集中在中央，其影响就很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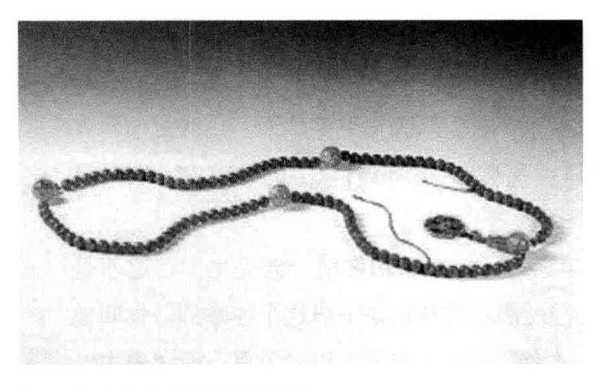
骄傲无比的翰林们（上）



学政、考官们是替皇上出来选拔人才的，这个世界什么最贵？人才！干这么伟大的事业，收点银子那也是劳苦功高，物有所值。因此，翰林们贪污那是贪得理直气壮、理所当然，下面一边送银子一边还要作揖："让您带走这么多银子，真是麻烦您了！"

翰林们的骄傲是有传统的，我们的大诗人李白同志在当了翰林供奉后，竟然得意忘形，敢当众让唐玄宗身边的大红人高力士为他脱靴，最后导致自己被"赐金放还"。不过李白的狂放更多是个人的性格使然，而明清两代翰林们的骄傲则是一种群体性的风气。

陈夔龙《梦蕉亭杂记》中说："京师为官产地，王侯第宅、文武衣冠足为软红增色。第有三种人不易浃洽，余敬而远之：一曰翰林院，敝貂一著，目中无人，是谓自命太高；二曰都察院，风闻言事，假公济私，是谓出言太易；三曰刑部，秋审处司员满口例案，刺刺不休，是谓自信太深。"这里面首当其冲最不容易相处的就是翰林们，原因是太过于自命不凡，"敝貂一著，目中无人"。



毕沅墓出土的全绿翡翠朝珠

清朝的服饰制度是非常严格的，五品始得挂珠，三品始得著貂褂。而翰林院的编修、检讨们只是七品的小官，但皇帝为了表示对他们的恩宠，也允许他们挂朝珠、穿貂裘，这是一种特殊待遇，为他人所不能及。当然，很多新翰林们都比较穷，动辄千金的貂裘怎么消费得起，而这个东西关乎面子，不穿又不行，于是“山寨版”的貂裘在翰林中很是流行，《行素斋杂记》中说：“嘉道间翰詹例著貂，多以紫色猫皮代之，有‘翰林貂’之嘲云。”看似貂皮，实则猫皮也。

这班新翰林们不仅着装有特殊照顾，就连出来拜客的名片都与众不同。包天笑早年喜爱搜集名片，他在《钏影楼回忆录》中说：“当时的风气，凡是一位新进士、新翰林，初中式时，出来拜客的名片特别大，本来七寸的名片，放大至近尺。”而且名片上的名字也大得“顶天立地”，一个字足有两寸多。以后则越来越小，到授职编检，已缩小许多，但仍远大于普通的名片。直到出任督抚一类的封疆大吏，“就和寻常一样了”。

清人汪诗侬《所闻录》记载了李鸿章的一件趣事，说是李鸿章在出使美国的时候，用自己以前当翰林时的名片送美国某大臣，大概他觉得只有翰林这么大的名片才能体现我天朝大国的气势。没想到，那个美国大臣见了之后，以为李鸿章瞧不起他，特地制作了一张更大的名片回赠。李鸿章接到名片后气不打一处来，怒道：“此欺我也。”于是让人制作了一张长五六尺的超大名片再送回去，“一时传为笑话”。

虽然看似有点荒谬，不过时人都认同这个现象。英和在《恩福堂笔记》中说，自己刚进入翰林院的时

候，去拜见当朝大员、翰林前辈宝东皋，宝东皋看到他的帖子后大为不满，对他说："你老先生乃翰林世家，不应首坏风气"，原来是嫌他名片上的字太小了。其实英和已经把自己的名字放大到了六七分，但在宝东皋看起来仍然不够体面。这次见面两人相谈甚欢，临行时，宝东皋送英和到门口，嘱咐他："把名片上的字放大，明日再来。"英和不由肃然起敬，感叹："前辈古风，于今仅见。"

这里还有一个细节，英和明明是个年轻人，宝东皋却称他"老先生"，这不是叫人折寿吗？原来，当时"大人"一词已经泛滥，翰林们是不屑这个称呼的，你叫他"大人"他理都不理，只有叫"老先生"才会答应你。中国人以老为尊，而"先生"则是有教养有文化的体现。

翰林们的面子很重要，不过相信绝大部分资深翰林们都无需堕落到穿"猫裘"的地步，所谓"穷翰林"的提法，很可能不是别人，而是翰林们自己先哭出来的，因为当官穷不可耻，反而光荣。但是如果个个当官的都循规蹈矩领着自己的那份俸银，这个天下也就太平了。

翰林发财最好的路子是三年一放的学政和主考，学政是最肥的差事，靠"棚规"等收入，出去一趟多则数万两银子到手，够吃一辈子了，这在第二章已经讲过了。其次是乡试主考，出发时可以从户部领到一笔几百两银子，但由于沿途都有驿站招待，实际上这钱花不出去；而且考完试地方上还要送上一笔价值不菲的"辛苦费"，一次出去也可以收得几千金。不过学政也好，主考也好，都要看省份，何刚德《春明梦录》中记载"学差三年满，大省分可余三四万金，小亦不过万余金而已。"至于主考"最苦如广西，只有九百金"，因此被派到广西去的主考只好天天啃着甘蔗泡着米粉自叹命苦了。

学政和主考这两项美差一般资格老、实力强的翰林才有机会去争夺，更多基层翰林们则可以争夺一下乡会试房官的资格，此类考官"专恃门生贽敬，其丰啬以门生之贫富为转移"。不过房考比较轻松，责任小，而且至少也有几百两银子可以入账，去几天赚的钱比起一年的工资收入高多了，还能收不少门生积累人脉，两全其美。

在何刚德另外一本笔记《客座偶谈》中又说，晚清一个进士要盼到补缺的机会可能要等白了头，"惟翰林一途，当时最为活动，每科学政十八人，正副主考三十六人，乡会试房考各十八人，每科有九十人之差。而当时翰林不过数十人，以之分派，每科一人竟有得两差者，宜其优胜也。"

不过到了清末，翰林们的待遇也是大打折扣，这是因为当时大官小官都严重过剩。皇帝越到后来越仁慈，以前贪污十万两要砍头，现在贪污一千万两也没事，大官

死不了，小官自然也就升不上，只好在翰林院养老："乃至光绪年间，长短大小之差，仍是此数，而馆选太滥，人才拥挤，考差者竟有二百余人之多。平均牵算，每人约须九年可得一差，且得一差而若系房差，则九年之中，只得数百金而已。试问如此养士，如何能济？"再怎么说，至少几百金温饱有余，比起那些快饿死的进士要强得多，这也是翰林的优越性。

最关键的是，这些学政、考官们是合法的获利，从上到下都认可的。当三年知县也可能获得"十万雪花银"，但是不免要干许多贪赃枉法的事情，一旦被竞争对手盯上，来个钓鱼式的"性贿赂"，暗中收集一下你的犯罪证据，那边联系御史再参一本，你的官帽乃至脑袋就要搬家了。而学政、考官们是替皇上出来选拔人才的，这个世界什么最贵？人才！干这么伟大的事业，收点银子那也是劳苦功高，物有所值。因此，翰林们贪污那是贪得理直气壮、理所当然，下面一边送银子一边还要作揖："让您带走这么多银子，真是麻烦您了！"

不过，由于学政、考官们从事的是如此神圣的事情，为了保证他们的素质对得起这项工作，每次朝廷在简放各省学政、乡会试正副主考官之前都要先行考试，称为"考差"。《清稗类钞》描述："考差向用《四书》文二篇，试帖诗一首。嘉庆己卯，裁《四书》文一篇，改用经文一篇。考差者在子、午、卯、酉四年之四月。三品以下之翰詹，皆得与试，记名者得放差。差者，学差为各省学政，试差为各省正副主考，同考差为顺天乡试、会试之同考官也。"乡试主考官和同考官到了接下来的会试中就不再重复使用，因此大家得奖的几率还是很高的。

考差成绩好的将会优先分配到江南、浙江等富裕省份，成绩差的则被发配到贵州、广西等穷苦地区，因为是考试决定，大家都心服口服。实行考差后，迫使各学政、考官必须时刻保持素质，加大了任职的难度，也增强了任职者的荣誉感和责任感，凡得差者均以为荣，并受到人们羡慕。所以得差是一件名利双收的事情，《春明梦录》中说"翰林以考差为第二生命"，诚非虚言。

《清稗类钞》还说考差后有时还得贿赂一下太监，因为"考后，必开名单，进呈御览，候上加朱笔，被圈者始得差，然非行贿，亦不可恃。因太监持单入时，单中虽列本人之名，若别无贿赂，则名上辄有告假扣资等字样，必不得圈。盖太监以小纸书此等字样置手指中，临进时贴之，无人觉察也"。

不过清朝对太监的管理比历代都严格，动辄处死，如弃草芥，一般情况下他们也不敢太过分，得了这么大的一项美差，打赏给跑腿的一点小费，不也是应该的吗？

骄傲无比的翰林们（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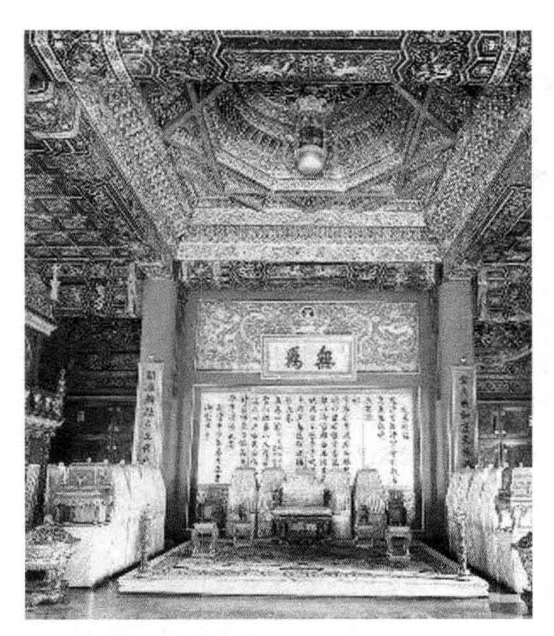
四

这种“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的理想主义是那个日益没落的时代中仅存的一线光明与生机，只可惜没有被发扬光大。时至如今，官本位依然强大，只是文化本位似已荡然无存，代之的是金本位，金钱至上的思想取代了读书至上，这也正是当今时代最大的危机之一。

翰林编修、检讨不过是同地方知县一样的七品芝麻官，不过他们一旦外放为学政、主考后，来到地方上其地位可远不是同级的知县能望其项背的。知县想见总督、巡抚得上手本、称卑职，行庭参礼，而同是七品的编修、检讨来地方当学政或主考却可以同督抚们平起平坐、称兄道弟，很多地方上的官员们还要排队去“慰问”他们。

关于这个问题我们还得从翰林的工作谈起，在翰林院除了编修各种书籍外，级别高的翰林们还要担负起皇子皇孙的教育以及皇帝的顾问这项重要的任务。所以在中央机构中，除了詹事府外，还有两个地方与翰林关系密切，一个是上书房，一个是南书房。

上书房是皇子们读书的地方，清代立下规矩——非翰林不能当皇子的老师，而在这些学生


清代翰林学士值守的南书房

中将产生未来的皇帝，老师自然也师凭生贵。清代前期的皇子教育是非常严格和成功的，所以清代皇帝的平均素质是历代最高的。只不过清代皇族为了血统纯正喜欢搞近亲结婚，导致生育能力越来越弱，道光以下皇子数量锐减，咸丰只有一子且六岁登基，最后的三个皇帝皆无子嗣，以至于上书房到后来形同虚设。

南书房是翰林们轮值以备皇帝顾问咨询的地方，在此入值的翰林官统称“南书房翰林”。皇帝以南书房为媒介，除了同翰林们探讨学问外，还可以了解宫内外情况，体察民情，并借此考察翰林们的德才；而翰林官们以南书房为载体，也搭建起了一座与皇帝沟通的桥梁，在国家政治中发挥重要作用。康熙二十一年，特赐南书房翰林紫禁城骑马，这是极个别的一二品官才有机会得到的恩荣。大词人朱彝尊当过翰林院检讨，受宠若惊，诗中道：“回思身贱日，足茧万山中。”

此外，清代还推行“经筵日讲”制度，同样由翰林负责。经筵是为帝王研读经史而特设的御前讲席，在清代于每年春秋二仲举行；日讲则是在经筵之后由翰林每日为皇帝讲解经书，春季讲到夏至，秋季讲到冬至。翰林与皇帝之间由于经筵讲读而形成一种亦君臣亦师生的关系，成为翰林官在院期间或日后主政时启沃君心、对皇帝施加影响的重要条件。

现在我们知道翰林都是些什么人了吧？他们是当今天子的近臣，是未来皇帝的老师，七品县令可能一辈子都不知道皇帝长什么样子，但翰林却可以直达天听，对皇帝说的每一句话都可能发生杠杆效应，撬动旁人仕途。因此对于这些翰林所说的每一句话，地方官员们都要拿放大镜来看，小心翼翼地伺候，生怕得

罪了他们。还要设法拉拢他们，夏天要给他们送“冰敬”，冬天给他们送“炭敬”，说白了就是用白花花的银子贿赂。不过穷京官靠的就是这个，连皇帝都心知肚明，大家习惯了，虽然不合法，但是合情合理就好了。所以京官是守株待兔、坐以待“币”，地方官员却要自己动手、丰衣足食，这就是当京官的好处。

即使是当朝那些权贵们，对于翰林也不得不礼敬三分，因为翰林是靠笔和嘴吃饭的，你要惹恼了他们，这些翰林们联合起来，组成“清流派”，奏折一封封地往上递，开足火力足以摧毁一个强大的权力派系。就连李鸿章这样权倾天下的红臣，也一度被清流派炮轰的焦头烂额。当朝的很多言官都是翰林出来的，而且皇帝为了体现自己的“民主”精神，赋予清流们特殊的发言权，说错了也不能砍头，因为砍他的头让他千古流芳，自己却要背万世骂名。所以地方官们孝敬这些翰林老先生，往往不是为了让他们替自己说好话，而是希望他们不要说自己的坏话，因为当官的干好事的少，干坏事的多。

另外，翰林们的收入来源并不仅仅局限于官场。要知道，普通士子从童生、秀才、举人、进士到翰林这一路走来淘汰率非常高，好比登天梯，“点翰林”对于绝大多数人来说都是一个可望而不可即的美梦。三年才出几十个翰林，这样算起来，包括那些已经老得走不动的翰林算在内，全国活着的在院翰林和翰林出身的人加起来最多不过几百人。因此，每一个翰林都是宝贝啊，到了民间那都是明星级别的大人物。

我们知道，以前的人红白喜事喜欢邀请有功名的人来主持，功名越高面子越大，当然红包也就越大。这些翰林们如果愿意的话，完全可以出去“走穴”，譬如替亡灵点主，为商号剪彩，作结婚宴会的嘉宾等等，那些有钱人，譬如扬州那一帮大盐商，平时一掷千金又爱面子，花个千把两银子请翰林来吃顿饭，那是眼睛都不眨的事情。

到了清末翰林人数比较多，所以贬值的厉害，有一部分翰林真的是穷困潦倒，没钱了自然制度就松弛了，开个借口请个假可以随便出去溜达一年半载。于是一些翰林不待人家来请，自己主动出击，到处去打秋风。

《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也是清末四大谴责小说之一，其实里面大部分东西都是作者吴趼人的亲历亲闻，只不过以小说的形式写出来。书中二十四回回目中有“翰林伸手装成八面威风”，讲的就是刚进翰林院的这些新翰林们外出打秋风的事情。这帮新翰林们出京后，带着他们那硕大无比的帖子，一路换帖一路打秋风，地方上的人都以和翰林换帖为荣，因为“换了帖，写起上下款了，便是称兄道弟的称呼，好夸耀于人”。

书中借主人公吴继之的口说，“广东的那班洋行买办，向来都是羡慕外国人的，无论甚么，都说是外国人好，甚至于外国人放个屁也是香的。说起中国来，是没有一样好的，甚至连孔夫子也是个迂儒。”然而，这帮买办们“见了这班新翰林，又那样

崇敬起来，转弯托人去认识他，送钱把他用，请他吃，请他喝，设法同他换帖，不过为的是求他写两个字”，而且“这班买办平日都是一钱如命的，有甚么穷亲戚、穷朋友投靠了他，承他的情，荐在本行做做西崽，赚得几块钱一个月，临了在他帐房里吃顿饭，他还要按月算饭钱呢。到见了那班新翰林，他就一百二百的滥送。”

但即使地方上的人再用力巴结，这些不可一世的新翰林们心里也并不领情，换来的这一堆帖子往往被他们当做垃圾处理掉。小说中写一位吴姓广东翰林，路过上海几个月，走了之后清洁工“在他床底下扫出来两大箩帖子”；还有一位蔡姓翰林，临走的时候，新认的把兄弟们送他到船上，他却当众将一个箱子扔到黄浦江，说：“这箱子里都是诸君的帖，我带了回去没处放，不如扔了的干净。”弄得那一班把兄把弟，一齐扫兴而去。然而三年后，新的翰林出产了，又有人来上海打秋风，这帮人居然“把前事却又忘了”，又一个个追星起来了。

从以上的论述我们不难看出，所谓的“穷翰林”基本上是一个伪命题，除非这个翰林生性有洁癖，闻到铜臭味就避而远之，或者读圣贤书读的走火入魔了，真的一板一眼地按照里面那一套来处世。

翰林的荣耀不仅在于生前，连死后都能体现出来。中国是个很重视“死”的国家，“怎么死”或者“死成什么体统”是个很让人纠结和计较的问题。官员死后的谥号事关个人和家族荣誉，在活着的时候就要为之努力。清代谥法，大臣非翰林出身者不得在谥号中用“文”字，有清一代极少例外，比如左宗棠，因为他镇压太平天国以及平定新疆的巨大功勋，才破例由举人出身晋升为东阁大学士，封恪靖侯，卒谥“文襄”。



翰林匾额，匾额上的周福清即鲁迅的祖父

所有臣子的谥号又以“文正”二字最尊贵。翰林出身的吴振棫在《养吉斋丛录》中说：“谥法惟‘文正’一谥，尤为朝廷所重。每遇礼部奏请奉旨予谥者，由阁臣拟进四字，恭候钦定，惟‘文正’则不敢拟，皆奉特旨遵行，亦不候阁臣奏拟。国初至今，惟尚书汤斌、大学士刘统勋、朱珪、曹振镛、协办大学士杜受田五人。”除了吴振棫所说的这五个人之外，后来还有曾国藩、李鸿藻、孙家鼐三人，整个清朝总共八人，全部由翰林出身。当然了，这里面像曹振镛，其主要功绩是拍马溜须，有人向他讨教如何平步青云，他说：“无它，但多磕头、少说话耳！”舆论普遍认为他不文不正、名不副实。而李鸿藻和孙家鼐也则有点末世名器，不足为贵的意思。

翰林生前死后都如此荣耀，难怪大家挤破了头都要过把翰林瘾再死。《眉庐丛话》中说有：“清一代，视翰林至重。一若人而翰林，则无论德行节操，学问事功，无一不登峰造极者。持此见解，深入肺肝，根深蒂固，牢不可拔，虽通儒巨子不免。”其中讲道：“光绪甲午恩科会试，有钦赐进士湘人某翁，年一百十四岁，殿试后，钦赐国子监司业，盖宠异之也。”然而，如此恩遇还不能令这个一百多岁的老头子满意：“某某年仅百龄，某某且未逮百龄，皆蒙钦赐翰林，何独于吾靳弗予也。”他还在计较朝廷太吝啬，一心想得个翰林。

而那些书香门第、官宦人家则以世代翰林为家族的最高荣耀，这也是家族长盛不衰的一个重要保障。这样的压力与动力同时存在，使得清代出现了许多翰林世家。陈康祺《郎潜纪闻》所记载清代“咸同以前”就有“三世翰林”三家，“四世翰林”五家，最震撼的还有“六世翰林”，为桐城张氏，从康熙六年（1667）丁未科张英点翰林，到其六代孙聪贤乾隆六年（1741）辛酉科点翰林，家族共12入翰林，一代代将翰林的接力棒传了下去：“自祖父至曾玄十二人，先后列侍从，跻鼎贵，玉堂谱里，世系蝉联，门阀之清华，殆可空前绝后已。”

这些翰林世家祠堂家庙中常挂有皇帝钦赐的匾额，比如《恩福堂笔记》的作者英和，其家为四世翰林，在旗人中只此一家，号称满洲第一科第，家中挂一匾“祖孙父子兄弟翰林”，当真是高山仰止、人人艳羡啊。

对翰林和翰林世家的追捧除了表现那个时代人们对于官本位的认同外，也是一种对于文化本位的认同，因为翰林世家同时也是文化世家。这种“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的理想主义是那个日益没落的时代中仅存的一线光明与生机，只可惜没有被发扬光大。

时至如今，官本位依然强大，只是文化本位似已荡然无存，代之的是金本位，金钱至上的思想取代了读书至上，这也正是当今时代最大的危机之一。



防不胜防的考试舞弊

舞弊与反舞弊的战争（上）

一

自古以来，国人在弄虚作假方面的科研水平和创新精神让世界其他国家都难以望其项背。大清朝应该在中央加设情报局，让这些作弊的考生发挥自己才干为国家服务。

谈到科举舞弊，很多人以此作为封建科举制度腐朽与没落的一个重要证据。凡事都要“上纲上线”，这是一种“文革”思维在作怪，其实只要存在考试，只要考试与利益挂钩，作弊就是一种必然存在的现象。

还需要指出的是，一千多年来，尽管科举舞弊事件层出不穷，但是像现在报道的公务员考试中某个笔试第一的考生竟然在复试中被刷掉，换成另外一个权贵的子女，这样的事件似乎没有发生过。或者考试过了，却因为被检查出梅毒、癫痫从而失去进入体制的资格，这样的胆大妄为，科举时代还没有发生过。

现在的高考都已经实行监控全程录像了，舞弊尚且如此猖獗，而在那样一个连照片都没有的时代，就更不值得奇怪了。现在就让我们来盘


科举舞弊用的坎肩，上面密密麻麻写满了字

点一下科举考试中那些常见的舞弊现象。

按照科考舞弊的方式，我们可以简单地将之分为场内作弊与场外作弊。其中场内作弊常见的方式有夹带、枪替两种。

夹带又称“怀夹”，也就是把考试资料带进场，最初都是用蝇头小楷抄在纸上或者随身穿的衣服上带进场。有人收藏了一件清代考生用作“夹带”的黄色绢帛，在长约2.2米、宽约20余厘米的帛上密密麻麻地用米粒大小的蝇头小楷抄满了八股文考试中的帖诗、四书五经及策问答案等内容，总字数超过十万字，人们需要凑近字面，才能看清绢帛上的若干内容，真是令人叹为观止！

在石印技术逐渐发展起来后，清朝中后期出现了许多作弊专用的微刻本，上面的字很小，但一笔一画很清晰。“袖珍书”使得那些意图夹带的考生不用再呕心沥血地抄书了，不过其售价极贵，一般考生是消费不起的。

由于进场时要搜检，所以夹带的方式也很有技术，很多考生夹带的心机简直可以跟现在毒贩子藏毒、运毒相媲美了，比如有的人将之蒸在自己吃的馒头里面，有在墨盒上开个小洞的，有将鞋底设置成中空的。又有人用一种药水写在青衣上，干了之后毫无痕迹，到了里面拿壁泥抹上，然后拂净，则文字立现。更有甚者竟然用油纸卷紧，用细线绑好，塞在肛门中，我估计他进场时一定是念着孟子的话：“天将降大任于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

自古以来，国人在弄虚作假方面的科研水平和创新精神让世界其他国家都难以望其项背。大清朝应该在中央加设情报局，让这些作弊的考生发挥自己才干

为国家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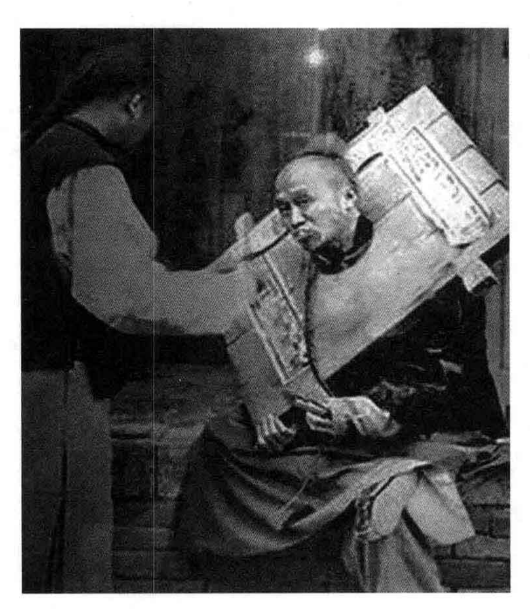
为了堵住这些无孔不入的夹带，官方也是伤透脑筋。按规定士子必须穿拆缝衣服，单层鞋袜，皮衣不得有面，毡毯不得有里；禁止携带木柜木盒、双层板凳、装棉被褥；砚台不许过厚，笔管须镂空，蜡台须空心通底，糕饼饽饽都要切开。入场带格眼竹柳考篮，里面的东西让人一目了然。夹带被发现的当场纠到贡院外戴枷一个月，之后还可能被处以充军等严厉的刑罚。

即使这样，夹带还是越发不可收拾。乾隆九年顺天乡试，乾隆皇帝痛感怀夹之风日甚，钦派王公大臣率军役在入场时搜检，并采取了奖励措施，军役每搜到一人奖励一两银子，因此所有参与搜检的军役们个个摩拳擦掌、全力以赴，竟当场查出夹带作弊的考生40多人，贡院前的枷号瞬间爆满，观者如云。此外，还有几百人交白卷、没完卷以及胡乱作答，还不包括两千多吓得临时放弃了考试的考生，顺天贡院外路边墙角丢弃的蝇头小卷倚叠如山。该科考后，乾隆严惩了相关官员，诏减各省中额，并制定了更为严厉的搜检条例，此后考生再入场时就收敛多了。

然而，风气的好转并不能坚持到底，清人震钧《天咫偶闻》中写道："道咸以前，科场搜检之法至严，甚至解衣脱履。故非腹笥渊深，辄畏难而止。乡试岁止四五千人，会试两千人。同治以后，禁网渐宽，搜检者不复深究。又有石印书以济之，士子有恃不恐，熙攘而来，搜者益不能给。至王午科入闱者，至万六千人，遂不得不议及添号矣。余初次入闱，至贡院门，番役尚唱云：搜过。及壬辰会试，则并此声亦废。"

老实说，夹带藏在哪里都没有一个地方安全，那就是自己的大脑。《世载堂杂忆》有"徐致祥抄袭张之洞中解元文"一事，咸丰二年（1852），十六岁的张之洞在顺天乡试中解元，题目为"中庸之为德也其至矣乎"，但张之洞十一年后才会试中式。而令人意外的是，就在张之洞中解元的八年后，即咸丰十年（1860）的会试中，一个名叫徐致祥的人竟然在会试中将张之洞的原文几乎三分之二照搬过去，并且得了会元，而张之洞却在该科会试中落榜。原来，当年会试的题目为"大学之道"，这个题目含义广泛，完全可以扯到"中庸之为德也其至矣乎"上来。解元、会元的试卷自然是众人盯得紧的，结果新科闱墨一出来，京城哗然。

《世载堂杂忆》中说的有鼻子有眼儿，但我很怀疑，这么明显的一件事情，徐致祥怎么可以安然无恙？据说此后徐致祥和张之洞在翰林院同事，见了张都是溜之大吉，连赴宴会都要先侦查一下张有无受邀才敢去："刻意避免之洞，出入易道，宴席


晚清作弊者被戴枷号字

不同饮。”

不管怎么样，抄袭或者部分抄袭别人文章的事情，在科举考试中一定是大量存在的。正如我们现在高考一样，大量所谓的满分作文其实都是窃取别人的成果，等这些考生工作了，有些人当上教授了，又要开始剽窃别人的科研论文了。

场内作弊其二为枪替，即出资找人代考。替人代考的称为“枪手”，历代科举考试中“神枪手”层出不穷，我们熟知的晚唐诗人温庭筠更是“枪王”级别的人物。唐代科举考律赋，八韵一篇，据说他叉手一吟便成一韵，八叉八韵即告完稿，人称“温八叉”、“温八吟”。在唐末的一次进士科考试中，温庭筠竟然在考官重点监视下神不知鬼不觉地替八位考生完成答卷，简直难以想象。

到了清代，“枪替”的数量与花样都达到了一个顶峰，在级别相对较低、监考相对较宽的童试中，替身比比皆是，《清稗类钞》提到有从县试到府试包办三场的枪手，称为“一条葱”。还有机构专门招募这类枪手，中介负责牵线搭桥，安排好一切，考试级别越高，朝廷搜查越严，枪手的酬金也就越高。

枪手常常先冒充考务人员潜伏进场内，等考生进场内再找一个隐蔽处两人互换衣服，考生反过来冒充考务人员，《儒林外史》中的匡超人就是这么干的。也有大摇大摆进场的，因为那个时候的“准考证”上写一个人的外貌特征不过是“面白”、“身中”之类模糊的话，

枪手只要长得与原型对比不太夸张，再买通保人就可以了。还有枪手和考生同时进场的，答完卷后找机会彼此互换考卷。

有的枪手不一定进入场内，而是躲在外面。《清代科举述录》记载乾隆二十三年（1758）顺天八旗子弟考试，一个名叫海成的考生居然用信鸽将考题带出场外，由场外的枪手答完卷子之后再送回号舍，真是绝了！不过由于这场考试考生闹场，被御史所参，乾隆亲自复试并让人彻查，结果海成作弊的事情暴露，被抓起来砍头，枪手也被重处。书中没说这件事给考规带来什么变化，但我估计以后很长一段时间内那些负责考场治安的兵士们还得带上弹弓以备打鸟。

除了信鸽外，还有贿赂考务人员，将题目大书特书张贴在高墙上，外面的枪手用望远镜获取信息，再买通水夫或者冒充公文装在“马封”中送进来；还有将考题糊贴在火箭尾部，随火箭一起发射到场外让枪手拾捡的。中国人的聪明才智都用在了这种地方，难怪搞出了四大发明还是要挨打。

舞弊与反舞弊的战争（中）

二

清朝的考试回避制度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各种名目非常繁琐，一言难尽。除了亲属回避外，尚有籍贯回避制度，所以每到乡试季节，考官与考生都要上演一出跨省大迁徙，堪比现在的春运。

与场内作弊对应的是场外作弊，其中最主要的是“通关节”，也就是考生走考官后门，《清稗类钞》里面介绍说：“考官之于士子，先期约定符号，于试时标明卷中，谓之关节，亦曰关目。大小试皆有之，京师尤甚，每届科场，送关节者纷纷皆是。或书数虚字，或也欤或也哉或也矣，于诗下加一墨圈者银一百两，加一黄卷者金一百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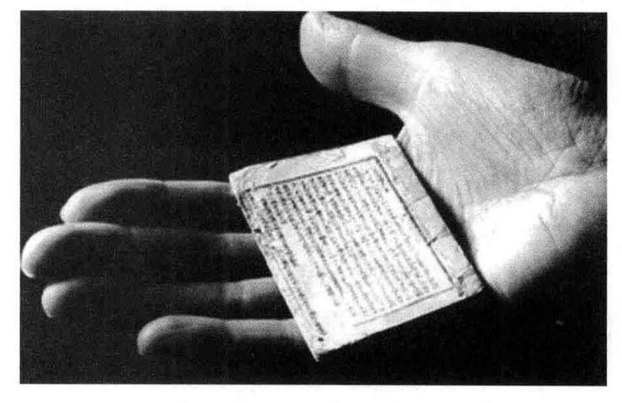
其中某科考试题为“子谓子夏曰”全章，某生与考官暗通关节，约定在破题中连用四个一字，该生破题为：“儒一而为不一，圣人一勉之一诫之焉。”榜发，果然高中。又某科诗题为“所宝惟贤”，考生和考官约定以水烟袋三字散见于点题中，句曰：“烟水潇湘地，人才夹袋储。”可以说一点做作的痕迹都没有。

为了防止考官徇私，朝廷设定了严格的回避制度，乡会试这样重要的考试，考官被委任后连家都不能回，路远的马上出发，路近的自己找一个远离考生的地方住下。进入贡院前不准随便与外人接触，入院后实行“锁院”制度，吃喝拉撒全在里面。最倒霉的是考官的子孙和宗亲，为了回避，在清朝早年是另设专场考试，后来干脆连参加考试的资格都没有了。不少家庭老爹幸运常年担任考官，儿子却倒霉常年不能参加考试。

清朝的考试回避制度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各种名目非常繁琐，一言难尽。除了亲属回避外，尚有籍贯回避制度，所以每到乡试季节，考官与考生都要上演一出跨省大迁徙，堪比现在的春运。

朝廷为了阻止考官舞弊煞费苦心，连哄带吓。按《世载堂杂忆》所记，乡试考官入闱时，队伍最后是几个人抬着一具腰斩所用之铡，这是用来对付那些舞弊的主考官的，该铡在福建科场曾经派上用场。雍正年间，福建学政俞鸿图的小妾与仆人勾结向参试人员泄题。此事其实俞鸿图并不知情，但勃然大怒的雍正仍然下令将俞处以腰斩的极刑。俞鸿图被拦腰斩为两段后居然还没死，以手蘸血在地上一连写了七个“惨”字后方才断气。他的惨状上报后，连一向残忍的雍正帝都为之动容，从此清朝废除腰斩，只不过入闱时仍以此警戒考官。

尽管处罚的措施非常严厉，为了名利铤而走险的仍然大有人在。不过以前的贪官没有现在的好过，现在的贪官往往牺牲我一



科举舞弊使用的袖珍书

个，幸福全家人，人是抓到了，钱却要不回。以前不仅要你的命，还要抄你的家，不仅要你人亡，还要让你家破，这才是对贪官最大的震慑。

通关节最常见的是在科举头尾两端的童试和殿试，因为这两种考试都没有誊录易书，考官可以直接见到考生的笔迹。《清稗类钞》中有“送诗片”的说法：“凡进士之朝殿试及京官之考试差时，预揣某官可派阅卷，则先呈字体，以便别认。既出场，即写前四句飞递朝房中所曾托情之人，谓之送诗片。”

童试中舞弊的考官主要是图利，而担当会试、殿试的考官一般不缺钱，他们更主要以此来招收一些青年才俊充当门生，发展自己的势力。由于这件事对于考官、考生是双赢的，所以此类风气迅速弥漫开来。

据沈曾植《菌阁琐谈》，道光年间某权相专门靠通关节树立党羽，很多考生都在场前预送条子为文内关节，时遂沿为风气。有一位部郎为人太愣，不懂得这个规矩，直到会试后才把自己的文章抄给座主看，座主读完之后夸赞文章很有水平，但又责怪他没有事先送条子来。部郎赶紧说：“门生初试，不知条子为何物，又愧由诡道贻师门羞。”座主听了很不高兴，说：“你既然不想受我栽培，以后也不用再来了。”是科该部郎虽然中式，却在选翰林的馆选中被刷下来，大家都说是他“不受栽培”的结果。

当然了，也不是每个考官都怀有私心，其实大部分主持文衡的考官应该都是正直的，只不过我们比较容易注意到不好的现象，就像某人屁股上破了一个洞，旁人都会忍不住盯着那个地方看。一些清正廉明的考官为了表明自己的心迹，不惜发下毒誓，比如康熙十八年（1679）的状元归允肃在担任康熙二十年（1681）顺天乡试主考时就写下一篇对神发誓之文，其中说道如果自己徇私枉法，不仅自己愿意“明正国法，幽伏冥诛”，甚至“甘受妻孥戮辱之惨，必膺子孙灭绝之报”。这个誓言发的也太“毒”了吧！

而清朝那些落第举子也不是好惹的，那个年代的知识分子骨头比现在硬多了，尽管刑罚严峻，但是大家到了该维护自己权利的时候一点都不含糊。清代大多科场大案都是落第举子闹出来的，俗话说“一哭二闹三上吊”，但举子们一哭二闹之后，上吊的往往是考官。

由于科举舞弊之风太强烈，很多落第举子都习惯性地把自己落榜的原因归咎于考官的不公。即使是像归允肃这样百里挑一的好主考，还是“榜后下第者哗然，冀兴大狱”。当时的刑部尚书魏象枢闻讯，率仆从二人，步行至归允肃门前，行跪拜礼，当众说“吾为国家得人而庆幸也”，并赋诗留念，遍送朝官。这才压下了攻击者的嚣张

气焰。（陈康祺《郎潜纪闻》）

所以考官即使想作弊，也得把握分寸，不敢太放肆，以免反遭其祸。发榜后，新科闱墨一出，要是里面入选的文章不能让人信服的话，江湖上又要腥风血雨了。清朝考官因为舞弊而脑袋搬家的多了去了，我们现在的考试舞弊事件比起当年是当仁不让，可处理起责任人来怎么都有点隔靴搔痒的感觉。

“通关节”之风的盛行还使得社会上出现了一批专门借此诈骗的人。每当考官、学政派出的时候，他们便尾随其后，假装其亲戚，诱惑有需求的士民上钩。双方先将定酬金若干，为了降低对方的警惕之心，诈骗犯会跟对方说银子等事情成功后再拿，只是要先见到银子，当面包封画押。包封的时候，诈骗者用假银子实行调包计，等到士民落第后启封银子才发现上当了。

尽管官府对这种事情有严拿追究之令，但是上当者谁敢去告官，只好哑巴吃黄连。正如现在的小偷最喜欢光顾官员的家庭，如果偷到重金，该官员必不敢报案。

贿买考官的前提条件是这个考官要爱财且胆大，如果遇到清廉或者胆小的考官，事情就棘手了。这种情况下，走“夫人路线”是条不错的道路，那年代当官的普遍三妻四妾，总能找到一两个突破口。

《清稗类钞》中有一条“俞长城背贴院试文”，说的是雍正十年浙江桐乡人俞长城被委任为河南学政。俞长城为官正直，不仅自己拒绝请托，连仆人都禁止随便跟外人来往。于是请托者买通了俞的小妾，小妾遂与仆人沟通，将要传递的文章贴在俞背后的补服之上。等到俞入场后，仆人又悄悄地将之揭下来传给请托者。

这件事做的神不知鬼不觉，俞长城自始至终都被蒙在鼓里。不过从过程来看，还是有点“玩的就是心跳”的感觉。我认为还有一种更可靠且更经济的方式，那就是“性贿赂”，这种方式的命中率非常之高。如果还能向现在重庆雷政富案的炮制者学习，弄个钓鱼贿赂，把犯罪的证据掌握下来，那更是万无一失。不过古人这方面似乎比较死脑筋，几乎没有看到类似的记载。

一个考官既要端正自己的品格，还要约束老婆和下人的行为，这是很难的，所以很多考官都是死在家人手里，如上面所说的俞鸿图，这样的宿命很多官员至今逃不脱。

舞弊与反舞弊的战争（下）



清政府尽管也采取了廪保机制、地方官互保制度等措施来防治冒籍的顽疾，但始终是治标不治本。就像现在的北京，普通的学生可以比外地优秀的学生上更好的大学，只要这种现象存在，“高考移民”就无法杜绝。

场外作弊除了买通阅卷官之外，还可以买通场内的工作人员。

比较常见的是买通誊录手，有没有买誊录手朱卷出来的效果可能要差很多，而且誊录手遇到你的卷子有时还能帮你润色修饰一下，如果墨卷上出现问题，他可以用偷带进去的墨笔帮你修改一下。因此一旦乡会试中出现硬伤，赶紧出来收买几个誊录手也是亡羊补牢的办法。

虽然说誊录手人数不少，卷子要落到指定的誊录手手上概率很小，但这个花的钱较少，可以一下子买通多人以提高命中率，或者预付一点定金，真的有缘邂逅再付剩下的酬金。

据钟毓龙《科场回忆录》记载，杭州有位富人的儿子参加乡试，由于该富人曾经有恩于一个名叫冯培元的探花，为了报答他，冯氏特地帮

他与人约定在答卷中写两个“襻”字作为关节。

富人为了确保万无一失，又花了一笔银子买通了几位誊录手。考试结束后，富人设宴款待众人，酒酣之际，一位誊录手得意洋洋地向富人邀功，说发现卷中有两字不通，帮忙改掉了——这两个字恰好是用于通关节的“襻”字，这位富人听了之后，顿时呆若木鸡。

上面这件事同时勾结考官和誊录手，以至于以毒攻毒，负负得正。不过很多时候舞弊者是要考官和考务人员一起收买才能确保作弊的成功率的。比如在乡会试中，你想让某位房官取中你，首先要保证你的卷子在抽签时分到他手上，概率可能只有十八分之一，这个时候就要从考务人员身上下功夫了。

《闲谈笔记》记述了陕西米脂人高篙渔任江南乡试同考官亲眼所见的情形，他用夸张的语气感叹说：“江南乡试，非行贿不能出房。”原来，这些负责杂务的书吏们进场后，外面的人便通过种种渠道将考生的名单号送到他们的手上，藏在他们的铺盖中。等到抽签分卷那一天，某卷分到某房手中需要盖上某房之戳，但在这当中有一个空隙，也就是分完卷后大小考官们都退下去吃饭，留下这些书吏们盖戳。于是这些人就趁机调换卷子，“明堂遂成黑市矣”。



作弊书上的字小到一粒米可遮住8个字

由于试卷交卷后是要糊名的，外面的人怎么知道考生的名单号，书中没说。不过这又得收买一批人，要打通这么多关节，非得一笔巨

资不可。而且正直的考官还是为数不少，一旦你的卷子落到他手上，前面所做的一切都将付之流水。

《清稗类钞》中有这样一个故事，名为“会试房考觅穆公子卷”。道光年间，首辅大臣穆彰阿权倾天下，多次主掌乡会试，其门生故吏遍布朝野，知名之士多被援引，一时号曰“穆党”。有一年，穆彰阿的儿子参加会试，十八个房官全都是穆彰阿以前取中的门生。阅卷时，十八人中有十七个人都在拼命寻找穆公子的卷子，希望借此向穆邀功，唯有翰林编修陈岱云气节较高，不屑为此。然而，还真的是冤家路窄，偏偏穆公子的卷子就落到了陈岱云房中，因为水平不行没有被他取中。这时，其他房官找上门来，发现穆公子的卷子，赶紧告诉他。陈岱云知道实情竟不为所动，大笔一挥，将卷子大加涂抹，这下就是穆彰阿自己来了，也是无可奈何花落去了。

最嚣张的一种舞弊方式大概是直接把别人的卷子调换过来。嘉庆三年(1789)戊午科湖南乡试，贡生傅晋贤狠心拿出一笔1200两银子的巨款，交给书吏樊顺成，请他帮忙。樊某买通了多名内场书吏协同舞弊，竟将房官已经取中要送去给主考做最后评阅的考生彭峨的试卷偷偷抽出，把卷首的姓名、祖籍、三代等项裁割下来，与傅晋贤之卷做了个对换。

没想到，这下摊上大事了。原来，这个彭峨是个大才子，他出场后就将自己首场的文章录了一份送交岳麓书院的山长罗典审阅，罗典看了之后赞叹不已，认为此卷必抡元。果不其然，彭峨的卷子被主考定为解元，只是这个时候的名字已经变成傅晋贤了。

该科闱墨出来后，人们争着看解元的佳作，罗典作为书院山长，自然对此也非常关心，这一看让他大惊失色，这不就是彭峨的卷子吗？罗典于是将自己所评彭峨之原稿送交乡试监临，也就是湖南巡抚姜晟，姜晟立即上奏。最终事情水落石出，樊顺成处斩，傅、罗二人绞立决，而赏还彭峨举人。

作弊就作弊，非要搞得那么高调，马马虎虎举人榜尾弄一个，非要搞个解元，你说能不死吗？

“冒籍”，即假冒籍贯，也是一种场外作弊。冒籍容易跟我们现在的“高考移民”联系起来，实际情况则要复杂一些。除了科举大省冒科举小省之籍，还有冒商籍、冒旗籍等现象，不过从共性上来说都是录取率低的籍贯冒录取率相对高的籍贯，归根到底源于竞争的不公平。清政府尽管也采取了廪保机制、地方官互保制度等措施来防治冒籍的顽疾，但始终是治标不治本。就像现在的北京，普通的学生可以比外地优秀的学生上更好的大学，只要这种现象存在，“高考移民”就无法杜绝。

不过还需指出的是，像现在发生的“罗彩霞”案，一个考生将另外一个考生的姓名、身份信息和档案都据为己有，以至于真正的罗彩霞竟然连当“自己”的权利都没有。这样让人瞠目结舌的事件在科场中还真没有。以前的人舞弊最多是让别人走的路窄了一点，绝不像现在的人这样走别人的路，让别人无路可走。

在清末的舞弊大潮中，还有一支不得不注意的生力军，那就是以广东为主的“闱姓”赌博。所谓“闱姓”，是以参加科举考试的士子姓氏为猜赌对象，买中榜上有名的姓则赢，否则为输。每科考试前，由赌局订出猜买条例，规定如周、区、胡、马、麦等姓称之为“小姓”，猜买人必须在其中选择方有效。而陈、张、王、李等姓，因每年应试的人特别多，几乎每榜都有中的，故称为“大姓”，或“限姓”，不许投买。凡大姓、小姓均事先公布，并印在票薄的前面。会试由于录取人数较少，大姓小姓均可。

闱姓在清末兴盛一时，由于它是利用科举考试来赌博，表面上披上了一层神圣的外衣，好比孔乙己说的“窃书不算偷”，很多人心中也有闱姓不算赌的念头。而开彩的依据又是根据官方公布的“金榜”，容易使人相信结果公正合理，不像其他赌博一样老千太多。另外，闱姓并不是完全靠运气，有时候也可以根据一些自己搜集来的考生情报进行推算，这就让很多人在打麻将和侃大山之外有了另一种消遣时间的方式。最后，闱姓的门槛很低，金额不限，老少皆宜，性质有点像现在农村流行的六合彩，因此大受欢迎。

然而，真实的情况完全不像彩民们想象的那么单纯。一些不法赌徒为了获取最大的利益，常常喜欢跟大众反着干。比如某人姓氏偏僻又素无文名，便雇枪手替他考中，这个叫“扛鸡”。因此有人未去参加考试却莫名其妙地中了秀才举人，如《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中所述：“那一班赌棍，拣那最人少的姓买上一个，这是大众不买的。他却查出这一姓里的一个不去考的生员，请了枪手，或者通了关节，冒了他的姓名进场去考，自然要中了。等到放出榜来，报子报到，那个被人冒名去考的，还疑心是做梦，或是疑心报子报错的呢。”

还有一种跟“扛鸡”正好相反的，名为“禁蟹”。那些素有文名的举子，大家估计他今科必中，所以都一窝蜂地买他。而赌徒则千方百计地向这个考生行贿，让他不要入场，好让多数人落空。如果行贿打不动，还可以买通考场中的胥吏将他的卷子弄污或者买通考官将其卷子压下，这就叫“禁蟹”。最可怕的是考官自己都买了很多的闱姓彩票，好比足球运动员自己参加赌球一样

当然彩民也不都是乖乖当冤大头的。据考证，发明闱姓赌博的可能是广东人陈辉

祖，不过这个可能是中国彩票鼻祖的下场可不太妙。

道光三年（1823），陈辉祖从乡会试的考生中，列出可能中举人、进士者的名单作为“彩底”，将之分别写在几千个纸卷中，却在其中故意混杂大量“白票”——只印假名字或者干脆不印名字的彩票，一起出售给广大彩民。

考试结果出来后，由于中奖人太少，很多彩民们怀疑其中有鬼，急红了眼好像战败了的斗鸡。这年重阳节，陈辉祖返乡祭祖，途中被人乱刀砍死，而这次行动的带头大哥就是一个在这次闱姓赌博中破产的彩迷。

陈辉祖虽然倒下了，但是后来者源源不绝，官府虽然认识到了此中的弊端，但要真正禁绝此事却是有心无力。

四 清代科场大案（上）

有人说，顺治帝对科场案的严酷处理，使人想到当下日益升温的国家公务员考试，虽作弊之风愈演愈烈，但处罚结果无非是“考试成绩无效、取消录用、五年内不得报考公务员”，最重的不过“终身不得报考公务员”而已，由此感慨现在的考生们和大清朝的考生们相比真算幸运之至。

在清代科场三大案中，顺治十四年（1657）丁酉科场案处置结果之惨烈，牵连人数之多，就连两百多年后的晚清人们再谈起此事时也忍不住要打寒战呢！如果由此回头去看，清代以前对于科场案件的处理实在是温柔的很，对于涉案人员的处理最多也就是革职、流放。而顺治十四年大开杀戒，不但受贿的考官和行贿的考生立即处死，还株连亲属，父母妻子全遭流放，终于酿成了有科举以来空前的大惨案！

丁酉科场案其实有两场，分别出现在该科的顺天考场以及江南考场，顺天是官二代和富二代的大本营，江南文风最盛竞争最激烈，因此这两个考场成为科场案件多发的重灾区，这个传统将一直延续到科举灭亡。

首先案发的是北闱（即顺天府）科场案。

顺天乡试行贿作弊在明代早已翕然成风，入清后此风越刮越劲，终于在顺治十四年刮起了一场龙卷风，也刮走了卿卿的性命。

北闱发榜后，京官三品以上的子弟没有一个不录取的，不过由于请托的人络绎不绝，萝卜比坑还多，也有不少花了银子却没有考上的。所以榜发后，没花钱落第的喊冤诉苦，花了钱落第的愤愤不平，朝野之间议论纷纷，一场大狱呼之欲出。

该科乡试受贿最厉害的是同考官大理寺左评事李振邺、大理寺右评事张我朴，而李振邺高调嚣张的行事风格更是成了此案的导火索。一般来说做了亏心事咱就低调一点吧，可是李振邺偏偏反其道而行之，在群情汹汹的时候，他还到处向人夸耀："某某狗屁不通，能中全靠我之力，某某我本想让他中无奈被其他考官挡在门外。"

李振邺卖关节是通过自己的邻居张汉当中介人的，考前几天，张汉天天起早摸黑往那些有钱有势的人家里跑，促成一笔笔幕后交易，为李振邺带来了巨额财富，而自己只是分得了一杯羹，可以说没有功劳也有苦劳。

最令人意外的是，在这次顺天乡试中，张汉帮李振邺拉来的客户都得中了，而张汉自己也参加了该科乡试，然而卷子却被李振邺涂抹而未能上榜。据说，张汉的卷子实在是差得令人难以容忍，以至于李振邺都看得咬牙切齿，连闭着眼睛都不忍心让他蒙混过关。

李振邺的举动换成任何一个为他做事的人看来都是典型的过河拆桥、卸磨杀驴之举。加上这个张汉还是个心胸狭隘之人，他一怒之下索性将李振邺通关节的事情捅到科道衙门。科道衙门是六科给事中与都察院各道监察御史官署的合称，里面养着一帮靠嘴吃饭的言官。我们知道，明朝的言官是很有骨气的一群人，敢于冒死上谏，乃至前仆后继，谱写了一曲曲慷慨的悲歌，真是连皇帝都要敬畏他们三分。到了清朝，言官们变得懦弱多了，皇帝的错误不敢规正，而整天挑一些鸡毛蒜皮的事情来说又给人占着茅坑不拉屎的感觉，因此最盼望的就是来点猛料，整出点动静来好显出自己的能耐。张汉的告密正好让无所事事的言官们有了大显身手的机会。

案件调查属实后，刚刚虚岁二十、血气方刚的顺治帝勃然大怒，于这年十月二十七日下达了有史以来最严厉的科场舞弊处罚措施。其中，同考官李振邺、张我朴，请托者国子监博士蔡元禧、科臣陆贻吉、进士项绍芳，新科举人田耜、邬作霖共7人被押赴菜市口刑场处以最惨烈的腰斩，家产全部抄没，7人的父母兄弟妻子共108人被流放到关外的尚阳堡。正副主考官曹本荣和宋之绳虽未受贿，但以失察罪降五级使用。

这还只是第一批案犯的处理，随着案件调查的深入，更多的案犯即将浮出水面。

最致命的是，李振邺曾将二十五个关系考生的名单用蓝笔写在一张名单上，让自己的随从去查找。由于匆忙和大意，这张名单竟没有销毁，并在案发后被官方查获，这大大节省了官府查案的时间与精力，名单上的所有人很快被一网打尽。里面一些人其实并未向李振邺行贿，只不过由于他们有权有势，李振邺主动送上门。

在案件彻查的过程中，对于举人甄别真伪的工作也在进行。顺治皇帝下令要亲自复试在本次顺天乡试中中式的举人，在顺治的一道严令下，已经离开京城回家的新科举人们被各地的官府像犯人一样地押解回京。第二年正月十七日，复试在瀛台正式开始。这一次考试绝对没有舞弊，因为每名入场应试的举人身边都有两名武士捉刀伺候、虎视眈眈，在这种情况下你吓得连放屁都不敢，哪还能动歪心思。本次复试由顺治皇帝亲自出题和监考，这也创造了一项纪录。

考试结果揭晓后，共八人未通过复试，举人资格被剥夺，其余182名举人仍准许参加接下来的会试。

那些被关押在刑部大牢中的案犯们，天天都在盼望着早日结案，世界上最痛苦的事情不是死，而是等死。屋漏偏逢连夜雨，偏偏这个时候皇帝家遭遇了不幸的事情，顺治皇帝与他最宠爱的董鄂妃所生的皇四子在刚刚满百之后便突然夭折，这使得年轻皇帝的心情坏到了极点，在这种情况下哪里还顾得上牢中的犯人们。

于是，这些科场要犯们在监狱中度日如年地待了大半年，很多人在绝望中精神崩溃，还有不少人在狱中死于各种传染病，或



顺治皇帝

者忍受不了非人的折磨而自杀，读过方苞《狱中杂记》的朋友们应该对于清代魔鬼监狱的情状略知一二。

直到这一年的四月二十二日，从丧子的悲痛中缓和过来的顺治才在太和殿前亲自宣布对其余案犯的处理结果。在拟处斩的名单中，有一个张天植，他是顺治六年的探花，官居礼部右侍郎，由于官做得太显眼了，李振邺、张我朴为了逢迎巴结他，将他儿子私自列入关系名单当中，结果使他瞬间从部长级高官变成死刑犯。张天植实在无法接受这样的事实，他在顺治即将下达处死令前拼命喊冤，要求皇帝复试自己的儿子。顺治当然不愿意给他这样的机会，如果张天植是对的，自己颜面何在？旁边的侍卫上前将张天植的双脚放入夹棍之中，重刑之下，张天植一度昏死过去，但他醒来之后还是坚持宁死不招。

张天植的顽强出乎顺治的意料，他竟因此动了恻隐之心，结果本应处斩的四十余人因为张天植临刑前的拼死一争竟又奇迹般地从鬼门关拉回来了，每人各责四十大板，流徙尚阳堡，虽然处罚仍然很重，但总算捡回了一条命。

至此，旷日持久的北闱科场案总算画上了句号，单单北闱大案已经足以让历史铭记了，然而，在顺治十四年这一多事之秋，同样分量的科场大案竟然还有一起。就在李振邺等人被腰斩一个月后的十一月二十四日，工科给事中阴应节上了一本奏折，折中说该科江南乡试主考方猷等人徇私舞弊，以致物议沸腾，如取中的新举人方章钺他爹乃是少詹事方拱乾，和方猷联宗而且走动频繁，傻子都能看出猫腻来。

这次丁酉科江南乡试，正考官为翰林院侍讲严州人方猷，副考官为翰林院检讨杭州人钱开宗。放榜以后，共取中举人120名，从录取结果来看还算得人，许多江南名士都列名其中。然而，江南的考生向来挑剔，加上江南乃才子的大本营，一个才子取中必定伴随着好几个才子的落第，每一次发榜后必然要引起一阵喧哗与骚动。

这种事情考官们都司空见惯了，本以为过个三两天等大家的嘴巴困了累了，热情消退了，事情也就平息了。不过本年度的考生们好像得了躁动传染病一样，竟越说越激动起来，并引发了一连串的群体事件。

先是考官受到围攻，两位正副主考的老家都在杭州附近，考试结束后便搭伴乘船一起回家探亲，没想到一路上惊魂不断，大批士子追着船叫骂，甚至向船上投掷砖瓦，还好这船结实，但到了杭州也是伤痕累累。这情形，估计现在被球迷追打的黑哨们应该会理解。

接下来市面上出现了两本影射此事的畅销书。其一为无名氏所作的杂剧《万金记》，以方字去一点为万，钱字去一旁为金，暗指方、钱二主考通关节、受贿

赂之事。

其二为著名戏曲家尤侗所作的传奇剧《钧天乐》。尤侗是大才子，但是不擅长写八股文，成了落榜专业户，他把一腔怨气都倾泻在剧本中，将科举舞弊的种种情状描绘的生动传神，这次江南科场案正好为其剧本作了免费的广告，一时间洛阳纸贵。

当《万金记》、《钧天乐》这两部畅销书被摆上顺治皇帝的案头，已经是满城风雨了。顺治看完剧本之后，拍案而起，下旨将该科江南乡试两个正副主考以及所有同考官立即革职，连同前面被参的新科举人方章钺等人押解京城，严刑审问，同时严令江南总督 廷佐将案情速查明白上报。南闱科场大案的帷幕由此揭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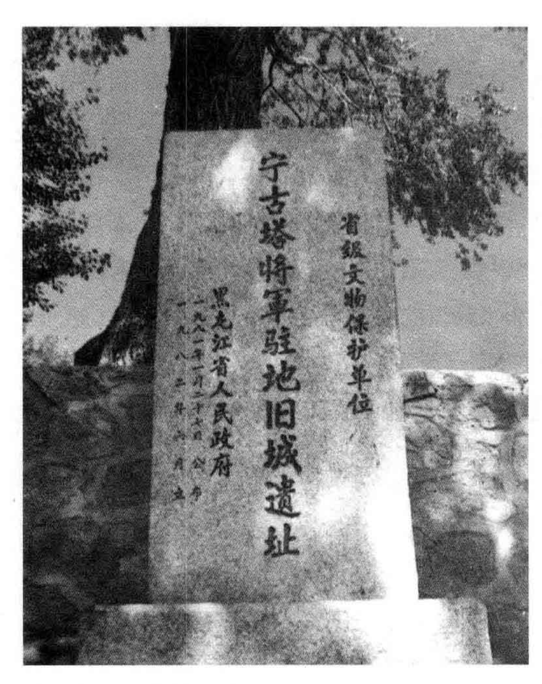
江南总督郎廷佐接旨后不敢怠慢，除了火速将圣旨中的钦犯捕获押解到京之外，又通过明察暗访，列出八位有严重舞弊行为的新举人名单上报，八人中除了方章钺之外，尚有张明荐、伍成礼等七人。这几个人基本上已经前往北京准备参加会试了，北京方面接到郎廷佐的报告后，迅速出击将名单上的举人全部抓获，关在刑部大牢中待审。

然而，这件案子审来审去，始终审不出确凿的证据来。眼看四月会试的日期将近，到底哪些人可以参试这是一个亟待解决的问题。这时候，御史上官铉上奏，请求依照北闱的处理办法先行复试，甄别真伪。顺治正有此意，经礼部讨论后，便下旨于三月复试江南新科举人。

三月十三日，江南乡试的复试在太和殿进行。考试的情形同北闱复试相似，每名举人都戴着刑具上场，身旁还有两个凶神恶煞的执刀军士在伺候，更有不少全副武装的侍卫来回巡逻，这样子不像在考场，倒像在刑场，皇帝高高在上面无表情地盯着一众考生，让人不寒而栗。这些文弱书生们第一次经历如此架势，很多人笔还没拿起来已经吓得大小便失禁。

复试共两场，第一场考《四书》，后两场改在瀛台举行，考诗赋，题目都是顺治皇帝亲自出的。

三月二十一日，复试结果出来，最幸运的是一个叫吴珂鸣的考生，由于其“三次试卷，文理特优”，直接免去了会试，获准与该科会试中式之人一起参加殿试。另外74人保留举人资格，罚停该科会试；还有24人，也保留了举人资格，但被罚停两科会试。这些无辜浪费了许多大好时光，直到几年后才能够参加会试的江南举人中还是出了不少人才，如后来担任大学士的张玉书，担任内阁学士的叶方霭和叶应榴，这大概是“伏久者，飞必高”的道理吧。



宁古塔，宁古塔，多少流人泪尽于此！

除此之外，有14人因为“文理不通”被革去了举人的资格。值得一提的是，在这场复试中，还出现了一位白卷考生——吴兆骞。吴兆骞为江南才子，文名早已盛传于大江南北，应该说以他的水准应付这样的考试不过小菜一碟。没想到，吴兆骞居然交了白卷，一时舆论大哗，有人说他被吓呆了，头脑一片空白；也有人说他恃才傲物，不满意朝廷将考生当囚犯对待，以此发泄，据说他出场前还重重地将笔掷于地，说：“焉有吴兆骞而以一举人行贿？”可谓狂态毕露。

吴兆骞的行为使顺治皇帝大为光火，一怒之下将他发配到宁古塔充军，临行时，京中好友顾贞观、徐乾学、吴梅村等人都来为他送行，大诗人吴梅村还作了一首长诗《悲歌赠吴季子》，慷慨悲歌，让人闻之泪下。此去就是二十余年，直到康熙十五年（1674），顾贞观以传唱千古的《金缕曲》二首向太傅明珠之子纳兰性德求援，纳兰性德阅之潸然泪下，通过自己的父亲施以援手，吴兆骞方才得以从塞外生还。

这件案子的结案一直拖到了年底，十一月二十八日刑部将最后的处理结果上报顺治，其中正主考方猷拟处斩，副主考钱开宗拟处绞刑，同考官等拟流放尚阳堡，举人方章钺等革去举人资格。

为了显示皇恩浩荡，一般皇帝的最后谕批都会比刑部所上报的结果较为宽容。然而，出人意料的是，这次顺治皇帝不仅没有放宽标准，甚至罪加一等，最终的处治结果严厉的令人不可思议。其中，正副主考官方猷、钱开宗斩立决，妻子家产籍没入官。其余同

考官十八人，除已死之卢铸鼎外，全部处绞刑。江南总督报告上来有舞弊嫌疑的八名举人各责打四十大板，家产籍没入官，父母、妻、子流放宁古塔。审理此案的相关官员也因效率低下、“谳狱疏忽”，分别受到了处分。

顺治十四年，对于南北闱科场重案的处治，开了清代严惩科考作弊的先河，自此受贿考官处死竟成为不成文的法律。有人说，顺治帝对科场案的严酷处理，使人想到当下日益升温的国家公务员考试，虽作弊之风愈演愈烈，但处罚结果无非是“考试成绩无效、取消录用、五年内不得报考公务员”，最重的不过“终身不得报考公务员”而已，由此感慨现在的考生们和大清朝的考生们相比真算幸运之至。

其实，最幸运的不是舞弊的考生，而是舞弊的考官们，以前可能人头落地，现在也许消失一段时间后，换个地方、换个位置又得以重用了。

清代科场大案（中）

五

一旦最高当局真的狠下心来想办成某事，天大的事情也就容易解决了，包括遏制房价上涨、解决贪官污吏等等。

清代科场三大案中，康熙五十年（1711）科场案的剧情最为扑朔迷离。其实就案件本身来说并不复杂，然而在审理的过程中却牵扯到了两位封疆大吏，到最后连六部九卿都加入了混战，真是热闹非凡。

康熙五十年是辛卯年，八月，辛卯科乡试如期在江南贡院举行。然而，发榜后人们哄传新科举人中竟然有两个大字不识一箩筐的半文盲，很快俩人被“人肉搜索”了出来，原来分别叫吴泌、程光奎，属于“富二代”，家里都是干盐商的。除了这两人之外，该科盐商子弟中式的还有一堆，事情不是明摆着吗？

愤怒的落榜举人们一怒之下聚集到贡院，将大门上的“贡院”两字用纸糊住，改成“卖完”；苏州举子更有创意，千余人共抬财神像进

入孔庙明伦堂，将这位孔子的同宗——孔方兄放在孔老夫子的塑像旁边，形成一对绝妙的讽刺。不知是哪位才子作了一副对联，巧妙地将这次江南乡试正、副主考官左必藩和赵晋的姓氏嵌入其中：左丘明两眼无珠；赵子龙浑身是胆。对联一出来，立即在社会上广为流传，并且一直传到了皇帝的耳朵里。

深秋的紫禁城，康熙皇帝读完了江苏巡抚张伯行的奏折，气得浑身哆嗦。奏折是这样写的：

今岁江南文闱，榜后议论纷纷，于九月二十四日有数百人抬财神入学宫，口称科场不公，臣不敢隐匿，相应奏明。（《江苏省通志稿》）

接着，康熙又收到了自己安排在江南的心腹、苏州织造李煦的密报，报上绘声绘色地描述了江南举子大哗、民意沸腾的情形。

康熙怒不可遏，立即下旨委派户部尚书张鹏翮为钦差大臣兼首席法官前往江苏，会同两江总督噶礼、江苏巡抚张伯行、安徽巡抚梁世勋在扬州审理案情。

四位当朝一二品大员会同审理，这架势够大的。然而这案件审了半个月，得到的结论竟然是这样：新科举人程光奎自带夹带文字入场，新科举人吴泌自认请人入场代做文字，又买通关节。而正主考左必藩、副主考赵晋则各自争辩，亦未审出贿卖实据。

经过半个多月的审讯，案情只涉及两个考生，等于没有审讯。这让康熙大为不满，朕这一次特派钦差下去的目的是要“老虎苍蝇一起打”，审了大半个月，竟然只拍死了两只小苍蝇，而大老虎还躲在深山里一动不动。

康熙御笔一挥，不行，再审！要不是康熙皇帝属于不世出的明君，这事儿就这样被“和



张伯行苏州石刻像

谐”掉了，中国官场上的事儿不都是这样的吗？

几位主审知道皇帝很不高兴，马上加大了力气。案情很快有了重大进展，副主考官赵晋，房官王曰俞、方名都当堂坦白了。原来，举人程光奎和山阳县知县方名是老相识了，方名以前见过程光奎的文章，便将其推荐了上去。取中后，作为报答条件，程光奎帮方名还了欠下的八百两银子。吴泌的情况比较复杂，他贿买的事情是通过一个叫员炳的人作为中介的，员炳乃前任安徽巡抚叶九思的门生，他被抓到后，先是供认送给了叶九思五千两银子，江防叶同知三千两；随后又说叶巡抚根本没有见他，所以他只好去另找叶九思的亲信李奇。据李奇供认，这贿买的十五锭金子交给了安徽藩司马逸姿的家人轩三，但轩三却不承认。正在这时，有人向江宁知县苏埙报告金子就藏在李奇家中，是李奇诬赖轩三。官府马上派人去搜，果真在李奇家中取出了金子十五锭。

到此，案件是越审越糊涂，会同审案的两江总督噶礼和江苏巡抚张伯行之间出现了严重的分歧。噶礼和安徽巡抚梁世勋认为李奇纯属诬告，而张伯行却认为轩三仍有重大嫌疑，最关键的是在审讯轩三时他竟然提到了噶礼——堂堂两江总督竟然可能是案件中最大的硕鼠之一，而噶礼又是案件的主审之一，这不是贼喊捉贼吗？

钦差户部尚书张鹏翮因为其子在安庆府当知府，想要包庇噶礼，大事化小，小事化了。但作为康熙一手提拔起来的大臣，张伯行决定无论如何不能辜负皇上对自己的期待，哪怕噶礼是旗人，官位在自己之上，也要将案件彻查到底！

张伯行很快上了奏折，奏参两江总督噶礼得银五十万两，徇私贿卖，举人程光奎、吴泌等不肯审明，请将噶礼革职严审。

噶礼不甘示弱，立即反击，他也上了奏折参劾张伯行的几大罪状，其中仅私刻书籍、诽谤朝政一条就足够灭门之罪。

这下案件升级了，康熙皇帝也被这两人搞得有点糊涂了。张伯行报称噶礼向考生索银五十万两，这个数目也太夸张了吧，连康熙都说：“江南一省举人能有几何？纵尽行贿买，亦不能致此数。噶礼若受赃，即五万亦当致之重典。”大概由于张伯行对于贪污向来深恶痛绝，都是拿放大镜看的，但这样反而过犹不及。

张伯行是康熙皇帝非常信任的清官，康熙多次提升他，称他为“天下清官第一”。他在福建和江苏巡抚任上都做出了巨大的政绩，深得百姓爱戴，又是当世的理学大家，亲手创建了著名的福州鳌峰书院和苏州紫阳书院。因此，噶礼所参张伯行的罪行，康熙也觉得难以接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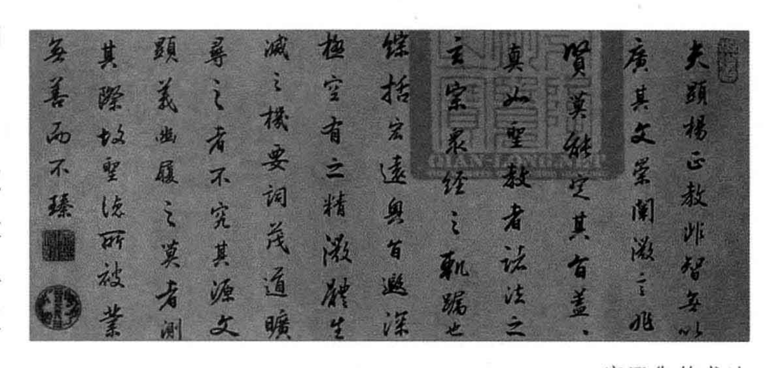
康熙索性宣布将两人同时解任，由张鹏翮等人继续审理，并特地指出无论案件牵

扯到谁都要一查到底。接着审理过程中再生波澜，原来前面审理李奇时，又牵扯出了泾县知县陈天立，陈天立到案后，交代确实接到了李奇送来的十五锭黄金，但问到交给谁了的时候，他却吞吞吐吐不肯说，就在钦差准备再次审问之际，陈天立却突然在狱中自缢而死，这下子死无对证了。一个小官的牺牲往往可以保住多少大官的乌纱帽和脑袋，这个陈天立死得太有价值了！

然而，对于身为钦差的张鹏翮来说，却不免负有几分监管不严的责任，加上他从一开始就有袒护噶礼之心，因此在审案过程中颠倒是非，一味站在噶礼的立场，指控张伯行污蔑好人。

与此同时，在舆论的渲染下，众多的百姓也对案件议论纷纷，人心躁动，大家都在看朝廷会怎么处理该案。而噶礼和张伯行被罢官，更是无异于在人群中投下一颗重磅炸弹，两人的粉丝、拥趸们立即展开了一场声援竞赛。

江宁、镇江、扬州等府的百姓百姓听说噶礼解任，连日罢市，并到衙门请求噶礼留任。康熙让江西巡抚暂代噶礼的职务，但当噶礼差人准备将自己的官印送到江西巡抚衙门的时候，粉丝们将城门关闭，不让差官出城。众人竟将印信捧赴安徽巡抚梁世勋公馆，梁托足疾不愿意出来。大家又将印信拿到苏州织造李煦的衙门，希望李煦向康熙汇报，让噶礼继续留任。李煦苦口婆心一番劝说，众人勉强离去。到了第二天噶礼的大印才送到江西，而众兵民仍将噶礼



康熙御笔书法

家的大门用木石堵塞，不让他出来。

那边厢，张伯行的粉丝们表现得也毫不逊色。福建、江苏百姓听说张伯行被撤职，纷纷罢市歇业。张伯行在扬州交印之日，几万人将他居住的公馆和旁边的街道挤得水泄不通，众多情绪容易激动的粉丝们更是号啕大哭，很多人自告奋勇要去京城向皇上申诉。第二天，男女老少们又集合到张家门前，送上大量水果和蔬菜，张伯行不愿意接受。众人都跪在地上不起来，用膝盖爬行，恳求说："公现任上止饮江南一杯水，今将去，无却子民一点心。"张伯行深为感动，仅收下豆腐一块，蔬菜一束。

以张伯行的操守和政绩，获得百姓这样的拥戴也是合乎情理的。只不过噶礼素无清名，也能享受如此的待遇，这就让人有点看不懂了。其实这也不奇怪，官场中懂得表演是一项重要的素质，高明的人不但自己表演，还能指挥别人表演。噶礼能混到两江总督这样的职位，肯定是深谙其道了。

张鹏翮的报告递上去后，康熙帝知道其中的猫腻，不肯草率同意张鹏翮的结论，又派户部尚书穆和伦和工部尚书张廷枢二人抵达扬州府接手此案，没想到三个尚书之间声气相求，官官相护，穆和伦与张廷枢在扬州第三次组成审判庭，得出的结论和张鹏翮几乎一样。

但康熙皇帝是何等人，在扬州特别法庭开始的时候，他已经下令北京的六部九卿共同会审，这已经是动用了当朝最高的审讯级别，自顺治以来还真没几次。

一旦最高当局真的狠下心来想办成某事，天大的事情也就容易解决了，包括遏制房价上涨、解决贪官污吏等等。

原来，该科江南乡试前，歙县贡生吴宓委托一个叫余继祖的人通关节，愿以白银八千两为酬。余先以黄金百两、白银两千两托前任安徽巡抚叶九思的门生员炳帮办。员炳见到叶九思后，谎称吴宓是自己的表弟，请求提拔并声明酬谢。叶九思说："银我不要，拿个记号来，我去对房考说。"遂以"其实有"三字作为关节，放到首场第一篇文章的破题之内。叶九思探听到泾县知县陈天立是副主考赵晋的亲戚，便托他转告，称吴泌为其好友，许银五百两求中，房官处他自料理。入场后，吴泌之卷分在句容县知县王曰俞的房中，陈天立去找王曰俞，以赵晋的名义相托，王曰俞遂将的卷子取中推荐上去。

事情真相大白，康熙皇帝下旨赵晋、方名、王曰俞三个考官斩立决；吴宓、程光奎、余继祖、员炳、李奇等人处以秋后绞刑，后来改为流放；主考左必蕃虽然没有查出受贿情节，但以失察罪初拟军流，后改革职；叶九思还没等到审讯就死了，据说是病逝，但具体怎么死的可能只有他自己知道；为了避免事态过于扩大，噶礼和张伯行

互参之事不予深究，噶礼被革职，而张伯行革职后仍留任，这是因为康熙对于张伯行深为信任。消息传出，福建、江苏等地官民奔走相告，纷纷写下红幅贴在门旁：“天子圣明，还我天下第一清官。”更有上万人进京到了畅春园，跪谢皇恩。

一场轰动全国的科场大案至此落下了帷幕，其中案情的错综复杂程度超乎常人的想象。如果不是康熙皇帝贤明的话，恐怕一场冤假错案是难以避免的了。

赵晋入狱后，其同年、康熙四十二年的状元王式丹正好告假在籍，跑到狱中去探望他，没曾想赵晋第二天就在狱中上吊了。于是流言纷传王式丹以自己的老仆换出赵晋，结果未成。消息传出，老仆跑掉，王式丹本人则被抓进牢中，通缉数年后，老仆还未抓到，王式丹才被放出来。

而本案中官位最高的噶礼则在几年后卷入了另外一场骇人听闻的案件，噶礼的母亲一直宠爱小儿子，不太待见噶礼，噶礼竟然狠心与与其弟色勒奇、其子干都于食物中下毒图谋弑母。事情败露后，噶母一状告到了康熙皇帝那里，请求将噶礼处以凌迟的极刑。康熙帝令噶礼自尽，老婆孩子属于从犯皆处死，家产抄没。

孙静庵《栖霞阁野乘》中又说康熙在赐死噶礼时，命先将噶礼眼珠挖出，两耳割掉。噶礼在行刑时买通了监刑官，让他在自己还没断气的时候就入馆收殓。监绞官等到半夜，忽听棺中说话：“人去矣，我可出也。”闻者大骇，劈其棺，噶礼坐起来，因耳目俱无，不知道到哪里去。监绞官担心事情泄露，一斧劈倒，连棺焚化，回去复命。康熙听说后，笑道：“这奴才真烧坏也。”

这样的说法未免是小说家编出来的，但是康熙如果这么严厉地处决噶礼，那是真的新账旧账一起算了。

清代科场大案（下）



尽管大部分人的希望总是要变成失望，不过只要希望还在，他们就会依然坚定地朝着这条路前进，直到走不动的那一天。

在清代科场三大案中，咸丰八年戊午科顺天乡试案的处置结果堪称惊心动魄。该科乡试主考官柏葰在乡试结束后的第二个月刚刚升任正一品文渊阁大学士兼军机大臣，清朝不设宰相，大学士兼军机大臣才能被人认为“真宰相”，是真正的位极人臣。

可是这位“真宰相”几个月后却因为贪污十六两银子被送到菜市口当街问斩。要知道有清一朝，极少有正一品大员被公开处斩的，就连罪大恶极的和坤也仅是被赐在家自尽，而在吏治越来越温柔的晚清，则更犹如晴天霹雳一样让人吃惊。更难得的是，这样的结果并非是因为柏葰得罪了皇帝，事实上咸丰还为了他的事情流下了伤心的眼泪。

咸丰八年，即公元1858年，鸦片战争结束

后的第十六个年头，也是太平天国起义开始后的第八个年头，在内忧外患、死气沉沉的气氛中，唯有仍然按部就班进行的科举考试能够让许多人有所追求，唤起他们心中的热情与希望。尽管大部分人的希望总是要变成失望，不过只要希望还在，他们就会依然坚定地朝着这条路前进，直到走不动的那一天。

朝廷显然也知道科举考试对于维稳工作的重要性，特地派出了皇帝心目中最为得力的大臣来压场，此人就是柏葰，他近年来官运亨通、平步青云，两年前刚升任军机大臣，兼翰林院掌院学士，不久又任职户部尚书、协办大学士，官秩为从一品，离人臣顶峰只有咫尺。而主掌文衡又是所有大臣心目中最为荣耀的事情，即使是年过花甲的柏葰也不禁喜上眉梢，同僚们纷纷向他祝贺。然而，乐极生悲的哲言也很快在他身上应验。

该科顺天乡试有两位副主考，分别为兵部尚书朱凤标和都察院左副都御史程庭桂。考试刚刚开始，就出现了一些不祥的预兆。先是考场各项准备工作十分混乱，工作人员偷工减料，连发给考生的题纸很多都是破烂的，甚至连关防都没有。担任提调的顺天府丞蒋达对此无能为力，一怒之下于初十日擅自开龙门而出，上疏自请谢罪并弹劾有关人员。另外一件事是许多考生哄传在考场看到了“大头鬼”，据消息人士说：“贡院中大头鬼不轻出见，见则是科必闹大案。”

到了发榜的日期，人们发现高居榜上第七名的竟是一位文艺爱好者、满洲生员平龄，一时舆论哗然，众人纷纷传说“优伶亦得中高魁矣”。其实平龄不过是一个热爱演戏的票友罢了，无关大雅。然而，十月七日，御史孟传金的一封奏折却把事情推向了漩涡。

孟传金指出，平龄的朱卷与墨卷不符，据说考后磨勘时竟然在原卷中发现七个错别字，而这七个错别字到了朱卷中都被一一改正了过来，这可是严重的舞弊行为。朝野之间顿时哗然，咸丰帝马上任命怡亲王载垣、郑亲王端华、兵部尚书陈孚恩和全庆组成会审团，也就是“专案小组”调查此事。

按照规定，发榜后礼部要对中举之人的试卷进行磨勘，也就是复核检查，以避免阅卷出现的错误。然而，道光、咸丰年间，官员们一个比一个懒，坐在办公室不是泡茶就是侃大山，磨勘制度简直形同虚设。平龄案发后，咸丰怀疑其他试卷也有类似情形，立即派侍卫到礼部提出试卷，让专案组严格磨勘。

这一查，好比揭开妖怪表面的“画皮”，里面的内幕让人触目惊心。本届顺天乡试总共录取举人三百名，经查问题卷竟然超过十分之一，多达五十份！而平龄的卷子不仅错别字多，而且草稿不全，诗文策内谬误一堆，这样连秀才都不够格的人居然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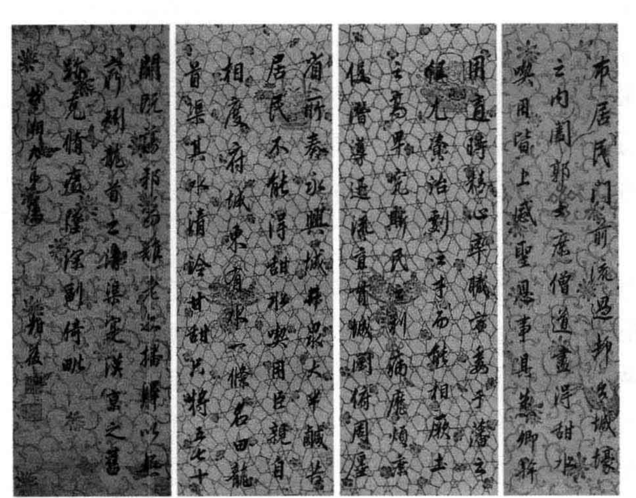
够考中举人？真是滑天下之大稽。

平龄马上被革去举人，抓入狱中审问，面对阴森森的刑具，他吓得魂不附体，未经动刑就把自己知道的全部招了出来。原来，平龄是通过柏葰的家人靳祥为之疏通的，至于靳祥怎么运作，他并不知情。

其实帮平龄在朱卷上改正错误的是同考官、翰林院编修邹石麟。入闱以后，靳祥找到邹石麟，告诉他如果遇到平龄的卷子一定要帮忙推荐上去，事后必有重谢，邹石麟以为这是柏葰的意思，爽快地答应了。靳祥花了点手段，让卷子顺利地分到了邹石麟房中。然而，邹石麟发现平龄卷中的错误太多，心想这样推荐上去也太过分了吧，于是他用自己偷带进场的朱笔将平龄卷内的错误一一改正，然后再让人送到主考那边。

邹石麟知道自己要是承认收受贿赂，恐怕脑袋要跟乌纱帽一起搬家了，于是他只承认自己披阅平龄的试卷时，以为是誊录人员手误所致，就顺手把错别字改正过来。虽然这是违规的，但很多考官都是这样做的，并不把它当成大事，所以自己也成了陋俗的牺牲品。

也算这个邹石麟命不该绝，没几天平龄在狱中自尽了，而靳祥是在外地被抓住的，押解进京后未等讯问就稀里糊涂地死掉了，据说是病死，不过一般这种大案中小人物脑溢血、心脏病或者重度抑郁症的概率都会急剧飙升。



柏葰书法

平龄、靳祥一死，邹石麟的供词从此死无对证，最后他以“妄改朱卷”的罪名被革职永不叙用，乌纱帽丢了，脑袋保住

了，从众人的结局来看他的下场已经是很幸运的了。

靳祥归案这一天，盛怒之中的咸丰皇帝下达圣旨：正考官柏葰著先行革职，听候传讯。副考官朱凤标、程庭桂均著暂行解任，听候查办。至此案头绪纷繁，著钦派王、大臣等毋得含混了事，认真研鞫，按例从严惩办。

会审团的四位大臣明白，这一次皇上是动真格的了，只有挖出大鱼才能让他满意。平龄的线索虽然断掉了，但是从其他作弊的考生身上仍然大有文章可做，终于，会审团在磨勘一个叫罗鸿绎的考生的试卷时，大鱼上钩了。

罗鸿绎是广东肇庆府阳春县的秀才，花银子捐了个刑部主事，不过花钱买来的官当了也是“伪军”，没有前途。因此，罗鸿绎一边工作一边还准备参加乡试，以便能够和那些科举正途出身的人站在同一起跑线上。

乡试前的七月，罗鸿绎去拜访自己的广东老乡，在兵部任职的李鹤龄，中国幅员辽阔，出门在外，老乡是一种很可靠的资源。李鹤龄觉得自己有可能被选为同考官，便自告奋勇说要帮这位老乡打点关节。在那个“条子”满天飞的时期，李鹤龄这样的做法很普遍，不仅帮助了老乡，自己也获得了一笔额外收入，是一种双赢的结果。

然而，李鹤龄并未如愿以偿被选上同考官，倒是他的同年兼好友浦安有幸入选。李鹤龄知道浦安这阵子手头紧，便找到了浦安，递上条子以此相托，浦安的想法正好跟李鹤龄一样，便答应了下来。

于是李鹤龄又花银子买通考务人员，将罗鸿绎的卷子分到了浦安的房中。尽管这份卷子质量并非上佳，但是浦安看在朋友和银子的情面上，还是将之批荐了上去。

不过罗鸿绎能不能被取中的最终决定权还在于主考柏葰。为此，浦安也找上了柏葰的家人靳祥，这位追随柏葰多年，深得柏葰赏识的家奴在中堂面前说话还是很管用的。

靳祥不负所托，回去之后，趁着柏葰心情好撒娇，说浦考官只推荐了一份试卷，能不能照顾一下。柏葰想了想，觉得人在官场和谐第一，同僚的面子还是要给的，况且罗鸿绎的卷子本来就在取与不取之间。于是，他便从取中的试卷里抽出一张，换上罗鸿绎之卷。

罗鸿绎毕竟是在官场混过的，懂得四两拨“千金”的道理，所以他中举付出的代价与那些动辄成千上万两银子的盐商弟子比并不算太大，只有区区五百两银子。这五百两银子，李鹤龄拿走了三百两，只留给了浦安二百两。浦安考后分别给靳祥和柏葰送上八两银子和十六两银子作为谢仪，柏葰倒也不计较，京官与京官之间谈的是感情而不是金钱，以后大家需要互相照应的地方多了去了，哪知道就是这区区十六两银子买走了他这一品大员的脑袋。

专案组顺着罗鸿绎这根藤往上摸，很快一个个大瓜展现在眼前，李鹤龄、浦安分别交代，而在审讯浦安的时候，又一个令人振奋的线索浮出了水面。

浦安为了争取立功，将乡试副主考程庭桂也扯了进来。据浦安所述，他在考场的时候曾听程庭桂说自己烧掉了别人请托的条子，至于是什么条子，由于已经化成了灰，恐怕只有去问程庭桂了。

会审团的几个人如鲨鱼闻到血腥味一样兴奋起来，但是条子已经被程庭桂烧掉了，仅凭浦安的片面之言如何让程庭桂认罪？几个人一合计，想出了一条“钓鱼执法”的妙计。原来会审团中陈孚恩和程庭桂是铁哥们，陈孚恩这些年来不太被皇上待见，一直想找机会有所表现，会审团便派他到程庭桂家去下套。

陈孚恩趁着夜色到了程家，程庭桂是个实诚人，虽然知道陈孚恩是会审团成员，但觉得以两人的关系，这把刀无论如何舞不到自己的头上。几杯黄汤下肚，话匣子逐渐打开，陈孚恩试探性地问道：“老程，听说今科顺天乡试中举的人当中条子甚多，这是实情吗？”

程庭桂哈哈大笑：“你小子明知故问，条子那算什么稀罕事，今科如某某等人，都是凭借条子获中的。不过也有某某等人，虽有条子照样落第。我们衡文取士，主要看文章的优劣，条子不过起到一点辅助作用罢了。实不相瞒，我儿子炳采曾将条子暗夹在我的行李内，但我看到后将他们烧掉了。”说着，程庭桂故作神秘道：“其中一张条子就是令郎景彦所托。”

陈孚恩一听，不由地傻眼了，这时外面忽然传来一阵哈哈大笑，只见素顺、载垣、端华三人走了进来，原来“螳螂捕蝉，黄雀在后”啊！

这里要补充说一下，其实程庭桂招供一事存在着多种版本的说法，《蕉轩随录》中说的是程庭桂入狱后在审讯时牵扯出了陈孚恩之子，而《庸庵笔记》则说是陈孚恩早在案件没有发生前就到程家去钓鱼，并将条子带回来。而上述说法是最富于戏剧性的一种，特此写出来以供读者解颐。

陈孚恩是个聪明人，他儿子的事情败露后，马上采取苦肉计，给咸丰皇帝上了一个奏折，声泪俱下地痛斥自己教子无方，请求将自己的儿子抓捕审理，将自己交部议处并回避案件的审理。这招收到了不错的效果，咸丰皇帝心一软居然下谕让他不用回避，继续审案。另外一个被查出替人递条子的是工部侍郎潘曾莹之子潘祖同，陈孚恩之举提醒了潘曾莹，他赶紧也上折请求严处，狠狠地扇自己的耳光。

陈孚恩、潘曾莹的明智之举挽救了他们的儿子，陈景彦、潘祖同归案审理后，从死罪改为发配新疆，由于这个时候朝廷正同太平天国打仗，缺钱缺得厉害，两人之后

竟然通过纳钱赎罪的方式，连新疆都不用去。

不过其他人就没这么幸运了，咸丰九年二月十三日，会审团向咸丰报告了案情及处理方案，将柏葰“比照交通嘱托，贿买关节例，拟斩立决”。由于柏葰是咸丰的爱臣，咸丰很想饶他一命，但是环顾诸臣，竟没有人说一句话。而户部尚书肃顺言辞相当激烈，认为科举乃国家的抡才大典，考风堕落至此，非用重典不能刹住这股恶习。

咸丰皇帝痛苦地徘徊了很久，终于决定忍痛割爱，在下达对柏葰“斩立决”的圣旨中说：“情虽可原，法难宽宥。言念及此，不禁垂泪。”

连柏葰本人也想不到皇帝会对自己处以极刑，他觉得最坏的结果无非是发配新疆，甚至连行李都准备好了。

圣旨一下，柏葰马上被押赴菜市口，刑部尚书赵光偕户部尚书肃顺监斩。大清立国两百多年来，这是第一个也是唯一一个因为科场案被当众砍头的一品大员。随同柏葰一起被斩首的还有同案犯浦安、李鹤龄、罗鸿绎三人。

程庭桂的案件比柏葰了结得晚，直到这年七月才审结，专案组拟将程庭桂、程炳采父子共同斩首，但咸丰念及程庭桂是两朝老臣，于心不忍，法外开恩将程庭桂发配军台效力，程炳采仍然处斩，本案还活着的请托者七人宽大免死，或革职或革除功名，统一发配新疆，震惊中外的戊午科场案至此结束。

时值道光、咸丰年间，通关节、递条子的风气嚣张之极，考官、考生沆瀣一气，有识之士认为终将激成大狱，柏葰正好撞在这个风口浪尖上，虽说罪有应得，但也不能不说是科举乱象下的牺牲品。如果换在其他时期，他所犯的过错，或许只是罚酒三杯而已。因此，在不少的笔记史料中都把柏葰之死认为是肃顺借机公报私仇、铲除异己，并把肃顺三年后在政变中被斩首认为是此事的报应。

其实，肃顺何辜，乱世用重典，需要超越常人的胆识与气魄，从这点来看，肃顺绝对是好样的！即使那些批评对柏葰量刑过重的人，也不得不承认自咸丰戊午之后，科举风气翻然一新，何刚德《春明梦录》中说柏葰“正法后，功令为之一肃，数十年诸弊净”；《清代野记》说“自是科场严肃者十年”；薛福成《庸庵笔记》中说：“自戊午严办考官之后，遂无敢明目张胆显以条子相授受者。迄今三十余年，乡会两试，规模尚称肃穆。”

可惜的是，一剂猛药虽然可以使病入膏肓的人获得一时的精神，但终究还是不能挽救其性命。咸丰戊午案结束后的第四十六个年头，一千三百多年的科举制宣告寿终正寝。而咸丰戊午案所带来的科场新气象，也成了科举在最后关头一道悲怆的回光返照。



武科举与洋进士

武科举的剧情与花絮（上）

一

相对于文科，武科对于外貌的要求更加挑剔，身材越高越壮越受欢迎。所以武考生的“面貌册”上除了像文考生一样注明“面白”、“身中”、“有须”这样的字眼外，还有另外四个字来补注。这四字是用、月、日、气，又高又壮的标“用”，细高的标“月”，矮小的标“日”，外观不正的，比如歪脑袋罗圈腿之类的，则标“气”，被注上“气”的一般考后也要气个半死。

喜剧巨星周星驰主演的《武状元苏乞儿》在带给人们很多欢乐的同时，也从一个侧面揭示了许多清代武举的场景，比如请枪手替文考，比如射箭和举重比赛等。这并不是虚构，而是真实的历史。

虽然在风光无限的文考面前，武考未免有几分灯火阑珊处的落寞，但是作为一种实行了一千多年的制度，它的存在与影响都是无法忽略的。同文科一样，清代的武科作为集大成者，是最为完备最有特色的，出现了不少令人捧腹的奇闻异事。

满人原本比汉人更有尚武精神，因此清代对于武举的重视也要超过历代。清代武科与文科一样，分为童试、乡试、会试和殿试四级，取中者分别为武秀才、武举人、武进士，殿试一甲三名则为



法国人记录的1885年在南京举行的江南省武举考试情形之骑射考场

武状元、武榜眼、武探花。

清代武举基本沿袭了明代的考试方法，分一、二、三场进行。一、二场试弓马技勇，称为“外场”，三场试策论武经，称“内场”。

我们知道，在冷兵器时代，骑兵和与之搭配的弓箭是最有杀伤力的武器。所以，外场第一场即试马箭，也就是马上箭法，考验骑乘快马射箭的速度和准确率。考生驰马三趟，发箭九支，三箭中靶为合格，达不到三箭者不准参加二场。

第一场通过的才有机会参加第二场步射、技勇的考试，步射考近距离之内的射箭效率，九发三中为合格。马射合格的可以参加骑兵部队，而步射合格的则可参加步兵部队。

千万别小看了射箭，这是一门很能够体现个人综合素质的科目。《齐如山回忆录》中讲到他老家有一个郭姓武举人，老年已经双目失明，然而还能每射必中，亲眼见证者无不顶礼膜拜。原来，这个郭举人射箭有诀窍，他射一箭，问旁观者此箭离鹄子多远，或上或下，或左或右，旁观者告诉他，他再射第二箭，不中再问，第三箭则必中矣，之后再连射多少箭都是必中的。

郭举人的厉害之处一则因其执弓之手极有力量，不会摇动，但更重要在于他是真正地用心在射，而非用眼，可以说达到了射箭的最高境界。

“技勇”共有三项，头项拉硬弓，弓分十二力、十力、八力三号，另备有十二力以上的出号弓，拉开越硬的弓相应的得分也就越高。应试者弓号自选，限拉三次，每次以拉满为准。二项舞大刀，刀分一百二十斤、一百斤、八十斤三号，试刀者应先成左右闯刀过顶、前后胸舞花等动作。刀号自选，一次完成为准。第三项是拿石蒂子，即专为考试而备的石块，长方形，两边各有可以用手指头抠住的地方，也分为三号，头号三百斤，二号二百五十斤，三号二百斤，另外还备有三百斤以上的出号石蒂。应试者石号自选，要求将石蒂提至胸腹之间，再借助腹力将石蒂底部左右各翻露一次，叫做“献印”，一次完成为合格，这就是古代的举重。凡应试者，弓、刀、石三项必有两项为头号和二号成绩，三号成绩超过两项者为不合格，取消三场考试资格。

实际上，技勇三项主要是测膂力。自从唐代创设武举以来，射箭和膂力就是最重要的两个测试项目，这从后人对那个时代英雄形象的塑造中就可以看出来——《隋唐演义》中排名前三的英雄人物李元霸、宇文成都、裴元庆都是超级大力士。

相对于文科，武科对于外貌的要求更加挑剔，身材越高越壮越受欢迎。所以武考生的“面貌册”上除了像文考生一样注明“面白”、“身中”、“有须”这样的字眼外，还有另外四个字来补注。这四字是用、月、日、气，又高



法国人记录的1885年在南京举行的江南省武举考试情形之抬大石

又壮的标“用”，细高的标“月”，矮小的标“日”，外观不正的，比如歪脑袋罗圈腿之类的，则标“气”，被注上“气”的一般考后也要气个半死。

对于这些四肢发达头脑简单的武考生们来说，真正的考验往往不在于外场，而在于内场的文考。这跟现在体育类、艺术类的考生们面对文化课的心情是一样的。

赵翼曾经担任过武举乡试的考官，在他的《檐曝杂记》中说道：“武闱但以弓马技艺为主，内场文策不论工拙也。余尝主持顺天乙酉科（1765）武乡试，其策有极可笑者。”在赵翼所举“可笑”的例子中，有人将夹带小抄进去，却将“一旦”二字抄成了“亘”，将“丕”抄成了“不一”。

另一个可笑的例子是关于书写格式的。按照规定，在行文中凡是遇到“国家”及类似的词汇均应抬高一字，另起一行，并且比普通文字高一格，以示对皇帝与朝廷的敬意。但这种待遇仅仅是针对表示本朝的“国家”而言的。有些家伙不管三七二十一，凡是遇到“国家”二字，必定另起一行并抬格，以至于连“国家四郊多垒”、“社稷危亡”这样的话语都要抬格写。

还有，考生在行文中自称“生”时应当偏在一侧，以示谦虚。可是，这些武生们凡是遇到“生”字，诸如“生人”、“生物”、“生机”中的“生”字，一律偏在一侧。

而对于个别文武全才、满腹经纶的武生来说，写文章同样是件痛苦的事情。因为武科主考和出题的人大致都是一些文科出来的人，他们在出题时往往要把儒家的思想观念强加给考生，比如讲仁义行王道、偃武修文以德服人等等。你要不按照考官的理念答题肯定被淘汰，但要按照他的理念答题又等于承认所练的武艺、所学的兵法是不该使用的，是不祥之物，这种左右两难的感觉真是尴尬之极，即使勉强答题了，也有一种被强奸的痛楚。

武科举的剧情与花絮（下）

二

文科举人中式后要参加一个官方组织的“鹿鸣宴”，类似的庆功宴在武生中举后也有，称为“鹰扬宴”。文进士参加“恩荣宴”，武进士则参加“会武宴”。

还好这些武举内场的文章都是走走形式，也没有所谓磨勘复查的条例，因此考官们最多也就是一笑了之。到了齐如山所生活的清代晚期，索性连文章也不作了，考生们只要默写一段《孙子兵法》就算了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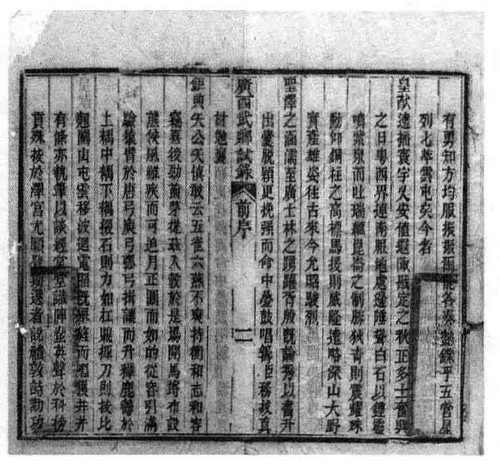
即使标准放到这么低，该出糗的人还是照出不误。齐如山说，以前考武的人文盲的比例高达70%以上，很多人连名字都不会写，到县里参加考试，履历上需要填姓名三代的时候，只好请人代写，齐如山就帮人代写过。这些大老粗对于自己祖辈名字中究竟该用哪个字大多不太清楚，有人更只知道父亲小名叫“狗儿”之类的，实在难登大雅之堂，代写者只好胡乱替他们造个祖父、父亲罢了。如果这些文盲考生还有机会参加更高级别的考试，上一次所造的

祖父、父亲基本上已经忘记了，只好请人再造，成为一大笑谈。

这些连名字都写不上来的人，让他默写《孙子兵法》简直是要他的命，自然都是花钱请人代笔，一般是请同考的识字武生帮忙，这些有文化的考生往往因此大赚一笔，有人体会到了原来知识才是最大的财富后，竟然又弃武从文了。

好在对于武生的文考向来是走过场，考官也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这种默写，早有衙门里的人把题目偷出来卖，到场里照抄就是了。抄的时候只要写上几行就可以交差了，有写几行的是“黑卷”，没写的便是“白卷”，只要不交白卷考官一般都不会为难你，大家都心照不宣。

齐如山说了一个笑话，在他老家有一个名叫王一龙的武考生，不仅身材魁梧，而且武艺高超，马步箭弓刀石样样精通，考官很欣赏他，问他识字否，他说不识字。考官一心要提拔他，降低要求，说你只要会写自己的名字就行了。王一龙说这个我行，结果提笔写名时，前两个字倒是写出来了，最后一个字比较复杂，写了半天也没写成。回来后，他沮丧地对人说：“我当初就叫王一多好呀！”


廣西武鄉試題名錄
廣西武鄉試錄 前序

广西武乡试题名录

周星驰主演的《武状元苏乞儿》中苏乞儿就是因为不会写自己的名字而被以欺君之罪从“武状元”被贬为乞丐的，虽然电影的情节比较

夸张，但是不会写名字的事情却是来自于现实。

说到武状元，清代一共产生了一百一十二个武状元，这一百一十二个武状元中目前能确切知道籍贯的只有九十二人，其中河北最多，共三十二名，山东以十三名排名第二，这两个省在武举中的地位就好比江苏浙江在文举中的地位，文状元南方人为主，武状元则北方人偏多。

在前面我们讲过了整个清朝文科得三元者仅钱棨和陈继昌两人，而武科得三元者也是两人，其中较为著名的是清初浙江仁和的王玉。据《郎潜纪闻初笔》记载，王玉于“顺治辛卯武乡试第一，壬辰会试第一，廷试亦第一，是武科中之三元”。更令人称奇的是，王玉本来是明朝崇祯十二年（1639）浙江武乡试的解元，加上入清以后在新朝所夺得的“三元”，已经是“四元”了，堪称空前绝后。王玉射术尤为精湛，号称“神射手”，他不仅武艺绝伦，而且手不释卷，文笔斐然，有文武全才之誉，深受顺治皇帝赏识，曾任天津镇总兵等要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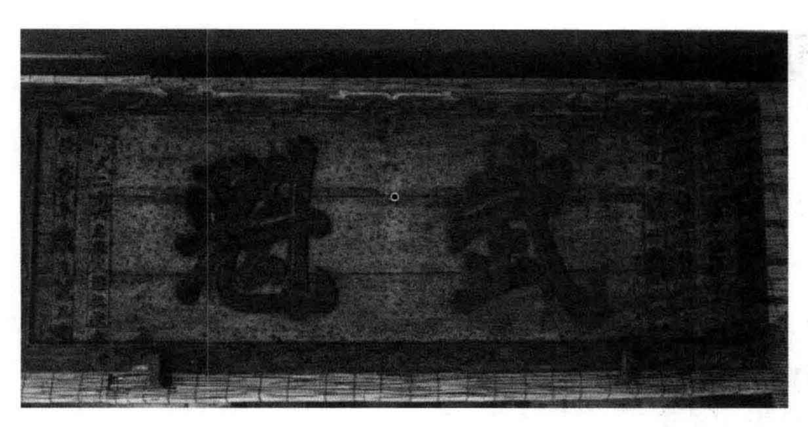
此外，还有一个顾麟也是武三元，据《清稗类钞》所记：“乾隆壬申四月，顺天武闱乡试，取中解元顾麟，十月武闱会试，遂连捷为会状。”不知道为什么，在很多文字记载中提到武三元都只有王玉的名字，而无顾麟，以至于现在的人们连顾麟的籍贯和生卒年月都无从知道了。

乾隆年间武状元马全的经历也非常富于传奇性质。马全是山西阳曲人，原名马琼，乾隆十七年（1752）中壬申恩科一甲第三名进士，即武探花，授官福建游击。在任职上，他与同僚某人发生龃龉，竟至拳脚相向。马琼不愧为武探花，三下五除二将对方打得落荒而逃，一介武夫的他不懂得穷寇莫追的道理，紧追不舍，在城濠的桥上两人再次贴身肉搏，乃至一起落入城濠。

这件事发生后，两人被上司奏了一本，同时罢官。失业后的马琼来到京城当起了一个“北漂”，后来在京营谋到了一个武术教习的工作。乾隆二十四年（1759）己卯科乡试，马琼改名马全，以寄籍顺天府大兴县武生重新参加科考，中式举人。第二年，他参加武会试、殿试，居然势如破竹，夺得武状元。

其实殿试外场的时候，记忆力极佳的乾隆皇帝就认出了这位新科状元正是8年前的武探花马琼。这个马全犯了欺君之罪，处斩都不为过，但乾隆爱才心切，不仅没有追究他，反而在问明原委后仍钦点其为一甲第一名，授头等侍卫。在科举史上，一人两登鼎甲，可谓绝无仅有。

马全也算不负圣恩，后来，他参加了平定金川叛乱的战争，在木果木之役中，率部殿后，英勇殉职，成为国之英烈。



武举人中式后的“武魁”匾额

文科举人中式后要参加一个官方组织的“鹿鸣宴”，类似的庆功宴在武生中举后也有，称为“鹰扬宴”。文进士参加“恩荣宴”，武进士则参加“会武宴”。

另外，一个甲子后，同文科一样，武科也有重赴鹰扬宴和会武宴的传统。按照道理来说，这些身强体壮的武生们应该高寿健在的更多才是，然而这类记载却很少。《郎潜纪闻初笔》里面记载武科重赴鹰扬宴，见诸笔记的只有乾隆庚午武举蔺廷荐，他在嘉庆十五年经陕西巡抚上奏，奉旨赏千总衔，重赴鹰扬宴。

对于这个原因，《郎潜纪闻初笔》的作者陈康祺是这样分析的：“盖儒臣耆德，林下颐年，幸遇科甲重周，必有故吏门生，为之端牍乞恩，赋诗纪盛，故其事易于传播。若夫白头故将，老废田间，子孙则椎不知书，旧部则投戈星散，即躬享上寿，再值紫光献技之年，恐伏枥自悲，亦不冀朝廷有此旷典。而地方有司，更无过而存之者，宜举报寥寥矣。”

洋海归也可以考进士（上）



科举虽然已经走到了穷途末路，但是每一个时代人们对于功名的狂热心态都是不会改变的，给这些留学生们一个名分，授予官职，为我所用，这才是一举两得的救病之方。

从1872年第一批官派留学生开始，到1905年，三十三年间，大多留学生们面临的是一毕业就失业的现实，在那个乱世连科举正途出身的士人们都很难找到工作，何况是这些被视为歪门邪道的留学生呢。空学得一身“屠龙之术”，却找不到龙之所在，这种心情无疑是十分压抑和痛苦的。

但是随着风气渐开，政府和社会日益意识到留学生的重要性，更关键的是这些无所事事的留学生们很多都参加了革命党，本应是工程师和律师的他们却扔起了炸弹，这让清政府坐立不安。科举虽然已经走到了穷途末路，但是每一个时代人们对于功名的狂热心态都是不会改变的，给这些留学生们一个名分，授予官职，为我所用，这才是一举两得的救病之方。

光绪三十一年（1905）六月，也就是在清政府彻底颁布废科举令的前两个月，举行了一场独特的游学毕业生考试，这也是中国有史以来第一次留学生考试。后来在“五四”运动中被痛打落水狗的著名外交家曹汝霖参加了这次考试，并在他的自传《一生之回忆》中留下了详细的记述。

这一次考试有兴趣参加的留学生只有十四人，且全都是像曹汝霖这样东洋留学回来的，西洋留学生无一应试。考试共分两场，六月四日在学务处进行第一场考试，试题共两道，一论一策，内容都是关于新政的。不过由于参加人数实在少得可怜，这次考试形同虚设，不管成绩如何，十四人全部一榜及第。由于人数少，这些考生都被当成了宝，中午朝廷还设宴款待大家，第二次考试人数一多，就没有这个待遇了。

学务处的考试相当于以前的会试，一个月后的七月四日，在保和殿参加殿试。从曹汝霖的叙述来看，殿试的情形与正常的科举殿试相比并没有什么特别之处。每个考生一大早还是要背上从市面上买来的或者跟人借来的可以折叠的小矮桌，带上考试用品，点名后鱼贯而入保和殿，在地毯上将矮几展开，席地而坐。

不一会儿，两个监试王大臣入场。又过一会儿，三个钦派阅卷大臣手捧钦命试题进入，试题用黄纸恭缮，展开一看，共两题，一文一理，文科题为时政策问。阅卷大臣以孙家鼐和陆润庠这两位前状元领衔。

和上一次的考试结果一样，由于考生人数太少，这一次殿试的淘汰率为零。两天后发黄榜，按照考试成绩分为两等，一等赐进士出身，二等赐举人出身，一次考试同时考出进士与举人，算得上破天荒。这一次考试第一名为日本帝国大学毕业的张绪，被人称为“洋状元”，日本中央大学毕业的曹汝霖则夺得第二，成为“洋榜眼”。

其实张绪的卷子添注涂改多处，按照科举改卷的传统，卷面有瑕疵者必定是名次靠后的，不过此人乃是考生中为数不多工科出身的，孙家鼐认为留学生考试应该首重工科，为了表示提倡，故将其卷提至第一。而曹汝霖是学法律的，只好屈居第二。这也是第一次进士举人分门类，既有工科进士、法科进士，还有商科举人、格致科举人等等，甚至还有学医归来的牙科进士，一时传为笑柄。

牙科进士其实只有一人享有如此专利，他就是北京城里最早的牙科医生徐景文，为留洋博士，其医术高明，被人誉为神医，鲁迅在北京时，曾经十九次请这位牙科进士为其治病。

考完试后，这些洋进士、洋举人们由吏部官员引进给皇帝。其情形据曹汝霖回忆：“在颐和园仁寿殿，御案移近殿门，引见者站在阶下，上下都能看见，每人高声自背履历。慈禧太后坐中间，光绪皇帝坐于左侧。揣引见用意，要观其容，听其声，

察其举止而已。”这帮留学生们对于礼仪之事原本就不如科举出身的人来的熟，加上第一次见皇帝，心里面紧张，竟有一份履历两个人合背的，为曹汝霖亲耳所闻。

引见后按成绩授予各人职务，一等进士授翰林检讨、主事、内阁中书，二等举人授七品小京官、知县。

本书开头讲过，在科举废除八股文后的最后几年，那些通过策论考出来的秀才、举人、进士们尚且要被八股文出身的秀才、举人、进士们所鄙视，更遑论这些洋举人、洋进士呢！


學部執照

学部颁给留学生廖世功的举人执照

湘中大名士王闿运尽管名满天下，但两次会试不中，直到科举废除后的1908年才蒙“皇恩浩荡”特赐翰林院检讨，由举人授翰林，可谓殊荣，亲朋好友纷纷道贺。可是王闿运自己却一点也高兴不起来，还为此撰联自嘲：“愧无齿录称前辈，喜有牙科步后尘。”

“齿录”即同年录，王闿运实际上是晚清一代最后一个凭借文学入翰林的人，而这时科举早已废除了，哪来的同年？按照旧例，翰林院的辈分以入院的先后顺序，而不以年龄，后入翰林院的称先入的为前辈，如果对方先入两科以上，则要称为老前辈。作为最后一个文学翰林，王闿运只好永远都当“晚辈”了。幸而之后还有牙科进士徐景文等一干洋进士们也被点了翰林，步其后尘，总算后继有人了。

其实像王闿运这样以博学鸿词被赐为翰林的，一直以来都被那些进士出身的翰林们瞧不

起，斥为“野翰林”，再加上科举都已经结束了，因此王闿运对这个捡来的“翰林”根本没有当一回事，反而有一种“谑而近虐”的感觉。至于所谓的“牙科翰林”，显然他的态度更是嗤之以鼻。联语中“愧”是真的，“喜”则为反语。

至于那些实实在在由八股进士出身的翰林们，对于洋翰林们自然就更加不屑一顾了。

在晚清著名的士人笔记《澄斋日记》中有这样一段话：“两日齿痛甚苦，因偕荃荪至瑞金大楼美国牙医生恩格斯求治，据云余齿已摇动将朽，必须拔去另装。今日但能敷药止痛而已。敷后果然痛减，晚餐遂能进食，其技过于著名牙科进士徐景文远矣。”

《澄斋日记》的作者恽毓鼎是光绪十五年的进士，在翰林院官至侍读学士。日记中恽毓鼎因为牙齿痛去找一位在京的美国牙医诊治，牙医开药给他敷用后病痛减轻，晚饭也顺利吃下去了。他在感激之余，武断地认为：“其技过于著名牙科进士徐景文远矣。”恐怕以恽毓鼎对徐景文的态度，不大可能去找徐看病，又如何分出二人的高下，况且仅仅以一副药来判断二人的高下，也太草率了一点吧？恽毓鼎的观点，显然是带有很大的偏见，由对洋翰林的不满进而延伸到对徐景文医技的怀疑，这是一种典型的“恨屋及乌”心态。他写完这段话后还不解恨，特地在后面加注：“考试外洋留学牙医生，赐以进士，且有入词林者，清室末年名器之猥贱一至于此。”

洋海归也可以考进士（下）

四

洋进士也是进士，空头翰林也是翰林，官方的荣誉一到手，马上可以把进士、翰林的牌子挂出来，且不说光宗耀祖，以后回老家个个都得仰着头看你。普通的百姓哪懂得这么多，一看到进士、翰林这样的字眼都羡慕得流哈喇子了。这样的功名诱惑，即使是放过洋的，又有谁能拒绝得了！

科举废除后，清政府设立学部，对留学生考试的组织也加强了，颁布了制度性的文件《学部奏定考验游学毕业生章程》，并在上一年“演习”成功的基础上正式于1906年第一次为留学生举行会试。根据规定，在海外高等学校入学三年者可以应考，考试分为两场，首场在学部举行，称“部试”；次场在保和殿举行，称为“廷试”。

“部试”于八月进行，两日两场，每场都是当日交卷，不许继烛。第一场就各毕业生文凭所注学科择要命题(每学科各命三题，作二题为完卷)；第二场试中国文、外国文各一题，作一题为完卷。游学生考试卷由襄校官分阅并评记分数，再由学部大臣会同钦派大臣详细复校，分别定取最优等、优等和中等。最优等给予进士出

身，优等、中等给予举人出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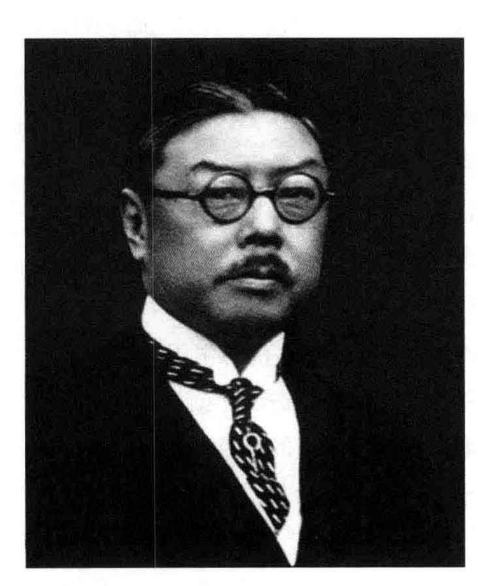
“廷试”于第二年春天在保和殿进行，钦派通中国文学及科学、外国文大员数人为阅卷大臣，通科学及外文之官员数人为襄校官。考官们派出时要马上赴内阁值宿，严禁与外界交通。考试的题目为经义一篇，由钦定，科学论说一篇，由阅卷大臣按照学科门数每科出好两题，再由钦定一题。

这次考试放宽了标准，理工科的考生如果实在文学不行的，准予不考经义，不过出来的名次要相对靠后。中文、科学兼优者列一等，科学优中文一般的列二等，科学优不作中文的列三等。进士一等的授予翰林院编修或者检讨，二等的用作翰林院庶吉士，三等进士与一等举人以主事按所学学科分部学习，二三等举人则授予内阁中书、知县等职务。

有了第一年的模范效应，从1906年开始，考生的人数突飞猛进，竞争十分激烈。后来在民国成立后曾任外交总长的颜惠庆从美国弗吉尼亚大学毕业归来，已在圣约翰大学任教六年，这一年也怦然心动，跑到北京凑热闹。

这一年考试的主考官是唐绍仪，他早年是容闳带出去的赴美留学幼童，如今已是京师显宦。副主考中有詹天佑和严复，这两人至今都是大名鼎鼎的人物。颜惠庆报考的专业是哲学，试题由严复出，全部用英文，这在中国历来的考试中可以说是旷古未闻的。

发榜后，耶鲁大学博士陈锦满名列第一，颜惠庆名列第二，其弟颜德庆列第四，后来也是中国一代外交名宿的施肇基名列第五，前面十名清一色都毕业于美国大学，这十人被赐予进士出身。另有四十余人被赐予举人出身，大多是日本回来的东洋留学生。



民国元老、著名外交家颜惠庆

欧美留学生人数虽然劣势，但是加入考试后，却让众多的日本留学生黯然失色，甚至让日本教育界都觉得脸面无光。

原来，当时去欧美留学的大多素质较高，潜心向学。而日本由于路途近、语言易学、费用便宜等因素，去的人远远多于欧美，越往后质量越是良莠不齐，后来为了赚中国留学生的钱，更是出现了众多专门为中国人而设的野鸡大学，很多留学生到了一趟日本知识没学到，吃喝嫖赌的功夫倒是长进了。以至于清政府后来不得不先给日本留学生进行测试，合格者才能参加考试。

该次会试有两名牙医参加，他们的成绩都很优异，本应进入进士的行列，但是时任总理大臣兼军机大臣的是庆亲王奕劻，他认为像牙医这样的方术之士根本没有资格跻身进士的行列，这两位只好屈居二等，仅得举人头衔。

四年后的1910年，当时正在清政府外务部工作的颜惠庆又参加了在保和殿举行的殿试。

《颜惠庆自传》给我们讲述了一个非常有趣的细节。原来，这些留学生们常年在外，很多人早已经把头上的辫子剪掉了，而殿试这么严肃的场合需要盛装朝服，为了参加考试这些人不得不在帽子上缝一条街上买来的假辫子。正好监考官中有一位蒙古亲王，与颜惠庆是老相识，他看到考生们“身着朝服、头戴顶冠、又不惯于席垫而坐、酷暑难耐的样子”，大发慈悲，准许大家将帽子脱下来，结果保和殿中巨大的红色殿柱上，挂满了缝着假辫子的帽子，观者无不捧腹。

殿试后，颜惠庆获授翰林院编修。不久，擢升为外务部参议，这次殿试的确成了他外交生涯飞黄腾达的重要一环。

从1905年始，到1911年清朝灭亡为止，清政府共举行了六次归国留学生考试，录取了1388人。老实说，这样的考试更多的是一种象征性的意义，而在其后授予的官职基本上也是有名无分的，比如知县，这时连正进士、举人们都排不上号，哪里有这些洋进士、举人们的份呢？何况让一个工程师、牙医去当县长也对不上号啊。再说连翰林院都没了，所谓翰林也就是一张空头支票罢了。

但不管怎么样，科举虽然结束了，人们对于功名的崇拜并没有消退。洋进士也是进士，空头翰林也是翰林，官方的荣誉一到手，马上可以把进士、翰林的牌子挂出来，且不说光宗耀祖，以后回老家个个都得仰着头看你。普通的百姓哪懂得这么多，一看到进士、翰林这样的字眼都羡慕得流哈喇子了。这样的功名诱惑，即使是放过洋的，又有谁能拒绝得了！

因此，看到这几年来新回国的留学生后辈们一个个进士、翰林加身，风光无

限，那些早年出去的老留学生们坐不住了。这些老留学生很多都在各自的领域有了非凡的建树，成为一时的俊杰，再叫他们去跟那些晚辈后生一起竞争面子上过不去。比如前面所讲，严复、詹天佑在第二年的考试中已经是贵为主考官了，如果再去参加考试，岂不是尴尬之极？但不去考试的话，看着别人家里一个个匾额挂出来，自己虽为先进反而成了落后，难免心有不甘，于是多有牢骚的声音传出来。

清政府也知道这些老留学生需要维稳，因为他们现在的作用要比新留学生更大，况且所谓的进士、举人也就是一纸榜文，索性顺水推舟做个人情罢了。凡到末世，任何东西都要通货膨胀的。1908年，清政府决定免试授予一些老留学生功名，标准是“游学专门在十年以外，如习路矿，必于工程办有成效者，习制造机器，必能发明新理制造新器者，习文学必译著诸书，阐通精理，有裨学术者 ”。根据这一标准，各省督抚向朝廷推荐候选人，由专人进行考核，考核后按照所学科目，分别赐予某科进士、某科举人出身。

经过审核，最后于1910年确定了十九名回国留学生免试获得出身奖励，詹天佑、严复毫无悬念都在里面，五十七岁的严复还兴奋地赋诗志庆：“自笑衰容异壮夫，岁寒日暮且踟蹰。生平献玉常遭刖，此日闻诏本不图。岂有文章资黼黻，敢从前后论王

严复手迹

卢。一流将尽犹容汝，青眼高歌见两徒。”

严复1879年留英学习海军回来后，回来后发现所学根本无用武之地，要想出人头地还是得走科举的老路。此后，他共四次在老家福建参加乡试（1885、1888、1889、1893年），但都名落孙山，郁闷之极，乃至以卞和献玉遭刖的典故自比悲惨经历。此后他心灰意冷，放弃科举，潜心译书，终于以《天演论》名震天下，康有为盛赞其“中国西学第一者也”。

但是，当1910年日落西山的朝廷将“特赐文科进士出身”的牌子挂到严复脖子上的时候，一下子由秀才变成进士，这位“中国西学第一者”，以向国民推介“物竞天择”理论而出名的大思想家还是忍不住激动地纵声高歌啊。

科举的落日与帝国的斜阳



在广袤的中国农村，科举的废除导致士绅阶层的香火断掉了，而新兴的学堂基本集中于城市，乡村里的知识精英们纷纷涌向城市，这不仅加剧了城乡差距，也使得乡村权势被土豪劣绅和无赖恶霸乘机僭取和窃夺，地主与农民的矛盾越来越尖锐，这将直接导致未来另外一场革命，并最终决定整个中国在20世纪的走向。

1903年三月，张之洞、袁世凯联名奏请递减科举，理由是："科举一日不废，即学校一日不能大兴，士子永远无实在之学问，国家永远无救时之人才，中国永远不能进于富强，即永远不能争衡于各国。"

袁世凯一届武人，且作为新派势力的代表，他提出废科举的震动远不及张之洞来得大。作为左宗棠、李鸿章相继辞世后唯一健在的晚清中兴名臣，张之洞存在的精神意义远大于其实质意义。而张之洞本身则是同治二年的探花，满腹经纶，要论八股文章当世没有几个人比得上他，他一生甚至以没有中状元为耻。由这样的人物提出结束科举，带给人们的思想冲击可想而知。

同样是这一年，时年六十七岁的张之洞奉旨觐见慈禧太后，高树的《金銮琐记》中叙述了二人见面的场景："癸卯张文襄来，湖园召见，出殿门，树往迎之，扶到朝房休息数刻，坐肩舆回小寓。后遇濮梓泉前辈，闻之内监云，'孝钦与文襄见面，孝钦呜咽涕泣，文襄亦涕泣，始终未交言'。盖各有伤心，不知从何处说起，惟有对泣而已。对泣已久，孝钦命休息，乃出。孝钦癸亥垂帘，阅定文襄殿试卷，是时文襄二十七岁，今免冠叩首，白发鬅鬙，孝钦焉能无感！"



晚年张之洞

据说张之洞同治二年（1863）殿试时，其策论锋芒太露，阅卷大臣本拟置于三甲末，是慈禧太后将之擢至探花。此后张之洞平步青云，当然也少不了老佛爷的关照。

1863年，太平天国即将覆灭，大清仿佛又迎来了第二春，正如年少英俊、才气蓬勃的张之洞给人带来的感觉，探花虽然只是第三名，但这两个字所蕴含的美妙含义却似乎非青年才俊不能胜任，慈禧将张之洞拔为探花也正好是对那个时代重焕生气的一种期待。

然而，如今整整四十年过去了，清朝呈现的却是"无可奈何花落去"的局面，六十七岁的老翁与六十九岁的老妇相对垂泣，历尽沧桑之后，年轻时的朝气已不复存在，"斜阳正在，烟柳断肠处"！

两年之后的1905年，正是这位扼杀了维新变法的慈禧太后亲自下诏，终结存活了一千三百多年的科举制。有人认为，慈禧如果早死十年，维新变法就有可能成功，如果晚死十年，中国就有可能实现宪政。但不管怎么样，扼杀维新也好，废除科举也好，慈禧的本意都是想将清朝的统治延长下去，或许她没有想到，这两件事恰恰缩短了清朝的寿命，就在科举废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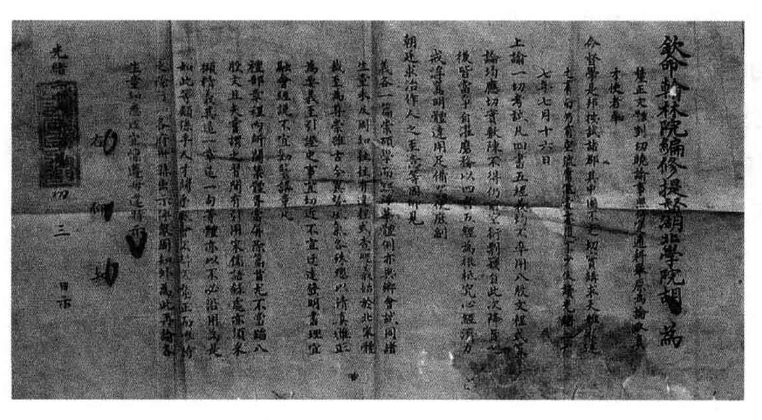
的第六个年头，大清就宣告寿终正寝了。

在清朝灭亡的前两年，即1909年张之洞去世了，作为废除科举的“始作俑者”，他竟然被孙中山称为“不言革命的革命家”，被张之洞派往日本留学的张继煦则将其废科举称为“种豆得瓜”。若是张之洞泉下有知，不知当做何感想?

科举时代，“好男不当兵”是一种根深蒂固的观念。

《清代野记》有一则“词臣骄慢”。故事中讲胡林翼当湖北巡抚的时候，其所率湘军驻扎在武昌一带，而胡林翼的部下中又以鲍超一军为最强，深得胡信任，驻守在武昌城外。其间，有一个姓俞的学使任期已满，将回京述职，途经武昌，胡林翼设宴为他践行，他以鲍超功高望重，妇孺知名，特地让他来陪客人。没想到这个俞学使虽然年纪轻轻，但自恃出身翰林，看不起鲍超这样的武夫，竟然从头到尾不和鲍超说一句话。等到席散，鲍超愤怒之极，骑着马跑出城去，对自己的部下大喊大叫：“大众散了罢。武官真不值钱，俞学使一七品耳，竟瞧不起我，这班人在朝中，我辈为谁立功者。”胡林翼赶紧追出去，安抚他说：“俞某少不更事，明日当面训斥他，特设负荆筵，请你明午降临，不可推却。”

第二天，胡林翼再次设宴，把二人同时请来。胡林翼虽说是湘军名将，然早年就有神童之誉，二十四岁即入翰林，并多次担任乡会试考官。翰林之间是很讲究论资排辈的，当下


欽命翰林院編修提督湖北學院胡 為
[illegible]正文體[illegible]切曉諭事照得[illegible]通科舉原爲論取真
才使者奉
命督學是邦按試諸郡其中固不乏切實儲求[illegible]
[illegible]
七年七月十六日
上諭一切考試凡四書五經[illegible]不准用八股文程式[illegible]
論均應切實敷陳不得[illegible]剿襲自此次降旨以
後皆當争自濯磨務以四書五經爲根柢究心經濟力
戒浮華明體達用足備[illegible]
朝廷求治作人之至意等因欽此[illegible]
義各一篇崇碩學而[illegible]體例亦照鄉會試同諸
生童未及周知往往[illegible]
[illegible]
爲宗義主引證史事直切近不宜迂遠發明書理宜
融會經說不宜[illegible]
禮部奏[illegible]不當牖八
股文[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生童知悉[illegible]
光緒[illegible] 日示

清廷废除八股文告示

胡林翼以翰林大前辈的身份，直言训斥俞某，俞唯唯听受。席终，胡林翼又说：“所谓不打不成相识，我三人何妨换帖，结为兄弟。”俞某看起来不是很愿意，胡林翼怒视之，命人准备红柬，各书姓名籍贯三代，三人拜完互换。胡为长，鲍次之，俞又次之。结拜完，胡林翼对鲍超说；“如今俞某为我辈小兄弟，即有过可面训，勿相芥蒂也。”鲍超一口恶气方才平息，不萌他志矣。

鲍超乃是一代名将，其部又是湘军最勇悍的一支，所向披靡、威震天下，朝廷赐号“壮勇巴图鲁”。可是这样天下闻名的名将，一个翰林出身的七品芝麻官居然不把他放在眼里，难怪他气得要散伙了。鲍超尚且被歧视，更不要说其他的武人了。

然而，在科举废除后，知识青年当兵很快就不再是新鲜事了。众多的贫民子弟为了生计投入了新军，当兵总比当乞丐强。但本来一心想当官的人却被迫当了阿兵哥，这样的落差任谁都会满腹委屈，小小的火星联合起来也足以燃成冲天大火。而那些上流社会的子弟们开始以留学为荣，早期的留学生多为“边缘人物”，科举废除后“良家子弟”们方才趋之若鹜。走出去的结果是接受到最先进乃至激进的思想，很多人后来也成了革命党。

张之洞督鄂十七年间，广开新学，大力兴办学堂，未雨绸缪，为废除科举做前期准备。因此，湖北的新军最后竟然成了革命党的大本营，武昌起义中首先发难的第八镇工程第八营总共400人，革命党的人数竟然达到骇人的300人，占据了四分之三。终于，1911年10月10日，武昌的枪声划破凄冷的夜空，也为大清帝国敲响了最后的丧钟。

在广袤的中国农村，科举的废除导致士绅阶层的香火断掉了，而新兴的学堂基本集中于城市，乡村里的知识精英们纷纷涌向城市，这不仅加剧了城乡的差距，也使得乡村权势被土豪劣绅和无赖恶霸乘机僭取和窃夺，地主与农民的矛盾越来越尖锐，这将直接导致未来另外一场革命，并最终决定整个中国在20世纪的走向。

在美国学者吉尔伯特·罗兹曼编著的《中国的现代化》一书中说道：“1905年是新旧中国的分水岭。它标志着一个时代的结束和另一个时代的开始，必须把它（科举废除）看作是比辛亥革命更加重要的转折点。”

从长远来看，这句话说得一点都不夸张。

附　录

本书主要参考书目

重要典籍：

《大清会典》，（清）伊桑阿等撰，康熙二十九年（1690）内府刻本。

《钦定日下旧闻考》，（清）英廉等编，乾隆五十三年（1788）武英殿刻本。

《历代武举考》，（清）谭吉璁著，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

《清史稿》，赵尔巽等撰，中华书局，1977。

学术著作：

钱穆：《国史大纲》，商务印书馆，1996。

钱穆：《中国历代政治得失》，九州出版社，2012。

吕思勉：《中国通史》，上海古籍出版社，2009。
商衍鎏：《清代科举述录及有关著作》，百花文艺出版社，2004。
田启霖：《八股文观止》，海南出版社，1994。
邓云乡：《清代八股文》，河北教育出版社，2004。
梁漱溟：《中国文化要义》，上海人民出版社，2011。
梁漱溟，艾恺：《这个世界会好吗？》，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10。
辜鸿铭：《中国人的精神》，三联书店，2010。
陈谷嘉，邓宏波：《中国书院史》，浙江教育出版社，1998。
齐如山：《中国的科名》，辽宁教育出版社，2006。
邸永君：《清代翰林院制度》，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
舒新城：《近代中国留学史》，上海书店出版社，2011。
（美）吉尔伯特 罗兹曼编：《中国的现代化》，江苏人民出版社，2010。

名人回忆录、传记、日记：

包天笑：《钏影楼回忆录》，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2009。
马叙伦：《我在六十岁以前》，生活书店，1947。
郁达夫：《郁达夫自传》，江苏文艺出版社，2012。
蒋梦麟：《西潮 新潮》，岳麓书社，2000。
冯友兰：《三松堂自序》，河南人民出版社，2001。
杨亮功：《早期三十年的教书生活》，黄山书社，2008。
李宗仁：《李宗仁回忆录》，华东师大出版社，1995。
萧公权：《问学谏往录》，学林出版社，1997。
周作人：《知堂回想录》，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
齐如山：《齐如山回忆录》，中国戏剧出版社，1998。
骆憬甫：《浮生手记》，上海古籍出版社，2004。
黄炎培：《八十年来》，文汇出版社，2000。
蒋廷黻：《蒋廷黻回忆录》，岳麓书社，2003。
张治中：《张治中回忆录》，华文出版社，2007。
陈独秀：《实庵自传》，（台湾）传记文学出版社，1967。
郑超麟：《郑超麟回忆录》，东方出版社，2004。

丁韪良：《花甲记忆：一位美国传教士眼中的晚清帝国》，广西师大出版社，2004。

黎东方：《平凡的我》，中国工人出版社，2011。

（清）张荫恒：《张荫恒日记》，上海书店出版社，2004。

（清）翁同龢：《翁同龢日记》，中华书局，1989。

许姬传：《许姬传七十年见闻录》，中华书局，1985。

曹汝霖：《一生之回忆》，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2009。

（清）恽毓鼎：《澄斋日记》，浙江古籍出版社，2004。

颜惠庆：《颜惠庆自传》，商务印书馆，2003。

小说：

（清）吴敬梓：《儒林外史》，人民文学出版社，1958。

（清）文康：《儿女英雄传》华夏出版社，2008。

（清）吴趼人：《二十年目睹之怪现状》，上海古籍出版社，2011。

（清）曾朴　：《孽海花》，岳麓书社，2003。

清代史料、笔记简要目录（按拼音顺序排列）：

《安乐康平室随笔》　朱彭寿

《北东园笔录全编》　梁恭辰

《宾退随笔》　罗惇曧

《餐樱庑随笔》　况周颐

《巢林笔谈》（正续编）　龚炜

《池北偶谈》　王士禛

《春明梦录》　何刚德

《茶余客话》　阮葵生

《丹午笔记》　顾公燮

《恩福堂笔记》　英和

《分甘馀话》　王士禛

《瓜棚闲谈》　曾肇焜

《瓜圃述异》金梁

《陔馀丛考》　赵翼

《古夫于亭杂录》 王士禛
《归田琐记》 梁章钜
《国闻备乘》 胡思敬
《谏书稀庵笔记》 陈恒庆
《椒生随笔》 王之春
《蕉窗雨话》 佚名
《蕉廊脞录》 吴庆坻
《九曜斋笔记》 惠栋
《旧典备征》 朱彭寿
《菌阁琐谈》 沈曾植
《金銮琐记》 高树
《客窗闲话》 吴炽昌
《郎潜纪闻》（初笔、二笔、三笔） 陈康祺
《浪迹丛谈》 梁章钜
《胪传纪事》 缪彤
《冷庐杂识》 陆以湉
《履园丛话》 钱泳
《眉庐丛话》《续眉庐丛话》 况周颐
《栖霞阁野乘》 孙静庵
《清稗类钞》 徐珂
《清代名人轶事》 葛虚存
《清代野记》 梁溪坐观老人
《蜷庐随笔》 王伯恭
《秋灯琐忆》 蒋坦
《日知录》 顾炎武
《枢垣记略》 梁章钜、朱智
《漱华随笔》 严有禧
《随园诗话》 袁枚
《竹叶亭杂记》 姚元之
《所闻录》 汪诗侬
《陶庐杂录》 法式善

《藤阴杂记》 戴璐
《听雨丛谈》福格
《天咫偶闻》 震钧
《熙朝新语》 徐锡麟、钱泳
《湘军人物年谱》 梅英杰等
《闲谈笔记》 高照煦
《啸亭杂录》 昭梿
《啸亭续录》 昭梿
《行素斋杂记》 继昌
《烟屿楼笔记》 徐时栋
《研堂见闻杂记》 不着撰人
《檐曝杂记》 赵翼
《檐醉杂记》 何圣生
《燕京杂记》 佚名
《扬州画舫录》 李斗
《养吉斋丛录》 吴振棫
《庸闲斋笔记》 陈其元
《榆巢杂识》 赵慎畛
《阅微草堂笔记》 纪昀
《在园杂志》 刘廷玑
《子不语》 袁枚

民国史料、笔记简要目录:

《春冰室野乘》 李岳瑞
《革命逸史》 冯自由
《故都见闻录》 瞿兑之
《旧京琐记》 夏仁虎
《凌霄一士随笔》 徐凌霄、徐一士
《梦蕉亭杂记》 陈夔龙
《世载堂杂忆》 刘成禹
《石屋续沈》 马叙伦